The Eastern Miscellany

東方

第十五卷 第十二號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郵務局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Shanghai, China.

第十六卷第一號要目豫告

戰後之國際聯盟
中國之內國關稅（續）
世界之三大勢
波蘭與烏克蘭
亞拉伯之新王國
中日借款之確實統計
進化之眞象
世界名劇談
物質界之神祕
戰爭與醫生

（注意）凡關於定購本誌交付價銀之函件請逕寄發行所勿由編輯者轉遞為禱

THE EASTERN MISCELLANY
(Issued Monthly)

All rights reserved

不許轉載

中華民國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初版發行

編輯者 華陽陳仲逸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商務印書分館
北京 天津 保定 奉天 吉林 龍江 濟南 東昌 太原 開封 洛陽 西安 南京 杭州 蘭谿 吳興 安慶 蕪湖 南昌 漢口 武昌 長沙 寶慶 常德 衡州 成都 重慶 瀘縣 福州 廈門 廣州 潮州 香港 桂林 梧州 雲南 貴陽 張家口 哈[illegible] 新嘉坡

月出一冊 費須惠

項目	一冊	六冊	十二冊
定價 現款及兌票	四角	二元二角	[illegible]元
定價 郵票（以一二分及一角者為限）	四角二分	二元三角	四元二角
郵費 本國	三分半	二角一分	四角二分
郵費 日本	三分半	二角一分	四角二分
郵費 外國	一角四分	八角四分	一元六角八分

廣告價目表

等第	地位	呎吋價目	
特等	底封面之外面	全面 六十元	半面 三十五元
優等	封面底封面之內面	全面 四十八元	半面 二十八元
上等	圖畫中及正文前	全面 三十六元	半面 二十一元
普通	插入正文中	全面 二十四元	半面 十四元
普通	及正文後	每行 一元	

三期以上九五折　半年以上九折　全年八折

特等優等上等均半面起登　普通四行起登每行五號字二十四字
如用色紙及彩印價目另議　色紙一面起登彩印一頁起登
每期贈本雜誌壹份　繪圖刻圖價目另議

東方雜誌

第十五卷第十二號

●言論勢力失墜之原因……高勞（一）
●平和之究竟……陳啓天（六）
●答新青年雜誌記者之質問……傖父（一三）
●現代文明與都市計畫……君實（一七）
●歐洲大戰與中國歷史之比較……高勞（二四）
●英國政治上之大改革……羅羅（三一）
●論寺內內閣之對華借款……風久（三七）
●俄國之土地分給問題（續）……君實（四〇）
●能率增進法（續）……高士恂 [illegible]君陸（五〇）
●印度之兵力……羅羅（六五）
●臺灣生番生活之概況……鸚鵡（六九）
●土山灣墳園記……趙鳳昌（七二）
●美國與戰後之遠東商業……羅羅（七三）
●解除武裝之新均勢……羅家倫（七八）
●論豢犬者之應課稅……羅羅（八三）
●陀思妥夫斯基之文學與俄國革命之心理……羅羅（八五）
●莊子哲學淺釋（完）……胡適（九一）
●基督教與佛教（二）……張純一（九九）

誌目次

民國七年十二月

●鐵筋混凝土……何壽祥（一〇一）

●智利硝石之產狀及其採鍊法……君實（一一〇）

●科學精義（完）……抑　儀（一一五）

●文苑……（一二三）

●重臣傾國記（續）……趙傳嶽（一二八）

●小說攷證卷九（續）……蔣瑞藻（一三九）

●內外時報……（一四九）

教育與職業　美國國幣補助職業教育之歷史　西伯利亞之各政府　法國之平民主義　世界農產概況　南洋華僑與金融機關　銅鑛紀要　發明與研究　歐戰議和重要文牘彙錄　華工在法工作情形表　小學校教師與肺病

●法令……（二〇一）

職官任免令

●中國大事記……（二一三）

●外國大事記……（二二三）

插畫

北京慶賀世界和平之攝影四幅　天津慶賀世界和平之攝影四幅　上海慶賀世界和平之攝影四幅　西伯利亞近事攝影四幅　吉爾思族之旅行隊　耶古德族之富人　戰勝之西歐聯合軍司令三幅

東方雜誌

第十五卷

第十二號

竹蔭居士雜書

竹蔭山房珍藏

言論勢力失墜之原因

高勞

自國體改建以來。言論自由。載在約法。報館林立。厥數倍蓰。言論勢力。宜可增進矣。然而國人信仰畏憚之程度。較諸曩昔。轉不逮焉。曩時言論。縱受政府鈐制。且缺乏揭布之機關。顧達官貴人。猶惴惴焉懼清議之持其後。社會個人之行動。亦不敢顯與輿論相抗違。其切中時弊者。常能博多數之贊許。輾轉傳誦。不脛而走。勸善懲惡。歷久不替。而今日則何如者。徵論政治。張弛國是得失。非言論所可轉移也。卽社會上之薄物細故。亦難舉督責糾繩之實效。雖曉音瘏口。筆禿腕枯。曾不能使爭奪權利擾害秩序者。知所斂戢。言論勢力。薄弱至此。其故何耶。論者或謂武力時代。當然無言論立足之地。似也。顧何以尋常事故。絕無武力之存在。而亦言諄聽藐。則全諉諸武力之劫制不可矣。或又謂比年言論。常受動於權勢及金錢。雖儼然爲輿論之代表。司國民之

喉舌者。每每因二者關係。而貶損其節操。言論價值之低落。良由於此。夫此類情事。雖不能保其必無。然特至少之數。不能以概括全體。何以其他方面。明明無二者關係。而亦不能得人民之崇信乎。閒嘗推究其故。則所以陷於如此厄境者。多在言論自身。而社會之淪於腐濁。積非成是。不復以言論之左右為輕重。則亦致厄之一大因也。試略論之。

夫言論之所以能懾服人心者。非言論之果具此權力也。凡一民族。必有共喻之信條焉。何者為是。何者為非。何者為善。何者為惡。經千百年之沿守。遂深漬於羣衆意識之中。言論家本此信條。為立論基礎。其褒貶之善惡。卽羣衆共喻之善惡。所辨別之是非。卽羣衆共喻之是非。用能以心相印。無有扞格。猶之法庭裁判。先有公布之法律。為人民所承認。故其判決為有效。又如物理算術。先有公例公式。為治此學者所公同遵守。然後格一理。演一題。卽可舉某例某式。以求他人之諒解焉。羣衆共喻之信條。乃言論界之法律及公例公式也。然自西洋文化輸入以來。此法律與公例公式。漸為外來思想所變動。立言者既不能僅據舊有者為標準。聽言者亦不甘僅以舊有者為滿足。於是言論基礎。遂受動搖。言論界雖亦求合時勢。稍變其論據之方針。但倉皇迎受。無所折衷。故所陳說。非失之支離。卽流於偏激。而不能有融會貫徹之精義。以收羣衆之視聽。此雖受時勢之影響。然不能謂非言論自身之缺點也。

抑近時言論。更有一重故障焉。黨派之臭味是也。夫人類思想。各有不同。見知見仁。罔不能一。無偏倚。然使此偏倚而由於個人性質學歷之殊異。不過說理之囿於片面已耳。若有黨派臭味。寓乎其間。則叙事敷辭。常不免有抑彼揚此。畸輕畸重之論調。此抑揚輕重。不獨增敵黨之惡感。招對方之反抗已也。卽旁觀中立者。亦知其言中有物。不盡由衷。因而對於其所主張。自不能不存懷疑之念。故言論家苟因黨派關係而一貶其立言

之品格則後此發抒意見無論若何中正終不免惹人疑惑而減少信賴之度則又必然之勢也

言論不能不有所依據及引證或取古人之論述足資現事之指導者引伸而推闡之以爲建言之主幹或因自己之意思難得衆人了解則借重古人所已言者作爲己意之旁徵此言論之慣例也吾國古代文辭多引詩書易傳漢晉而降則兼及周秦諸子厥後崇尙儒學更好引儒家者言然自海通以還一切事態非復國內舊時理想所能賅括故言論家不能不取材外籍擷採歐美名言哲理以資借鑑顧徵文考獻雖可遠取於他山而選義搜時要貴切中乎情實必其所據引之學說淺顯明瞭爲衆人所易曉而又與事情切合乃能相悅以解而堅其信任之心若不問四圍事態如何現情何若但高談學理繁徵博引欲以其所獨喻者求人共喻雖析理至精陳義至卓奈非普通所能領悟何甚或偏持一種學說欲以包容萬有如治法律者謂法律可解一切紛紜治經濟者謂經濟實爲百政樞紐動輒標舉其所襞績者娓娓陳述連篇累牘皆沈晦深邃之談徒取閱者厭倦而不能得應求之效近時言論每每蹈襲此弊是亦自陷厄運之一端也

社會當沈寂偸惰之際不可不有以刺激而覺醒之言論之聳聽者振發聵聾之利器也顧危詞讜論可以暫試而不可常用猶之患痹痲者固當興奮其神經然屢屢興奮則病與藥成爲習慣不特功效減退且有因而痹痲愈甚者焉近今言論家懲於國民之奄忽無生氣故其立論慣取刺激之口吻亡國滅種視爲常談奴隸牛馬時發警告甚或一平常之事而亦推類至盡謂其結果必將如何如何此種論調在言者本心不過欲人聞而警懼亟求所以挽救之方且就事理而論亦爲勢所必至而非故作張皇然羣衆心理每從事後以驗得失苟其後事實不盡如其所言則將疑言論家之好爲虛誕他日卽欲有所鼓勵而亦鮮有應之者矣

吾國政治之腐敗民氣之衰頽實業之凋落比之歐美誠覺相形見絀言論家因欲促國人之自覺故常歷舉他人之長較我之短使國人瞿然警悟急起直追此固發於愛國熱誠非有嫉國之客氣攙雜其間也然而迴護舊習人類之公性惡聞訕詈羣衆之恆情雖明知國是窳敗無可諱飾但盡情披露極意詆諆亦非所願而言論家則往往不暇審擇每有陳述輒不免稱崇他人貶抑自己以國民知識爲愚蒙以人民程度爲低下其極端偏畸者則謂中國事事物物均不如人幾欲盡棄其固有之文化效法歐美而極端激烈者則又發爲憤嫉之詞好作牢愁之語對於國民及國政動則肆其指摘與訴病雖怵於外圍之壓迫痛於時局之凌夷憂心忡忡不能自已然而國人聞之有不能表示滿意者矣言論界對於社會及個人負有指導監督之責凡社會個人之舉動言論家常居於批評之地位顧批評之分量以適當而止且宜與以轉圜之地勿爲疾惡過甚之辭示以補救之方毋作入苙從冒之語夫而後矜平躁釋得收從改悅繹之功而言論家則每每役於感情中於意氣以刻覈瑣屑爲明察以吹毛求疵爲精嚴雖皆據理而談不能謂之失實然執嚴格以繩末俗其能免於責備者幾何既不能免則將習而安之褎如充耳置若罔聞矣夫言論之威嚴在被責者之引爲深咎若皆任受而漠不爲意其威嚴尚何在乎前清某要人謂吾輩相戒不閱報紙夫既不閱則言論勢力所存者微矣

且夫言論之見重於社會不僅其言論之能動聽也必其行誼足以助成其言論之信用然後發一言而羣情傾服建一議而社會歆從以身教者從以言教者訟雖非專爲言論家而設然言論家欲舉牖世覺民之實亦不可不遵守斯訓也言論家之行誼固不必絕世拔俗高出羣倫亦非謂其所言者必當一一躬踐顧其行動則不可與其言論顯相矛盾所謂言顧行行顧言則又言論家所宜自省者若懲於一時之感觸即持一義以

認人謂吾人今後當致力於某事或標一義以自白謂吾身今後當從事於某途乃不旋踵卽言行違反雖路迴峰轉別有因緣然聞者執其前日所言以課其後日所行又不能不減損聲望者矣

言論主張固不能一成不變國奢示儉國儉示禮每隨時勢以遷移然必有脈絡之可尋有徑途之可索紆徐遞轉俾受動者潛移默化於不知是故今日所言不能與前者爲極端之牴牾後此所述不宜與現在爲絕對之僢馳果能守此方針無論其主張若何終必有一部分人心之傾向而不然者朝三暮四隨境而遷南旆北轅從心所欲雖昨非今是不妨從其是而舍其非然今日所見爲是者安知後日不又認爲非乎不信弗從蓋有由矣

雖然使社會而猶存公理則彰癉尙有微權使直道而猶在斯民則毀譽要難盡泯而今日之時局豈尙有維持公理行使直道之餘地耶滔滔皆是幾無涇渭之能分靡靡成風誰復薰蕕之足辨執一人而名之曰罪曰惡則爲罪爲惡者實繁有徒指一事而斥之曰曲曰邪則爲曲爲邪者更僕難盡在我旣格於多數而不勝指摘在彼亦恃其多數而罔恤人言蓋社會已積重難返漠然淡然不復因有言論之裁制而稍稍顧慮矣夫使勢力之失墜由於言論自身言論界固不難自爲懲毖若緣於社會之腐敗則非自身所能挽救也雖然積陰沍寒終有一陽來復之會目前泯棼之現狀決非可以久存者言論界但能自勤天職就本身之缺陷而糾正之則社會澄清而後必有回復勢力之時幸勿以外界偶然之現象而放棄其責任亦勿以外界偶然之現象而頹喪其意志也

平和之究竟

陳啓天來稿

一　世界果終不可平和乎

往者歐戰發生。牽動世界。開亙古未有之鬭局。貽人類莫大之慘禍。而各國之人民。莫不宵衣旰食。秣馬厲兵。出入於槍林彈雨之中。往來於天空海底之內。以僥倖於一勝。爭爲霸國。主盟全球。於是議論之士。咸掉三寸之舌。搦五寸之管。以相詰責。而各是其是。而各非其非。大都不外二種之主張。甲之說曰。世界者。戰爭之世界也。人類者。戰爭之人類也。世界非戰爭而無由進化。人類非戰爭而無由實現。戰爭爲人類無上之權利。人類即以世界爲戰爭之大舞臺。世界之林林總總者。無非人類戰爭之具也。人類之棲棲皇皇者。無非準備戰爭而已。交綏固爲戰爭。聘問亦爲戰爭。交綏所以鬭力。聘問所以鬭智。智不獲鬭。遂繼以力。若鬭以力。乃人類實力之試驗場。實力之充足者。則可因之益發揮而光大之。實力之欠缺者。則可藉以警醒惕厲焉。故戰爭爲人類不可或無者也。且地球之大。不過十五億一千七百萬方哩。而人類之衆。則已達十六億以上。地球之所產。殊不足供人類之需求。物不勝欲。則舍戰爭何以遂其生存哉。向之戰爭於國內者。固爲生存也。而今之戰爭於國際者。亦爲生存也。戰爭戰爭。誠吾人所以生存之道乎。是以世界各國。不惟不因戰爭之激烈而不戰爭。且因戰爭之激烈。尤不得不破釜沈舟而從事焉。即戰爭而停。亦不過暫時之休息。苟其實力復原。亦必再歸於戰爭。以決生存之勝負。後之於今。亦猶今之於昔耳。故戰爭爲不可無。而不能避之事實。而平和則爲不能達之幻想也。乙之說曰。戰爭者。危險之事。亦破壞之事也。人之生命。因戰爭而喪者有之矣。人之身體。因戰爭而傷者有之矣。人之財產。因戰爭而敗者有之矣。人之

寶物因戰爭而失者有之矣。人之古跡因戰爭而損者有之矣。人之家國因戰爭而亡者有之矣。以故父不得有其子。兄不得有其弟。妻不得有其夫。友不得有其友。而所謂相生相養之具。俱隨戰爭而破滅矣。戰爭愈久。則禍害愈大。戰爭益多。則禍害益增。戰爭滋廣。則禍害滋深。試觀今之歐戰。其發端不過奧塞之關係。俄而俄國起而助塞矣。俄而德國起而助奧矣。而法國。而比國。而英國。而意國。而土耳其。而日本。而美國。而我中華民國。均先後入於戰禍之旋渦。不能自拔。而演出種種殺傷焚燒沉淪之慘狀。節食枵腹之菜色。雖強悍如德國不得不出而請和者何也。疊戰歷數載。從戎通全國。人民飽受戰爭之教訓。熟悉戰爭之情形。前日以戰爭可圖生存者。今生存反俱爲戰爭所犧牲矣。孰敢執迷不悟而永世從事戰爭哉。以各國人民之厭戰。則戰爭之事可因之而絕跡。而平和之運。將從此開始矣。彼謂將來猶有戰爭者。實狂妄之極也。兩派之議論。吾人聞之熟矣。將甲所說者是乎。抑乙所說者是乎。不可不有以判斷之也。甲說謂戰爭爲文明之母。生存之用。乙說以戰爭不惟不能致生存。而且以之失生存。駁之是也。然猶不足折彼之心。戰爭固有失生存者矣。而尙有生存於戰爭之後者。此生存者。卽彼所謂因戰爭而生存者焉。乙未嘗有以攻之也。吾請得而縱論之。

夫世界固有生存於戰爭之後者。此生存者。與其謂爲因戰爭而得生存。不如謂爲不戰爭而得生存之爲愈也。何則。戰爭既開。則其任戰爭之役而指揮籌謀於上奔走服務於下者。必其才智兼人者也。然而什九因戰爭而死矣。其未死者。非怯懦無能之夫。卽孱弱不勝戰事之婦。僥倖苟存。何得以爲戰爭之功哉。卽戰爭之功在此。而戰爭爲鋤殺一代人才之具。又何貴有之乎。且人類因以生存爲前提。而生存不必賴乎戰爭。賴戰爭而生存。則其所生存者鮮矣。吾人不但須求弱者之生存。尤須求強者之生存。不但求一部之生存。尤須求全

體之生存人類全體俱得生存之道亦不外乎含戰爭而平和而已。

猶有進者人類固不僅爲生存者更必求文明之進步然後有價値之可言而彼戰爭論者則謂戰爭爲文明之母而人類不可或無者也驟聽之似爲其所惑矣細審之乃知其羌無故實也蓋戰爭果足以增進文明與否當先定文明之義何若所謂文明者非指人類之生存俱得調和發展乎非指人類之精神物質平均進步乎今戰爭爲人類生存之衝突不惟敗者不能遂其生存而勝者亦不能全其生存調和且有不能遑論發展更何論文明哉而彼贊嘆戰爭者曰飛行於空之艇非昔人所夢見者也而今因戰爭而有焉潛行於海之艇亦非昔人所夢見者也而今因戰爭而有焉此外若火藥之精槍礮之速舟車之便郵電之通或因戰爭而發明或因戰爭而進步比之昔人之器用其文明爲何如哉軍陣之良操法之善攻奪之敏保守之堅應對之巧考究之密比之昔人之粗愚其文明又爲如何哉嘻以此爲文明吾不知其何以異於野蠻也在昔器用單拙則其所殺傷者地不出乎數步之外人不出乎數名之上而今以器用之精良雖數十里之遠數百人之衆可同時殲滅於一巨彈之下而血膏草野骨爲齏粉矣在昔人心粗愚雖不盡如墨子之摩頂放踵而利天下然其樸質直戇猶有可貴而今則惟利是視狡黠機詐所不用其極是以有所謂外交無道德與兵不厭詐之說也誠如是也與其謂戰爭爲文明毋寧謂爲野蠻與其謂戰爭爲文明之母毋寧謂爲文明之賊尙屬的當也且所貴乎文明者所貴乎物質文明者以物質能供吾人生存正當之用然後美其名曰文明耳今乃用以爲殘殺之具未免玷文明之名吾人之生存吾人生存之調和吾人精神之進步又安用此僇辱之文明爲哉直而言之無取於戰爭耳。

二 世界如何乃能平和乎

或曰子貴平和而抑戰爭究之子所謂之平和爲如何而如何乃能致平和乎則將應之曰平和之爲平和無他惟在人類彼此相安而已相安斯爲平和否則非平和人類苟不相安雖未嘗以干戈相見亦戰爭之朕兆也故圖謀平和不在戰爭既開之後而在戰爭未始以前建立平和之基礎使戰爭無由而發生焉今雖尚未至乎完全平和之時亦當講求眞正平和之道以減少戰爭之原因庶可漸致平和也其道維何請就愚陋所及而略論之其一爲

化異　人類之宗教不一種族不一國家不一黨派不一斯數異者實戰爭之大原也我之宗教爲此也則以之爲眞人之宗敎爲彼也則以之爲僞我果眞乎人果僞乎未嘗詳察苟有異我之宗敎則必使之屈服舍其所信之僞宗敎而信我之眞宗教而人之於我也亦然於是始而爲口舌之詰難繼而爲槍礮之攻鬬此歐洲中世宗教戰爭之所以疊起也今雖無以異教爲名而興兵戎者而宗教之異爲精神界潛伏之衝突頗足爲引起戰爭之機械其勢力實大也故須化宗教之異或彼此各有相信不同之宗教以培養同情或彼此俱不相信不同之宗教而剷除惡感庶乎能致平和此其一也我之種族爲甲也則以之爲貴人之種族爲乙也則以之爲賤我果貴乎人果賤乎未嘗細思但有不同之種族則以嫉惡之感情加之且欲以我之種族統馭之使其種族離散澌滅無以自存此民族主義之所以昌而戰爭所由益烈也今之大戰俄國所以鼓舞其國人者非大斯拉夫民族主義乎德國所以激勵其國人者非大日耳曼民族主義乎兩大逼處勢必相戰縱無奧塞之事而大戰亦在目前不過因有奧塞之事爲機益速耳然攷之俄德之民族俄國固不僅斯拉夫民族也尚有日耳曼人焉拉丁人焉黃人焉德國固不僅日耳曼民族也尚有斯拉夫人焉拉丁人焉奈之何各自神聖其一部之種族而取禍也爲今之計惟有使各族雜

處以泯其跡通婚以混其種然後交惡之端少相愛之事多而戰爭可因之而減此其二也是乎非乎吾國是已斯賓塞爾所譏爲國拘者矣今之不拘於國者何其少也內之所以號召國民者曰國家外之所以抗禦外國者亦曰國家苟屬國家所關國民雖盡犧牲其生命財產以爲國家求優勝爭榮譽亦所不惜是之謂國家主義甲國持國家主義者焉乙國亦持國家主義者焉甲國欲以其國霸乙國亦欲以其國霸不能並霸乃決以戰戰之結局或一霸一不霸或俱不得霸於是乃講和焉既和之後勝者求其所以不敗敗者求其所以復勝前次之戰爭將終後次之戰爭以起戰爭因國家而益烈國家因戰爭而俱壞推其原由無非以人類進化過程之國家誤爲世界組織最大最終之團體乃有此過度之狂熱自賊而賊人也若漸泯國家之界限而爲世界之團結去小異之規而立大同之制則戰爭之禍可立無矣此其三也然猶有以黨派之異爲慮者曰今之國民固同屬一國家者也或以性質、知識、感情、利害、之異而出於爭致釀成內亂亦所在多有且不遠徵即吾國南北之爭戰固非原於宗教種族國家之異而攘攘經年者乃以黨派之異耳他日由國家進於世界即無宗教種族之分而黨派不能絕無有黨派斯爲戰爭之所由起矣况宗教、種族、國家之分不能遽合當未全合之前予將何以解國內之戰與國際之戰乎曰吾又有說焉是爲

容異　何謂容異人類所處之境雖各有不同而能彼此相容共底於生存發達也人類苟同有此容異之精神則人類雖有所異又何害焉與我同宗教者固容之與我異宗教者亦容之與我同種族者固容之與我異種族者亦容之與我同國家者固容之與我異國家者亦容之與我同黨派者固容之與我異黨派者亦容之非獨以其異而當愛之尤惟其異而不得不愛之也我以其異而不愛之欺凌之侮辱之侵犯之無所不用其

極人之於我也亦然則相爭相殺無有已時我亦無由而生存而發達求遂我之生存發達不在賊人之生存發達而在容人之生存發達以相調和而已全球能如是則人類爲平和之人類世界爲平和之世界矣一國能如是則國民爲平和之國民國家爲平和之國家矣脫非然者則人爲亂人世爲亂世民爲亂民國爲亂國非至亂之極人類與國民咸有最後之覺悟深悉專欲難成衆怒難犯之理而各安其異又能容人之異則平和之機始成而戰爭之浩刼乃消焉噫今日外而世界之大戰內而南北之抗爭俱疲於戰爭之供給苦於戰爭之禍害而有媾和之提議行將媾和矣既和之後果永遠人人享平和之幸福乎抑不久將復受戰爭之痛苦乎惟視國際與國內之人民眞正覺悟而調和得其宜與否而已若國際之強者與國內之強者只知有己不知有人而肆意壟斷無以處弱者則弱者將忍氣吞聲甘於屈服乎抑臥薪嘗膽以圖報復乎五尺童子必能斷其戰爭之結局卽戰爭之開始也平和云乎哉凡立身於吾國與立身於列強者曷一詳審處人以自處之道也



答新青年雜誌記者之質問

傖父

新青年雜誌。近刊「質問東方雜誌記者」一文。條列問題。要求解答。且謂勿以籠統不合邏輯之議論見教。記者於邏輯之學。未嘗研究。茲勉作解答。於邏輯或未有合焉。

(1)新青年記者問。「東方徵引德人台里烏司氏評論中國人辜鴻銘氏之著作。(係從日本雜誌『東亞之光』譯錄。原著中誤辜氏爲胡氏)東方記者。是否與辜爲同志。」夫徵引辜氏著作爲一事。與辜同志爲又一事。二者之內包外延。自不相同。新青年記者。可以邏輯之理審察之。

(2)新青年記者謂「孔子之倫理。如何。德國之政體如何。辜鴻銘、康有爲、張勳。固已明白言之。東方記者。亦贊同否。」按此問題。將孔子之倫理。與德國之政體。與辜鴻銘康有爲張勳三人所言之孔子倫理。與其所言之德國政體。互相連綴。混八項爲一項。而問記者之是否贊同。若此八項中。苟贊同其一項者。則其餘各項。亦均在贊同之列。其設問之意。無非欲將孔子倫理與德國政體。并爲一談。又將辜鴻銘所言之孔子倫理與其所言之德國政體。并爲一談。且將辜鴻銘之所言與張勳之所言。并爲一談。因而使孔子倫理與張勳所言。作一聯帶關係。以爲邏輯上「凡尊崇孔子倫理者。卽贊同張勳所言者也」之前提。但記者對於新青年記者所設問題。以爲過於籠統。不能完全作答。其可答者。則記者固尊崇孔子倫理。且對於辜氏所言。凡業經徵引而稱許之者。皆表贊同之意者也。

(3)東方雜誌「功利主義與學術」之文中。略謂「歐美民權自由立憲共和之說。非功利主義所能賅括。吾國人之爲此。則屬於功利主義」新青年記者乃謂記

者「是否反對民權自由。是否反對立憲共和。」夫批評功利主義之民權自由非反對民權自由批評功利主義之立憲共和非反對立憲共和。猶之批評應試做官之讀書非反對讀書批評金錢運動之選舉。非反對選舉。新青年記者亦可以邏輯之理審察之。

(4)任何名詞。皆隨其所定之界說而異其意義。新青年記者將功利主義爲廣義解釋。包括善行於功利主義之中。則新青年記者所崇拜之功利主義。與東方所排斥之功利主義。內包外延。自不相同。不能籠統混合。至新青年記者謂「功之反爲罪。利之反爲害。東方記者倘反對功利主義。豈贊成罪害主義者。」以此種邏輯方法。推論事理。則可云「凡反對圖利之人。卽贊成謀害者。凡反對貪功之人卽贊成犯罪者。」此推論果合乎否乎。

(5)「功利主義與學術」一文中。謂「文化重心。在高深之學。普及教育。不過演繹此高深之學之一部分。爲中下等人說法。如無高深之學。則普及教育。將以何物爲重心。」並無反對教育普及之言。新青年記者。乃責以反對教育普及。不知用何種邏輯。以斷定之。又文中謂「教育普及而廉價出版物日衆。不特無益學術。反足以害之。」下引美人勃拉斯所言之書報及吾國坊肆中誨盜誨淫之書以實之。則所謂廉價出版物之有害學術者。自指勃氏所言之書報及坊肆中誨盜誨淫之書而言。新青年記者斷章取義。責東方以「反對普及教育反對通俗書籍文字。以廉價出版物爲有害學術」試另設較爲簡明之一例。「民國成立而定期出版物日多。言論荒謬。如某日報之鼓吹某事。某雜誌之主張某說」云云。則此例中所指爲言論荒謬者。自然指某日報某雜誌而言。若以此例所言。爲「反對民國。反對出版物。以定期出版物爲荒謬」果當乎否乎。

(6)新青年記者。對於東方雜誌「迷亂之現代人心」文中。爲種種之質問。謂「中國學術文化。以儒家統一

以後之漢魏唐宋爲盛乎。抑以儒家統一以前之晚周爲盛乎。歐洲文藝復興以後之文明。比之中土。比之歐洲中世。優劣如何」東方原文曾言「進化之規範。由分化與統整互相調劑而成」有分化而無統整。自不能謂之進步。中國晚周時代及歐洲文藝復興以後之文明。分化雖盛。而失其統整。遂現混亂矛盾之象。以晚周與漢魏唐宋。以歐洲與中土。比較其文明。以記者之見解言之。殊不能謂其彼善於此。但此種問題。各人各具見解。不易論定。新青年記者苟有所見。儘可自抒偉論。無煩下問。至文明之統整。思想之統一云云。決非如歐洲黑暗時代之禁遏學術阻礙文化之謂。亦非附和雷同之謂。亦非儒術卽學術之謂。亦非不繙譯歐洲書不輸入歐洲文化之謂。凡此皆新青年記者自己推想之誤。東方原文明言「吾人不宜僅以保守爲能事」又言「西洋學說之輸入。夙爲吾人所歡迎」又言「盡力輸入西洋學說。使其融合於吾固有文明之中」又言「西洋之種種主義主張。驟聞之似有與吾固有文明絕相鑿枘者。然會而通之。則其主義主張。往往爲吾固有文明之一局部。擴大而精詳之者」此等論旨。原文中再三申說。新青年記者如將原文全閱一過。想亦不至有「人間思想界與留聲機器有何區別」及「商務印書館何以譯歐洲書」之疑問。至原文所謂「君道臣節及名教綱常諸大端」記者確認爲我國固有文明之基礎。新青年記者謂共和政體之下。君道臣節名教綱常作何解。謂之叛逆。謂之謀叛共和民國。謂之謀叛國憲之罪犯。記者以爲共和政體。決非與固有文明不相容者。民視民聽。民貴君輕。伊古以來之政治原理。本以民主主義爲基礎。政體雖改。而政治原理不變。故以君道臣節名教綱常爲基礎之固有文明。與現時之國體。融合而會通之。乃爲統整文明之所有事。若謂共和政體之下。不許人言固有文明中有君道臣節名教綱常諸大端。則非用焚書坑儒之法。將吾國固有之歷

史、文學、政治諸書。及曾讀其書之人。一律焚之坑之不可。蓋固有文明中有君道臣節名教綱常諸大端。乃已往之事實。非新青年記者所得而取消。已往之事實。既不能取消。則不能禁人之記憶之稱述之。苟不用焚坑之法。雖加以謀叛之罪名。亦不能使之箝口而結舌。前清專制官吏。動輒以大逆不道謀爲不軌之罪名。壓迫言論。初未有効。新青年記者可以不必步其後塵矣。

(7)新青年記者謂「東方記者之意。頗以中國此時。無強有力者以強力壓倒一切主義主張爲憾」又謂「東方記者既以爲非己國固有文明不足以救濟中國。何以工藝雜誌序文中。復有雖周孔復生無所措手之言」按東方原文。明言強有力主義之不能壓倒一切。反足釀亂。又工藝雜誌序中所云周孔復生無所措手。乃反面文字。非正面文字。新青年記者如將原文及工藝雜誌序文全閱一過。當不至作此疑問。

(8)「中西文明之評判」係譯日本雜誌文中有「此次戰爭。歐洲文明之權威。大生疑念。」云云。新青年記者。乃以「此言非夢囈乎」爲問。夫新青年記者。對於上列云云。加以事理上或文義上之詰責。固無不可。若僅以是否夢囈爲嘲罵之方法。是村嫗反脣相譏之口吻。非言論家之態度也。

(9)德人台里烏司氏謂「歐洲文化。不合於倫理之用。」而稱許辜鴻銘之主張爲正當。新青年記者謂「台里烏司氏料必爲崇拜君權之怪物」又謂「東方記者處共和政體之下。不宜譯錄辜言而稱許之」按東方譯錄辜言。並無抵觸國體之語。新青年記者以辜氏所著春秋大義中。有尊王之語。乃并其與現時國體不相抵觸之語。亦謂不宜譯錄。又以台里烏司氏稱許辜氏所主張之倫理。乃斷定台里烏司氏爲崇拜君權之人。遂并台里烏司氏所述辜氏之言。亦謂不宜譯錄。如此羅織。雖專制官僚。亦無此嚴酷矣。

(10)辜氏著作中。曾謂「中國人不潔之癖。爲中國人

重精神而不注意於物質之一佐證。」新青年記者乃問「精神爲何等不潔之物。」夫辜氏之言。就文義推之。固謂中國人之不潔。由於不注意物質也。其不注意物質。由於注重精神也。義甚明瞭。若以此二段爲前提。而下斷案。僅能謂中國人之不潔。由於注重精神。決不能下「精神爲不潔之物」之斷案。新青年記者明於邏輯。胡爲有如是之疑問。

此外問題尚多。記者不暇一一作答。惟新青年記者諒之。

青年修養錄

四冊　六角

選輯古人嘉言懿行。分德目一十有八。務取日常行事。足爲模範而可實踐者。引據古人著述凡百餘種。高遠之論。偏激之行。與現世情事不相合者。概不採錄。誠有功於青年修學修養之書也。

商務印書館發行



現代文明與都市計畫

節譯日本『新日本』雜誌

君實

一　都市計畫之兩方面

近來歐美諸國之都市計畫已成爲今日最重要之社會問題。攻究之人既盛。遂漸趨於實行之途。然欲論此問題。不可不知其應注意之兩方面。卽技術的方面與社會的方面是也。普通所謂都市計畫問題。其觀念多局於技術的方面。遂以爲研究此事當付諸技術家。無俟他人越俎。爲此想者。實未嘗理解都市計畫問題之眞義。蓋此問題本爲社會的問題。且極重大之文化的問題也。今欲爲根本的研究。不可不從社會學文化學着手。先爲社會學文化學的研究。而理解其社會的文化的意義。本其理解。樹立大體之方針。然後作爲技術的問題。而圖其大體方針之實行。著者於技術方面。茫無所知。不敢妄有論列。姑先就社會的文化的方面一敷陳之。

二　都市計畫之概念

欲定都市計畫之概念。不可不先爲科學的攷察。所謂都市計畫者。預立一定之計畫。因其計畫建設新都市。並改造向有之都市。且整理其膨脹是也。此都市計畫。實際上可大別爲二種。其一卽預立一定之計畫。因其計畫而建設新都市。其二則立一定之計畫。因其計畫而改造向有之都市。且整理其膨脹。然今日論都市計畫者。其解第一之意義。大抵與田園都市同視。而解第



二之意義。則以爲區別於田園都市。撿諸科學的決定都市計畫之概念。似皆未妥。蓋都市計畫。固含有相當於第一義之田園都市。同時亦含有相當於第二之意義者。故著者以田園都市視爲都市計畫之一種。而認相當於上述第二義者爲第二種之都市計畫。

以田園都市爲都市之一種之觀念。亦不可不略述之。今日歐美各國所謂田園郊外、田園村落之運動。頗爲發達。若繩以嚴密之意味。此田園郊外及田園村落。並非田園都市之一種。故亦不能認爲都市計畫之一種。然其發達也。實與田園都市有同一之精神同一之主旨。故自其精神與主旨上觀之。不妨視爲田園都市之一種。卽不妨視爲都市計畫之一種。且田園郊外及田園村落之發達。實際上大足爲解決都市改良問題之助。而其經費其規模。不若田園都市之大。故建設亦較易。惟田園郊外。接近於都市。故電燈、煤氣、自來水及其他種種。均可附屬於都市。而田園村落則距離都市較遠。一切皆須獨立經營。此其稍異耳。

都市計畫概念之科學的考察。旣如上述。決定以下當論都市計畫運動與現代文明之關係。都市計畫運動之起原及發達。進而洞察其文化的理想。以明其對於現代文明之重大也。

三 現代文明與大都市之發達

通觀現代文明最發達之諸國。其最顯著之外表特徵。爲吾人所共覩者。莫如人口都市的集中之甚大。卽都市數之顯然增加。及大都市之發達甚爲急速也。今之覘國者。但觀其國都市數之增加、及大都市發達之形勢。卽可知其現代的發達之大小遲速。而此都市集中及大都市發達之日大。其國民之生活條件。必有重大之變動。故其及於精神生活上之影響頗大。而於國民之將來。亦有重大之影響也。

現代文明國。其續續集中於都市之人口中。雖不少劣惡之分子。而優秀之分子亦多。此優秀之分子。一旦集

中於都市。必於其間行至激之生存競爭。使彼等之才能技量充分發揮。以益助文化之發達。現代文明。所以有此急速之進步。大勝於從前之文明者。此其本因。然同時以大都市不健康之生活條件。誘致優秀人口分子之滅亡。亦爲可恐之惡影響。丹麥人漢善氏。嘗對此問題。發表甚有興味之研究。今約述其論旨如左。

(一)一國之人口。若自質上分類。大抵可分爲三階級。第一有土地之農民。第二精神的勞動者及中等階級。第三工廠職工及不熟練勞動者。卽都市貧民。

(二)有土地之農民。爲國民元氣活力之淵源。然此農民之人口增加。較土地之增加改良爲速。故不能局守於地方。其一部分仍不絕流入於都市。

(三)彼等流入於都市。先入中等階級。由此努力向上。然大都皆不能久勝激烈之都市的生存競爭。無論暫時成功或立歸失敗。要皆不免陷於頹廢之運命。

(四)此種人口流動。乃發源於田舍而上流者。與發源於都市之下流並行焉。

(五)此下流之殘遺者。卽爲都市貧民。

(六)是故都市足以練農民之野生的元氣活力。發揮最高之知能技量。同時又使之頹廢。投諸無能者頹廢者之溝中。

(七)故都市者。國民頹廢之機關也。

(八)現代文明國。大都市急激繼續發達。現代文明國民不久將僅餘頹廢者無能者之人類渣滓而已。

漢善氏之見解。在抉摘都市生活之弊害。其中固含有重要之眞理。然苟將都市生活。加以種種之改善。則或不致有漢氏所云之種種結果也。

要之現代文明之優秀方面及劣惡方面。盡發揮之於都市。現代文化政策。卽以保持現代文明之優秀方面。而益發揮之。同時除去其劣惡有害之方面。而預防其罪惡爲根本之目的。此政策最主要之方面。卽爲現代都市政策及大都市政策。而都市計畫實爲輓近都市

政策最根本的最總括的之觀念。從現代文明之將來運命上觀之。有極重大之意義。欲明其意義。請先研究都市計畫觀念之起源及發達。

四 都市計畫之起源及發達

通觀各文明國之歷史。其主要之都市。當初皆決非漫然建設。大都預立大體上之計畫。依其計畫而建設者。但其計畫未必盡能實現而已。請先述都市計畫問題最先發生之英國。

英國之都市。頗爲雜亂。蓋起自十九世紀之初葉。其最重要之原因有二。其一、近代的工業發達之急速。其二、極端尊重財產私有權之權利思想發達也。第一之原因。使非常多數之人口。急激集中於都市。第二之原因。使土地所有者。盡力建造房屋。致使都市成極其雜亂之狀態。

蓋新工業技術發明。工場工業大爲發達。勞動者不絕湧入於都市。其始以數萬計。未幾乃以數十萬計。十九世紀開始三十年間。小都市不絕成爲工業的中心。在一千八百零一年。住宅之數爲一百四十六萬七千八百七十間者。至一千八百三十一年。竟增至二百八十六萬六千五百九十五間。其增加幾一倍。然當時之都市。並無吸收多數人口之準備。故此等房屋。大都在空地臨時建築。以應急需。故大抵湫隘粗漏。密集無隙。現衞生上極危險之狀態。及一千八百三十年間。癘疫流行。傳染各處。於是此危險遂大起世人之注意。人人心目。皆覺此種無計畫害健康之房屋之密集。於都市衞生上極爲可懼。一千八百四十四年。遂有大都市住居狀態調查會之設立。據其報告。證明大都市之住居狀態。衞生上確極危險。至一千八百四十八年。乃公布公共衞生條例。從事於都市之衞生改善運動。一千八百五十一年。又公布省福俾利條例。爲房屋建築條例之基礎。此衞生條例與房屋建築條例。並行。謀都市健康問題之解決。然此等條例。皆極不完全。故更於衞生方

面。有一千八百七十五年公共衛生條例及一千八百九十年修正公共衛生條例等之公布。而於房屋條例方面。亦有一千八百六十九年拖棱斯條例及一千八百七十五年克洛斯條例等之公布。拖棱斯條例。規定房屋之改良及拆卸。克洛斯條例。則規定不健康區域之掃除拆卸者。一千八百八十四年。又設勞動階級住屋調查會。一千八百八十八年地方條例公布後。又有一千八百九十年勞動階級住屋條例之公布。此條例係集成歷來關於勞動階級住屋之立法而擴張之者。大體可視爲此方面立法之大成。其第一部規定地方團體應行之大掃除及改築各方法。第二部規定改良或除去各家房屋及小貧窟不健康之狀態。第三部規定准地方團體有收買土地募集公債以造新屋之權利。

英國之都市改良運動。既如上述。一方圖都市之衛生的改善。一方處分不健康之各家住屋。更進而處分不健康之小區域。其結果都市之健康狀態。大爲改良。然仍未能舉預期之效果。且衛生問題及房屋問題。於都市改良。至爲重要。始知此等問題苟未解決。究未能達到都市改良之目的。他如街道之修理。交通機關之整理。市區之根本的改正。公園遊戲場等適當之設計及經營。及其他關於都市之各種問題。必須爲總括的考察。對於其全體圖根本的及組織的之解決。要之從前之都市構造。多未合宜。若不加根本的之改造。而徒枝枝節節。從事於局部之改良。究不足以應現代之要求。此種理解。卽都市計畫之觀念所由生也。然欲將從來之都市構造。從其全體爲根本的組織的之改造。其事究屬甚難。不若另行新建小規模之都市或居住部落。較易着手。此一千八百八十七年。所以有頗脫散拉模範部落之建設。一千八百八十九年。復有布倫威爾模範都市之建設。至一千八百九十八年。耶倬尼薩苛瓦特又起田園都市運動。未幾。最初之田園都市。卽建設

於勒查沃斯。一千九百零四年。何斯福阿之著作出現。而國民房屋及都市計畫會。又起都市計畫之有效運動。迨一千九百零九年房屋及都市計畫條例公布。而都市設計新運動之基礎。於是乎備。

五　都市計畫之文化的理想

英國都市計畫之起源及發達。既如上述。所謂都市改良之問題。其始蓋起於都市衛生問題及都市改良問題。關於此等問題。經種種之努力。所得結果。仍未能十分奏效。乃始起根本的改圖之念。由此一念。遂生出都市計畫之觀念。而都市計畫之概念。如前所述。爲豫立一定之計畫。依其計畫建設新都市。且改造從來之舊都市。而整理其膨脹。然詳審其發達之徑途。其中實有文化的理想之存在。卽順應文化的經濟的大發達之。現代人之要求。而圖都市的生活條件之根本的改造也。苟洞悉都市計畫運動之中。含有如此之文化的理想。必能十分理解其甚深之意義矣。

前言現代文明。以都市之廣大發達爲社會的地盤。故現代文明。可視爲大都市之生產物。大都市卽爲現代文明根本的之社會的條件或社會的地盤。則其將來·之運命。根本上可依大都市之運命而決定。因此可知都市計畫。對於現代文明之將來。實有極重大之意義。蓋都市計畫者。乃謀現代文明之社會的地盤爲組織的有機的發達。使現代文明臻於大成者也。

美人亞羅諾維乞。爲著名之都市計畫研究家及都市測量研究家。其最近著作中所述都市計畫之三綱領。頗有可採。氏謂都市計畫之第一目的。在保持市民之健康。如房屋問題、自來水問題、溝洫問題、公立市場問題、及其他衛生上諸問題。均包含在內。其第二之目的。在市民營十分有效之勞動。如交通機關問題、商業區、工業區、公館區等適當配置整理之問題。均包含在內。第三之目的。使市民得利用餘暇。謀身心健全之發達。如公園、遊戲場、娛樂場及其他諸問題。均包含在內。要

之亞氏都市計畫之綱領。在保持市民之健康。使市民之勞動十分有效。更使市民適當利用餘暇。得身心健全之發達。以改造調整都市的生活條件焉。

亞氏之三綱領。既如上述。然鄙意尙宜再加一綱領。卽表現都市之人格是也。夫都市者。非僅爲住宅、官廳、教會、商店、工廠、會所、娛樂場等諸建築物之集合而已。乃一獨立之活社會團體。依其歷史地位及社會的機能。可決定其具有特有之人格。而使此特有之人格。適當表現並發揮其存在之意義。實爲不可缺之條件。而於其人格之組織的有機的表現。則審美的見地。實爲一重要之要素。卽普通所稱爲都市之美觀者是。然此美觀並非能完全表現都市特有之人格。特居其表現之一方面者。不得不推美觀也。

上述之四綱領既立。則都市計畫之使命已盡。而其深大之文化的意義。亦得十分發揮矣。然此種都市計畫。欲其完全實現。究非易事。吾人惟有望其可漸漸實現。並努力以求其實現而已。

新智識叢書之二　發明與文明　黃士恒　一冊　[illegible]
書分五篇。述人智發明之交通各機關。無一不與世界文明有重要之關係者。若汽船．郵政．電報．電話．電燈．及煤油．煤汽等。如何發展。無不窮源竟委。歷歷言之如繪。
商務印書館發行

歐洲大戰與中國歷史之比較

譯日本『東方時論』

高勞

佐籐一齋氏志言錄中云。往古之歷史。是現世界。今來之世界。是活歷史。此言也。與英國弗黎曼氏所云歷史者過去之政治。政治者現在之歷史。絕相類似。東西二先哲之議論。可謂不謀而合者矣。然則徵古而察今。同時徵今而考古。乃歷史家一大任務也。而考古察今。不徒限於一國。當曠觀全世界而比較之。庶研究之效果。更爲廣大焉。

自歐洲戰爭開始以來。各專門家均就諸般之事實。爲詳審之視察。精密之研究。余亦列於歷史家之末班者。聊述愚見。以就正有道。而余之所欲述者。乃就歐戰中之諸事實。與中國歷史上之諸事實。互相比較。列舉其兩相暗合之事。以證明一齋氏之言者也。

（一）中國與德國之人口增殖　歐洲大戰之一大損失。在於因死傷廢疾而起之人口減少。而德國對於此點。尤極憂慮。竟至爲人口增殖計。蔑視男女夫婦之道德風俗。勵行所謂側面結婚。舉德意志全國。爲官營的人類增殖場。按諸中國史上春秋時代之吳越戰史中。殆有同樣之事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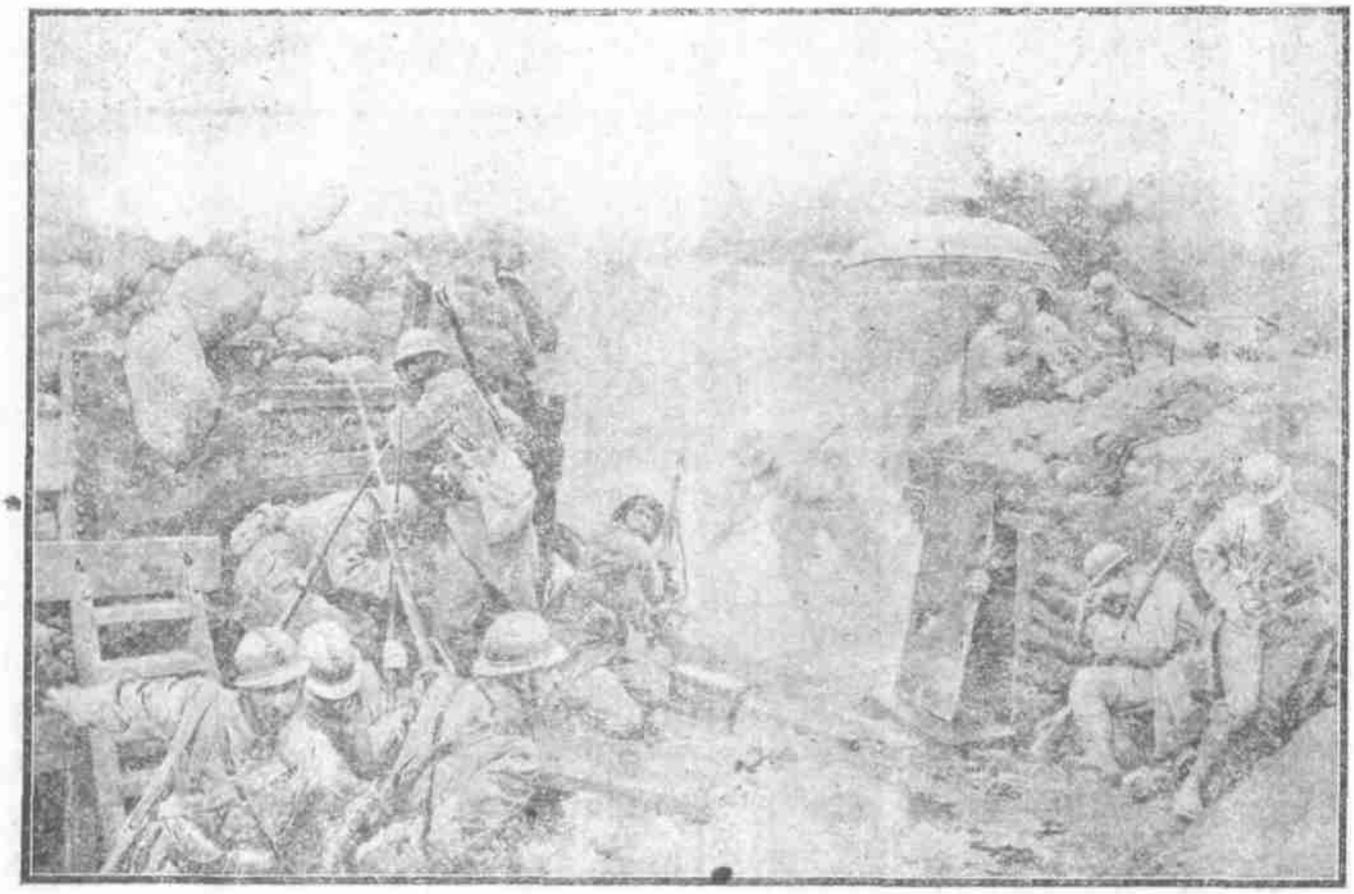
當越王句踐之被敗於吳也。嘗欲圖人口增殖。以爲對吳復仇之計畫。令國民壯者無娶老妻。老者無娶壯婦。女子十七未嫁。其父母有罪。丈夫二十未娶。其父母有罪。將娩者以告。公醫守之。生丈夫。二壺酒一犬。生女子。二壺酒一豚。生三人。公與之母。生二人。公與之餼。是皆國語之越語及吳越春秋所記載者也。由是人口大增。國力亦大振。終得勝吳而復仇。然徒欲人口之增進。而不禁淫佚之行。遂不免招風俗之頹廢焉。

（二）使臣之往來　今次大戰中。不僅聯合軍諸國。亦不僅同盟軍諸國。卽列國之間。其使臣頻頻往來。恰與

中國春秋戰國時代。列國使臣相屬於道。絕相類似也。

(三)戰爭之政治化及言論戰

中國古代之戰國時代。所以稱之為戰國者。固非年年歲歲戰爭不絕。其間亦有和平之年。由政治家憑口舌以決定和戰。如所謂合縱策連橫策。蘇秦張儀等遊說策士之行動。即是也。故戰國時代之戰爭。有政治化及言論戰。今日歐洲攻城野戰干戈相接之戰鬬。已漸稀少。而議會之辯論。文書之發表。新聞雜誌之主張。以戰爭為基礎之政見言論。則日漸增加。是戰爭之政治化及言論戰之流行。殆



法兵戴鋼盔堅守掩護塹濠之圖

古今東西。如出一轍也。

(四)反間內應　交戰列國。在各各舉國一致報國盡忠之際。乃有知名之士。起不忠不義之念。為敵國反間所利用。發見內應賣國之惡行者。如某國之德探事件。俄國政治家之收賄事件。固世界所周知者也。

然中國古代。亦屢有反間內應之事。記載於歷史。秦之攻六國也。不獨施行正面之攻擊。又陰行離間敵國之君臣。使出於賣國之行為。又如劉項漢楚之爭。漢王劉邦。與陳平黃金四萬斤。不問其出納。

使行反間。以中傷離間楚項之君臣。漢之得天下。三傑之外。陳平之功爲最多焉。

(五)秦俄之末路　秦二世皇帝之時。革命軍起於東方。其勢漸盛。然宦官趙高等匿不以告。其後東方軍勢益強。趙高乃弑二世。秦之天下遂亡。而俄國廢帝尼古拉二世。亦因久爲侍臣所蒙蔽。不知國民將圖革命之眞情。以至不得已而退位。秦俄之末路。蓋如出一途也。

(六)諸小國之蹂躪與諸國之興廢　中國之春秋時代。弱肉强食。諸小國之被併吞者甚多。其初本有百七十國。漸次併吞。至戰國時代所存者僅二十餘國而已。然其間一二霸主。尙能標榜尊王攘夷之二大方針。以興滅繼絕爲美事。



英艦船員在甲板上蹴鞠爲戲

而未嘗公然認併國滅種爲正誼者。以春秋時代之戰史較之。德人今日對於塞爾維亞俄羅斯人所取之非常手段。其異同固甚明瞭也。

(七)軍馬之補充　馬匹爲戰事所必需。古來中國稱軍隊爲兵馬。卽其顯證。而戰爭延長。馬匹漸形缺乏。必設法以補充之。此歷史所屢見者也。例如前漢武帝時。因與匈奴久戰。馬匹不足。乃授李廣利爲貳師將軍。以得馬爲目的。遠征大宛國。(俄領中亞細亞之佛爾哈那州)迨既得馬。武帝大喜。作西極天馬之歌。今次大戰。馬匹供給。亦漸困難。據本年二月六日山東青島特電。謂英國政府。擬在中國購馬五百頭。輸送英國。備戰場之使用。英國皇

帝作東極天馬之歌與否雖不可知然從遠國購求戰馬則固同樣之事實也

(八)劣等外國之援兵　中國從來自尊自大視異人種爲劣等爲野蠻而輕蔑之曰夷狄然一旦國家遭遇大變則從夷狄乞求援兵例如唐代安祿山之亂勤王名將郭子儀常借用大食(即阿拉伯)回紇等之外國兵以救唐代之覆亡焉今次大戰各國亦皆徵用屬地之兵而輸之戰線與郭子儀之使用外國兵頗相類似云

(九)婦人之使役　隋煬帝時因有開掘運河之大工事丁男不敷供給乃使役婦人今次大戰壯丁不待言即老幼之男子亦多加入戰線於是本國都邑男子頓形不足一切事務如郵件之分送電車之司機以及他項之勞動多雇用婦人本年一月婆那洛氏在英下院演說關於英國戰時之事業謂從事於政府諸事業之人員男子七十三萬一千人婦女八十萬人此亦東西合致之一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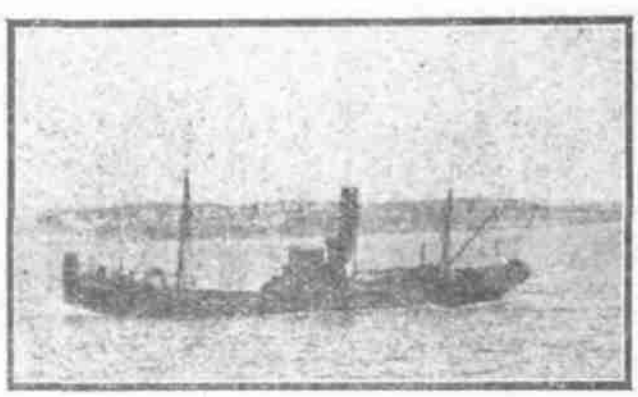
英軍之摩托機關礮車隊

(十)節儉令　今次大戰因軍需品之必要甚爲迫切各國均下節儉令限制民間飲食及其他日用品之使用而中國史上如此之事亦不少如魏書食貨志載後魏孝明帝時四方多事水旱頻仍國用不足乃中止常給百官之酒一歲所省之米五萬三千五十斛糵穀六千九百六十斛麪三十萬五百九十九斛又例給內外百官及諸番客之米肉減去二分之一一歲省肉一百五十九萬九千八百五十六斤米五萬三千九百三十二石是與今日歐美諸國之麪包限制暨限定食肉日期以及一部分禁酒諸事實甚相合

也。

（十一）禁輸令　現在歐美諸國因維持國內經濟之力。及保持船身之容量。凡從來向外國輸運之貨物。除必要品外。均嚴禁輸入。先後發表禁輸令及輸入制限規定。如美國戰時通商取締局。於三月二十三日公布金屬食料品奢侈品八十二種之輸入制限規定。即其實例也。此等事例。中國史中亦有之。金章宗泰和六年。（西紀一二〇六）及金宣宗元光二年。（西一二二三）兩次禁止自宋輸入之茶葉。有犯之者。處徒刑五年。告發者賞錢一萬貫。又廣東通志。明建文三年。（西紀一四〇一）禁止從南方外番輸入諸香。此皆與現代之禁輸令及輸入制限規定。同一政策也。

（十二）銅器之禁　各國以軍需品中槍礮彈丸之製造需銅極夥。是以限制銅器之製造。又除必要品之銅器外。餘均銷燬。改造彈丸。而中國古時。遇有需銅時代。亦往往下禁令。調節其使用。例如南史孝武帝孝建三年。舊唐書代宗紀大曆七年。德宗紀貞元九年。憲宗紀元和元年。文宗紀開成三年。均禁造銅器。又唐書憲宗紀元和四年。禁銅器輸過嶺南。宋書夷番傳。以佛像塔等需銅過多。禁造銅像。與現代之禁銅令。蓋同一用意也。



英國用於北海及他大尼里之掃海船

（十三）巨萬之降兵　中國五代史中。後蜀之被滅於宋也。後蜀對於宋之遠征軍。不發一矢。捧表降服。蜀後主之嬖姬花蕊夫人。詠其亡國之狀曰。君王城上豎降旗。妾在深宮那得知。十四萬人齊解甲。更無一個是男兒。夫降服而有十四萬人之多。為吾國武士所不能諒解。必以為閨秀詩人誇張之言。而今次之大戰中。則巨萬之降服。屢有所聞。中國史中所不可解之事實。乃於今次歐戰中了解之。

(十四)戰時利得稅及非常增稅　戰時爲補充軍費之故。特徵收臨時增稅。此不特今次歐洲大戰爲然。古來東西歷史屢屢見之。中國漢武帝時。因征伐四方。國費空乏。乃強制徵收富商大賈之金錢。唐德宗時。亦因用兵而財用不足。括取富商之錢。得二百萬緡。又增加商稅爲十分之一。是皆說明本題之實例也。

(十五)軍機大臣與軍事內閣員　歐戰既起。英國既組織軍事內閣。法國亦圖軍機之迅捷。特選少數之軍事內閣員名之爲中樞內閣。其餘閣員惟服實行軍事內閣所決議之任務而徵之。中國史則清朝雍正帝時。因密議軍國機務。特選拔閣臣中之練達政務者。任命爲軍機大臣。爲國家最高之機關。而內閣實權。悉移於軍機處。軍事內閣員及軍機大臣。其名稱及成立之事情。極相類似也。



英后至出征人名揭示處親賜鮮花人民圍繞其側以歡迎之

(十六)出兵假道於他國　今次大戰之初。德軍欲侵入法國。自由通過比利時。實爲國際上無法之暴行。而中國史中當春秋時代。有列國間公認之一種國際公法。凡甲國欲經由乙國以伐丙國時。必向之假道。有犯之者。謂之非禮。即爲違反公法。古今比較。亦巧合也。

(十七)戰時之暴民結合　因戰時生活困難。每有暴民聚衆。又社會黨之暴舉。及同盟能工等事之發生。今次交戰中。歐洲諸國。均不免此種狀態。而中國史上。其例不少。試舉其一。漢武帝四方征伐。黷武窮兵。迨至晚年。盜

賊蠭起。爲國家之患。武帝因是下悔悟用武之詔焉。

(十八)管理糧食之專員　食物供給。爲戰時國務之重大事情。交戰諸國。或特任大臣。或特任委員管理糧食之供給及調節。而漢武之時。以桑弘羊爲治粟都尉。趙過爲搜粟都尉。是亦兩相類似之事也。

(十九)講和之順序　今次大戰。最後之講和。在於何日。無有能豫知之者。雖然。必先有揣摩觀測形勢而提出之講和條件。然後有決定之講和。德與前此。旣再三提出條件矣。本年五月八日西電。謂荷蘭陸相哥林氏。介紹德國之新提議。是不過決定講和以前之觀測提議耳。回顧中日之役。李鴻章未來之前。先有美人福斯達。次有張蔭桓。先後東來。皆觀測準備的談判也。故本居完全講和以前。必有幾多之豫測的和議提出。亦今昔相同之順序也。

此外尙有(二十)德人之暴行與蒙古人之掠殺。(廿一)戰事中新武器之發明。(如英國之坦克礮與孔明之木牛流馬)等類似之實例。以過於煩雜。故省略之。

要之。一切之事。均不可不比較研究。非僅歷史爲然。而就歷史中古今東西之事實。對照比較。則深覺一齋所言。極有興味也。



英國政治上之大改革

譯美國『評論之評論』

羅羅

大勃列顛帝國政府。於本年二月六日。頒布新議院法。"Representation of People" Act 由此項新法律所生之結果。

(一)加倍國中選民之人數。

(二)與六百萬之女子以選舉權。

(三)於舉行普通選舉時。與三百萬陸海軍人。以缺席投票或代理投票之權。

(四)重行分配國會中七百議員之名額。

(五)改定以人口爲比例之代議制。

(六)創設政黨之新均勢。

一言蔽之。則此項新法律實使此善於保守之老大國。導入民主政治之新制度是也。考英國政治制度。自十九世紀末期以來。少有變化。此次改革。實於其政治史上。闢一新紀元。英國治制之完善。既爲世界各國所師法。則此項新改革案。其影響於世界政治潮流。當必非細小。茲就其改革之要素。分述如下。

英國舊選舉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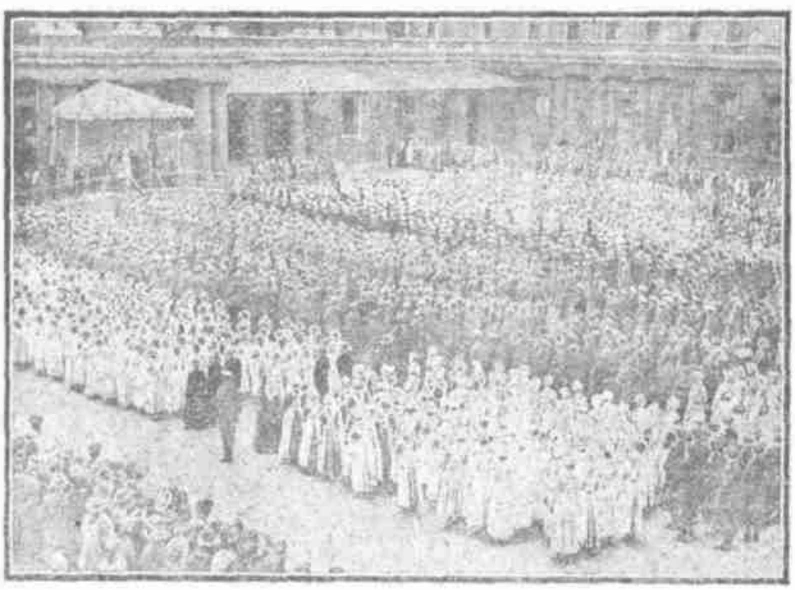
英國選舉制度。自經一八八四—五年二次格蘭士頓內閣改訂以後。迄今已三十餘年。未嘗有所變動。舊法選舉權之規定。以資產爲唯一條件。其法律條文之繁複。舍律師外。殆無從深悉其內容。按照舊法。每屆選舉有財產資格而報名註冊者。約有二百萬之男子。其中大資本家。當占五十萬人。又英國近三十餘年來。地方人口變動不少。而於議員名額之分配。則悉遵舊法。從未更改。質言之。則此項舊選舉制度。在二十世紀中。殆久已朽腐矣。

當大戰以前。英國一般政客。亦多有鼓吹改革政體者。一九〇五年。貝爾福氏之統一黨內閣。曾主張提出重

行分配議員名額之議案。後卒遭反對。未獲進行。自後歷十年之久。各方對於政體之改革。雖時有建議。而皆未成功。則由政黨意見之不融洽。故也。大概統一黨對於政體改革。主張重定議員之名額。因舊法愛爾蘭及他處議員名額過多。此種逾額之議員。多屬自由黨。若重行分配。則統一黨議員可以增加名額。至自由黨之於改革案。則重在廢複選制。以複選投票人統一黨往往占其多數也。以是之故此兩大黨。不能融洽。而改革案之進行。不能不稍停頓。一九一二年。愛斯葵士內閣。提出改革案。主張重訂「人格選舉制度」。廢除複選制。而於議員名額之重行分配。及彼時運動最烈之女子選舉權。則均未提及。此案提出後。反對者大起。卒於翌年正月。為國會所否決。以後廢除複選制之運動。猶進行不止。繼由衆議院通過。而為貴族院所否決。仍未果行。而歐戰適起。


英國前首相愛斯葵士

當大戰初起時。英國人民。以爲非至歐戰終了後。政府當不至重提選舉法改革案。然至大戰第二三年。英國上下。乃漸知選舉法改革之不可緩。蓋戰時女權黨改變方針。自告奮勇爲國服務。就正義上。女子對於國家。旣如此盡力。則區區選舉權。自不能靳而不與。英國所以與德宣戰者。實爲保障民政起見。則對於英國政體中有悖現代民主精神者。自有改革之必要。且自開戰以後。多數男子皆已出征。又因戰時工業發達之故。全國人口變動尤多。若照舊時選舉法舉行選舉。勢不可能。由是種種。英國政客。乃均注意於政體改革。現國會爲一九一〇年時所選出。依法於一九一五年滿任。繼因選舉困難。乃決議延長俟改革選舉法後再行重選焉。



英王銀婚節英國操工商業之婦女三千餘人著工作時所用之服裝分隊朝賀英王及英后以表其忠悃

人格選舉制之採用

於是至一九一六年之夏。英國國會。組織特別委員會。籌備改革議院法案。該會委員由議長選任之。委員共三十六人。人數之分配。注意於議院中之政黨政團。以及各方與選舉問題有關之各團體。務得其均平。委員會會長由議長兼充之。該會於一九一六年十月十日開會。至次年三月。報告其結果於國會。至五月九日。提出議院法改革案於國會。自後九月。遂公布而爲法律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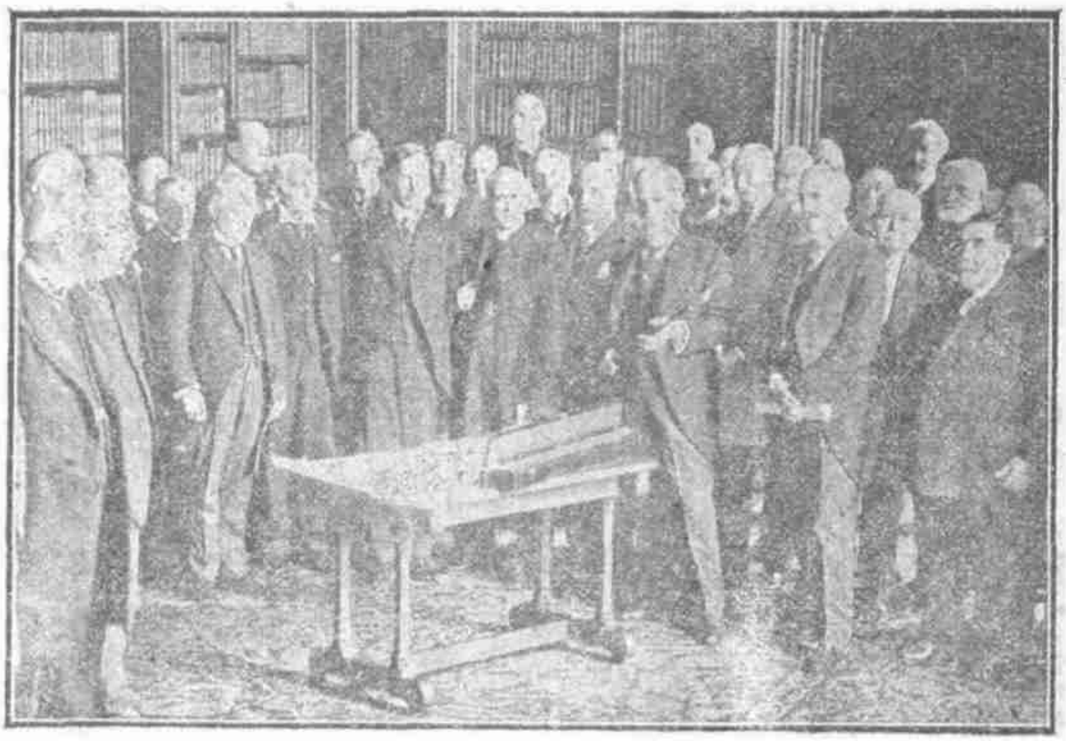
此項改革案。可稱爲英國政治史上之最大革新。其改革之要素。第一卽採用人格選舉制 Manhood Suffrage 是也。人格選舉制者。以選舉爲個人應享之權利。而廢除一切財產資格之謂也。新法於舊時選舉權之一切束縛限制。蕩滌

盡淨。凡英國王上之臣民。男子年在二十一歲以上。且曾住居英國或愛爾蘭滿六個月者。均得有選舉權。絕無其他之限制。

海陸軍人之投票權

依新選舉之規定。選舉票不必親至本籍投票所面投。凡選舉人之不在本籍者。可由選舉事務所。將投票紙寄往。由本人照式塡寫。寄至選舉事務所。亦得有効。此法在平時。足使遠離鄉土之人民。如商人、旅行販賣人、漁人等。不至因職業關係而放棄其選舉權。若在戰時。則關係尤大。蓋依舊法選舉。則今日在前敵服務之數百萬選民。皆不得不放棄其選舉權。若在新法。則其規定甚爲完善。凡陸海軍人之服務戰地者。於某距離內。可用通信法投票。若在某距離以外。更可委任居本地之人爲代理投票人而代爲投票焉。又新法普通選民之年齡須在二十一歲以上。而於陸海軍人在十九歲以上。即得有選舉權。則新法之優待軍人亦可謂至矣。

英政府授黑杖與坎拏大政府之儀式



黑杖爲表示權威之物與中國之圭璋相似坎拏大國會曾有黑杖一枝爲英政府所授一九一六年被焚於火至是乃重授之

複選舉制度

複選制之廢除。因統一黨之反對不能成功。故新法仍用複選制度。惟對於複選選舉人之資格限制。則較舊法爲寬。新法具下列二種條件者。得享有複選選舉權。(一)在本籍占有財產。每年收入在十鎊以上者。(二)在指定各大學校。得有

任何學位者第二條件中所指定之大學較舊法爲多。且舊法以得文科學位者爲限。而新法則無論得何種學位皆得有選舉權焉。

婦女選舉權

自經兩年之大戰爭後。英國女權黨之勢力大增。且此次改革案。旣實行所謂「人格選舉制」。則男女之人格自不容歧視。況在戰爭中。女子之盡力於國家。初無遜於男子乎。以是之故。要求女子選舉權之運動。頗見勝利。同時反對者亦接踵而興。凡舊時排斥女權之論調。復乘機而起。經兩方衝突之結果。遂由國會決議。於新法許婦女以選舉權。惟享有選舉權之女子。須年在三十以上。且其自身或本夫所有地產。每年收入在五鎊以上者而後可。此種限制。自未免苛刻。而以年齡限制爲尤甚。即就英國兵工廠作工之女子論之。其年在三十以下者。實占四分之三。此種女子。効忠於國家。而獨不能獲得選舉權。則豈得謂公允乎。至新法對於婦女選舉權。所以嚴格限制。實亦具有苦心。據一般反對女權者之統計。婦女苟得與男子同享平等之選舉權。則英國之選民。婦女當超過男子至二百萬人之多。政治上必蹈偏重女權之危險。故亦不得已而有此限



英國婦女手持紀念牌立道路中表示崇敬戰死兵士之意

制也。

新議院法施行後。英國選民之數。當倍於舊時。考一八三二年。羅賽爾 Lord John Russell 改訂議院法時。增加選民五十萬人。計全英人民每二十四人中有選民一人。至一八六七年。狄斯拉里 Disraeli 之改革。增選民一百萬人。計每十二人中。有選民一人。至一八八四年。格蘭斯頓之改革。又增選民二百萬人。計每七人中。有選民一人。若此次一九一八年之大改革。則增選民至八百萬之多。此八百萬之新選民中。女子占四分之三。男子占四分之一。就現在英國人口計之。則平均每三人中。有選民一人。此可謂民主政治之一大發展矣。

議員名額之重行分配

新議院法於國會議員名額之分配。與三十年前所訂之舊法完全不同。新法以人口爲分配議員名額之標準。在大勃列顛三島中。每人口七萬人之地。得選議員一人。在愛爾蘭。則每人口四萬三千人之地。得選議員一人。由此法分配之結果。計衆議院議員總數。自六百七十人。增至七百零七人。其人數之多。爲各國議院之冠。其中自英格蘭選出者。四百九十二人。較舊時增三十一人。威爾士選出者三十六人。蘇格蘭選出者七十四人。愛爾蘭選出者一百零五人。以上各較舊法增二人。名額分配均以人口爲比例。惟愛爾蘭因現在情形。不便更變。須俟自治問題解決以後。再行更正焉。

此次改革。足使英國之政黨勢力。受重大之影響。且生緊要之政治變化。此次戰爭中。識者久知英國之政治上經濟上。將有極大之變動。今則政治革命業已完成。運動改革之工黨。從此已獲勝利。而得握政治上之實權。且改革後所增之新選民及女選民。大半屬諸自由黨及急進黨。從此英國政治上之急進派。必大增其勢力。總之。乘此大戰爭之時機。自由主義民政主義。已在最老大最名譽之英吉利國會中。獲最大之勝利。殆可無疑義矣。

論寺內內閣之對華借款

譯日本『支那』雜誌　風欠

(一)

當寺內內閣辭職之際。大藏省特公布其二年來財政經濟方策並設施概要之一書。蓋爲關於對華借款之詳細報告而暗誇其功績者。夫宣揚自己之功績爲各內閣所難免。惟對於對華借款。而爲此種之宣揚。實以寺內內閣爲嚆矢。壟斷對華借款之外務省守沈默。而大藏省乃大聲疾呼。誠可謂空前之現象矣。更自國家之地位觀之。無論何省建功國家所受之利益均同。其爲大藏省之功或外務省之功。在所不問。乃因大藏省異例之行爲而其功績之有否。當由吾人討論之。

(二)

據大藏省所發表。寺內內閣成立之前。對華之借款額。不過一萬二千萬圓。以寺內內閣圖中國金融之整備改善。及資金之疏通。而奬勵熱心對華投資之結果。雖有中國政治狀態之不安。列強之關係。及其他之事情發生。然自本內閣成立以來。中日間成立之借款金額。計中央政府借款一萬二千九百萬圓。地方政府借款一千六百餘萬圓。公司及個人借款三千四百餘萬圓。合計達一萬八千萬圓。尙有滿蒙四鐵道借款一萬五千萬圓(內先付二千萬圓)濟順高徐二鐵道借款先付二千萬圓。製鐵借款一萬萬圓。亦最近所成立者。僅僅二年之內。得從前借款額之三倍。比之大隈內閣專務空權之獲得。一方失中國之民心。他方招諸外國之猜忌。而實無何等所獲者。其成績絕不相同。特其支出鉅萬之金額。究有相當之收穫與否。更由吾人將其內容研究之。

(三)

就大藏省所發表之各種借款觀察之。不能不認爲獲

得與我邦有益之利權。如有線電信借款製鐵借款等是也。製鐵借款。使中國利用豐富之煤鐵礦。以設立國營製鐵廠。而其資金由我銀行團支出。使我邦製鐵及鐵礦石之供給更爲便利。於彼我之經濟上軍事上。大有裨益不可謂非彼等之成功。又中國之郵政及海底電信。雖已入於法國及他國之手。我國於交通上。並無何等之權利。而於預料將來必充分發達之電信事業。貸付二千萬圓。使關於電信事業上。聘用外國技師。供給主要材料。認我邦有優先權。則亦可謂爲其成功之一。此外除大藏省所發表者。亦非無二三借款可認爲有益者。則反對黨之痛罵。決非謂其借款全部失敗也。

（四）

吉長鐵道（四百五十一萬三千五百圓）四鄭鐵道（追加一百五十萬圓）濟順高徐鐵道（先付二千萬圓）等諸借款。雖皆有益。但以完成大隈內閣至山本內閣時代所獲得之利權。而推爲寺內內閣之功績。不得不謂之虛誇。中美運河借款。（六百萬弗）爲日美資本家提攜以經營對華事業之前驅。固堪稱道。然亦不過收穫前內閣所蒔之果實已耳。惟滿蒙四鐵道中。因建設自熱洮鐵道中之一地點以達海港之鐵道。而訂先付二千萬圓之契約。以擴大滿蒙四鐵道之功果。而補山本內閣之缺漏。乃吾人所贊成者。

（五）

貸付資金於中國銀行。及與中國中央銀行並稱之交通銀行。以供整理該銀行之用。而高其發行紙幣之聲價。期爲將來中國幣制改革實行上之一前提。主義上無論何人。不能有所異議。然於此貸付二千五百萬圓之鉅金。而不能獲得相當之權利。僅僅推薦日本顧問而顧問之監督不得其宜。該銀行所發行之紙幣。其額面之價格。復不能保。竟暴落至五折。其原因雖未詳。然皆謂段內閣移用該借款以討伐南方之結果。果如是。則該借款適以助中國之內訌。豈得認爲寺內內閣之

功績乎。又吉會鐵道借款。(先付一千萬圓)乃敷設自我邦朝鮮清津港經間島出長春之軍用鐵道。似亦有益。但今日俄國之形勢呈一大變化。此種軍用鐵道已非必要。則此借款之締結可謂全無意義。據道路所傳。段內閣復移用該款以充討伐南方之費。若果如此。則反對黨能無指爲寺內內閣失政之一乎。

（六）

政治借款之成立者有二。其一、卽二次善後借款。第一回一千萬圓。第二回一千萬圓。第三回一千萬圓。合計達三千萬圓。其二、乃基於中日軍事協約。卽中日兩國爲軍事上協力策應之實行。我邦對於中國。有與以財政上援助之必要。因以成立二千萬圓之軍事借款。是也。軍事借款。未能遽判其得失。姑置勿論。惟二次善後借款。則不得不一言及之。該借款本於五國財團之規定。爲財政的援助。以貸款於中國政府。而允中國政府之請求。其貸付亦不得已。然其用途。則五國財團權利上義務上應有監督之權。乃寺內內閣不爲何等相當之監督。致無監督之結果。彼段內閣將此款如何處分。不難想像而得之。卽彼用以充南方討伐費是矣。

（七）

就上述觀之。在寺內內閣時代。對華借款之成立。達三萬萬圓。其數爲歷代內閣之三倍。然可認爲該內閣之功績者。僅三分之一。三分之二。乃收穫前內閣所蒔之果實。卽段內閣討伐費所支給者也。我邦自恃資金之豐富。往往不問擔保之確實與否。不論中國全體之有益與否。妄以貸與中國巨款自誇。實吾人所不取也。

（八）

寺內內閣所獲得之利權。雖屬不少。然以比諸歐洲大戰前。比國所獲海蘭大成二鐵道。法國所獲欽渝鐵道。英國所獲寧湘沙興二鐵道。殆不足言。而諸外國及中國人皆謂中國利權被日本一國攫取殆盡。致排日之勢燄日熾。豈非爲寺內內閣急於宣揚其功績之所累乎。段內閣對於揭載中日借款之中國新聞社。目爲虛僞之記載。至禁止其發行。而寺內內閣當辭職之際。竟發表其一切之對華借款。直中國新聞紙之記事是認。吾人實百思不得其解也。

俄國之土地分給問題

（續第九號）

君實
譯日本『國家學會雜誌』

關於土地分給最近之施設而最有力者。一九〇六年司徒列賓之農政改革也。此農政改革之主眼在村落公有地之解散。今先述其來歷於後。

司徒列賓之農政改革以前。俄人對於村落公有地制度得失利害之議論。斷斷不定。政府當局亦無一定之方針。就立法之沿革徵之。一八九三年六月。規定有村落公有地之自治團體。分賦其土地於住民。年限須十二年以上。其方法則以自治團體會議三分之二以上可決爲條件。土地之分賦。全部同時行之。一部之分賦。除左列事項外。不得輒行。

(1)住民之死亡、放逐、蹤跡不明。

(2)任意拋棄權利。

(3)債務公課之延滯、或不納。

又對於土地爲排水給水及其他改良之工事者。行分賦之變更。增給其土地。不得已時。爲相當之賠償。或減輕其負擔。

依此法律之規定。顯有尊重村落公有地制度及維持之之精神。在此制度之範圍內。力圖減少耕作者之變更。以冀農事之改良。

然同年十二月。更有關於村落公有地法律之制定。凡住民欲收得其耕作土地之所有權時。隨時可以繳納地價而取得之。但須自治團體會議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更經縣知事之認可。若地價在五百留以上者。須經內務財政兩部認可。

此法律規定將村落公有地歸私人所有之方法。顯有解散村落公有地之意。與同年制定之法律。其立法之理由。殆相反對。殊足令人詫異。當此之時。有力之政治家。對於村落公有地之思想。漸歸一致。如維的氏。從前

不但主張此制度之維持。並以之爲擴張地方自治之手段。其後漸變其說。卒爲反對此制度之人。柯林彌金氏。本亦主張保存此制。其後亦贊成廢止。司徒列賓氏對於此制度。持絕對反對之態度。政治家對於村落公有地之思想所以有如此之變化者。蓋此制度歷來不特因徵收租稅住民負聯帶責任。於財政上有多大之便宜。且足使富於保守思想之農民涵養土著之觀念。故政治家之多數主張保存。然自一九〇二年以後。農民之革命運動多勃發於行此制度之地方。於是在朝政治家。反對此制度者漸衆。

一九〇二年設立關於村落公有地之調查會。以維的氏爲主裁。一九〇五年。此調查會廢止。另有新調查會之組織。至一九〇六年司徒列賓爲相。始據其調查所得之結果。制定一九〇六年十一月關於解散公有地之制度。其內容大略如左。



芬蘭新國會之議員出聖尼古拉斯教堂時之攝影

(1)前此二十年間不行土地之分賦者。現耕作之土地。當然作爲私有。

(2)前此二十年間行土地之分賦者。住民得向自治團體要求將其耕作之土地作爲私有。不出地價。

(3)前項要求私有者。如正在第二次分賦之際。其耕作地之面積應減少者。須將其應減之額交還於自治團體。或繳相當之價值。否則不得作爲私有。

關於村落公有地之應存應廢。雙方各有主張。說詳下文。茲先就立法時討論本法內容之要旨略述之。

因公有地之廢止。以一定之制度。規定各人應得之土地之面積。此爲人人所同意。惟面積之多寡。以何者爲標準。則有種種之議論。或謂宜以各戶可供耕作之勞力爲標準。或謂宜以各戶消費之程度爲標準。或謂宜依農奴解放時之標準。前二者因測定困難。未能採用。而農奴解放時之標準。則爲五十年以前之事實。現在亦難實行。於是始定現在耕作之部分。歸耕作者之所有。

一九〇六年法律之要旨。既如右述。至一九一〇年又制定改正法。於法律之本質無所變更。惟於實行之方法畧加改良而已。



俄國憲法會議議員開第一次談話會之圖

此等法律之結果。至一九一二年被分割之土地。其面積約一千六百萬俄頃。受此分割之農戶。約一百九十萬戶。

村落公有地之解散。當司徒列賓制定法律時。羣議紛起。輿論不歸一致。至今朝野之間。分爲贊成反對兩派。概言之。保守派人皆贊成。屬於社會主義者多反對。立憲民主黨則贊成反對各半。今列舉雙方之主張於下。

贊成解散村落公有地者之論據如左。

(1)爲謀農業之進步。不可不解散。

俄國之農業最可憂者。在農業之技術極其幼稚。而耕作之方法過於疎放。試以一定面積中收穫之多寡與

西歐諸國相比較。殆不可同日而語。土地分給之問題。非不重要。然苟欲以充分之土地供給農民。勢不得不迫大地主之割讓。實行之究非易易。況土地之面積有限。而人口之增加無限。則實行此法。不免漸趨於困難。今苟能隨農業之進步而增加土地之收益。則土地缺乏及於農民生計之弊害。自可略就緩和。故自社會問題上觀察之。農業之進步。大有關係。而農事之改良。固在普及國民教育。謀農業知識之增進。以及其他一切必要之施設。然村落公有地之解散。實亦先決問題之一。蓋農民耕作無所有權之土地。經過一定之期間。必須交還。則其對於土地。不但缺周密之注意。甚或陷於掠奪耕作之弊害。又村落公有地制度。關於耕作。有一定之制限。住民對於耕作之方法。不僅不能隨一己之意志。適用新式之工夫。且因對於土地無所有權。故不能以土地為擔保。而得改良農事所需之資本。因此之故。在此制度之下。難期農事之改良。技術之進步。徵諸各國農業上之歷史。大抵公有制度。仆私有制度。起而農業始有發達之象。故俄國亦宜隨此世界之大勢。解散村落公有地。而代以土地私有之制度。此謀農事進步之要務也。



奧木斯克之蘇維脫軍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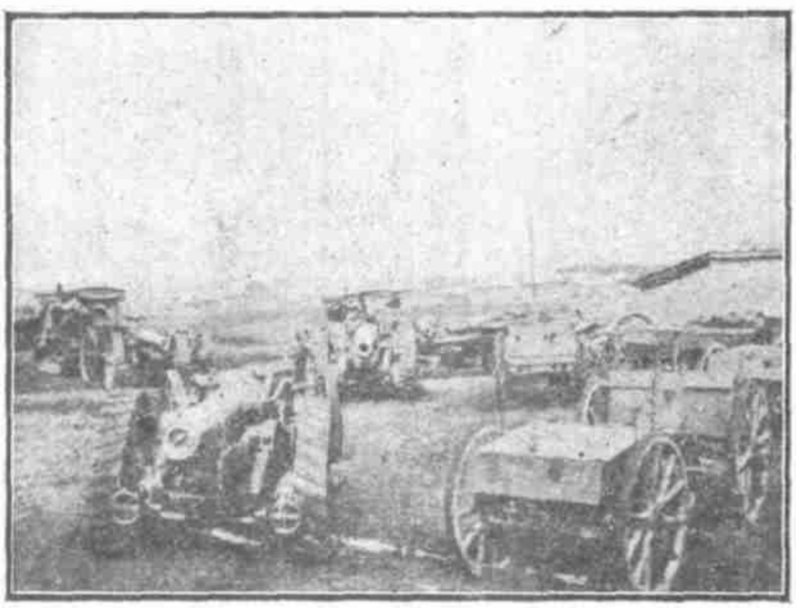
(2)為阻止過小農業。並創定適宜之中小農。不可不解散。

土地之兼併。固屬可慮。同時過小農業之弊害。亦不可忽。俄國之農業。此兩極端之事實。不幸乃俱有之。而欲阻止過小農業。則村落公有地。實不可不解散。蓋村落公有地之制度。如前所述。每於一定之期間。以土地分賦於住民。其分賦之標準。雖有種種。而皆與村落之人

口數有密接之關係。故在人口稀薄之時代。此分賦額止於適當之程度。農民尙足以之爲生活之根據。然此分賦之土地隨人口之增加。漸次減少其面積。終至成爲過小農業。司徒列賓之改革。以其土地之所有權。與現在之耕作者。亦屬不得已之辦法。現在已陷於過小農業之地方。已無如之何。則欲防止將來此趨勢之增進。固不得不爲緊急之施設也。

(3)爲助長農民轉住於都市。並減少農民之人口。不可不解散。

土地缺乏之事實。自他面言之。農民過剩而已。俄國之領土雖大。但因風土氣候等自然之事情。適於耕作之土地面積。自不免有一定之限度。然而農民之數。乃占人口總數十分之八。揆於供求相稱之原則。土地之缺乏。自爲必至之事實。故助長農民轉住之趨勢。俾農民之幾部分。轉變爲工業勞動者。實爲解決土地問題之要務。西歐諸國。以阻止農民之轉住。爲主要之農業政策。在俄國則宜反其道而行之。始可以謀農民之進步。今村落公有地之制度。實有阻止此趨勢之力。蓋行此制度之農村。其住民恆不願輕離其土地。彼等之心理狀態。大都求爲一小地主。卽暫時迫於生計之必要。或爲改良地位之欲望所驅。而轉住於都會。惟恐歸住之後。失耕作之權利。而喪其生活之根據。故往往生急於歸住之傾向。況工場之勞動。不能必生計之安固。目擊老廢不堪執業者及彷徨於道途之窮民。益促其歸住之心。故村落公有地之制度。實足阻止農民之轉住。必先解散村落公有地。乃可以助長農民之轉住。減少農民之人口。而解決土地之問題也。



薩馬拉地方棄置不用之野戰砲及榴彈砲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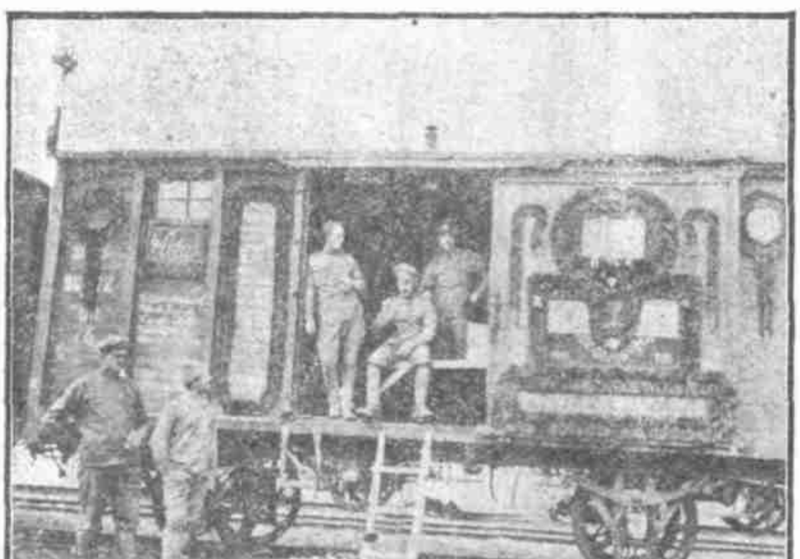
(4)爲防止社會主義之傳播。不可不解散。

村落公有地之制度。以土地公有爲基礎。故可認爲農業上社會主義之模範。且因此制度之存在。凡轉住於都會而爲工業勞動者。其歸住於村落之時。因已感受都會中社會主義之空氣。不免將社會主義傳播於農村。此等事實。見不一見。而保守派政治家。於此節尤所注重。說者謂司徒列賓決行改革之動機。實以此爲主。殆不誣也。

反對解散村落公有地者之論據如左。

(1)村落公有地之解散。助長土地兼併之弊害。

俄國土地兼併之極端。各國罕見其比。村落公有地之存在。實爲黑暗世界中一線之曙光。此國之農民。因缺乏土地。陷於悲慘之境遇。而尚得苟延其殘喘者。全賴有村落公有地之城郭。足以障禦土地



西伯利亞之捷克軍佔據火車作住宅

兼併之趨勢也。今苟破壞此制。多數之農民。一時欲博小地主之美名。必咸謀達到對於其土地之欲望。一遇凶歲。彼等因生活之必要上。勢不得不脫售。而收得之者。非貴族即富豪。將至土地兼併之趨勢。靡所底止。或謂可制定西歐所行之家產法。以防止此弊。然家產法之效果。不特尚爲未決之問題。而在以貴族爲政權中樞之俄國。欲制定此種保護小農利益之法律。亦非所能。故村落公有地之解散。乃助長土地之兼併。在社會政策上。實有害無利之施設也。

(2)村落公有地之解散。使工業勞動者失其在農村之生活根據。

村落公有地之制度。使在都會之工業勞動者。在農村中有生活之根據。得安固之地盤。贊成論者固承認之。

此實俄國社會特徵之一。而於社會問題之解決有至大之關係者也。此制度若一旦廢止。則轉住於都會之多數勞動者與農村之聯絡完全隔絕。而成爲純然之都會住民。一日遇工業界之否運。彼等早不能歸住於農村。不免成爲失業勞動者。而加入於窮民之伍。其老廢不堪執業者。亦必陷於同一之運命。此種工業上之社會問題。將必與西歐各國同。其歸趣實爲大可憂慮之一事。彼主張廢止此制者。但知農業方面不顧工業方面。實大誤也。

(3)村落公有地之解散激成農民轉住之趨勢。使都會之勞力供給傾於過剩。

贊成論者。徒汲汲於減少農民之人口。而望農民轉住急激之進步。是可謂不通觀社會問題之大勢。且偏於農業一局部之僻見也。俄國產業之中心。尚在農業。觀農民占全國人口十分之八。卽其明證。故都會工業所可吸收之勞動者。其數自有一定之制限。今若廢止村落公有地。已經轉住之農民。固僅可永居於都會。而逐年增加之農民。因無復獲得土地之望。亦相率而謀轉住。加以爲土地兼併之犧牲者。舍移住外亦無他途。然而工業之發展。未能以非常之速力而躍進。此等驟然增加之勞動者。供過於求。所不待言。則都會之工業勞動者失業者。將接踵而起。陷於悲慘之境遇。



前俄國外交部書記賣香烟以餬口

關於村落公有地制度存廢之辨論。既如右述。要而言之。皆抽象上之論難。而未嘗徵諸解散地方之事實也。司徒列賓之改革。於土地問題之解決。其效果實至微。彼等之主張。欲因農事之改良。增加生產。因農民之轉住。減少農民而用以緩和土地缺乏之聲。未始不持之

有故言之成理。然而農事之改良。非暫時之歲月所能達其目的。不能不有待於農民知識程度之增進。轉住之激成。徒求減少農民而工業之消化力不能隨之以進。是驅無辜之農民而投於窮民之陷穽也。故主張廢止者實不免有盲於事實之譏。卒也此改革實施以後。公有地之解散。僅十分之一而已。

司徒列賓之農政改革。小村落公有地之廢止爲其主眼。此外尙有他種施設。其重要者。如國有地招買及招租之處分與耕地整理之制定是也。

國有地之招買。依一九〇六年之規定。對於小農行之。欲買者先照地價繳納五釐。其餘九分五釐則於五十五年以內分年繳納。至一九一一年。依此規定出售之國有地。共三二九〇〇五俄頃。其地價爲三二、五四二、二八〇留。購地之農戶五七二、九三戶。國有地之招租。亦同年所規定。從前國有地招租之方法。係由政府租國有地於自治團體。更由自治團體分賦於住民。而自治團體之出租。以資力之多少爲標準。故不免有貧富不均之弊。此次改正之規定。則政府不經自治體團之手。直接租與農民。隨農民所需土地之程度爲分配。與從前之方法迥異。

一九〇六年。定耕地整理之計畫。先對於村落公有地。加以勸誘。至一九一一年。有耕地整理法之制定。注重於土地之分合。而爲耕地整理。對於私有地亦行之。且加以強制。於是耕地整理之範圍擴大而實行亦漸易。

第四　政黨各派關於土地分給之黨綱

前章所述。政府對於土地分給之施設。苦心焦慮之跡。歷歷可徵。然無論如何。政府對於問題中心之貴族所有地。終不肯直接加以斧鉞。而同情於農民之政黨各派。則皆以堅決之態度。主張對於貴族所有地之處分。一九〇六年在第一次議會提出之土地國有法案。在俄國農政史上。可特筆大書之事實也。此法案係代表農民之勞動黨所提出。經各派社會黨及一部立憲民

主黨之贊成。其內容實發表俄國農民多年之要求。全以實現農業上之社會主義爲目的。茲述其要旨如次。

(1)廢止關於土地之私有制度。悉歸國有。

(2)俄國之臣民。對於國有土地。有使用收益之平等權利。此權利或有一定之期限。或永久保有之。

(3)應分配於各人之土地面積。以其人與其家族能耕作者爲限。

(4)無論何人。不得以其分配所得之土地租借於他人。

(5)村落公有地。保存之。

此法案僅示關於土地國有理想之大綱。至於實行之方法。各政黨間意見不一。然本案提出後。政府驚愕無措。立表反對之意。議會不顧政府反對。將法案移交委員會。一意進行。未幾。議會解散。此法案卒未議決。此後此種法案。雖不復重現於議會。然社會黨與勞動黨。不絕以此方針爲標榜。立憲民主黨。亦多助之。今將各派政黨關於土地分給問題之主張。述其大要如下。

(1)立憲民主黨

此黨亦主張強制徵收貴族等所管之土地。惟僅主限於土地極缺乏之地方。而不必普及於全國。對於土地之強制徵收。則謂宜付給相當之賠償金。不用沒收之方法。而用購買之方法。政府將徵收之土地。出售於小農。其所有權卽歸小農。但在必要時。則租借於小農。此等立憲民主黨之主張。大抵在恢復農奴解放時實行之土地分給法。其思想穩健。其方法亦頗切實。保守派政治家中。如柯林彌金等與之同意者頗衆。

(2)勞動黨及農民協會

此黨之主張。對於貴族等之土地。行強制徵收。與立憲民主黨同。所異者。其主張強制徵收。以爲宜普及於全國。並將徵收之土地。歸其所有權於小農。不收代價。惟對於此強制徵收。應否賠償。其意見尚未定也。

(3)社會黨各派

俄國之社會黨有社會民主黨與社會革命黨兩派。其於社會主義之理想大體相同。惟社會民主黨恪守馬克斯之學說。而以工業勞動者爲運動之中樞。社會革命黨雖亦本於馬氏學說。而稍加變通。集合他社會主義之思想。務以農民爲其運動之主力。至對於土地問題。兩派之主張相同者。卽行全國土地之強制徵收。對於地主。不給賠償是也。其政黨與立憲民主黨大異。而比諸勞動黨。關於賠償有無之主張。亦屬不同。若夫兩派之異點。則在徵收土地之處分。蓋社會民主黨恪守馬克斯之學說。故主張大農之經營。而社會革命黨之主張。則頗似德國社會黨一派之福爾買及達維特等。左袒小農之經營。社會民主黨之計畫。欲將強制徵收之土地與他之工業等。同作爲政府之事業。依大農之經營。將所有農民。悉作爲官業勞動者。由政府傭使之。社會革命黨則謂此等土地。仍宜分配於農民。所有權歸國家。而使用收益之權利。則歸農民。使農民行各自獨立之經營。而社會革命黨之一部。亦有主張所有權不歸國家。而歸自治團體。由自治團體分給於居民。如村落公有地之形式者。惟其所異。僅在所有權之主體。而於小農經營之根本觀念。則固同也。

農民對於上述各派政綱之態度。左袒立憲民主黨之主張者甚少。蓋以其不免中產階級之思想。而取姑息之手段也。勞動黨邇來漸失勢力。黨中人員。多有投入社會黨之傾向。而農民協會。則社會主義之思想。亦漸漸沁入。故農民之多數。頗贊同社會黨之主張。而於社會黨之兩派中。則贊成社會革命黨者尤多。蓋社會民主黨之政黨。其理論雖極透徹。然與小農多年希望土地分給之思想不合。惟社會革命黨之政綱。最能應時勢之要求。順農民之希望。故最爲農民所歡迎。克倫斯基政府與李寧政府。大抵皆依此方針者。此後革命政府。無論掌握政權者爲誰。恐不能出此政綱之範圍以外也。

（完）

能率增進法（續）

黃士恆
薩君陸　同譯

第三章　能率增進法之創行

美人迭拉氏。嘗在美多爾製鋼所之工廠爲職工。未幾升爲旋盤部匠首。方迭氏爲匠首時。其部下各職工爭語之曰。『君爲吾輩之匠首。吾輩不勝欣幸。想君深知工作之法。諒不至使吾輩所作之事。較前爲多。否則吾輩恐不能與君相容也。』迭氏應之曰。『余今者居於管理者之地位。惟求旋盤上所作之業。日有增加。至應如何處置。余已籌之熟矣。』此種答覆。直不啻與工人開始宣戰。夫迭氏本由職工出身。對於一班職工。誼屬同僚。然迭氏雖與職工等素有友誼。而以職務所關。仍爲正式之宣告。自是以後。迭氏與一班工人思想相背馳。日惟思職工等能盡力於作業法。間有不遵其命令者。則依法斥革。或削減其工資。復在外招募新職工補充。當新職工初來時。迭氏預告之曰。『爾能遵余之訓練。而作相當之業務者。則所給之工資。必較前爲豐。』迭氏原欲以是獎勵新職工。乃舊職工等羣謀抵抗。百計拖延一已之作業。又密使新職工所作之業。亦不能如迭氏所預定而有增加。結果新職工受其迫脅。至不能操作於此工廠。

不特此也。一班工人。既與迭氏有隙。並將工廠中所用器械。任意損壞。轉託詞推諉。謂此乃匠首使用器械過度所致。幸工廠主人平日信任迭氏。知係各職工故意損壞。遂與迭氏商議防禦之策。乃實行迭氏所主張。定一規則。嗣後機械若有損壞時。應責令使用此機械之職工。分賠其修繕費。此等賠款。皆貯藏於職工救濟會。以備救濟各職工疾病之用。於是工人故意損壞器械之惡習始絕。

顧職工等對於迭氏。惡感愈深。不但同居一處時。用惡

言凌侮。卽往來工場所經之鐵道。亦時有擲瓦礫以肆其威嚇者。然迭氏則恬然不以爲怪。且曰。『余惟有任其所爲而已。』迭氏以堅忍之力。歷三年之久。而機械所出產。以漸增加。殆將達至二億。因此之故。迭氏遂又得升爲工廠長。

迭氏爲工廠長時。復一變從來所用之法。疏通工人與管理人扞格之積弊。彼此同心協力。共同作業。不但工廠之產額日見增進。卽工人之工資亦逐漸增加。至使工人知有共同利害之關係。蓋試行至三年之久。始定一種之新辦法。

所謂新辦法如何。卽監工人與職工能協同操作是也。然在當日實際上仍有不能十分調和者。其第一原因。由監工人不知工人一日所作之事應得幾何是也。方迭氏爲職工長時。默揣一班工人之智識及技能。未必皆爲劣等。但不肯自竭其力而已。於是擬用科學方法。計算工作所需之時間。並給以相當之費用。向公司經理人提出此議。經理人雖不信此舉爲有效。然以迭氏勞績素著。重違其意。卒允所請。

此法雖着手研究。然欲實行則覺甚難。良由工人一日適當之勞動。果應以若干爲標準。在事實上極不易見。然自他方面觀之。合法之工人所生之疲勞。自有標準。且頗易發見。故迭氏特囑託一工業學士調查最近英法德三國關於此問題所發行各書籍。一面自行兩次之實驗。一屬於生理學。卽試驗人類之體重與耐久力之比例。一屬於機械學。卽試驗人力相當於馬力之幾分。第一次實驗方法有種種。或懸一重量確定之起重機。使工人迴旋其曲柄。以計其物之上昇。或體察工人之行步。以比較各人之速率。或用種種方法。以覘工人運物之狀態。但此等實驗並無效果。迭氏遂又改用他種之實驗。

一日迭氏選擇體格強壯。性質忠實。所謂第一流之職工者數人。聚而告之曰。『今日實驗新法果可適用。則

每日可得加倍之工資。』並云『爾等作工時有監工人在旁監視。爾等若故意怠弛。被監工人偵知情實。立卽斥退決不爾貸。』工人奉命遂於所定之期間盡力從事。

此次實驗之目的。非欲測知一二時或二三日間工作之限度如何。乃欲測知合法之工人每日作勞果至何限度止。始爲適宜。且欲於此立一適當之標準。使一般工人在衞生上亦無妨害。於是使工人爲種種之工作。並派一有學識者。立於其旁。嚴行監督。每作一業。必計算其所需之時幾何。此外與作業上有影響之情事。亦一一研究而記載之。蓋迭氏以爲欲確知一人一日作工至何等地步。不可不先研究人力果當於馬力幾分之幾。是亦卽所謂機械學之實驗也。

實驗旣終。再以各人一日之勞力。與精力之消費額。互相乘除。則見其中有大非人意所能料及者。卽精力之消費額。與疲勞之程度。實無一定關係。例如某種工作。不出於馬力八分一之力。卽覺疲勞已極。而他種工作。縱逾馬力一半。仍未見其倦憊。故欲定適當勞動者一日工作最大限之分量。其實驗仍歸失敗。

此次實驗之結果。對於種種工作。雖未能遽行斷定一日適當作工之分量。然種種有益之材料。實足以供研究。縱人類消磨之精力。與其所生之疲勞。無直接之關係。而合法之工人。每日作勞。自有最高之限度。且決定其限度。亦必有一種之方法。蓋就所蒐集之材料。用歸納法計算。卽可以得適當之標準故也。因囑託一數學家。綜合從來各材料。結果乃發見一種之法則。能表明工作與疲勞之關係。而卽名曰工作與疲勞之法則。

此種法則。自限於因疲勞而能力可致減退之勞動。方得適用。人類動作。不外牽引力支持力或推進力三者。據此法則。人類所作之工。屬此三種者。每日只能取總時間之一部份爲之。例如合法之工人。每日搬運鐵塊。其作工之時間。不過爲十分之四・二。然所運物體之

重量。如能減少。則所作之時間。自可增加。故搬運鐵塊。每次重七十斤者。今苟減去一半。即三十五斤。則每日作工時間。可增至十分之五・八是也。大抵此種工作。所以必須屢行休息者。因物體過重。能使筋力之組織至於衰頹。故必有一定之休息。而後血液輸送。乃可回復其精神也。

就此理推之。一日中縱動作不已。亦不覺何等之疲勞。惟於此欲測定勞動者持久力之標準。仍不可得。故欲測定勞動者持久力之標準。不可不更用其他之方法。

第四章　能率增進法之實例

（一）　搬運鐵塊

搬運鐵塊。乃工作中之最爲單純者也。此種工作。僅用兩手。不必用何等之器械。惟屈其身體。手持足行。以置於定所而已。此事無論老幼男女。均優爲之。驟見者多不以爲意。而不知此中乃具有眞理及法則焉。雖然。其眞理及法則。若不得具有特別智識與經驗之人爲之指導。而欲其瞭然於心者。亦復不易。

搬運鐵塊之眞理及法則。經三十年之研究。終以科學經營法。適用於實際。而世人目之爲神聖者。即迭拉氏也。迭氏曾在亞美利加大鋼鐵公司。爲搬運鐵塊之監工。時鐵價低廉。鄰近工場空地。囤積鐵塊約八萬餘噸。待價而沽。時不可得。無何美西戰事一起。需鐵孔急。鐵價日騰。於是該公司所積之鐵塊。乃得闢一新販路。一方用鎔爐五座。再製鐵塊。其所使用之工人。以七十五人爲一團。此等工人。皆長於工作。其工頭自工人出身。具有經驗。故其所得之成績。較同種他公司爲優。

當日工作之情形。係就堆積鐵塊之傍。敷以鐵軌。通以貨車。就貨車中斜立一木板。令工人將堆積地上之鐵塊。一一移置板上。然後堆入貨車。其鐵塊每塊之重量約一百二十兩。

依上方法。工人每日平均已可運至十二噸半之鐵塊。迭氏仍以爲未足。更欲設法使其加多種種研究之結

果。果發見一新法。凡能力最優工人。一日可搬運四十七噸或四十八噸。夫在健壯之工人每日不外能運一十二噸今四十七八噸。相差太遠。恐係調查之不確。遂復加覆案確知前次所查不誤。然此事雖定。而欲舉從來運搬十二噸之人。使之運四十七噸或四十八噸。不免爲困難之問題。蓋工廠中指揮職工。當以向來之規制爲準。一旦變易課程。則職工等必相率同盟罷工。而工廠遂受莫大之損害。此改革之計畫所以不易實行也。然迭氏則籌之已熟。卒之能使勞動者一日搬運四十七噸。而無一不平之聲。且朝夕孜孜以相從事而不少懈。亦足奇矣。

迭氏先檢查各職工體格。並較量其能力。較量各職工能力所最要者。在乎檢查各人之動作。夫職工多係共同勞動。苟非綿密調查。則各個人之體格及技能所不相同之點。必難明瞭。故職工共同操作時。其能力增進與否。實不易窺見。而迭氏乃思得一特別方法。以發揮職工各個人之技能焉。

迭氏嘗對於七十五人之作工。實行檢查。經三四日後。見其中體格每日足以運搬鐵塊至四十七噸者。得四人焉。又就此四人中。詳察其資格品行性質及將來之希望。復選出最優之一人。其人爲誰。乃籍隸荷蘭而移住於美國名爲斯美特者是也。斯美特終日在工場服役。回家時尚步行歷一英里之遠。其體氣絲毫不疲乏。每日所得工值。僅一美金十五仙。然尚能有所儲蓄。以之購置土地。且利用作工前後之時間。以建造已宅之垣壁。可謂勤奮自持。雖寸陰不稍虛擲。同僚或有毀之者曰『是眞守財虜。胡爲視一文錢如斗大乃爾』斯氏聞言。置之不顧。

迭氏既知斯美特每日可搬運四十七八噸。乃召而告之曰。汝爲能得最高工資之人。汝每日僅欲得一美金八十五仙之工資乎。抑所希望者尚不止此乎。然汝每日行事。若不依照監工人之命令辦理。則雖勤奮亦無

所益。監工人命汝行則行。命汝止則止。汝自明日起。能遵余言而作工。則至晚間必可多得工資矣。故斯美特唯唯而退。

至翌日。斯美特遵照迭氏所約束。終日作工。監工人手握時計。立於其側。示以搬運之方法。令之曰『持而行。』或『止而坐。』斯美特不稍違背。至晚五時半。計算斯美特所積疊貨車之鐵塊。果達至四十七噸半。自是以後。斯美特每日作工之成績。無稍差異。每日所得工資。均在一美金八十五仙以上。照平時工廠之條約。以日給一美金十五仙爲限。絲毫不得增加。今則斯美特所得。較普通職工多至六成以上矣。嗣後廠中各監工。均用此種方法選拔。並加以訓練。使一日皆能搬運四十七噸之鐵塊。於是此工廠乃以一日運搬四十七噸爲標準。

雖然。斯美特若無人爲之指導。僅恃一已能力以搬運鐵塊。縱使多得工資。然每日至少須爲十一小時之勞動。其疲勞之處。決非一言所能罄。且當作工時。欲回復其疲勞。苟不知所以休憩之法。亦未必能達到其目的。今何幸有此監工人。以科學上與技術上之常識。爲之指導。並以適當時間。使之休憩。故雖竟日碌碌。竟不覺其疲勞也。

搬運鐵塊之人。以身體健壯爲主。至智識之開通與否。精神之銳鈍若何。皆不必計及。蓋人類之生性敏捷精神活潑者。決不宜從事於此種單純無趣之勞動。故凡適於搬運鐵塊之人。非必具有明白之理解。苟欲其動作盡合於科學的方法。自不得不受他人之指導。不但搬運鐵塊爲然。卽其他之簡單工作。亦皆有支配之原理在焉。惟是對於此種工人。須先向之說明動作種種之原理。而後其技術乃能發達。彼工人各循其理法以作工。其結果自較採用舊法爲優矣。

未行此法以前。迭氏嘗召集各工廠之管理人而詢之曰。『凡一日搬運四十七噸鐵塊之工人。所給工資應

按其作工之分量以與之駄。抑仍照從前之章程辦理駄』。時各工廠之管理人皆以為每人每日搬運鐵塊。以十八噸至二十五噸為最大之極限。從無人能運至四十七噸者。蓋鋼鐵公司各職工一人每日普通搬運者不過一十二噸。迭氏所云四十七噸之說。人多疑之。然實迭氏所親自實驗者。要不外應用科學的能率增進法而已。依此法則以搬運鐵塊時。其情形如左。

(一)適於搬運鐵塊之第一流工人。其所運重荷之時間。終日中以四分二為限度。其餘五分八則為休憩之時間。

(二)積於地上之鐵塊。運疊於貨車之中。第一流之工人每日確能運至四十七噸半。

(三)工人之工資。以一噸計算。為三仙九。一日共得一美金八十五仙。

(四)鐵塊四十七噸半。共合十萬六千四百磅。每塊之重量。計九十二磅。每日須搬運一千一百五十六塊。

(五)一日工作十小時。以分計之。則為六百分。所云四分二者。即為二百五十二分。以一千一百五十六除之。則搬運鐵塊。每塊之時間約須二十二秒。

(六)鐵塊所置之地。距貨車平均約三十六英尺。搬運鐵塊之人。在平地每行一英尺。約須〇・三六秒。然或上板。或下板。且空手歸時尤速。故實際所需之時間。必較此為少。

(七)工人每積疊十塊及二十塊後。休憩一次。當每次積疊既畢。在實際上殆與休憩相同。

(八)鐵塊所置之地。距貨車平均約三十六英尺。勞動者每日持鐵塊而行者八英里。空手而回亦八英里。

此外尚有工人之選擇。與不適宜者之處置。以及監工人之負責。亦為應用能率增進法上所應研究之一問題。茲再分言於下。

第一、工人之選擇。　在選擇工人時。就七十五人中。相其體質。一日能搬運四十七噸半者。不過八分之一。所餘七分之人。縱令熱心願與斯役。終難達此希望。雖然。此八分中之一分人。初非較他人具有特長。不外如牛如馬。祇具有一種魯鈍之蠻力而已矣。如此魯鈍之人。在世界上占最大多數。不難雇用。故不須加以措意。鋼鐵工廠如必需此種人以供役。不必選擇具有特別性格及才具優長之人。但就普通人類中。取以能任事而耐勞苦者足矣。故鋼鐵工廠使用此項工人。設就廠內挑選。尚不能得八分之一時。則依法募集。以補其缺。亦未始不可。特是向來作工成例。一切事務。多半任工人自由處置。管理人及技師長等。對於工人之操作。毫不注意。其辦法既甚草率。而欲覓一適當之人物。自覺其難矣。

第二、不適宜者之處置。　八分中有七分人不適宜。欲使其自行引退。事實上殊不可能。蓋留一分人之適宜者。而將其七分人盡行辭退。另募適宜之人以充其數。此種辦法。未始不佳。但僱用既久。一旦辭絕。揆諸情理。實覺難堪。然就增進能率之點觀之。則此種之不適宜者。自應轉入於其他公司。謀適當之事業。不但有益於公司。即工人之自身亦甚有益也。

第三、監工人之負責。　選擇工人。使之自由處理一切事務。其所作之事。果能適合科學之法則與否。洵為不能決之一疑問。依舊時成例。工人須具有完全之智識。自行從事操作。監工人不過總其大體而已。無何等責任之可言。且依照向例。就一團工人之中。順次選拔一二人。授以業務上必要之方法。使之實際從事。不但違反作業法之精神。且事實上亦萬不能辦到。惟採用科學之經營法。則一切責任。須由監工人完全擔負。故其效果較良也。

(一)　掬取礦石或炭末

搬運鐵塊。乃工作之最簡單者。亦可用科學之法以處

置之。因此遂謂無論何種工作。均可爲科學之處置。恐懷疑者必不少也。雖然工人之一舉一動。實可用一種科學之方法以解釋之。且得充量發揮其能力。茲舉掬取礦石或炭末之實例。述之如下。

礦石或炭末用箕自地上掬至貨車。或自貨車掬至地上。較搬運鐵塊稍爲複雜。然究屬於單純之勞動。並無何種原理及技術之可言也。

以箕掬物。所謂第一流之工人。每次所掬取之分量若干。如何始爲適當之分量。須有精密之查驗。其法先選擇第一流工人兩三名。使之努力從事。而給以特別之工資。每人置一監工以檢查之。並考察其所掬之分量。如見其一次掬至二十一磅者最爲適當。卽可用此二十一磅作爲標準。又所用之箕。亦須應用種種之科學。美國丕勒赫姆之製鋼公司。自採用科學經營法後。備置大小箕十餘種。以除從前任意使用之積弊。從前工人不論掬取何物。所用之箕則一。一夫掬取礦石與掬取炭末。相差甚遠。假令以二十磅爲標準。則物體輕者不得不配以較大之箕。物體重者不得不配以較小之箕。材料不同。所用之箕亦因之而異。不特箕之一器而已。凡犂鋤鐵桿以及其他器具。皆當應用此原理。故製鋼公司又因之建築一大器具室。

舊法用箕掬物。每次輕重相間。例如一次掬取礦石一次掬取炭末是也。然同一之箕。用以掬取礦石。則每一箕約掬三十磅。用以掬取炭末。則每一箕僅掬四磅。以故掬取礦石。一日之中。爲時未久。卽覺疲勞。而掬取炭末。雖竟日操作不息。亦不見其憊。此卽舊法配置之不平均也。

以科學之經營法。對於處置用箕之事。其應行研究之問題。卽改用適當之箕。掬取物品。於堆積材料之中。將用箕插入及攜出所需之時間果爲幾何是也。故實行試驗之時。應爲下列之注意。

第一、須計算材料堆積之處。以箕插入於其中。應需

若干之時間。
第二須計算積於地上之材料以箕揷入其一端所需之時間爲幾何。
第三須計算用箕以木爲底所需之時間。
第四須計算用箕以鐵爲底所需之時間。
第五須計算自箕卸出時所需之時間就中卸出之處所因平面高低之不同時間亦異。
合以上所計算即可以得時間之標準斯爲科學的經營法之特長此外該公司改用新經營法尙有數事堪注意者再述如下。

(甲)工資之加給　用箕之標準旣已確定監工人對於工人又須考察其所用之力若何如勞動者執行業務之時異常努力則不可不依照其出力之程度而加給以相當之報酬。

(乙)匠首之統馭　當日製鋼公司之工人爲數已達至六百人散處於二里長半里廣之地面各事其事且一一與以適當之用器(不僅箕之一端)並授以適當之命令使之改用新法因從前所用監工者爲數不過數人不足以敷分配故特將一切職工分爲數小隊每隊以匠首統御之每晨工人入工廠時其匠首給以紙片兩枚其一記載赴機具室所取之機具其一記載工人昨日所完成之工作工人多爲無敎育之移民不能領會英語故又用黃白兩種紙色以表示其所作之成績黃色之紙乃表示昨日所規定之工作尙未完竣白色之紙乃表示其所規定之工作業已完竣如是則勞動者對於自己之成績可一覽而無所遺。

(丙)事務所之設立　此項科學的經營法因對於各工人皆各有相當之待遇故特設一事務所以資監工人及書記等之辦公此事務所乃豫示工人日日所作之業務並有一極精密之工廠地圖及目錄以便隨時調動工人不但人員因此無過與不及之差且業務互相調換用電話或命令傳達亦可節省無用之時間。

(丁)個人之處置。　從前作業法工人每日均用大團體之組織。監工不過一人。已可足用。是故每日不論其工程之大小。皆供以同一之人數。因之一部分之人員。或嫌太多。而他部分之人員。或形不足。此舊法所以不善也。今則革除此弊。而以個人之方法處置之。若其中發見有成績卑劣者。則特聘精熟之教師授之以適當之作業法。同時或加之以獎勵。以表彰其工作之價值。以故工人雖不能有圓滿之成績。亦勿庸斥退或減少其工資。蓋工人本有天然之能力。監工者逐漸指導。逐漸訓練。其能力自得發揮而無所遺。若其能力終始不能適合於此種之工作。則仍須各視其才之所長而轉移於其他之職事。

至個人之勞動。較團體之勞動所得之結果如何。就事實上不難爲眞確之證明。舉其實例如左。

當日美國製造鋼鐵有二公司。一在丕族巴古。一在丕勒赫姆。而鑛鐵大部分產於西赫利奧湖之近旁。用貨車輸送於丕族巴古及丕勒赫姆兩地。然丕族巴古之製鋼所。操作之工人。常患不足。而丕勒赫姆之工人。則極衆多。丕族巴古思得招徠工人之法。遂派遣一人前往丕勒赫姆。以利誘其工人。時丕勒赫姆公司掬取鑛鐵。每噸僅給工資三仙二。而丕族巴古則願增至四仙九。丕勒赫姆公司知之。欲防止其引誘。乃詳查所給之工資可高至若干。其結果雖增至三仙二以上。公司力量。尙可支持。然究非得策。蓋因一向發給工人之工資。每人每日爲一美金八十五仙。較之他公司已多給六成也。故丕勒赫姆公司。決議不增加工資。乃招工人等而告之曰。『汝曹在本公司。近已充其作工之能力。日可入一美金八十五仙。本公司對於汝曹。實視爲重要之工人。可不俟論。而現在丕族巴古製鋼所。派一代表人來此。誘引謂每噸工資可得四仙九。以視本公司所給三仙二。相差甚遠。汝曹自必應彼之召。本公司力不能及。不能強留汝曹。殊爲憾事。然汝曹因利益所在而

他去亦事所不得已。願往者無妨前往。至汝曹後此倘再賦歸來。本公司亦不汝咎也。』

丕勒赫㝵工人聞命。遂多就役於丕族巴古。誰知僅越四十日。皆絡繹言歸。願就日前一噸三仙二之工資。丕勒赫㝵公司之主人因問之曰『汝曹因何而又歸來。吾輩正以為汝曹無復返之一日。不免滋疑』中有工人應曰。『吾輩赴彼後。與一友及彼處原有之八工人共編為一組。同在一地。以貨車搬運鐵塊。吾輩作工約歷半小時。見其原有之工人。則恬然不稍動作。遂叩之曰。君等胡不努力。似此支領工資。安能增多。彼乃怫然怒曰。汝何人也。胡多事嘵嘵。乃爾汝惟躬自為之可矣。勿多言。勿使我怒。怒則驅汝出矣。余初欲與之較。繼思其同伴似皆與彼友善。因謂余友曰。吾儕亦效其所為可耳。彼一掬余亦一掬。掬掬後便行歇息。及支款期至。所獲工資卒較此處尤少。余乃偕余友至監工處請其準備各個貨車。卒不允余請。惟勸余勉強任事而已。及第二次支款之期又至。而第二次之所得。較前次為尤少。余遂同余友決計復歸此處。其餘人亦皆表同情。』

由此觀之。個人較團體可得優良之結果。益為昭昭。茲再舉新舊法之比例率於左。

勞動者之數、	舊法六百人、	新法一百四十人、
一日一人之所為、	舊法一十六噸、	新法五十九噸、
一日一人之所得、	舊法一美金十五仙、	新法一美金八十八仙、
一噸之費用、	舊法七仙二、	新法三仙三、

(三) 疊甎

疊甎。較搬運鐵塊與掬取礦石及炭末之辦法。稍為複雜。然亦可應用科學經營法。以計其能率之增進。今再舉其實例於左。

歐美多住甎造之屋。故疊甎職業。自昔有之。數百年來。此項職工人數。何止數百萬。所建造之屋宅。何止數千萬。所然皆墨守舊法。毫無進步。若就科學經營法而思之。是極為不經濟者也。最初改良者。為志布勒斯志布

勒斯。亞美利加人也。少時躬自疊甎。其後竟充工業學會之會員。於科學經營法尤有心得。對於疊甎一事。亦思應用此原則。凡關於疊甎職工之動作。特別注意。一方刪除無用及迂緩之動作。一方研究工作之速度與疲勞之關係。其結果遂得一疊甎之良法焉。

其法維何。卽對於垣壁及所貯漆灰之箱與置甎之場所。而先確定甎工立足之地點。使之互相策應。不必累次往來徒耗無謂之時間。又甎片及漆灰箱置在適當之場所。並製一伸縮自由之臺。使甎壁及漆灰均居於適當之地位。壁漸高而臺亦因之而漸高。且僅令勞動者一人專管此事。於是職工用甎及漆灰。可免身體屈伸之勞。夫就普通甎工之體格言之。大都具有能持一百數十磅之力量。若株守舊法。屢屈其體。則僅能持五磅重之甎片而已。其爲不便。已不待言。况通常職工。每日爲此不利便之工作。且至千百餘次乎。自志布勒斯氏發明此伸縮自由之臺。於甎工職業上。遂開一新生面矣。

不寧惟是。甎片自貨車卸下。持至甎工之前。又須令職工一人。擇其甎片外緣之堅實完善者。向上置於箱中。而安放於臺上。故甎工可省去審擇之時間。又甎工疊甎於漆灰上。欲使十分附着。在舊習慣。常用鏝柄之一端叩之。以期穩合。志布勒斯氏研究結果。知漆灰剛柔如能適度。則每次積疊。僅壓之以手可矣。因此又可省去無用之時間。

志布勒斯氏又調查疊甎之動作。共有十八次。其中最爲必要者。僅五次足矣。有時但用兩次亦可。其詳細則見於志氏所著之疊甎方法一書。茲不暇述。要之志氏所以能將十八次之動作減爲五次者。乃依於左述三種之方法。

(一)尋常疊甎所視爲幾種必要之動作。經志氏研究及實驗之結果。全非必要。故省畧之。

(二)發明伸縮自由之臺及漆灰之箱。與夫利便之

器具。遂使從事此業之職工。得以節減多數無益之動作與時間。

(三)從前皆先用右手。次用左手。依次移動。令志氏則同時使用兩手。且授以簡單完成之方法。例如用左手疊甎。同時用右手持鏝塗以漆灰。又從前所用之箱淺而且廣。今則改用較深之箱。且置在臺上甎側。

以上三種改良案。乃根於科學之研究。無論何種職業。皆可應用。惟一般人民。狃於故習。不欲改弦更張。故志氏研究所得之成績。雖實驗家亦多不之信。志氏不得已。乃躬自嘗試之。自行建築一大甎造之屋宅。以所研究之新法。施於實際。結果所得之成績。卒與理論相吻合。其所築之甎壁。厚凡二英寸。用兩種大小不同之甎。準據新法。對於職工。先行訓練。結局一人每一小時能疊甎三百五十個。以視舊法最普通一人每一小時僅能疊一百五十個者。相去不亦遠耶。

疊甎新方法之功效。約言之。實不外應用科學經營法之四原則。

(一)發展疊甎之科學。對於各職工之動作。與以極嚴正之規則。並規定應用器具及一切作業上之各方法。

(二)先選擇職工。施以相當之訓練。使成為第一流。其不從命令及不知適用此新方法者。則斥退之。

(三)監工人須加以特別之注意及努力。且依其成績。酌增其工資。務使第一流之疊甎職工。能與科學的相結合。

(四)監工人須與職工分擔其責任。且監工人終日立於職工之側。指導而獎勵之。或與以相當之助力。又所有器具速力及勞動方法等。均不得任勞動者之自由。

以上四要素。均屬必要。然第一為關於疊甎科學之組織。第二第三第四。為關於工場法之改良。而為科學經

營法所不可缺之要件。

某國都市依勞動組合之規定謂在市之動作則每日以二百七十五個為限度。私人之動作則每日以三百七十五個為度限組合員信此規定為同業之利益其結果也市內之家屋租金日見騰貴因之自他處遷入市內者為數極少而一般之同業遂因之而不振。是則家屋租金騰貴之結果。職工自己亦無不受其影響然則此項規定之為不合理可斷言也。

至疊甎新法實施之順序如左。

第一、對於職工為精熟之訓練及詳細之指導。

第二、對於優良之職工。增加其日給之工資。

第三、各職工所疊之甎數。按日詳報一次以奮發各職工等個人之精神。

第四、各職工所作之業。逐一登載以資比較。

第五、監工人與職工有共同作業之必要。

第六、監工人設法發揮勞動者各個之能力並擔負自己應負之責任。

（本章未完）

養心鍊氣

北美瑜伽學說

劉靈華著

北美瑜伽學說源自印度。而播於北美。其鍛鍊心身之法。有八十四種。如坐法。呼吸法。食法。浴法。健腦法。血行變換法。皆是。全書分二十章。一百五十餘節。作者更處處附以按語。援引經典理學佛家之說。以為參證。合東西學說於一編。洵傑作也。

一册七角

商務印書館發行

印度之兵力

譯英國Contemporary Review 一九一八年七月號

羅羅

此次戰爭中。吾英當局。對於印度兵力之雄厚。多未加注意。考印度人口之繁殖。在勃列顛帝國屬地中。占第一位置。此廣大之人民。對於帝國之熱誠忠勇。亦殊不讓於人。然今日印度出征兵數。與其人口之比例。遠較勃列顛其他屬地爲少。此誠戰爭中一大恨事也。據赫爾德君之統計。今日勃列顛帝國投身軍籍之人數。平均每男子四人中占一人。而印度人民之在戰地及工廠服務者。則每百六十一男子中。僅得一人。爲英屬印度暨諸同盟州中。年在十八以上五十一以下(此係英國國會新定之軍役年齡)之男子。達七千五百萬人。而查去年四月一日。印度人民之投身軍籍及服務工廠者。未及五十萬人。此誠何故乎。



勃列顛帝國軍事內閣全體攝影

今就一九一一年印度人口之統計。列表如下。藉見印度兵力之雄厚焉。

年在十八至二十者	五·五〇〇·〇〇〇人
年在二十至二十五者	一三·一五四·六〇一
年在二十五至三十者	一四·三三五·九四〇
年在三十至三十五者	一三·二五八·二五一
年在三十五至四十者	九·九四六·八六〇
年在四十至四十五者	一〇·一四〇·七三九
年在四十五至五十者	六·〇八二·一六七
年在五十至五十一者	一·四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七三·八一八·五五八。

近六年來。印度人口增殖不少。則軍役年齡之人數。當猶不止此也。印度後備兵之強大。非特以人口繁殖而

已。且其人民之忠勇猛健。實堪爲模範之軍隊。高華州、Gahwalis 所募之兵。在法比前敵。卓著戰績。此爲吾人所熟知。外此如孟加拉兵之在前敵。亦頗稱勇猛。能冒礮火進攻。而無所畏憚。美索波達迷亞之印度遠征軍。以孟加拉兵充救護傷兵之任。往往直入火線。躬冒危險。彈丸雨下。而不稍介意。格脫西豐 Ctesiphon 之役。唐顯特將軍 General Townshend 所率之印兵。被困重圍。糧食告罄。而不稍屈服。初宰騾馬而食。騾馬既盡。則取其皮和雜草煮之。以充飢。其堅忍類如此。此次戰爭中。印度軍隊所建之奇勳。殆不勝紀。威爾哥克斯 James Willcocks 者。歐戰初年法境印度遠征軍之總司令。而曾住印度歷三十年之久者也。嘗謂『印度之兵力苟能整頓而訓練之。可使成爲世界最強之軍隊。』云云。據統率印度軍軍官之經驗。謂印度軍隊能處於任何氣候而作戰。且不因環境更變而減其戰鬭力。又今日印度人之具有學識堪膺軍官之任者。亦頗不乏人。此次戰爭中。英國大學及法學院中印度學生之投效前敵者。不可勝數。印度學生在學校中。多以擅長擊球術及他種運動著聞。其心知道德均無遜色。自開戰後。經陸軍教練。造成優良軍官者。實繁有徒焉。

印度之國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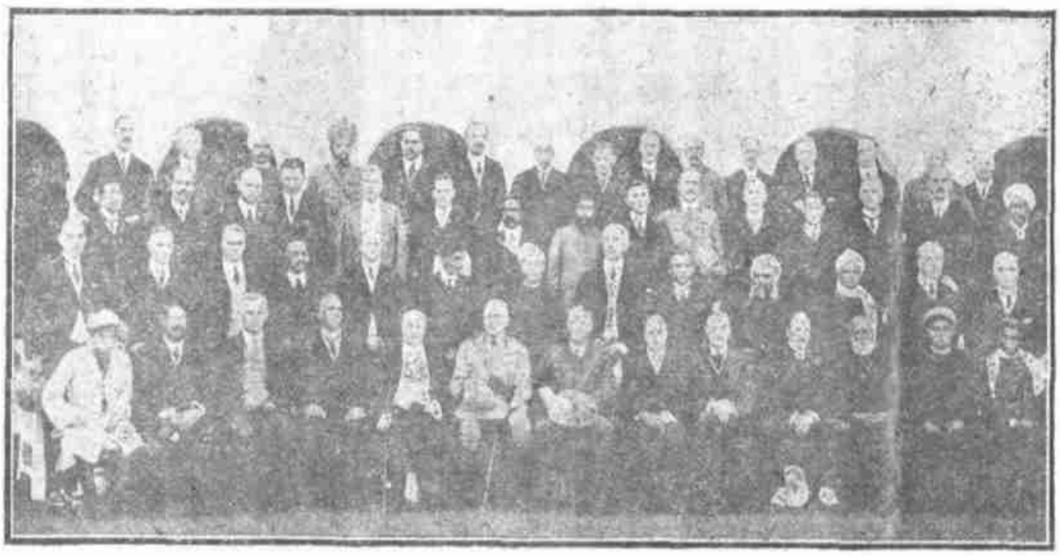


右爲巴西亞拉王左爲噴及勃王皆列席於勃列顛帝國軍事內閣會議者

歐戰延長以後。欲募集多數之印度軍隊。固非難事。今日印度人民極願投効軍隊。以報祖國。其高級官吏亦嘗要求英政府畀印人以正式助戰之機會。前印度國

民議會議長馬來維耶 Pandit Madan Mohun Malavija曾宣言『此次戰爭。英軍欲圖戰勝。則人口與金錢之犧牲。皆所不屑』又當前次印度國民議會開會時。議長平納奚 Surendranath Bannerjea 宣言曰『在一世界最優良軍隊之後。有種族不同信仰不同之諸民族。誓決死之心。以爲此大帝國之干城。……蓋以帝國國旗飄颺之處。卽人類自由正義文明發展之地也。』吾人於此。可見印人効忠祖國之出於眞誠矣。

印度人民。旣具此熱心。不可不與以機會。俾得償其愛國之志願。今日招募印度兵有二用途。(一)鞏固英倫三島之西北邊防。(二)增強各方面軍隊之戰鬭力。自經戰爭第四年之後。吾英政府已知聯絡印度兵力之必要。近來首相已電致印度總督。籌畫招募新兵之法矣。



印度特列之帝國憲法會議議員攝影

印兵赴歐參戰。其糧餉軍械。均可自英屬印度所徵之賦稅中取得之。蓋以面積一百餘萬方哩人口二萬四千餘萬之印度。固不難供給大宗之戰費也。此次戰爭中。印度所供給之軍需。其數量之衆。幾令人不能致信。當開戰之初。印度卽製出最新式戰礮數百尊。來福槍數千支。槍彈數百萬枚。此外則供給營帳軍靴馬具軍裝等多種。以後印度各軍械廠。均大擴充。有多數之製造廠。均改爲兵工廠。軍需品製出數目大增。自英軍占領亞細亞之後。其地建築鐵路及造電報電話道路橋梁所用之材料。大半自印度運往。其地戰後整理一切所需之人材。亦均係印度人。此亦可見印度對於戰爭中所力能供給

者。固不僅軍隊已也。總之今日印度有衆多強大之軍隊。無數幹練之軍官。并有豐富之物產。多量之軍械足供軍事之用且其人民對於英國實具眞誠之熱心。苟政府能加以信任。俾其族得用其腦力膂力以協助戰局。則必能爲勃列顚帝國造無窮之福。更爲人類全體造無窮之福也。彼印人既已願之。吾願政府亟畀以機會矣。

拿破崙本紀　林紓譯　一冊　一元六角

拿氏爲人陰狠沉鷙堅強不屈。其一生閧閧烈烈之事蹟。可驚可嘆。可泣可歌。本書自其誕生至死於荒島。內而改革政體。外而籌備軍事。一言一行之微。無不詳爲記載。洵拿氏一生之歷史也。

商務印書館發行

臺灣生番生活之概況

譯日本理學博士山崎直方所著『臺灣地理人情風俗概要』之一節

鸚　鵡

臺灣住民可分爲四類。卽內地人、本島人、外國人、及番族是也。就番族言之。又有生番熟番之別。生番住於山地。熟番住於平地。熟番近時人口漸少。所存不過四萬餘人。生番至今猶保其原始的狀態。現存人數除在行政區域內不計外。約有一百二十二萬以上。

一　種族

生番之種族有六。一臺耶爾。二沙西禿。三布倫。四諸阿。五拜灣。六耶美。

二　言語

生番各族之言語。皆不相同。

三　體質

全部生番。其體質帶黃而微有褐色。頭髮黑直。眼之虹彩爲茶褐色。髭鬚絕少。身長較諸日本人略高。

四　衣服

台耶爾族以自織之布製之。男子戴半圓形之籐帽。布倫族之男子。用鞣皮或自織之布以爲衣。冠頭尖形圓後垂之皮帽。女子則用得自漢人之布類。沙西禿、諸阿、拜灣三族之衣服。與布倫族相同。惟拜灣族於盛裝之時。着有刺繡之衣袴。並帶購自漢人銀製之鎖以爲飾。其一部中且紐頭髮爲小辮。插以較長之雞尾以爲雅觀。耶美族之男女常見其全身裸體徘徊外間。其有着衣者。用芭蕉纖維所織之粗布。染以木炭。不見有他種彩色。男子頂籐木或椰皮所造陣笠形之帽。並常帶籐製之冑及籐木合製之甲以衛身。

五　食物

台耶爾族常食以穀物蔬菜及鳥類之肉爲主。不用箸及刀叉。多以手撮之而食。嗜酒及煙。吸水用瓢及竹筒盛之。沙西禿、布倫、諸阿、拜灣各族所食。與台耶爾族略

同。其中除布倫族外。皆喜嚼檳榔椰子。耶美族食物以粟蕃薯芋及魚等類爲主。又好嚼檳榔子飲椰實漿。但不嗜煙酒。

六　住所

台耶爾族在於北部者。散居於山腹之林間。住於南方者。漸成集團部落之形勢。家屋之柱壁。以木竹爲之。椽用竹茅之屬。東部則於地面開掘三四尺乃至五六尺之深。築其所掘之土。爲窖外之周圍。覆竹茅於其上。適成半穴居之狀態。

布倫族概居於山腹樹木葱鬱之中。成爲不整列之小集團部落。乃生番中住於最高地者。其家屋以木竹爲柱。茅葭爲壁。周圍以短小竹木繞之爲牆。

拜灣族居於山腹或山麓之平地。成爲不整列之集團部落。四周圍以竹木柵。又繞之以竹叢石垣。道路整然。頗有可觀。家屋以木材爲柱。板竹爲壁。用茅爲椽。

耶美族住於海島中之邱地。亦成爲不整列之集團部落。其建物之周圍。高壘土石以爲石堡。家屋之造法。一如拜灣族。

七　裝飾

台耶爾族之男女。均以黥面爲成年之標識。並於左右門齒兩旁拔去一二齒。又穿耳成孔。插入耳環。男女皆同。布倫諸阿兩族。亦有拔齒穿耳之風。但不黥面。又一部之諸阿族。有不行穿耳之事。拜灣耶美兩族男女均用耳環。而不拔齒。拜灣族限於門閥家男子黥腕胸背。女子黥手上之甲。耶美族一部亦有穿耳之習慣。

八　統制

台耶爾族爲家族單一制。其土目有世襲。亦有推舉。布倫族爲家族聯合制。其土目有一定之家權。又有大社小社之社會的組織。諸阿族與之相同。拜灣族爲村族制。立複雜之土目。皆爲世襲。沙西禿族爲家族聯合制。土目公薦之。耶美族爲單一制。社內之長老。自居首領之地位。所有重要事件。由社內協議決之。

九　馘首

台耶爾族此風最盛。以馘首多少爲強弱之標準。故殺戮爭鬬絕無已時。奏功時舉社行盛大之儀式。然後陳列人頭於架上。頭架立祝旗之下。周圍橫以栅架。附以竹飾。排列之次序。新之首級置於中央。舊者列於左右。若其數過多時。則以最舊者移諸屋後。布倫族諸阿族此風稍殺。拜灣族中一部行之。耶美族則全無茲事。按生番馘首之習。係持續馬來人之特質。而信殺頭爲神聖之所爲。此足見野蠻人之殘忍也。

十　生業

台耶爾族布倫族諸阿族。均以狩獵耕作爲生業。拜灣族更爲進步。多有定耕地。從事農耕。並行牧畜。耶美族營農業及漁獵。其農耕也。於山地種粟類。平地作芋田。惟不知造米之法。

十一　宗教

各族皆帶祖先教之性質。均信靈魂不滅。而有靈妙之作用。以爲欲避禍邀福者。不可不致虔敬於祖先也。

新智識叢書之六

人類進化之研究

過耀根譯　一册　六角

本書以種種經驗。證明人類進化之理。條理清晰。譯筆明暢。便於研究。

商務印書館發行

土山灣墳園記

趙鳳昌

予自淸光緒甲午因養痾移家至滬。已近三十年。衰孱益甚。乘化歸盡。必有一日。安魄之所。達者先營。惟世所謂堪輿家風水禍福之說。久中人心。雖古人闢謬論斷甚明。而惑者滋多。唐太宗命呂才著論痛闢其非。宋司馬温公至奏禁天下葬書。然習俗至今相沿。深惜唐宋當日。何不竟援周官公墓邦墓。據爲定制。大抵積習已深。驟更或慮騷動。尤在不能以身作式。風示天下。可知轉移習俗。必先由乎社會自漸而進。中國人民今號稱四萬萬。按生理學滋生必日見其繁。而一國地域有限。往昔豪暴爭橫。紅羊浩刼。一經易世。邱壟漸平。所以民間少見數百年之祖墓。蓋復夷爲耕地。此後世變方新。戰爭漸息。倘仍沿風水禍福之說。墓地既可常存。耕地勢必日少。向者貧戶之墓。固僅佔一棺之地。常人多數之墓。中於風水禍福之說。一棺之外。隙地數倍數十倍。常人以上之墓。隙地更增。以有限之地域。爲生齒日繁之墓地。幾慮其不足。尙有爲人民生產之地耶。不待身後子孫之禍福。恐子孫已無地可耕而食矣。善哉成子高謂慶遺曰。吾聞之。生有益於人。死不害於人。吾縱生無益於人。吾可以死害於人乎哉。我死則擇不食之地而葬我焉。其用心可爲深遠。惜乎三千年未有繼此用心之人。予既深爲茲懼。卽擇徐家匯土山灣渠傍不食之地約三畝。仿族葬之法。以爲吾趙墓地。稱趙氏墳園。繚以短籬。中建平屋一棟。自屋前闢路直達園門。路之兩傍。卽爲築墓之地。不論風水。循序排列。不封不樹。一墓卽佔一棺之地。立一碑碣。平屋中間設龕奉主。東間可以起居。西間爲治事之所。予欲以族葬之法。引起社會。漸而進至於邦墓公墓。則可使墓地不致日擴。而耕地尙可保留。至於水火之葬。世界日趨進化。或有此日。尙非可論於今時也。

美國與戰後之遠東商業

羅羅

本篇係從美國金山商會所刊國外貿易報告册中。節錄而得原文載 The Literary Digest。茲照譯如下。譯者識

舍歐洲諸國以外。世界製造品之主要市場。不外南美洲亞洲大洋洲之三區。當開戰以前。南美商業尤稱發達。歐洲列強。在南美諸共和國所投資本。所營貿易。爲數頗鉅。此外如大洋洲。則大半爲英國屬地。且其人口比較的稀少。故在國際貿易上。無重要之價値。亞洲雖面積廣衍。而舍中國外。大部已爲歐美列強所分割。更就亞洲各國之政治現象觀之。亦不利於貿易之擴張。其中國外貿易之發展。最有希望而堪與南美相提並論者。則唯有中國而已。



愛森河陣地美兵整裝預備進攻之狀

中國自變政共和以後。進步頗速。居民多採用西洋方法。及其物質。故於投資及經營商業。頗呈良好之現象。茲論中國貿易之狀況。請先與南美一比較之。

南美洲諸共和國。共占面積七百六十二萬三千四百七十一方哩。居民五千六百二十七萬六千人。平均每方哩占七・三八人。其全人口占全世界人口百分之三・四。當一九一四年時。南美洲輸入總數六萬七千一百零七萬二千元。(美金下同)以人口比例之。每人占輸入額十一元九角二分。輸出總數八萬八千一百七十一萬二千元。每人占十五元六角七分。輸出超過輸入二萬一千零

六十四萬元。每人占三元七角五分。今試與遠東諸國一比較之。遠東諸大國。如中國、印度支那、印度、日本、臺灣、朝鮮、荷屬東印度羣島、暹羅、斐律濱等。合計占面積七百六十八萬六千一百八十八方哩。約與南美相同。惟其人口則遠過之。計共有居民七萬九千八百七十三萬五千人。平均每方哩占一〇三·九二人。其全人口占全世界人口百分之四十八。當一九一四年時。其輸入總數十六萬零八百四十二萬四千元。每人占二元零一分。輸出總數十七萬六千零六十一萬二千元。每人占二元二角。輸出超過輸入一萬五千二百十八萬八千元。每人占一角九分。近年遠東商場日見發達。輸入年有增加。將來遠東之輸入額。卽不能如南美之盛。但能與南美之半數相等。卽每人占輸入額六元時。其輸入總數亦可達五十萬萬元之多焉。



法國鄉間之美兵後殿以英國軍樂隊

當一九一四年。自美國輸入南美之物品。凡一萬一千六百三十二萬九千元。占南美總輸入額百分之一七·三。同年自美國輸入遠東各國之物品。凡一萬二千三百二十七萬六千元。占遠東各國總輸入額百分之七·七。又是年自南美輸入美國之物品。凡二萬二千一百七十七萬元。占南美總輸出額百分之二五·二。自遠東各國輸入美國之物品。凡二萬二千七百八十五萬五千元。占遠東諸國總輸出額百分之一二·九。由此觀之。美國對於南美之輸出輸入額。約與對於遠東之輸出輸入額相等。惟若由南美與遠東貿易之總數比例之。則美國與南美之貿易。遠多於與遠東之貿易。且在兩方面。美國之輸入物品。均

較多於輸出。蓋輸入美國之品。皆爲美人所必需。而自美國輸出之品。皆可於他國求之故也。此種現象。戰爭終了以後。必更爲顯著。蓋彼時原料之需要較多。南美與遠東之輸出額。勢必大增。苟欲求其平衡。則設法增加美貨之輸出。蓋不可緩矣。

貿易與投資。常相聯續者也。若論今日世界之投資場。亦唯東方爲最廣大。而最有利可圖。試就鐵道論之。南美洲今日已有鐵道四萬九千二百三十哩。平均每一萬人占鐵道八·七五哩。在亞洲則有鐵道五萬四千九百二十七哩。平均每一萬人僅占〇·六九哩。在中國則每一萬人。僅占〇·二哩。其國土平均每一千方哩中。僅有鐵道一哩半。蓋舍波斯以外。世界鐵道最少之國。未有如中國者也。



美兵戴防毒面具舉行賽跑出發時之狀

更就購買力論之。當一九〇八年時。華人消耗量每人僅占美金六分。南美人民。則每人占七元八角。至一九一五年。華人消耗量增至七角五分。即較一九〇八年時增加六角九分。南美則爲八元二角二分。即較一九〇八年時。增加四角二分。今日中國市場。苟能充分發展。則輸入額之增加。必甚鉅大。歐戰以後。歐洲諸國之資本。暫時僅能供經營國內之用。惟美國則有餘資可以投諸國外。南美境內。今日已經開拓。其居民購用歐洲物品。已歷多年。惟在中國及遠東。其富源之發展。尚在幼稚。無論投資與貿易。皆大有擴張之望焉。

戰爭終了以後。世界列強。在勢必力圖國外商業之擴張。美國於此。不可不具奮鬭之決心。當戰爭開始之三

年中。歐洲諸大國國外貿易日見減少。收入既絀。而軍費之支出。則有增無已。於是不得不仰給於外債。其中美國所貸出之債額。尤爲鉅數。美國自宣戰以後。雖支出鉅額之戰費。然其前三年中所獲利益。不可勝數。故至今猶得爲世界第一債主焉。戰爭終了以後。歐洲協約國經濟困乏。勢必仰給於美國。法比二國。尤須有大宗之款項。以從事於建設。今日美國製造軍需品之工廠。凡數千家。戰爭終了後。贏利必達數倍。戰後雖可改造平和物品。而所需資本有限。故必有大宗資本。可以投諸國外。更以船舶論之。則今日因戰時需用所建造之大宗船舶。戰後皆可供商業之用。故戰後美國之海上商船。必將較戰前爲大增也。

當開戰以前。航行美國與遠東間之商船。多自大西洋沿岸出入。而經過巴拿馬海峽。其自舊金山出入者。則爲數甚少。蓋因大西洋沿岸。密瑣利湖之東部。爲美國工業中心點。由大西洋沿岸出發。可自出產地直接送達銷售地。較爲便利。雖路程稍遠。而其運貨則與自舊金山出入之航路相等。若由舊金山出入。則大西洋岸所產之商貨。須經由大陸鐵道。以達舊金山。大陸鐵道運費極昂。不若由大西洋岸直接之廉賤。商貨之舍彼而就此。職是故也。



美兵行經法國鄉間之狀

然則歐戰以後。此種現狀。將無所改變乎。則曰不然。戰前美國大海洋船。甚爲缺乏。國外商貨之運送。多賴歐洲大商船國之接濟。戰後則此種形勢完全變易。歐洲各國。因圖戰後之建設。需要原料甚多。輸出輸入業必將大盛。凡自歐洲至世界各埠之航路。所需商船甚多。

此次戰爭中。歐洲諸國原有之商船。既多毀滅。則戰後商船之需要。益將大增。所有商船。僅足供己國之用。船價之昂貴。必將繼續多年。而美國大西洋岸與遠東間之航路。爲程既遠。則船價自必更增。必不能復與舊金山線相等。且因戰爭之故。太平洋沿岸之工業。發達甚速。遠東商品之須自大西洋岸運往者。今可於太平洋岸得之。因此美國與遠東之貿易。由舊金山出入者。必將日衆。舊金山之商業。當不致復如前日之停滯矣。總之美國與遠東之商業。就現在情形觀之。大有發展之趨勢。而尤以中國商業之發展。爲最有望。發展之結果。可使舊金山成爲極繁盛之商場。蓋彼時美國既握世界商業之霸權。其國中當有兩大商業中心地。處大西洋岸之紐約。將來必爲遠西商業之中心。而處太平洋岸之舊金山。則爲遠東商業之中心。此殆有必然者也。



應用武學問答

一册　六角

是書爲陸軍少將周予覺先生所著。先生本生平所學與累年經驗就軍事學之必不可少及普通人之最當通曉者。提綱挈要列入問答。分戰術學、勤務學、射擊學、築壘學四類。卷末應用戰術十篇尤爲有用。誠當今軍國民不可不讀之書也。

商務印書館發行

解除武裝之新均勢

節譯美國惠斯康新大學政治經濟教授康孟斯著

羅家倫　來稿

美大總統威爾遜之十四條和平宣言。乃世界民主主義之聲也。其中十一條。爲解決目前大戰問題而發。其最重之條件僅三。一曰廢除祕密外交。二曰減少各國軍備。至僅敷保衛其國內治安而止。三曰各國共同組織會議。以維持各國之領土獨立。使相均衡。毋相侵害。斯三條者。誠世界永久和平之憲法矣。但此之所謂新均勢。與昔日所謂均勢。迥乎不同。昔之均勢也。以軍備競爭。以秘密外交。以兵力征服。今之均勢也。以解除武裝。以開誠布公。以萬國議會。此讀者不可不辨也。該會宗旨。已無疑議。但各國對於此種人類議會。應如何貢獻。及該議會是否有向各國課稅徵兵之權。諸問題。尚在討論中耳。

夫歐洲破壞均勢之事。亦數覯矣。其始也。西班牙有征服宇內之雄圖。其繼也。拿破崙有統一全球之妄想。今也德意志故步自封。覆轍重蹈。而使素無軍備之美利堅合衆國。亦拔劍而起。挺身而鬥。均勢之感動力大矣。按美之歷史。美固嘗食昔日均勢之賜者。然今日美之所爭者。爲新均勢而非舊均勢也。威爾遜總統之言。爲世界民主主義之哀的美敦書。非獨致於德國。亦且致於同盟國。蓋其廢除密祕外交。限制軍備競爭。及組織萬國議會。以平等待遇各國之說。均爲一切國說法也。

說者曰。威爾遜及美利堅果能成此大功乎。能使捨我而去之俄羅斯。亦返身來歸乎。能令德奧英意日本加入後而變爲民主乎。美利堅將何以保證世界將來永久和平乎。此數者。實係疑問。但目前可爲之解答曰。和平者。人所欲也。此次之戰。均係德皇武力主義所迫成。二十年前。在海牙和平會中。俄國有弭兵之說。前數年英國有減少海軍之議。均爲德皇所破壞。今次之戰。德

奧終不免於敗。則戰罷之後。其人民必當有根本上之覺悟。至英法西意葡日之祕約。不過爲對付德國之軍備主義耳。美國雖未能絕對保證德英日諸國以後絕無戰爭。但懸此爲鵠。終必能達。不如此。豈將於軍備競爭、祕密外交、兵力征服三事中。求和平乎。況大功之成也。人嘗以爲夢想。萬國議會問題。在昔不過書生空談耳。今威爾遜總統竟以之爲正式宣言。爲全球政治家所注重。已爲昔日所夢想不到矣。說者又何從證其必不能行也。故爲今之計。在各國均有根本上之覺悟。將此宗旨研究明確。以貢獻於該會。該會之權力。言人人殊。要其大者有二。（一）組織最高法庭。秉公理以裁判各國行動。而用海陸軍爲之後盾。此說也。實進世界均勢而爲世界大共和國。（二）即不幸而有戰爭。該會亦必使交戰國得其全國人民之同意而後可。此說也。實不啻改各國君主爲民主矣。今將對於新均勢方面。各問題分別討論於下。

一　世界大共和國問題

近年以來。吾人有不完全之海牙平和會矣。會中亦嘗訂定戰事條規中立條規。及一切保護中立小國如瑞士比利時等之條規矣。然無海陸軍爲之後盾。故所謂國際法者。亦祇等於零縑斷簡。供覆瓿之用。獨不見夫一九一七年四十國在海牙和平會訂定之尊重中立條規乎。詎意墨瀋未乾。而德人有侵入比利時之舉。當時簽字之國。除英國尙能挺身赴義。實踐前言外。餘若寒蟬仗馬。不聞不問。推原其故。實由此四十國之對於海牙條約所負者。爲道德上之義務。無法律上之義務。專言道德而舍法律。無怪其漠然視條約若具文也。此番之萬國會議。名之曰和平聯盟可。名之曰國際最高法庭可。即名之曰強制裁判處亦無不可。但苟能有效。必須成爲一種世界大共和國。或世界聯邦政府。有在全世界行政之實權。而後能執行國際法於不替。總之須將各國對於該會道德上之義務。認爲法律上之

義務而已。

夫法律義務與道德義務之分也以此。卽所謂國家法與國際法之分亦以此也。國家法有軍備警察為之後盾。且人民必須納稅以供警察兵備之資。故其法施而有效。國際法則其本身僅為少數有特別作用及樂於從事之國所保存。故其法曾廢紙之不若。換言之。仍不外國家法由其國內薩服稜帖之權力執行之。故其所產生者。為法律上之義務。國際法由昔日之均勢主義執行之。故其所產生僅道德上之義務耳。

由此二者觀之。將來從事和平之途。可以決矣。故此次之所謂萬國議會者。實當聚世界上現時之帝國王國共和國為一爐而冶之。以強制之手腕。使其在公理之下。勢力均衡。苟一國不危及他國。則國際法對於此一國亦無過當之壓制。此等均勢。卽新均勢也。均勢非惡名。第觀其用之為何如耳。

二　民主與戰爭問題

尙有一最要之主張。則必須令各國人民。於戰爭之前。有投票表決戰爭權。以廢除少數人之祕密外交。換言之。卽改其少數專制政治為民主政治而已。故德人之憲法。必為根本上之變更。或慮德人此日得聞此制。彼未始不滿口承認也。但陽奉陰違。不旋踵而背之。仍為少數所操縱。欲救此弊焉。欲使德國為眞正之民主國焉。萬國會議可在其國內另組織選舉監察會。監視其投票手續及票數。則操縱者亦無可施其技矣。

或又曰。僅令各國人民有表決其國家之宣戰權。仍無濟於事。且必有議決每年軍費權。蓋交戰之原因實在於軍備。設一九一三年德國國會不通過擴充軍備案。則恐不致卽釀成此次之大戰爭。十年以來。擴充軍備之勢大矣。德置二十戰艦。則英置四十戰艦。人民視之亦若司空見慣。設該國人民議決軍費時。仍盡贊成擴充軍備。其將奈之何哉。則應之曰。不然。吾輩所持者為民主主義。此主義也。不僅為各國國內之人民而設。實

爲世界之人民而設。故實行各國民主政體而外。且須實行世界民主政體第一步以國內民主政體消滅少數執政者之野心。而防止戰禍。設有不能奏效者。則尙有世界民主政府爲之防止也。世界民主政府之對於各國。猶美國民主中央政府之對於各邦。美國各邦或天異色地異氣。民異種。而均可賴民主政治以相安。故吾以民主政治爲消滅戰禍之利器。而世界大共和國之組織。實當今扼要之圖也。

三　解除武裝問題

昔日均勢。與今日世界大共和國之異點。更有可述者。蓋言其求和平之術焉。則前者爲消極的。後者爲積極的。前者僅勸各國以何者爲不當爲。後者則令各國以何者爲當爲。前者不令各國歸附於民主主義。後者必令各國歸附於民主主義。不特令其歸附民主主義。且令其在民主政治之下。亦有所當廢當革。然欲達此理想中之郅治。首在解除各國之武裝。及限制其武裝費用。各國每年之軍費。減至最少之度。以僅足保衛治安爲止。其數由各國按年會議議決之。設有一國思增加武備。包藏禍心。則萬國會議可屏除該國。夫該國旣欲擾亂他國和平。其武裝決非三五年所可辦。而在此期內。各國僅須嚴增入口稅。或抵制其貨物。或如威爾遜之說。封鎖其海面。不令交通。已足以苦之矣。況處治懲戒之法。層出不窮。若該國者。又何樂而出此下策哉。

四　廢除祕密外交問題

萬國會議中之常年會議。不特議決限制軍備之案。且須得乘便議及殖民地、關稅、勢力範圍、及運河與路政之中立等問題。凡此諸問題。皆足間接防止軍備問題者也。開誠相見。折衝樽俎。實無戰爭之理。昔日之戰。皆肇於祕密外交。蓋祕密外交者。少數人手掌之外交也。故惟暗中增加軍備。爲之實力。而不利於開明。今無論何種問題。每年聚各國代表共同討論。又復限制軍備預爲之防。則所謂祕密者。亦無從成爲祕密矣。

五　經濟問題

若萬國議會專力限制軍備等事。不能盡取經濟等問題而討論之。則可由各國在該會另組經濟委員會。若國會中之各委員會。然會中復分兩部分。一部爲工會、商會、輸運會等。以決定應辦之事。一部專司出納、計所辦各事之款項多寡。集各國之經濟之委員於一處。同爲一會之會員。彼此行動。可以互知。而互相調劑。實能消滅爭端於無形。今人恆言強權者公理也。而經濟者。尤今日之強權也。將來之萬國議會實當審愼視之。

結論

昔之均勢也。以軍備求財權。今後之均勢也。以財權制軍備。聯世界爲大共和國。而受其裁判。蓋已以法律爲疆場矣。在昔此制未明。故各國茫然不知所從事。今歷許多之經驗。方發現此制。此吾人之所以當身體力行。以爲實地試驗也。此次大戰之錯。實軍備競爭鑄之。以後求永久和平之道。惟以解除武裝爲正鵠。苟有逾越。即逐出國際團體。認爲化外。合力抵制之。以成立世界大共和國爲第一要義。若美國者。於大戰之後。固將日日望此舉之有成。而希冀永久和平。隨此大人類議會而出現也。

新智識叢書之一　戰爭與進化　過耀根　一冊　二角五分

此書成於一九一一年。在德法二國因摩洛哥問題爭議之後。以主戰論鼓吹其國民。與現在歐戰頗有關係。原書共十四章。茲譯出四章。(一)戰爭之權利。(二)戰爭之義務。(三)未來戰爭之性質。(四)未來之海戰。爲軍國民必讀之書。並足供留心戰爭學理者之研究。

商務印書館發行

論豢犬者之應課稅

羅羅

狗馬之好。爲人類所同具。歐美物質發達。民生富裕。故雖畜類亦有欣欣向榮之勢。美國中產之家。靡不畜狗。處以精舍。食以肥腯。一狗豢養之費。歲耗百餘金。不以爲侈。玆篇載美國週報 Literary Digest 中。所論切中時弊。立言雖小。然亦可見近日美人尙儉黜奢之傾向矣。譯者誌。

近頃有甘博士 Dr. Evan O' Neill Kane 者。發表一討狗之檄文。畧謂『美人所畜狗類。合計當有一千萬頭之多。當此物價騰貴。食糧缺乏之際。猶歲糜巨款。以供畜類之饔餮。其奢侈無益。莫甚於此。惟在今日。謀禁止人民之畜狗。固屬難行。法當由政府定一嚴重稅率。畜狗之家。皆課重稅。則此項狗稅之收入。用作戰地傷兵之卹費。必甚裕如。化無益爲有益。其策莫善於此。』云云。甘博士之論文。可謂直捷痛快。切中時病。然吾知此說一出。一般愛狗若命者。勢必奮起反抗。其結果則此兩派。互相交鋒。而「排狗之戰爭」遂以發生。

甘博士之說曰。『今日美國全國人民所豢狗類。當有一千萬頭。(此數係依據何項統計。甘博士未嘗道及。)此一千萬頭之狗。每年所費食料。當達二萬五千萬乃至十萬萬金元。糜此巨大之金錢。其所得結果若何乎。則曰。不外虛耗與危害之二者。』

『就虛耗論之。更可分爲耗財與耗時之二者。美民所畜之狗。其食物居處。大都與主人平等。狗之食量。甚有過於成人者。其耗財也可知矣。畜狗者。每日必費其寶貴之光陰。與畜類作無謂之戲弄。甚者閨中少婦。撫狗類如兒女。致放棄其爲母之責任。青年子弟。狎狗類如至友。竟疎間其家庭之情愛。則其耗時也更可知矣。』

『就危害論之。吠聲唁唁。往往足以擾人淸夢。亂人心

緒。此其一也。狗爲傳染病之媒介。瘈犬嚙人。尤爲可怖之事。此其二也。美國農家所畜之羊。每年爲狗所嚙斃者。當有十餘萬頭。此項損失合計約百萬金元。今日農家所以憚於牧羊者。亦以有狗之故。苟無狗類。則美國羊肉羊毛之出產。當增加十萬萬元。此其三也。』

『當此糧食缺乏之際。吾美當局方謀節省食料。以供協約國之用。苟能將全美所畜之狗。盡行驅除。則所節省之食料。決非細小。今日吾美方厲行禁酒。酒之所以當禁。以其糜費食料。無益有損也。若畜狗之足以糜費食料。無益有損。實較酒爲更甚。則禁之亦其宜也。然在今日而謀禁止畜狗。必且窒礙難行。彼愛狗者。視狗爲第二生命。欲以強力禁止之。必不可得。爲今之計。惟有寓禁於征。凡畜狗者。均課以重稅。如是則舍少數富戶及獵人外。必皆因負擔之重。而不復畜狗。不必待禁而自絕矣。若豪富之家。視狗如命。雖課以極重之稅。則亦不爲虐。若更以此項稅捐之收入。充撫卹傷兵之用途。廣設戰地醫院。增聘醫士。則其裨益於戰爭前途。必非淺尠。舉一得兩。豈不善哉。』

甘博士之論如此。然記者逆料國人對於此論。必多抨擊。今日國中酷愛犬類者。實大有其人。如往年吐文達 Towanda 地方有富戶葬一死狗。費用至五百金元。其事刊載報紙。播聞全國。傳爲佳話。普通人之愛護犬類。於此可見一般。蓋犬爲人類之良友。其守忠重義。雖在人類中。亦難得之。故一般愛犬者。多挾一偏僻之見。以爲覓友朋於人類中。尚不如求諸犬類之爲愈。關於犬之事蹟。說部中記載甚多。今錄最近英國某報所載一節於下。此亦反對「排犬論」者之一佐證也。

某兵士素畜一犬。自出征後。其犬每日必至劍橋車站。候其主人之歸。晨出至車站守候。至暮而返。如是者歷十八月之久。未嘗間斷。一日。此忠藎之犬。竟獲償其願望。主人告假歸矣。方其衣灰色軍衣。自車中出時。此犬力躍近前。覩其歡樂愉快。乃至不可名狀。

……



陀思妥夫斯基之文學與俄國革命之心理

英國 George W. Thorn 原著

羅羅



陀思妥夫斯基 Feodor Mikhailovitch Dostoyévsky 爲近代俄國三大文豪之一。三大文豪者。都介涅夫 Ivan Turgenev 託爾斯泰 Leo Tolstoy 及陀思妥夫斯基是也。陀氏一八二一年生。一八八一年歿。其一生經歷皆悲慘落魄之生涯。年二十七時。卽以革命嫌疑。爲俄政府所逮。判處死刑。後遇赦流竄。西伯利亞。至一八五九年。始被釋歸國。其所著小說長於描寫墮落社會。悲憫悱惻。令人不忍卒讀。「罪與罰」Crime and Punishment「死人之家」Memoirs from a Dead House「苦人」Poor Folks「加拉麥曹兄弟」The Brothers Karamazoff 等諸作。爲尤著名。 譯者註

今日俄國局勢。殆至紛紜錯綜。不可究詰。有識之士。深以未能探源窮委洞窺隱微爲恨。就近數月來之俄事觀之。在此廣大之土地所發生之事件。幾有非吾西方人所能夢想者。彼俄國人民不啻處別一世界中。其思想情感動作。與吾人絕對不同。故於此次革命事件。頗不易於研究。若僅就其表顯之事實及諸革命人物之性質。加以觀察。則必不能得其眞相。無已則請於文學中求之。俄國文家之著作。久引起全世界之興趣。吾人苟一加研索。或足爲研究俄事之一助焉。

欲於俄國文家中。求其最能描寫革命心理。而有研究之價値者。其惟陀思妥夫斯基乎。陀氏當幼年。卽醉心於自由主義。迨遭困苦之經歷後。乃厭棄革命思想。而

採消極的服罪主義。以逆來順受爲處世之方法。蓋以爲欲求個人生活與國民生活之純潔。非抱此主義不可也。陀氏之著作成於三十年前。此三十年中。雖事變迭乘。而俄國之民族心理。則未嘗有所變更。此次革命。以及革命後之變亂。卽俄民心理所釀之結果。俄民對於革命之熱心。可於陀氏著作中尋求之。陀氏晚年雖排斥革命主義。然其著作所生之影響。非特不足以減殺俄民之革命思想。且更有以益之也。

陀氏著作之最深印象。卽描寫生人所受之「苦難」Sufferings 是也。陀氏最初行世之著作。名曰「苦人」。其書描寫生人之受苦。堪爲其畢生著作之綱領。其書中一節云『某晚余偶步行過某室門時。全宅寂靜無聲。唯聞室內有嗚咽聲。繼聞有耳語聲。繼又聞嗚咽聲。殆欲哭未能而強自遏制者。余聞此聲。心房爲之跳躍不已。』吾人苟讀陀氏之書。則此種嗚咽啜泣之聲。往往盤旋耳際。俄民所受苦難最深。而亦最能忍受。故嗚咽之聲。充斥於俄國空氣中。所謂欲哭未能是也。陀氏平生所抱主義。亦卽在於忍受。彼謂上帝嘗量吾人之功罪。以支配其生活。故運命雖有良楛之不齊。皆當聽天任命以應之。若對於苦難之來。而加以反抗。是不信天道也。是懷疑派之所爲也。

陀氏之主義雖如此。然彼固深信人類之忍受。有一定之限度。逾此限度。非特不能更忍。且因過度之感觸而軼出常規之外。此種性質。尤以俄民爲最甚。陀氏所著小說「死人之家」中。有一段卽分析此種過度感觸之性質者。今譯錄之如下。

今有一人。處平安靜穩之境遇。以忍辱耐勞度其艱苦之生涯。則爲農夫可。爲僕從可。爲兵士工人亦無不可。一旦其人遭意外之陷害。於是不能忍受。而持刃刺殺其仇人。自此以後。其人性質大變。脫去其一切藩籬束縛。而至於無所不爲。當其初次殺人時。爲受動的所殺者猶爲其仇人。繼則以殺人爲一種之

娛樂。不問其人之恩仇。皆以殺之爲快矣。甚至道路行人。稍稍側目。卽刺刃其身。其意若曰『吾來矣。速迴避。毋梗吾路也』此時其人殆已陷於沈醉。其行動悉踰神聖之範圍。狀若彼能否認一切之法律權能。而獨享無檢束無限制之自由者。然彼固無神聖之能力。恐怖之前途。慘酷之刑罰。雖欲令其無所感覺。而有所不能。其心理狀態。殆如立足於高塔之頂點。而俯視平地。苟一失足。則萬事俱休。其惴惴震慄之狀爲何如乎。此種事實。在社會中。頗不少其例。往往有平素極平和極凡庸之人。因遭橫逆而陷於沈醉者。大抵平素被蹂躪凌辱愈深者。則爆裂後其演成恐怖現象也亦愈甚。不特此也。凡普通人民對於彼等所起之恐怖及反對。彼等視之。且引爲樂事焉。陀氏之所記述。如爲俄民生活中常見之現象。則吾人於革命後一切恐怖狀態之眞相。思過半矣。俄民爲易受刺激之人民。自數百年來呻吟於專制政體之下。其忍受壓力。爲他民族所不及。迨旣破裂。則衝決摩盪。將靡所底止。所謂被蹂躪凌辱愈深者。則其演成恐怖現象亦愈甚也。

俄民受苦旣深。故對於犯罪與刑罰之感想。亦甚奇特。陀氏書中嘗再三言之。陀氏曰『全俄農民之心理。多視犯罪爲一種旡妄之災。以犯罪之人。爲一種不幸運之人。此點最關重要。蓋農民社會之犯罪。大都爲無意識的。雖欲不蹈刑網。而亦無術趨避故也。』陀氏所作「白癡」The Idiot 一小說中。有一辯護士爲一謀殺六人之犯人申辯。其辭曰。『就犯人之貧困考之。則雖曾殺六人。殆亦出於無奈。而不得爲過』云云。又「加拉麥曹兒弟」小說中。有一活潑多感觸之女子。名曰梨施 Lise 其生活尚非窮困。然彼自謂頗愛放火殺人。且深願毀滅一切世間所謂善者。書中述亞立阿昔 Alyosha 語女曰。『世間人類亦有時愛犯罪乎。』女曰。『然然。爾言甚合吾意。吾以爲人類無不喜犯罪者。

非特一時而已。實時時如此。世間之人。大都陽稱惡惡。而陰實愛之。……』亞立阿昔藹然曰『然世間事誠有如爾所言者。』此種想像。蓋非偏激之談。非熟知俄民情形。則不易明其眞義也。

宗教在使人懺悔罪惡。然在俄人之心理。則以宗教與犯罪無關。「白癡」一小說中。曾述及之。書中有二年長之農夫相交甚久。一夕二人同寓於逆旅中。其中一人。見其友有一銀表。心竊羨之。其人本爲安分之農民。素不作賊。然羨一銀表。不能自制。乃乘夜以小刀刺其老友之咽喉而取其銀表。既乃竭誠禱告曰『上帝恕我』此事在常人視之。以爲侮蔑神聖。而在俄民眼光中。則固以爲出於當然也。

俄國革命之狀況。陀氏於數十年前。已見及之。其一八七一年所著「被占者」The Possessed 一書。卽譏彈革命黨之作也。自此書出版後。徵諸俄國近年之歷史。以及最近發生之事變。而愈增其價値。今摘錄書中革命黨魁斯塔巴諾徵支 Pyotr Stepanovitch 稱論其同志之語如下。

薛加洛夫 Shigalov 者。天才也。其才幹有若福里爾(著名社會主義者)而膽量及能力則過之。「平等」與偵探制度。皆爲薛加洛夫所發明。偵探制度者。使團體中之各分子。各偵察其他分子之行動。各盡報告他人行動之義務是也。薛氏謂各個人皆屬於全體。而全體亦屬於各個人。個人皆奴隸。人人皆處於平等之奴隸地位。平等爲最重要之事。就極端論之。薛氏亦贊成謗毀與暗殺。彼謂教育與科學之級度。不當使之過高。蓋高級度之教育科學。唯上知能及之。而上知者。非社會所必需。上知必有權威。有權威者必專制。故皆當在放逐誅戮之列。割錫西羅(羅馬雄辯家)之舌。抉哥白氏(波蘭天文學家)之目。縛莎士比亞而擊殺之。此所謂薛加洛夫主義也。奴隸皆平等。不專制則無平等與自由。故人皆當處

平等之奴隸地位。此所謂薛加洛夫主義也。……今請進言之。凡爲敎師而與兒童嘲笑上帝及出生地者。此吾徒也。爲律師而爲一曾受教育之殺人犯辯護。謂犯人之智識。實優於被害者。彼因欲圖錢財。故不得已而出於殺人。殺人實非其過云。此亦吾徒也。小學校之學生。忽動一念。操刃以殺農夫者。此亦吾徒也。爲司法官而釋放一切之罪犯。此亦吾徒也。……當吾之離俄國也。立德爾（十九世紀法國文家）之格言。「犯罪爲一種癲狂症」方發表於世。而引起世人之驚詫。迨吾回俄國。乃知犯罪已非一種癲狂症。且成爲尋常之感想。質言之。犯罪已成爲人人應盡之義務。犯罪者自辯曰。『一曾受教育之人。當其需要金錢之時。而欲使其不犯殺人罪。豈可得乎。』……悲哉。世何無平民黨乎。雖然。必將有之。必將有之。吾輩方向此前進也。

今者俄國平民黨果已出現矣。而此平民黨之行動。其蠻野激烈。無一能逃陀斯妥夫斯基之筆端。豈不奇哉。

今日俄國之所以紛擾者。因革命後之秉政人物。皆欲貫徹其平昔理想。以達極端的論理結論故也。此種性質。「罪與罰」一小說中。述之最詳。「罪與罰」爲陀氏所著小說中之最負盛名者。書中述一少年學生名拉科尼科夫。Raskolnikov 具一種超人之理想。以爲人當享極端的自由。不受法律及習慣之限制。彼曾著一批評犯罪之論文。以發表其理想。然此俄國之少年學生。殊不以僅尚空論爲滿足。且進而實行其理想。使達於論理的結論。於是因謀奪金錢。致殺一典肆之老嫗。并及其姊妹。此一例也。又「被占者」小說中。有一操工程師業之虛無黨員克列洛夫。Krillov 因具最大決心。欲求極端的獨立與自由。而出於自殺。此一例也。「加拉麥曹兄弟」小說中。紀斯茂狄亞谷Smerdyakov從其異母兄弟伊凡 Ivan 之學說。推翻一切之倫理道德。致行弑生父而刼其財。猶自謂無罪。此又一例也。吾

人於此。可見俄人多理想家。行動喜趨極端。其結果則往往陷於刑辟擾亂。而不可收拾。卽此次革命後。其秉政者。亦不外陀氏小說中之人物。始終採用極端政策。以期貫徹論理的最後結論。此俄國喪亂之所以不能平靖也。

俄國國民性之弱點。陀氏蓋深知之。彼深信此大民族。已受苦難壓迫。經數百年之久。且其性質。富於想像感情。而易趨極端。然陀氏對於此民族之前途。究懷莫大之希望。彼謂俄民忍受苦難。歷數百年。而猶未獲解放者。殆天所以淬厲其精神。使膺重大之使命。俾聯絡人類。結成神聖之團體。故俄羅斯民族。對於世界之供獻。正不可預測云。夫陀氏對於俄國民族性之解釋。按諸近年事變。若合符節。則其對於俄民前途之預言。殆亦不可盡誣歟。

諸子文萃

中國毛邊紙精印　二十册定價二元

本書特色

(一)諸子浩如烟海。遍讀爲難。先生删繁錄要。擷其精華。積二十年之功。始克告成。(二)子部選刻。向少善本。删改移易。變亂原書。是編有删無改。有節無移。諸子用事。數書迭見。是編審其文義優者錄之。絕不重載。(三)子書刻本。誤譌頗多。是編取宋治平監本及各家各省刻本。悉心核對。擇善而從。與坊本有天淵之別。(四)子書文辭古奧。字句間有異同。是編詳分句讀。極便讀者。

商務印書館發行

莊子哲學淺釋(續)

胡適

(下)

上章所述的進化論、散見於莊子各篇中。我們雖不能確定這是莊周的學說、却可推知莊周當時大概頗受了這種學說的影響。依我個人看來、莊周的名學和人生哲學、都與這種完全天然的進化論很有關係。如今且把這兩項分別陳說如下。

一、莊子的名學　莊子曾與惠施往來。惠施曾說、『萬物畢同畢異、此之謂大同異』、但是惠施雖知道萬物畢同畢異、他却最愛和人辯論、終身無窮。莊周既和惠施來往、定然知道這種辯論。況且那時儒墨之爭正烈、自然有許多激烈的辯論。莊周是一個旁觀的人、見了這種爭論、覺得兩邊都有是有非、都有長處、也都有短處。所以他說、

　道惡乎隱而有眞僞？言惡乎隱而有是非？道惡乎往而不存？言惡乎存而不可？道隱於小成、言隱於榮華。故有儒墨之是非、以是其所非、而非其所是。(齊物論)

『小成』是一部分不完全的。『榮華』是表面上的浮詞。因爲所見不遠、不能見眞理的全體；又因爲語言往往有許多不能免的障礙陷阱、以致儒墨兩家各是其是、而非他人所是、各非其非、而是他人所非。其實都錯了。所以莊子又說、

　辯也者、有不見也。(同上)

又說、

　大知閑閑。(簡文云廣博之貌。)小知閒閒。(釋文云有所閒別也。)大言淡淡。(李頤云同是非也。今本皆作炎炎。釋文云李作淡。今從之。)小言詹詹。(李云小辯之貌。)(同上)

因爲所見有偏、故有爭論。爭論既起、越爭越激烈、偏見便更深了。偏見越爭越深了、如何分得出是非眞僞來呢。所以說、

旣使我與若辯矣。若勝我、我不若勝、若果是也、我果非也耶？我勝若若不我勝、我果是也、而果非也耶？其或是也或非也耶？其俱是也、其俱非也耶？我與若不能相知也、則人固受其黮闇、吾誰使正之？使同乎若者正之、旣與若同矣、惡能正之？使同乎我者正之、旣同乎我矣、惡能正之？使異乎我與若者正之、旣異乎我與若矣、惡能正之？使同乎我與若者正之、旣同乎我與若矣、惡能正之？然則我與若與人、俱不能相知也、而待彼也耶？（同上）

這種完全的懷疑主義、和墨家的名學、恰成反對。墨辯經上說

辯、爭彼也。辯勝、當也。　經說曰、辯、或謂之牛、（或）謂之非牛。是爭彼也。是不俱當。不俱當、必或不當。

經下說

謂辯無勝、必不當。說在辯。　經說曰、謂、非謂同也、則異也。同則或謂之狗、其或謂之犬也。異則（馬）或謂之牛、牛或謂之馬也。俱無勝、是不辯也。辯也者、或謂之是、或謂之非、當者勝也。

辯勝便是當、當的終必勝：這是墨家名學的精神。莊子卻大不以爲然。他說你就是勝了我、難道你便是眞是了、我便眞不是了嗎？墨家因爲深信辯論可以定是非、故造出許多論證的方法、遂爲中國古代名學史放一大光彩。莊子因爲不信辯論可以定是非、所以他的名學的第一步、只是破壞的懷疑主義。

但是莊子的名學、卻也有建設的方面。他說因爲人有偏蔽不見之處、所以爭論不休。若能把事理見得完全透澈了、便不用爭論了。但是如何纔能見到事理之全呢？莊子說、

欲是其所非而非其所是、則莫若以明。（齊物論）

『以明』是以彼明此、以此明彼。郭象注說、『欲明無是無非、則莫若還以儒墨反覆相明、反覆相明、則所是者非是、而所非者非非。非非則無非、非是則無是』

莊子接著說、

物無非彼、物無非是、自彼則不見、自知則知之。故曰彼出於是、是亦因彼、彼是方生之說也。雖然、方生方死、方死方生、方可方不可、方不可方可。因是因非、因非因是。是以聖人不由、而照之於天。亦因是也。是亦彼也、彼亦是也、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果且有彼是乎哉？果且無彼是乎哉？

這一段文字、極爲重要。莊子名學的精義、全在於此。彼即是『非是』、是與非是、表面上是極端相反對的。其實這兩項是互相成的。若沒有『是』、更何處有『非是』？因爲有『是』、才有『非是』。因爲有『非是』、所以才有『是』。故說『彼出於是、是亦因彼』。秋水篇說、

以差觀之、因其所大而大之、則萬物莫不大；因其所小而小之、則萬物莫不小。知天地之爲稊米也、知毫末之爲丘山也、則差數覩矣。

以功觀之、因其所有而有之、則萬物莫不有；因其所無而無之、則萬物莫不無。知東西之相反而不可以相無、則功分定矣。

以趣觀之、因其所然而然之、則萬物莫不然；因其所非而非之、則萬物莫不非。知堯桀之自然而相非、則趣操覩矣。

東西相反而不可相無、堯桀之自是而相非、即是『彼出於是、是亦因彼』的明例。東裏面便含有西、是裏面便含有非。是東西相反而不可相無。彼是相反而實相生相成。所以齊物論接著說、

彼是莫得其偶、謂之道樞。（郭注、偶、對也。彼是相對、而聖人兩順之。故無心者與物冥、而未嘗有對於天下）樞始得其環中、以應無窮。是亦一無窮、非亦一無窮也。故曰莫若以明。

這種議論含有一個眞理。天下的是非、本來不是永遠不變的。世上無不變的事物、也無不變之是非。古代用人爲犧牲以祭神求福、今人便以爲野蠻了。古人用生人殉葬、今人也以爲野蠻了。古人以蓄奴婢爲常事、如今文明國都廢除了。百餘年前中國士夫喜男色、如袁枚的李郎曲說來津津有味、毫不以爲怪事。如今也廢去了。西方古代也尚男色、哲學大家柏拉圖於所著『一席話』(Symposium)也暢談此事、不以爲怪。如今西洋久已公認此事爲野蠻陋俗了。這都是顯而易見之事。又如古人言『君臣之義無所逃於天地之間』、又說『不可一日無君』、如今便有大多數人不認這話了。又如古人有的說人性是善的、有的說是惡的、有的說是無善無惡可善可惡的。究竟誰是誰非呢?……舉這幾條以表天下的是非也隨時勢變遷、也有進化退化。這便是莊子『是亦一無窮、非亦一無窮』的眞義。秋水篇說、

昔者堯舜讓而帝、之噲讓而絕。湯武爭而王、白公爭而滅。由此觀之、爭讓之禮、堯桀之行、貴賤有時、未可以爲常也……故曰『蓋師是而無非、師治而無亂乎?』是未明天地之理萬物之情者也……

……帝王殊禪、三代殊繼。差其時逆其俗者、謂之簒夫。當其時順其俗者、謂之義之徒。

這一段說是非善惡隨時勢變化、說得最明白。如今的人只是不明此理、所以生在二十世紀、却要去摹倣四千年的堯舜、更有些人教育二十世紀的兒童、却要他們去學做二三千年前的聖賢!

這個變遷進化的道德觀念、和是非觀念、有些和德國的海智爾相似。海智爾說人世的眞僞是非有一種一定的進化次序。先有人說這是甲、後有人說這是非甲。兩人於是爭論起來了。到了後來有人說這個也不是甲、也不是非甲。這個是乙。這乙便是甲與非甲的精華。便是集甲與非甲之大成。過了一個時代、又有人出來

說這是非乙。於是乙與非乙又爭起來了。後來又有人採集乙與非乙的精華、說這是丙。海智爾以爲思想的進化、都是如此。今用圖表示如下。

(1)	(2)	(3)	(4)	(5)	(6)	(7)
這	這	這	這	這	這	這
是	非是	是	非是	是	非是	是
甲	甲	乙	乙	丙	丙	丁

這就是莊子說的『彼出於是、是亦因彼。……是亦彼也、彼亦是也。……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是亦一無窮、非亦一無窮也。』

以上所說、意在指點出莊子名學的一段眞理。但是莊子自己把這學說推到極端、便生出不良的效果。他以爲是非既出於偏見、我們又如何能知自己所見不偏呢？他說、

庸詎知吾所謂『知』之非『不知』耶？庸詎知吾所謂『不知』之非『知』耶？（齊物論）

吾生也有涯、而知也無涯、以有涯隨無涯、殆已。（養生主）

計人之所知、不若其所不知。其生之時、不若其未生之時。以其至小求窮其至大之域、是故迷亂而不能自得也。（秋水）

是亦一無窮、非亦一無窮。我們有限的知識、如何能斷定是非？倒不如安分守己、聽其自然。所以說、

可乎可、不可乎不可。道行之而成、物謂之而然。惡乎然？然於然。惡乎不然？不然於不然。物固有所然、物固有所可。無物不然、無物不可。故爲是舉莛與楹、（司馬彪云、莛屋梁也。楹屋柱也。故郭注云、夫莛橫而楹縱）厲與西施、恢恑憰怪、道通爲一。其分也、成也。其成也、毀也。凡物無成與毀、復通爲一。唯達者知通爲一、爲是不用而寓諸庸。庸也者、用也。用也者、通也。通也者、得也。適得而幾矣。因是已。（齊物論）

這種理想、都由把種種變化、都看作天道的運行。所以

說「道行之而成、物謂之而然。」既然都是天道自然、無論善惡好醜、都有一個天道的作用。不過我們知識不夠、不能處處都懂得是什麼作用罷了。「物固有所然、物固有所可。無物不然、無物不可。」四句是說無論什麼、都有存在的道理。既然如此、世上種種的區別：縱橫、善惡、美醜、分合、成毀、……都是無用的區別了。既然一切區別都歸無用、又何必去計較呢？又何必要維新。革命呢？──莊子因爲能達觀一切、所以不反對固有的社會。所以要『不譴是非、以與世俗處。』他說『惟達者知通爲一、爲是不用而寓諸庸。』庸即是庸言庸行之庸、是世俗所通行通用的、所以說『庸也者用也、用也者通也、通也者得也。』既爲世俗所通用、自然與世俗相投相得、所以又說『適得而幾矣、因是已。』因即是『仍舊貫』、即是依違混同、不肯出奇立異。正如上篇所引的話、『物之生也、若馳若驟、無動而不變、無時而不移。何爲乎？何不爲乎？夫固將自化。』萬物如此、是非善惡也是如此。何須人力去改革呢？所以說、

與其譽堯而非桀也、不如兩忘而化其道。（大宗師）

這種極端的達觀主義、便是極端的守舊主義。

二、莊子的人生哲學　上文我說莊子的名學的結果、便已侵入人生哲學的範圍了。莊子的人生哲學、也是一個達觀主義。達觀本有多種區別。上文所說、乃是對於是非的達觀。莊子對於人生一切壽夭、生死、禍福、也一概達觀、一概歸到命定。這種達觀主義的根據、都在他的天道觀念。試看上篇所引的話、

化其萬物而不知其禪之者、焉知其所終？焉知其所始？正而待之而已耳。

因爲他把一切變化都看作天道的運行、又把天道看得太神妙不可思議了、所以他覺得這區區的我、那有作主的地位。他說、

庸詎知吾所謂『天』之非『人』乎？所謂『人』之非

『天』乎?

那大宗師篇中說子輿有病、子祀問他『女惡之乎?』子輿答道、

亡。予何惡?浸假而化予之左臂以爲雞、予因以求時夜。浸假而化予之右臂以爲彈、予因以求鴞炙。浸假而化予之尻以爲輪、以神爲馬、予因而乘之、豈更駕哉?……且夫物之不勝天久矣、吾又何惡焉?

後來子來又有病了、子犂去看他、子來說、

父母於子、東西南北、唯命是從。陰陽於人、不翅於父母。彼近吾死而我不聽、我則悍矣、彼何罪焉?夫大塊載我以形、勞我以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今大冶鑄金、金踴躍曰『我且必爲鏌鋣!』大冶必以爲不祥之金。今一犯人之形、而曰『人耳人耳!』夫造化者必以爲不祥之人。今一以天地爲大鑪、以造化爲大冶、惡乎往而不可哉?

又說子桑臨終時說道、

吾思夫使我至此極者、而弗得也。父母豈欲我貧哉?天無私覆、地無私載、天地豈私貧我哉?求其爲之者而不得也。然而至此極者、命也夫!

這幾段把『命』寫得眞是大宗師篇所說『物之所不得遯』既然不得遯逃、何如樂天安命?所以又說

古之眞人、不知說生、不知惡死。其出不訢、其入不距。翛然而往、翛然而來而已矣。不忘其所始、不求其所終。受而喜之、忘而復之。是之謂不以心揖(一本作捐一本作楫)道、不以人助天、是之謂眞人。

這就是天下篇所說『獨與天地精神往來……上與造物者游、而下與外死生無終始者爲友。』這種達觀主義、其實只是極端的定命主義。

三、出世主義　我在上篇說過莊子的哲學只是一個出世主義。他雖與世俗處、卻不管世上的是非、善惡、得

失、禍福、生死、喜怒。一切只是達觀。一切只要正而待之。這便是出世主義。雖在人世、卻只和不在人世一樣。眼光見地、處處總要超出『形骸之外』。所以人間世和德充符兩篇所說的那些支離疏、兀者王駘、兀者申徒嘉、兀者叔山無趾、哀駘它、闉跂支離無脤、甕㼜大癭、或是天生、或由人刑、都是極其醜惡殘廢的人、卻都能自己忘其殘醜、別人也便忘其殘醜、和他們往來愛敬他們。這都由於他們能超出『形骸之外』。處世的道理、只是如此。德充符篇說、

自其異者視之、肝膽楚越也。自其同者視之、萬物皆一也。（此卽惠施『小同而與大同異、……萬物畢同畢異』之旨也。）……物視其所一、而不見其所喪。視喪其足、猶遺土也。

養生主篇說庖丁解牛的祕訣、只是『依乎天理、因其固然』八個字。莊子的人生哲學、也只是這八個字。所以老聃死時、秦失說、

適來、夫子時也。適去、夫子順也。安時而處順、哀樂不能入也。（養生主）

人間世篇又說蘧伯玉教人處世之道、說、

彼且爲嬰兒、亦與之爲嬰兒。彼且爲無町畦、亦與之爲無町畦。彼且爲無崖、亦與之爲無崖。達之入於無疵。

這種出世主義、只是要人安時而處順、與人無忤、與世無爭。

（完）



基督教與佛教（二）

張純一

佛教宗心。景教宗神。其旨一也。蓋法身無邊。本性是佛。感應道交。則卽心卽神。是一非二。奚容以名言不同。妄生分別。夫佛教唯心固也。然如蓮宗專念願生極樂。卽景教之上帝是依。（詩閟宮）是確乎宗神矣。景教宗神固也。然基督曰。父宅我心。我宅父心。我與父本爲一。（約翰福音十七章二十一二三節）又曰天國在爾心。（路加十七章二十一節）約翰曰。使爾儕咸知有永生。（約翰一書五章十三節）卽法華之露地白牛。唯一佛乘也。又確乎唯心矣。夫一心以法界爲量。自他之境都亡。法界卽自心。徧周能所之情見絕。一部華嚴經。聖靈旁礴。重重無盡。超乎萬有之上。貫乎萬有之中。（以弗所書四章六節）自心上帝。互相含入。無邊理性。全在一塵。一塵理性。無有分限。教義圓融。歎觀止矣。惟華嚴義味。譬若醍醐。不遇其人。反成毒藥。何若三根普資。不離道場。故引導之善巧。淨土尙焉。蕅益大師曰。了義中最了義。圓頓中極圓頓。方便中第一方便。無如淨土一門。以下愚皆可登其閫。上智終莫踰其閫也。故僕於佛教最契仰者。爲華嚴淨土二宗。楊仁山先生生平。致宗賢首。行在彌陀。可謂先獲我心矣。顧華嚴淨土二宗。約翰福音實兼擅其長。其文約義豐。機無不攝。有淨土之簡捷穩健。而度他之念加切加眞。有華嚴之廣大玄妙。而普賢之行易圓易滿。曰世界之光。猶毗盧遮那。曰永生之道。猶阿彌陀佛。聖靈神用。周徧法界。悉令衆生初發心時。便趣正道。去言依行。頓彰帝愛。（卽法身無漏之功德）剎那際蓮花怒發。超絕淤汙之泥。自心中樓閣無窮。廣庇塵勞之客。十方神通。一誠玄契。主恩徧覆。微妙難思。此福音所以最勝也。夫道貴乎博。能極萬變。尤貴乎約。能攝至變於不變。則基督教尙矣。宇宙萬

有靈通一心。卽諸人爲。繁與神化。一念圓證。則永生上帝。當處現前。足令芸芸衆生。不難見靈性而證妙身。圓融極矣。我基督眞終古世界之光也。雖然。馬太馬可路加之福音。其記載功不可沒。惜於基督之所以神其爲基督者。引而未發。惟約翰保羅。始盡得其祕。迄今弘道無人。羣泥教相。不足暢敷於中國。願吾愛國之士。融會向有文化。歸命基督。悲智雙修。務令婦人孺子。盡識金剛種性。背塵合眞。福利世間。則上帝神光。照徹一眞靈界而無夜矣（李提摩太先生嘗語僕曰。金剛經云。如來滅後五百歲。有人信解修福。是人卽爲第一希有。基督適應運而生。可爲佛豫言之證。趣甚）



佛學易解　一册　三角半

賈豐臻編

本書於佛教轉迷啓悟。修善止惡。離苦得樂之理論方法。以及教主事略。各宗要旨。佛教研究順序等。無不敘述。文字平易。人人能解。欲知佛教大意者。不可不讀此書。

商務印書館發行

鐵筋混凝土

何壽祥

緒言

近日建築材（Building Materials）中。鐵筋混凝土。(Reinforced Concrete 亦稱鐵骨三和土）採用極廣。大小工程。莫不相宜。各國均有專家悉心研究。關於是類著述。現已多至四百餘種。專門學說精深錯綜。非片言所能詳盡。本篇目的。在紹介鐵筋混凝土之概念。藉與閱者研究之志。故僅就其原料、歷史、鐵土併用理由、及利弊、用途五項。述其大要。至於專門理論。則請俟諸異日。

原料

簡言之。鐵筋混凝土。乃由混凝土（Concrete）與鐵材(Iron）二者合成。混凝土占大部。鐵材僅於要處用之而已。

混凝土原料。爲水泥、(Cement) 沙(Sand)礫、(Gravel 或碎石。(Broken stone) 今先就此三者畧述之。水泥一名洋灰。爲膠合材(Cementing Materials)之一種。如吾國、圬者所用之石灰（Lime）火山灰、（Volcanic Ash）天然水泥（Natural Cement）水泥（Portland Cement）皆屬膠合材。而可用於製混凝土者。然石灰用之極少。火山灰多用於耐水混凝土中。天然水泥則限於產地。且其性質不一。故用之亦不廣。獨水泥價廉而性質劃一。故各國製混凝土多用之。（英語Cement概指 Portland Cement 而言）水泥製法。乃取石灰石（Limestone）百分之七十五。與粘土(Clay)百分

之二十五合熱使近熔點然後研成粉末即爲水泥水泥之良否以此粉末之粗細與火力之足否爲斷砂爲閱者所習知不贅述惟用以製混凝土時宜擇少含粘土沃土(Loam)及有機物(Organic Matter)者蓋粘土沃土有害混凝土之強度(Strength)有機物有礙其硬化速度(Hardening Velocity)及粘着力(Cohesion)故也質以石英(Quartz)爲上粒形以大小不一者爲佳礫與碎石二者用其一要以不含他種物質而堅硬耐久者爲上品故脈岩(Trap)花崗岩(Granite)石英最爲適用砂石(Sandstone)石灰石次之粒之最大者以徑長一英寸爲限宜大小兼用

將上所述三原料配合攪拌調以水反覆攪練而凝之水泥與水相和時二者之間起化學作用(Chemical Reaction)使沙與礫互相膠合礫間罅隙沙實之沙間罅隙水泥實之於是三者合爲一體上云沙礫均宜大小粒並用者蓋如是則膠合時空處較少藉此可省水泥既可節費又可使其密度(Density)較大故也(混凝土之強度與其密度成正比例)三者配合分量各國多以體積之比表示例如1:2:4之混凝土即用水泥一桶(約三百八十磅)時和沙七立方英尺礫十四立方英尺之謂配合之比種種不一以原料之性質及混凝土之用途爲準然上所述之1:2:4最爲常用

混凝土密度與石相仿抵抗風雨摧殘之力且過之而其最大特色則在強度能與日俱增製後三箇月間增加最多其後漸微試就下表觀之可察其增加率之一班

製後日數	七日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六月	七月	一年	二年	三年
強度	0.76	1	1.18	1.25	1.29	1.35	1.38	1.44	1.48	1.51
其間增加之百分率		30	18	7	4	6	3	6	4	3

此表係合各國十餘專門家實驗所得之成績而考定者平均增加比例因混凝土之原料製法不一故增加率亦不能一律然大畧當不出此範圍

鐵筋混凝土中之鐵材。乃補其應張力(Tensile stress)。過弱之短。(詳後)故宜用富於彈性(Elasticity)且含炭(Carbon)最少之品。鍊鐵(Wrought Iron)近純鐵。軟鋼(Mild Steel)含炭不及千分之五。故二者均屬適用。其應張力及彈性界限(Elastic Limit)表列於下。

	應張力	彈性界限
Wrought Iron	50,000 lbs./sq.in.	25,000 lbs./sq.in.
Mild Steel	60,000 lbs./sq.in.	35,000 lbs./sq.in.

近日二者所需製造費相似。而軟鋼之強度勝之。故各國皆採用軟鋼矣。

歷史

世界中建築物之變遷。自希臘時代至十九世紀中期。歷二千餘年。雖外觀形式屢易。然大致終不脫羅馬希臘遺習。一千八百六十年以降。製鐵工業日趨完美。於是土木建築界。乃由石造時代而進於鐵造時代。卽所謂"Iron Age"是也。大埠林立之建築物。高達數百尺。爲層數十級。實此時代之產物。十九世紀末葉。水泥製造術日臻完美。於是鐵筋混凝土之建築物。復漸凌駕鐵造而稱霸於世矣。

鐵筋混凝土之歷史。雖不過廿餘年。然混凝土之濫觴。實在紀元以前。距今四千年前。埃及人已用一種水硬水泥(Hydraulic Cement)作棺。彼國金字塔(Pyramid)碎塊中。據專門家研究。確有混凝土遺跡。至羅馬時代。無論道路城壁居宅寺院。均多用之。史中有名之"Appian Way"(最初築此路者爲Appius Claudius Caius 在紀元前三百年)確係以混凝土爲基。而覆之以石。現覆石已磨滅。而混凝土猶存。可見其經久之力矣。然自十三世紀後。其法失傳。殆近消滅。足供後人參攷者。除一二墓碑古寺外。已寥若晨星。至十八世紀初。始有意人發明一種天然水泥用法。然其質甚劣。一千八百二十四年。Joseph Aspdin 始獲水泥專賣權。

(Patent) 世稱彼爲水泥之父。(Father of Cement) 然其時製品不良。故應用亦稀。一千八百九十六年至一千九百年間。鐵筋混凝土特長。始爲各國學者所公認。水泥後其製造額之激增。幾非吾輩所能推想。試舉美國一例證之。

Cement 製造額		
1890年	335,000 桶	六年間增3倍
1896年	990,000 桶	十二年間增約56倍
1908年	55,000,000 桶	

水泥與鐵筋混凝土之關係有如此。

鐵筋混凝土歷史之發軔。在一千八百五十五年時。巴黎世界大博覽會中。有鐵筋混凝土小舟。爲 Lambot 所製。是爲鐵筋混凝土應用之始。然世界推爲鐵筋混凝土鼻祖者。乃一千八百六十七年於法國初獲專賣權之 Monier。其初不過應用於一二小件日用品。初不料四十年後之有今日也。鐵筋混凝土最初用於建築物者。爲美國 Ward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始築一小屋。其後各國學者相繼研究。日益精密。而業鐵筋混凝土者亦漸盛。一千八百九十年後。各種專賣權續出。鐵筋混凝土一物。已膾炙人口。一千九百年巴黎世界大博覽會中。'Château d'eau' 以及他種鐵筋混凝土建築物公世。歐美土木建築學者。始決定此建築材可造最堅固之構造物。(Structure) 故一千八百八十年至一千九百年二十年間。可稱爲鐵筋混凝土之研究時代。二十世紀以降。乃入實用時代。而占我工業界文明史之第一頁。近日各國無論何種構造物。幾無不利用鐵筋混凝土者。而尤以美法德三國爲盛。然如是有用之材。何遲至今日始行發達。蓋其故有三焉。第一水泥製造術發明後。凡九十年。至一千八百九十年始能漸得品質劃一之結果。且製造費用亦不鉅。第二一千八百六十年後。製鐵工業日盛。而 Bessemer process 及 Openhearth process 發明後。製鋼極易。鐵筋混凝土中所用軟鋼。乃易得之。第三鐵土併用功効學說。亦

一千八百九十年後始經確立。三問題皆同時於十九世紀後半期解決。故鐵筋混凝土產出雖遲。而其發達之速。實有史以來所未有也。

鐵土併用理由

凡人類受外界壓迫。無不竭力抵抗。以求生存。設壓迫過巨。力不能支。乃歸於滅亡。無論其爲國家爲個人。靡不皆然。建築材亦如是。材料之優劣。一視其抵抗力之強弱爲比例。材料所受外力壓迫。約可分爲張力(Tension) 壓力 (Compression) 剪力(Shearing force) 三種。簡言之。凡使物縮小之力爲壓力。如以手抵物時。該物卽受手之壓力。凡使物伸長之力爲張力。如以手扯繩。該繩卽受手之張力。剪力之最常見者。如以剪剪物。該物卽受剪之剪力。物體或材料抵抗此等外力之力曰應力 (Stress) 其所有之最大抗抵力曰最大應力。(Ultimate Strength) 如物受較此畧大之外力。卽不能抵抗。而破壞。於是乎生。今將軟鋼與混凝土之最大應力之畧值表列於次。

	最大應張力	最大應壓力	最大應剪力
軟鋼	60,000 lbs./sq.in.	60,000 lbs./sq.in.	48,000 lbs./sq.in.
混凝土	2,000 lbs./sq.in.	200 lbs./sq.in.	230 lbs./sq.in.

表中 lbs./sq.in. 乃示物體面積每平方英寸能受外力之磅數。如 300 lbs./sq.in. 卽每平方英寸能堪三百磅之外力之意。上表所載混凝土之應力。係指用 1:2:4 之配合比例製後三月者言之。製法原料不同。應力亦因之而異。固不待言。其應張力。尤難得確數。蓋以其過弱。故利用極少。故各國實驗之術。均未達完全地位也。

由上表可知混凝土之應壓力。約得軟鋼之三十分之一。而應張力則僅其三百分之一。應剪力亦不及二分之一。然自價格上觀之。混凝土廉於軟鋼約五十倍。故專受壓力之建築物。則用混凝土。可較用鋼省費五分之二。三種外力同受之建築物。則於受張剪之處。加用鋼材。以混凝土護其外面。於是鋼材可助混凝土應張

應剪之弱點。而混凝土又可防鋼之鏽。各盡所長。互補其短。且二者對於溫度之伸縮(Expansion and Contraction)相彷。彼此附着力(Adhesion)尤強。雖過高度之熱。無分離之患。亦二者併用之一因也。

鐵筋混凝土之利弊

第一價廉經久。建築費用廉於鐵材石材。與磚木相似。鐵材建築最爲鞏固。然易磨滅銹腐。故時需油漆。試就最大之例言之。如英國之 Forth Bridge。乃世界第一大鐵橋。長約一英里半。用鐵共五萬噸餘。因預防銹腐。故日用油漆工三十人。費時三年半。始克將全部油漆一周。而其最初油漆之處。又須改漆矣。普通建築物。雖不至如此之甚。然畧有疎忽。其害匪鮮。蓋鐵之銹腐。爲一種傳染的作用。初起時極微細。然鐵銹之間。設有濕氣。卽生一種電解作用。(Electrolysis)銹處極易蔓延全面。逐漸腐蝕剝落。鐵筋混凝土則無此患。石材工事。可稱永久不朽。所需修理費極少。然花崗岩易崩於火。砂岩易侵於水。各有缺點。且石材容積大。因之重量亦巨。故其基礎工程(Foundation Work)材料搬運諸費亦浩大。如鐵筋混凝土之壁厚四寸者。用石材時。非厚一尺不能得同一之効。故二者損益自明。磚造建築物易傳濕。且其厚度亦需鐵筋混凝土之二倍。多占面積。多費工程。木材價値雖廉。然火災蟲害腐朽爲其大缺點。而鐵筋混凝土則均無之。故材料中終未有如此廉而經久者也。且木材如植林學不善。勢必供不敷求。濫伐且有洪水之患。鐵之產額亦自有限。惟鐵筋混凝土用鐵不多。混凝土之原料。實宇宙間無盡藏。決無不足之患。此尤爲混凝土可寶之點。

第二耐火。耐火力強大之構造法。最爲建築上所貴。鐵筋混凝土傳熱力(Heat Conductivity)極弱。雖強熱不易犯其內部。故其中所包鐵材。亦藉得防護。鐵材受熱至一千二百度。卽軟如飴狀。故火災後建築物之鐵骨甚難拆除。一千八百九十三年柏林各火災保險公

司實驗耐火建築物懸賞時。Monier 式鐵筋混凝土。獲最優等其時該建築物熱至一千一百度。息火後檢之僅損其表面油漆而已。一千九百零四年美國 Baltimore 大火凡廿七時不息。石磚構造物破壞無餘。而鐵筋混凝土之建築物獨未殃及。此其耐火之實例也。因其耐火力之偉大。故米國 Boston 一保險公司總理嘗提倡以一、三、五爲鐵筋混凝土與磚木建築物保險率之比。現實行者頗多。可知混凝土建築物不僅有耐火之利。且可省保險費也。

第三耐震力。石磚建築物因接合處過多。故驟受震擊力時。傳之不易。時有傾覆之慮。鐵筋混凝土構造物。形狀大小。均由模框 (Form) 自由製造。故接合極少。每遇一處受力。卽遍播於全體。以分其負擔。故多地震之地。尤爲適材。昔舊金山地震時。凡高樓大廈之屬石磚造者。蕩然無餘。鐵造者僅留鐵骨。而屬鐵筋混凝土者。則巋然獨存云。

第四工事迅速。鐵筋混凝土只須將模框作成。原料備足。卽易於施工。(且其搬運採集尤較他材料爲易)今試舉一二實例證之。米國 Cincinnati 之 Ingalls Building。高凡十六層。地上面積約五千平方尺。每層平均竣工。僅費十一日。德國 Bremen 北西德國工藝博覽會場一拱橋 (Areh bridge) 幅寬十英尺。距 (Span) 長一百三十二尺。僅於三十六時間成之。

第五耐水力。鐵筋混凝土富於耐水力。亦其特長之一。就理論上言之。鐵筋混凝土之透水性 (Permeability) 與密度成反比例。故水泥配合得宜。自無滲透之害。且混凝土日久愈增強度。其透水性亦得漸減。故久後尤無此患。日本京都市水道 (Water-supply) 之沈澱池。貯水池。皆鐵筋混凝土所製。至今未嘗聞滲水之事。此其實例也。

第六鐵筋之養化作用。(Oxidation) 混凝土中鐵材。對於滲入空氣之養化作用。乃一不可忽之大問題。蓋

空氣無孔不入。設混凝土中鐵材仍起養化作用。則不僅鐵材漸減其應張力。且鐵材因鏽腐而膨脹。（鐵變鏽時其體積約增十倍）使其周圍之混凝土日漸崩壞。爲害匪淺。然近日得諸專門家研究。斷定若能將混凝土調合得宜。而於鐵材之周圍。使之不留絲毫孔隙。其中鐵材自能永久無慮。不僅此也。德學者 Rohland 且謂卽使畧鏽之鐵材。置之混凝土中。反能令鏽消滅云。英國保羅聖堂（St. Paul Cathedral）圓頂底部混凝土中鐵鏈用後二百年。出檢之。仍顏色鮮明。毫無鏽跡。此其確證之一也。其他實例。不遑枚舉。總之理論實驗。均可證明混凝土中養化作用之不足爲慮。

第七外觀　混凝土建築物。厚不及磚石之半。且質極素朴。故外觀不若磚石之美麗雄壯。洵無可掩護。然用模無定。尚多改良之餘地。其優良之點極夥。僅此弱點。不足爲玷也。

第八質硬　鐵筋混凝土。質極硬。構造物竣功後。欲鑽孔穴極難。故非豫爲設備。後日安置電線水管等物時。頗不便。此其一弊也。

第九裂罅（Crack）混凝土常有裂破之患。而尤以建築後一年爲甚。其主要原因有二。一由於硬化時之伸縮。（硬化之始。一時頗需高度之熱。其後漸散出。故始則膨脹。終而收縮。設建築法不良。裂罅卽由是生）一由於外界氣候溫度之伸縮。裂罅過大。使空氣濕氣等侵入內部。致鐵材生鏽。則害甚烈。故建築施工時。須加意講求豫防之策。如設伸張空隙（Expansion Space）其一例也。

鐵筋混凝土利弊之緊要者。畧盡於此。要之其有利之點多。而且巨。雖有一二缺點。皆可豫爲設備補救。此其所以稱霸於建築材料界也。

用途

鐵筋混凝土。應用於土木建築界。固不待言。近日採礦方面。亦多採用。其種種特長。上已詳記。故其用途自不

難推及。如價廉工速耐火耐久四項。實各種工程上最可寶之要素。而於地面昂貴之所。尤爲適材。蓋鐵筋混凝土建築物所占面積。不及磚石之半。故同一面積。基礎用鐵筋混凝土築造時。較用磚石可倍其層數。建築時費工輕。而可多得有効面積。建後復無火災地震之患。修理之煩。故重要建築物如倉庫工場銀行商館。無不相宜。其堅牢耐水之點。土木界如水道之貯水沈澱諸池。橋梁之臺柱。河海工程之堤壁等。或一部或全部。多採用之。

吾國洋式建築及土木工程。尚未發達。故鐵筋混凝土亦鮮應用。然如斯完美之材。異日必有全盛之一日。混凝土原料中之水泥。尤不可不作未雨綢繆之計。吾國製造水泥之原料。徧地皆是。惜乎製造水泥事業極微。製造力極薄。願志者有以振興之也。今將吾國之水泥事業附錄於左。

工場名	資本金	製造力	所在地
啓新洋灰公司	五、八五〇、〇〇〇元	每年六〇〇、〇〇〇桶	直隸唐山
湖北水泥廠	啓新經營	三〇〇、〇〇〇	湖北大冶
廣東士敏土廠	一、五〇〇、〇〇〇	七二、〇〇〇	廣東河南

智利硝石之產狀及其採鍊法

譯美國駱球 A. H. Rogers 韋競南 H. R. van Wagenan 原著　君實

緒言

各國天產物中。其產出之狀態。鮮有如智利硝石之獨步於世界者。若強求其比。則古來以德國爲唯一產地之鉀。或可稱爲重要之肥料。實則爲鉀肥料原料之鉀礦床。固非僅限於德國。而爲窒素肥料原料之硝酸曹達。則全爲智利所獨產。卽其他砂漠地方。亦未始不產出少量。然其耐採掘之產地。惟此一國而已。

成酸化物之形之化合窒素。爲植物之生活上所不可缺。此固人之所熟知也。其在自然界司此供給者。實爲窒素黴菌。然至耕土地營農業。則漸覺此種窒素化合物之不足。而生人工的供給之必要。職是之故。通常多壅以動物之殘滓硫酸阿摩尼亞及智利硝石等。然他物大抵被植物吸收之前。須先行酸化。其能如智利硝石之卽被吸收者。未嘗有之。智利硝石於肥料之重要。卽在於此。此外智利硝石。又爲製造硝酸之主要原料。而硝酸尤爲現今製造一切炸裂物所不可或缺。其重要更可知矣。

智利硝石工業之重要

智利硝石之發見。爲西曆一八〇九年。而輸出於海外。則始於一八三〇年。其初每年不過輸出數千噸。厥後逐歲增加。至一八七九年。秘魯智利兩國開戰之歲。其輸出額達三十萬噸。此多量之硝石。其大部分向爲秘魯領土泰辣派加 Tarapaca 州所產。一八八四年。此州遂與其隣州塔克那 Tacna 均割讓於智利。同時玻利非亞屬之安土法額斯塔 Antofagasta 州。亦歸智利。於是智利遂領有智利硝石之全產地。現在每年之

輸出額達三百萬噸。其價格約三萬萬圓。僅輸出稅一項。每年達七千萬圓。占智利共和國全歲入之百分之四十。足以想見其爲智利國之寶庫矣。

礦床之位置及產狀

智利國勢甚爲奇特。其長凡二六〇〇哩。而其廣則最大者僅二五〇哩。不出一〇〇哩者且占其大部分。此狹長之國土。西控太平洋之波浪。來自南冰洋之大寒流。不絕洗刷其海岸。國之北部。土地較廣。有山脈急峙海岸。高三千呎至六七千呎。安達斯 Andes 山系之主脈。則遙聳於其東。兩山之間。擁有廣闊之平原。濕風東來。爲安達斯高峯所遮。不能達於平原。西則太平洋上撲岸之寒流。既凝空氣而下降。一達陸地。輒復化熱。故平原上終歲不見雨滴。智利之北部。遂成沙漠。野無靑草。海岸地方。尙畧見仙人掌之類。至平原則並此而無之矣。所謂加利克 Caliche 者。卽存在於此等沙漠之地。加利克乃硝酸曹達(卽智利硝石)與種種鹽類膠結之砂礫。古稱此砂礫爲科司脫拉 Costra 加利克之名稱。則僅用以稱其膠結物之純粹智利硝石、及硝石與他可溶性鹽類之混合體。今則凡有硝石之原料。悉稱之爲加利克。而呼僅爲鹽類者爲白加利克。此種加利克存在之地。以泰辣派加、安土法額斯塔兩州爲主。亞得嗒馬 Atacama 州之北部。亦產出少量。多位於面中部平原緩傾斜之表面。廣占數百英畝至數千英畝之面積。平原之最低部。多生食鹽層。其中亦往往混有智利硝石。此智利硝石爲地表堆積物。大抵必被於一種之表土層下。達六吋至一呎之深。或更膠結於以硫酸曹達爲主之鹽類。而被於砂礫層。平均有二呎至三呎之深。加利克之厚。自數吋至五呎。所含智利硝石之量各有不同。往往有純粹之智利硝石。充滿裂罅者。亦有橫於岩石之分解上。浸潤而成染礦之狀者。然其下大抵介以細礫或砂層爲最多云。

智利硝石之起原

此等智利硝石之起原。當歸諸由安達斯山脈循環而來之地下水。中此等地下水。以毛管現象接近於地表。速趨蒸發。而剩鹽類。若遇極稀之雨。則食鹽更易溶解而集於低地。故智利硝石。多存於傾斜面。

關於地下水中硝酸鹽類之出處。尙有多說。或歸之於鳥糞土之存在。然其中缺燐酸鹽。此說殊難成立。或又歸之於海草。舉加利克內有碘爲證。然就地理關係上觀之。亦非事實。又有唱爲黴菌之作用者。然黴菌所在之處。必見植物之生育。因得消費其所生之窒素化合物。以至於盡。最近有一學者。歸其原因於火山噴出物。其立論之根據。謂在加利克之下者。常爲火山凝灰岩。且一定之凝灰岩上。加利克特多。是其明證。尙有一說。歸其原因於因放電而致空中窒素之固定。蓋安達斯地方。常有強烈之雷雨。因而生多量之硝酸。隨地下水而循環。遂達於無雨乾燥之平原地方。其說是否可據。亦未易斷言也。

加利克之成分

加利克之成分素無一定。大略如次。

硝酸曹達(智利硝石)	一四—二五%
硝酸鉀(硝石)	二—三
鹽化曹達(食鹽)	八—二五(有時亦爲五—六%)
硫酸曹達	二—一二
硫酸鈣	二—六
硫酸苦土	○—三
重硼酸曹達	一—三
碘化曹達	○·○五—○·一
過鹽酸曹達	○·一—○·五

此外尙有不溶性之砂礫云。

採礦及試料採集

如上所述。智利硝石。爲一種地表堆積物。故其採礦之方法。類於砂金通常規則。多以正間隔穿掘小坑。若礦床廣大。且其含有率一定時。常作一百米突之間隔。以

鍬鋤掘去被覆物。及達加利克。則用尖棒。遇必要時。或用少許之炸藥。掘出之加利克。則另置之。自是之後。採集試料者。乃執尖棒一。與特種之鍬鋤。及照坑內所用之鏡。巡歷各小坑。燃火於一種稱爲枚楷 Meche 之木棉燈心。以小坑中取出之加利克粉末。撒於其上。因其爆燃之度。而推定其所含硝酸曹達。卽智利硝石之量。此種簡易之推定法。在老練之採集試料者。頗能得極精確之結果。同時並測定加利克之厚。且送其試料於分析所。綜合其結果。推算全礦量。

採掘及運搬之方法

迨採掘時。先造細長之溝。向溝之一面掘進。未掘之前。先開一小孔。試其足以採掘與否。若有採掘之價值時。則塡以黑火藥而燃之。及火藥漸燃。遂致炸燬。分出加利克與被覆加利克之表層。乃將加利克堆積一旁。徐徐掘入。若小孔之試料無採掘價值時。則置之。另掘其表土。通常並不除去。但掘出其下之加利克。使之崩壞。然後將加利克與表土分出。表土之混有加利克者。常不免於浪費。

採掘之加利克。載於車中。用三頭或六頭之騾挽之。送往工廠。亦有用輕便鐵路者。

製鍊之方法

從掘出之加利克。得純粹之智利硝石。須用水滲出之。此時智利硝石以外。尚有多量之可溶性鹽類。必須分離。幸此等鹽類溶解度之狀態。各各不同。如食鹽與智利硝石共存時。溫度上升。則食鹽之溶解度。隨以減少。而智利硝石之溶解度增大。此節食鹽以外加利克中之不純鹽類。莫不相同。若將加利克溶於水中。高其溫度。則智利硝石皆溶解。而他之鹽類沈澱。反之減低溫度。使之冷却。則智利硝石之溶解度減少。而分離其結晶。其他之鹽類溶解度增大。不復結晶。故製鍊加利克時。先將含有多量食鹽分之水。使接於智利硝石含有率極少之加利克。(智利硝石已經取出所餘無幾者)、

漸使接於智利硝石含有率較多之加利克。並逐漸升高其溫度至接於新鮮之加利克時。溫度高至一百零七度至一百零八度。於是多量之智利硝石悉皆溶解。他種鹽類則盡沈澱。乃取溶液之上澄液。放置八日至十日任其冷却。此時智利硝石皆已結晶。即採取之。其殘液則再用前法反覆製鍊。

製鍊之工廠。悉在沙漠之眞中。其使用人均在陋劣之中從事工作。晝則炎熱如焚。夜則寒冷如冰。爲狀極苦。惟廠主等頗爲舒適。其糧食及所用燃料暨騾馬之芻秣等。均由火車運往。爲費亦鉅。

將來之豫想

智利硝石之產狀及製鍊之方法。既如前述。至對於其將來之豫想。或謂僅足支二十年。或謂可保二百年。今加利克之智利硝石含量在十二%以下者。悉棄不用。他日製鍊進步。利用之範圍。必可擴大。固無待言。若其今後之用量。依過去增加之比例以增加。則智利硝石之產額。尙可應今後百年間之需要。倘空中窒素固定之方法。急速進步。而天然品之需用。因之漸減。則其運命更可延長矣。



是書詳考本國工藝品源起沿革。分別部居。以類相屬。全書凡四卷十六章。章之下更有若干節。雖一技一物之盛衰。凡向爲本國所有者。無不搜羅靡遺。敘述詳盡。

商務印書館發行

(45)

科學精義（續）

抑菴譯

第四章　心理科學

此章所論。爲心理科學研究心靈界上之種種現象。古人從事於此者。皆用內省之法。而今則多用實驗。故本書亦但就實驗立論也。

吾人所當研究者。第一卽爲五官中所受之感覺。五官之中。觸覺之地位最廣。而手指之感覺。尤爲敏捷。試以毛刷撫人之皮膚。則皮膚中神經之敏捷與否。卽可詳察。更以針形之物。或冷或熱。以試皮膚冷熱之感覺。則知其中。確有數處較爲敏捷。且撫摩之感覺。冷熱之感覺。與痛苦之感覺。其地位皆不同也。

若皮膚中之神經損壞。則其地之知覺卽失。迨神經恢復原狀。然後知覺始復。感覺之力。痛苦最速。冷次之。熱又次之。

由此可知吾人精神上之感覺。不僅與外感有關。亦視夫身體上之各種部位而定也。

視覺與觸覺聽覺相同。爲高等動物所共有。然亦略有異同。譬如日光射於人身。則全身有溫暖之感覺。而光之感覺。則限於兩目。目之對於光線。在一定之範圍中。極爲銳敏。惟光線之波浪。其振動之度。以一秒中四百兆兆至八百兆兆爲限。其折中之線。感覺最富。

光線之感覺。分爲二類。一有色。一無色。無色者。至白至灰至黑。可用直線以代之。有色者較複雜。宜用圓圈或三角之圖以明之。自紅色之感覺。以至橙黃色或紫色。其次序如下。橙黃、黃、靑藍、靑蓮、紫。由紫而紅。然後周而復始。卽成環形。若此種顏色。雜以白色或灰色。則其深淺便有不同。如以紅色雜白色或灰色。則成玫瑰紅。及淡紅。雜以深灰色或黑色。則成樓色。

白色之感覺。乃由各色之光相合而成。日光中含七色。

即其例也。或以表中相對之二色合之。如紅與青、藍與黃、青藍與橙黃之屬。則亦爲白色光線。惟此種光線。射入目中之前必宜調和。此非如畫家之調和顏色。乃光線之調和也。

感覺之銳敏與否。不獨人各不同。即一種與他種。亦有不同。歐人百分之四皆爲色盲。往往以紅色青色爲灰色。更有他種人。不能辨藍色與黃色。亦有各色均不能辨者。

由此可知紅與青二色。實爲原色。然其中有兩種學說。黑林氏(Hering)則以紅青藍黃四色爲原色。楊氏及海而姆黑子氏(Young and Helmholtz)則以紅青藍三色爲原色。第一章所述。即其說也。

上古之人。對於藍色及黃色之感覺。較之歐人爲不敏捷。荷馬詩中。述各種顏色。自紅而外。皆無適當之字。以描寫之者。此爲明證。

聽覺味覺嗅覺心理學家。研究者尚少。惟聲之高下。考察者咸以爲人之感覺。各有不同。例如蝙蝠之聲。有能聞者。有不能聞者是也。

自五官感覺之外。尚有所謂記憶力者。記憶力在心理學中。實占重要之位置。蓋有記憶力。吾人始有自覺心也。

已過之事。忽復憶及者。心理學中。謂之記憶力。有時輾轉反側。夜不能寐。思潮起伏者。即其例也。

記憶之力。亦人各不同。有能完全憶及者。有僅見其物而不辨其色者。有聲音嗅味亦能憶及者。有忽如有言語文字傳達者。更有並無記憶之影。而專念一事者。

欲試驗人之記憶力。可用不相連續之字母讀之。視其能背誦與否。若練習既久。則自無遺漏。且極純熟。久而久之。忽又盡忘。然重加溫習。則爲時不久。又可背誦矣。然此種試驗。有不可不留意者。如時間之關係。新生之感覺等。能使其情形變爲複雜也。

吾人心中最要之作用。莫如思潮之連續。譬如兩字音

同時誦讀。第一音讀時甚重。則甚易記憶。故音調之間。大有關係。且重讀之音。既能憶及。則他音亦隨之而來。字音多時亦然。而有意義者。尤易記憶。詩詞與文章詩詞易而文章難。無他。音韻爲之也。

記憶力與時間。大有關係。初讀之後。與既隔十分鐘。則初讀之後。易於背誦。以十分鐘與一日相較。則其差別較近。簡單記憶力。較有理解之記憶力。其時間問題。尤爲重要。

思潮之連續。最爲重要。嬰孩學語。兒童學步。皆因思潮之連續。漸成習慣。其餘若手藝技巧。亦本此理也。敎育之初步。亦不過使其思潮連續而已。例如五乘七爲三十五。初學但有記憶。迨後習高等數學時。卽應用此種簡單法。則卽所謂思潮之連續是也。且因此種記憶力。吾人可以省却無限心力。不必處處再算也。再以軍隊中之法紀譬之。軍人天職。最重服從。服從者何。卽利用思潮之連續。使其令出惟行也。政治中選舉一事。亦都利用此點。某黨也。某黨也。皆標有一種革新政策。使其印入人腦筋之中。選舉狂熱時。效力殊大也。自政治心理學發明以來。選舉之爭益烈。共和政治。原重國民之智力。然有時偏於感情作用。不及顧全大局。出人意想之外。此實大不幸。願有法以善其後也。

心理學中內省之法。其所得遠不如實驗法之多。自康德(Kant 一七二四年至一八〇四年)而後。學者多分吾人精神上之作用爲三。曰知覺。曰感情。曰意志。然感情與意志。似異而實同。故今又有分爲二支者。曰知覺。曰趣味。感情與意志。爲趣味之分支矣。

吾人腦筋中。有織組意念之力。使成爲有統系之思想。故思想之連續。不僅對於連續之外感爲然也。亦有因其形似連類而及者。則其最要之點。爲比較。例如吾人見虎而思貓。可知吾人實將此二者。互相比較。而後知果爲一類也。不特此也。有時吾亦能作幻想。心目中若有一物。與之相似者。亦能忽然想及也。

因此種種吾人心中常有所謂普通觀念者。譬如言貓。則吾人知其爲四足獸也。哺乳類也。利爪也。尖齒也。合此種種。乃名之曰貓。貓者乃普通觀念。故吾人思想中。又有集合力。

然而精神界上之現象。不僅此而已也。有自覺者。亦有不能自覺者。不能自覺。故不受吾人之控制。而至後方覺。例如深夜讀書。苦不了解。而醒後反大澈大悟者。即其例也。催眠術之作用。其例尤著。當人入迷之時。術者可以指示其人。令其若何舉動。且不獨入迷之時。可以如此。即已醒之後。神志已清。而術者之指示。仍不能忘。更有奇者。或用藥石。或因腦受損傷。或爲人催眠。可以使其前事盡忘。或使其腦力增減。而仍能恢復原狀者。間亦有之。

一人之意念。不因五官感覺。亦能傳入他人之腦中。而有時死者之意念。亦能傳入生人之腦中。其言亦有足信者。

心理上之作用。與神經大有關係。外來感覺。由神經傳入腦中。腦中命令則另由一神經傳至其處。

腦中各部。有各部之作用。而會合各部之作用。以總其成者。則另有一機關。故腦中有一部。其機關與咽喉氣管相聯合。此機關若受損害。即失言語之能力。高等動物。能將各種意念。融會貫通。蓋腦中原質。與下等動物異。不獨其組織不同也。

心理上一有作用。身理上同時亦必有一作用。身理上若有作用。則神經中必有化學上或物理上之變化。心理家多能證之。

此種學說。名之曰心理與身理並行說。實爲身理學與心理學兩者之關鍵。然科學家儘可不必研究。蓋此乃哲學家之事。而非心理學家或身理學家之事也。物理科學研究物理上之現象。生理科學研究生理上之現象。故心理科學亦但研究心理上之現象而已。其他非所宜問。若夫各種科學之關係。則哲學中之重大問題。

而非科學中之問題也。

哲學家之論此者有四種學說。第一卽爲心理身理並行說。心理上之作用。必有神經上之變化。兩者並行。而各不相涉。

第二說爲主張唯物論者所堅持。其說爲有神經上之作用。然後有心理之作用。神經上之作用爲主。心理之作用其賓也。

第三說爲主張唯心論者所堅持。以心理上之作用爲主。而物質爲賓。

第四說亦爲兩元論。心理作用。能及身理。身理作用。亦能及心理。然其何以相關。則不復研究。此說最爲平常。

四說大旨畧如上述。其詳則不復及。因非本書之範圍所能及也。

吾今且專論吾人何以能有知識。問題本極複雜。可辨之處正多。以下所述。不過一說而已。

第二第三兩章所述之物理化學。皆經歷所得之智識。經歷上所得之知識。可分兩種。一爲直接。一爲間接。何謂直接。卽吾人五官中直接所受之感覺。是見草而知其爲綠色。觸物而知其行動。皆其例也。而心中所直接憶及之事。及忽然自覺之時。亦屬此類。何謂自覺。譬如見綠草而心中自覺其確見此物。自覺其有種種之感想是也。

間接之感覺。與直接異。譬如言草。則吾人卽知草之質地之形狀若何。或自見。或憶及。或得諸傳聞。或書籍所載。相雜而成。故草之觀念。則若綠色也。牛馬之食料也。其質乃原子與分子相合也。凡此種種。奔赴而至矣。

更有一種知識。如名學中之原理。數學中之定例。是持經驗論之哲學家。則以爲此皆經歷中得來。而持理性論之哲學家。則以爲本諸吾人之直覺。出自天賦。不藉經歷之力也。

譬如二與二爲四。初學者必先以物試之。既明其意。則自知此爲萬古不滅之理。不待以二物加二物。始知其

爲四也。

此種原理。不如以上所述科學中之原理。必證據完備而後可信。譬如原質不變一說。用各種實驗以證其說之非妄。然後人皆信之。然而吾人仍可以原質爲可變。卽不然。心中亦可存此一理想。若夫二與二不復成四。則吾人心中決不作如是想也。

故此種原理。實由於吾人之直覺。爲思想上之定例。故不獨與名學數學有關。與心理亦有關係也。

然此不獨爲思想界上之定例。亦可爲世界上實事實物之定例。二先零與二先零其和必爲四先零。與二與二爲四之公例相吻合。故哲學家以爲此種思想界上之定例。可以使吾人對於眞實之世界有所知覺。名之爲思想上之定例。不如名之爲大然界之定例之得也。而反對之者。則又以爲思想界上之定例與實事相符者。乃由於吾人之經歷。偶有不符。理想上亦容或有之。故依此說。則莫如以此種原理爲吾人名學上數學上之基礎。其對於實事實物之確否。則任人實驗之可耳。然而此種原理。與世界之實事實物相符。實較物理定例之範圍爲廣。物理科學之定例。若電流公例。若吸力公例。雖應用甚大。而所包則較狹。不如二與二爲四之所包含者之廣。隨時隨地。可以舉例也。此種原理。而有消滅之一日。則世界之紛擾。可以逆睹。尙復有何科學之可言哉。

名學因用公式而進步益神速。公式本不過一種記號。然用之則不特可以省卻無數文字。簡單易明。亦可分析吾人之思想而以記號代之也。

試以代數中第一公例爲例。第一數乘第二數。其結果必與第二數乘第一數相等。若以公式代之。則如下。

甲乙＝乙甲

因此公式。吾人可以依例而行。不必重費腦力矣。

故曰文化之進步。全恃作事時之能得心應手與否。思想猶騎兵也。不在多而在精。非至山窮水盡之時。不易

新馬也、

直覺之知識。不論其爲文字。爲記號。皆非實事實物之知識也其範圍甚廣博其性質甚普通。上述之公式。甲乙二字可以代表各種事物。以甲爲尺寸可以爲鐘點可。以爲道里亦無不可相乘之記號。與相等之記號。皆爲普通性質不限於一事一物也。

故直覺中之知識。非天然界上之現象。而爲心理界上之現象。

若欲以此種知識。應用於天然界上。則全恃夫經驗。此卽心理科學與實驗科學相銜接之處也。吾人之經歷。卽爲題目。由此題目。乃生理想。理想之中。卽用吾人直覺中所得之知識以論斷之。

五官之感覺。爲吾人經歷所由來。例如時間空間與力三者。爲經歷由此三者推想。乃得容積之公例。容積可以變更速率所需之力推算之。故有以下之公式。

力＝容積×速率之變動

此三者之關係。乃因吾人見推物使動時所用之力而得。換言之此爲容積之界說。吾人從經歷中得來也。有時間空間與力之三種觀念。而後有「力＝容積×速率之變動」之思想。定例其性質蓋甚普通矣。

三者之關係。旣如上述。何以證之。以實事證之。故奈端見蘋果之墮地。而悟其有吸力。由直覺上之原理演繹而爲此設想。而設想之辭。又與實事相符。則其不誤可知矣。

其後更察行星之橢圓軌道。而其說亦通。則爲其第二證據。而其餘若月球運行之異。若未經發見之星。亦皆可通。證亦愈確矣。

奈氏步步推算。蓋用歸納法。屢試皆然。乃成定例矣。然此果爲一定不移之理乎。又非也。物理科學中。無一定不移之理。而僅有可信之理。銑質之原子。千年不變。而一旦忽又分裂。未可知也。

顧科學仍不得不恃此歸納法爲基礎。試以淺近之事

譬之。吾人知日出於東。何也。以其昨日前日。未嘗不如是也。吾人知電流有磁力。何也。亦以其屢次試驗。無不皆然也。數往而知來。推古以測今。其理固然。不足疑也。吾書至此。各種科學之關係。已略述之矣。自名學數學而復至物理科學之範圍中。適成一環。此吾書第一章所以有此譬喻也。

科學之理。永無歸束之期。而吾書至此。則不得不暫爲歸束。本書宗旨。原不欲詳此而畧彼。故但述其大概。而哲學中之問題。其範圍至廣。猶第一章圖中之白色。合各種顏色而成。非博學者不能道其詳也。況哲學至今日。尙無確定之論斷。合一之軌道。可遵循者乎。（完）


學員已達二千人

時者金也

本社自民國四年九月開辦迄今僅二年。來學者已達二千人。誠以本社辦理妥善。教法適當。而教員又爲一時知名之士。故幸爲各界所歡迎也。本社除本科四級外。本年七月又開辦選科九門。茲列如下。讀本　初級文法　高級文法　造句　修詞學及作文　文學　信札　初級翻譯　高級翻譯　本科選科均印有簡章。函索卽寄。語云時者金也。斯言誠爲吾人立身之良訓。諸君如有志於此。不論男女老少。均可入學。請從速報名

商務印書館附設　函授學社英文科啓

(52)

文苑

詩

沈濤園先生遺詩

先生諱瑜慶字愛滄號濤園福建侯官縣人官至貴州巡撫文肅公之子也詩學東坡熟於一朝掌故遺詩三冊未分卷生平所作不止此以無副錄遂有散失茲卷乃退隱滬上所作題之曰義熙集卷中有前已選錄者此不復載雖先生志事不同文字要未可泯滅詩下自注悉不删削以存其眞戊午初冬編者謹識

藝風老人七十壽詩 用香山體

縱然不黨亦成魁雅集稱觴第一回野史亭邊人未老月泉社裏句頻催校書中祕刋殘本遺事南都話刼灰洛下耆英添掌故海山兜率費疑猜潮聲前夕江頭枕桂影今番雲外杯壓卷千言煊爛序（八月二十日壽辰樊山有駢體壽序極佳）何堪授簡次鄒枚

題徐積餘觀察狼山訪碑圖

風流人物有消歇文藻江山不盡藏但無好事勤搜剔翠崖蒼蘚凋風霜狼峯斗絕跨江海舟程相望卅年強山下故人已宿草（范肯堂中林兄弟）詩卷流傳天地長愛玩留題多感歎不勝世變憂滄桑昔是前知今見及俯仰陳迹誰能忘多情最是徐騎省祕本精槧收宮箱潮汐漸漸刷山骨攀藤石刻追齊梁懷人好古兩不厭篋中奇特生光芒

超社第十二集止庵相國招飲桃源隱酒

樓所設食器爲陶文毅公印心石屋遺製益陽胡參議家藏物也限七古陶字韻

先皇精鑒官分曹道揆技藝皆爬搔丹青款式妙秋毫有時宸翰加貶褒聖純二廟餘璟璈東房西序藉錦絛詞臣奮起追風騷變法下逮鹽河漕內府督造潯饒陶長沙東南持節旄躬親鉅細狎波濤連檣敖倉通成皐士人理財抑強豪百流順軌纔沒篙三官變置公翔翱（南河總督揚州鹽政皆裁并歸兩江督部兼管漕督雖未撤拱手受成而已百年積弊一朝掃除自有變法以來無如此痛快者）匪惟心勞力亦勞巡行江海歲周遭芙蓉錦繡仙擲桃嘉名肇錫屋索綯臣心如水寧饕餮一器一皿歸澄淘江山文藻時持螯沸騰浮議帝弗撓賓客濰葦慚濫叨自非天語誰題糕中興玉潤相爭高艨艟戰艦來萬艘衡鑒□利總戎韜益陽芻豢黔藜蒿武漢再復靴藏刀中道雨泣哀同袍老成已往疇補牢相公食我投醇醪感舊折柬兼炰羔兩家風雅隱腥臊當壚滌器能親操避秦家世從曹逃勝於阿諛隨脂膏買而欲贏勿惡囂方今時事多吹毛買胡夜光飲葡萄連城百萬非弁髦傷心抱器待建櫜長歌不成成口號

和樊山得孫女識喜原韻卽以奉賀

詩翁掃雪與烹茶風味何曾似黨家黃絹好辭憐少女青門客館有宮娃再傳鍾氣應無匹先兆充閭亦大佳賓客飽諳湯餅會折枝唐突玉臺花

超社第十三集漁洋生日分韻（得東字七古）

杜陵長句推山東並世由來角兩雄相酬韓孟鳴雙鳥宗匠寧爭一字工新城昭代開山手名輩折節虞山蒙生有□□老益重天然愛好非雕蟲當時海內論壇坫博極還□竹垞翁晚歲齊名躋上壽尚書遭際光熊熊鈍根神韻本異趣後來嗜好羞從同蓮洋弟子早入室

序行轉以煩龍鍾風雅豈有兩賢厄門戶何取異派攻守先待後必有事感舊點綴留殘叢平生載酒題襟處白首文章老鉅公春風仙掌揚州路詩人作主城芙蓉說是少年舊司理畫完公事夜詩筒西風白下又殘照社集秋柳坊永豐還從海上修故事瓣香一爲薦秋菘悅神恐不悅君意半是悲歌禾黍風

林太宜人八十壽詩 己丑舉人廣東需次知縣陳元凱之生母

匹婦與知能正論俗所忌綠衣俾無訧綵服聊爾戲內寵如葵邱初命未易置屈節爲門戶伯仁知此義孟子有遺言當室敢異議謙讓毋弗居率循兒養志煌煌乞言章歐荻具文字寧受以德愛不從以子貴推崇非所安燕喜轉虛僞我賡介壽詩至德永錫類賢母辨等威用以風有位

甲寅立春超社第十九集賦得何處春生早用元微之韻贈同社諸公以止相冠首餘以齒爲序後八首自述

何處春生早春生杖履中鹽梅初夢賚霖雨未歸濛禾黍徬徨什淹留矍鑠翁五陵鬱佳氣三戶問南公（瞿止庵相國）

何處春生早春生卷帙中官銜虞祕監山館馬玲瓏淹雅推名輩漂零老寓公搜求四庫外遺事話羅叢（繆筱山京卿）

何處春生早春生詩史中遺山作亭願枋得却書同避地翁能浪論文叟不蒙春王書法在小技豈雕蟲（錢牧齋有學集先和此詩樊山方伯詩先成題署和錢沈觀中丞不以爲然質諸止相改從和元）

何處春生早春生煙雨中湖山供小隱風雅得吾宗彭澤辭官早惠連覓句工草堂經宿處舊事已朦朧（庚子乙盦避亂南下主予滬寓適聞袁許之難至今以爲痛）

何處春生早春生長德中楚人思令尹蜀士拜文翁瓜葛爭相似公卿慚豈同西湖香雪海道路已交通（吳

子修學使）
何處春生早。春生章贛中。承家吾有愧。流寓子偏同。湖水侵衣綠。山茶照眼紅。百花洲畔路。兵燹幸年豐。（陳散原吏部）
何處春生早。春生妙手中。著書常閉戶。方技亦兼通。詩未尋醫去。人寧避俗同。攢眉豈無計。入社早推崇。（左笏卿觀察）
何處春生早。春生愷悌中。本原守忠孝。世德愼初終。驥子憐杜甫。龍門老孔融。癡聾博長健。準備作家翁。（王旭莊觀察）
何處春生早。春生易水中。穹窿松柏路。灌溉歲時功。馬鬣爭長。鵷行食自公。山陵新奉使。飛白已褒忠。（梁節庵廉訪奉崇陵種樹之命得賞歲寒松柏之匾不欲與當路要人齊年欲增長一年而弟余）
何處春生早。春生甲第中。臨邊歸獨將。勁敵和鄰翁。不解香山白。何論拂水蒙。立朝有正色。當日避靑驄。（周沈觀中丞）
何處春生早。春生爛熳中。兩家仙眷屬。十載宦隨同。得酒思京口。攀條記永豐。看花人未老。廣坐辨猶雄。（林貽書學使）
何處春生早。春生館閣中。塡詞王建淚。作賦馬卿工。門第中朝盛。韋平際遇同。諸孫能競爽。吐屬已如虹。（吳絅齋學士）
何處春生早。春生道路中。謁陵餘涕淚。伏案注魚蟲。朧盡輪飛鐵。江灣水入虹。春明回首望。生意已靑葱。
何處春生早。春生會合中。晚從眞率會。誰是滑稽雄。城府皆洞徹。文章待折衷。他年傳汐社。謬附忝羣公。
何處春生早。春生夢寐中。松楸多望祭。子弟喜從戎。佼佼談何易。星星髮不公。衰年愼意氣。隨分作癡聾。
何處春生早。春生几案中。墨池初解凍。筆塚已成叢。韭帖摹風子。牆詩笑晦翁。草書吾有待。他日不匆匆。
何處春生早。春生池館中。廣場堪藉草。薄笨亦追風。禿

柳垂絲嫩。官梅索笑紅。舊題儘人物。誰見碧紗籠。

何處春生早。春生院落中。登臨先自怯。飲啖不能工。按節傳頭換看花老眼空。師師垂老過誰與惜嫣紅。

何處春生早。春生棋局中。小兒差近道。先著已無功。斂子諳全勢。推枰角兩雄。父兄信龍虎。絕技爾能充。（貽書諸郎棋皆能手新猛突過乃翁）

何處春生早。春生杜集中。秋前抄腕脫。臘底線裝功。五色批爭訟千家注不同。升堂觀大雅。吾欲問涪翁。

商務印書館發行

東坡逸事

一冊 三角

東坡先生。多才多藝。爲儒林所宗仰。此書從古今諸家筆記中搜採先生逸事。分名言。懿行等。計十六類。讀之可得先生品節文章之大概。

▲此外尙有東坡尺牘四冊六角

68

重臣傾國記

英威連勒格克司原著　（不許轉載）（續）　武進趙尊嶽譯

第二十一章　勳爵得諜

午餐之後。克米羅馬利尼。別其妻子。英國之女郎。安拿以伐佛雷華而華德三人。一循故例。自憩書室。就公事之案。思維無語。而夫人惦念國是。初勿之顧。外史氏曰。天下。巨。官。總。長。之。生。涯。殊非。佳。也。晨夕。負。絕。巨。之。責。任。上事。君。后。下念。民。瘼。夫人女流。智慧殊敏。時時劃策。相其夫君。勳爵飯時。據案頭。卽不豫悅。實則舉告。或得指臂之助。而老、人、舍、馬、利、外。雅不、欲、言。懼滋、人、駭。反多、阻、窒。深藍御日之窗檻。百頁已下。室中遂晦暝。不似傍午。勳爵隻身兀坐。並語紀綱佛郎西索。勿予入擾。紀綱一退。卽鍵其扉。室本、陰、沈。皮、金、邊、之、書、卷、無、數。空、氣、遂、亦、陳、舊。壁、間、引、棧、之、角。自、天、花、板、雕、鏤。直、迄、書、案。日、脚、透、窗。映金、碧、如、灰、紫。朦、朧、無、歡。而熱、燄、見、拒、堅、壁。却不、內、逗。公事之案。光線數折。成文理。勳爵埋頭。雙手支頤。室內、絕、靜。而窗。外。蟬。咽。啁。啾。百。蟲。均。噪。足。徵。都。司。肯。之。炎。威。夫人馬利。亦歸私室。整衣擬乘軒。訪其妗氏。而馬利尼尤勿之理。憑案深悲。溯來復以來。卽昏沈如着睡。深晚。步行山谷。仰卽暮氣。長嘯自舒。復趨道平林。紆徐彳亍。直奔山趺。觀河流之澌澌。湊壑就下。林雲。散。月。而思。想。維。縈。終及佛陀之報告。奇危立迸。晚歸亦不爲人預覺。立入私室。喚侍者進珈琲。珈琲本有神力。令人奮想。至是功用益巨。失望之貌。一矚令人鬱抑。翌晨卽摒擋卷宗。加以類別。就緒成束。始標題部中之祕密。整理公事。卽在晦房。有時復慘笑。似傷心已極。目光蘊涕。輒道馬利之名。用自排解。午膳。紀綱法郎西索上珈琲。並索白蘭地一鍾。此腦、力、敏、智、之、巨、卿。日者、頓、易、常、性。罷、膳、卽、赴、書、室。注目、吸、水、之、墨、紙。片、語、都、無。幾、有、一、時、半、鐘。梗、懷、于、邑。悵念。前。此。之。樂。境。如。入。魂。夢。一朝敗衂。竟無

見友之人。加以援手。忍令瀕卽覆轍。萬狀陰森。而聲響破寂。忽噪老屋。逐去勳爵無謂之塵思。電話鈴動。此機固達羅馬參謀祕密之室。不與外通。三百英里之遙。瞬如覿晤。於是立起就壁角。聽筒之中。稱里西佛陀欲與寶星作私語。音殊清晰。一聆譪爲密室之書記。勳爵領之。佛陀初於總會有約。重要新聞。卽以電白。筒中亦立易此阿斯平委員之音吐。曰。寶星在耶。曰。然。筒中此時。似有音響。勳爵冏知電話祕室。決不見竊外人。則亦毋懼。里西曰。吾乃自信。此行有功於寶星。昨夕在總會。拉白馬乞斯白羅白利孟德白洛均鬭葉子。直迄深夕二時許。吾亦入局。與之閑談。孟德白洛正挾克米拉法國前敵之祕事。今晨復見鮑撒利挾年少之法人鄧培。共步加沙。交言絕低。顧呈惶色。似安格魯聞寶星語。駭怪無藝。吾竚立亦與交語。二人乃無誠狀款我。寶星知法人事耶。勳爵曰。吾初勿知。目下蘊祕密。特向馬利求婚矣。里西立曰。千乞勿許。曰。何耶。曰。此人善鮑撒利。吾殊勿懌。勳爵得此警告。亘駭曰。二人交誼。卽吾爲紹。在英國之餐房。烏爲致疑。筒中應曰。吾乃無疑。特法人忠寶。星並圖偶令媛者。此時何尙挾鮑撒利。密有計議。吾懼二人均非良士。且自加沙赴陸部。逗留竟時。此乃大怪。吾尤得消息。社會黨人孟德自洛詢法國事。卽在今午五時。勳爵大怪。雙脣立白。曰。黨人。檢舉。卽今日之下午。曰。然。吾亦知黨人。多所圖備。肆爲攻擊。推現在之閣部。明日或不幸。意國卽蹈危機。言次又曰。吾殊自恨位卑言微。不能禁涉。勳爵憤極曰。佛陀。吾必面此隱謀矣。言時亘響。迴浪震屋。如奏樂韻。里西曰。日者圖諜社會黨職員。蠹蝨羅馬。圖謀大寶。撒鮑利之計畫。尤詭莫明。獨怪鄧培偶密司。何尙惜惜友君仇輩。旣壻尊府。安得復抗丈人。此着乞寶星愼意。此人有隱謀。俟之也。馬利尼聆語。目光不期流及鐵箱深藍之巨扉。已爲人竊。馬利尼言之鑿鑿。復自振曰。此人愛吾女。吾亦樂壻之。馬利更已兪允。安得圖我。里西則曰。吾掬誠告語。此殊仇黨。

吾每適咸詢。均言鮑撒利之爪牙。一一受命。前此鮑撒利得諜部事。即仗其人。勳爵曰。吾乃、、勿信。里西曰。寶星少忍。當得實訊。五時一屆。其事立明。吾更電語報告開會。令先赴辦事處。竭誠諜探。顧無力遏抑。開會實能先止孟德白洛。不爲發表。事即可爲。轉敗爲勝。而鮑撒利、奸謀、雲譎。更以千百乞食之窮官。吠嘷其後。欲得發飆爲陛階。中社會黨更勇爲。爲狀難圖也。勳爵長吁曰。佛陀試圖之。拯吾妻子。並馬利。里西曰。寶星幸自持。觀其成議。烏以對壘政府。勳爵曰。吾聆爾音吐。殊似無能。初亦自譎命運之乖。日即敗滅。爾亦豫語。吾已負罪。如一待宰之牛牲。鮑撒利即榮任吾後。特別之委員無語。實亦、、無可立言。勳爵則聳肩面筒股慄曰。仇人萬備。吾乃無間。茲乞君偵鄧培行事。吾女畢生。即仗此着。千乞勿辭。筒中曰。寶星信我。茲有人俟我門外。即同行赴孟德加洛。五時一過。更有奉白。小別。電鈴復振。話線遂斷。馬利尼還坐。出錶僅三時。雙目炯炯。初無定注。如入夢鄉。又苦笑自持曰。堅忍。句天下。壯夫殊不懼。明日也。茲則俟五時後之報告。伊來城中作何景況。復曰。吾已、、自備仇人、、斥我、、賣國、、毀我、、名譽。我乃前備。言時出衣囊中玻璃之管。管貯粉紅藥片三粒。就光一觀。復入衣囊。迂迴巨室中。心祗憶馬利之身世。鄧培誠僞。徐候報章。喃喃曰。此人亦大可疑。友吾仇輩。顧偶馬利。寧亦諜我。目光、注、、鐵扉之門。日影徐西。深藍閃耀、、如精銅。此扃一開。萬祕俱吐。明日正不譎甘苦之來。腦力縈迴。苦惱萬狀矣。

第二十二章　個人之責任

勳爵銳志漸漸磨滅。此時欲圖啓箱。一覘位置。如何移易。而前此之鑰。沈諸安拿河流。復有鐵針橫梗。終不得發。瞬息。及馬利之言。玄虛極怪。鄧培密窺意果烏屬。或正鎖孔之中。急切不得狀貌。誤爲佳客。而里西復加證印。兩兩跡兆。印對可疑。此人是否蟄伏黑幕。圖偶愛女。備爲內應。尙不可決。少息。仍就書案。疊二手。加肘案頭。目光定注。不得要領。久久、、忽撕、、一斷簡之紙。振筆、、疾書。

吾親、愛、之、夫、人。下此、作、無、數、懊、懷、之、語。縷縷、陳、述。墜賊、陷、阱。欲、忠、於、國。力莫、心、從。並、乞、夫、人、之、肆、赦。復一書則以巨張公文之紙。上刋陸軍部官職。字大而黑。一望卽瞭。勳爵鋪紙。淚蘊眶睫。脩辭表。直上朝廷。文曰。下臣趨走。殿。廷。爲國。忠。僕。輔。弼。吾。君。者。可二。十。一。年。矣。德。薄。才。菲。謬。膺。重。寄。待。罪。樞。密。兼。長。陸。軍。晨。夕。兢。業。圖。分。宵。旰。之。憂。軍。備。幸。儕。於。列。國。復。蒙。聖。恩。多。所。温。沛。聞。命。自。天。惶。悚。無。地。顧。今、茲、仇、臣、之、人。力、肆、奸、謀。飛、謗、蜎、集。勢、狀、所、趨。不、能、尸、祿。特、乞、陛、下。允、卸、甲、胄。免、總、長、之、職。許、釋、歸、田。溯、忝。列、廟。堂。春。秋。廿。易。一。朝。乞。退。恭。候。宸。裁。睿。鑒。聖。明。當。譴。下。臣。孤。忠。耿。直。殊。無。一。事。上。愧。吾。君。下。損。國。譽。也。爲。國。殷。憂。臨。奏。惶。恐。待。罪。以。聞。表章既成。力却悲概。誦之數回。默念章上。直達聖鑒。俟下中樞。已可逃仇人之目。更此卽作字予馬利。語氣屑攤。竟不及書。亦殊自陳無罪蒙刑。見陷賊黨。曰老人、今、乃、自、悔、負、眚、深、矣。前此、殊、不、宜、以、公、款、私、耗。爲、自、固、爵、祿、之、計。顧、今。日。閣。丞。中。人。莫。不。如。是。發。否。亦。特。幸。不。幸。耳。至。私。洩。軍。情。售敵。臺之計劃於法國。實不豫聞。自信彌確。仇家之人。力肆奸謀。欲圖吾位。則興謗。飛語中傷。孺子。爾憶。之。並憶。老。父。爲。國。馳。忠。爲。皇。効。力。卒。陷。賊。手。自。罹。刑。章。今。茲。老。人。並。赦。仇。我。之。人。矣。吾產業終必售去。或直查封。爾與爾母。立瀕窮困。而爾良人鄧培。或能拯爾。俾圖自立。老人今亦不言悲懊事。職位雖倒。名譽存否。猶不豫決。必持最後之奇勇。自面賊人。作一對證。亦欲孺子。勿罪若父。憫其顚連。今日。國家之法庭。亦爲賊援。未必能直吾。隱。故吾。殊。自。圖。吾。親。愛。之。孺。子。祝。爾。佳。也。簽。字。之。處。則曲作意大利文。不爲人別。筆擱。淚已、着、紙。浸、成、巨、濕、字跡、亦、立、模、糊。實則。天下。之人。初初。自決。別其。生命。安得。不。悲。疊紙入封書。予吾女馬利。更自右指下一中古之約。指。指爲非瑣。爾時物。勳爵得之數載以前。一吻遂黏封。背。三書既罷。覘案頭之時表。新聞檢舉。立可傳遞。顏色頹晦。雙脣白乃如紙。就椅小憩。陳史、重、重。瀝、腦、而、過。

如一畫圖。鮑撒利智計萬端，亦譎其慧。蓄念久久。並平分條約之賂潤。亦加告發。陷人罪戾。職署書記。實爲主人之巨仇。馬利亦勿加悅。時與母氏。道其疑駭。勳爵初勿自曉。知人雖明。此着獨憒憒。如居桴鼓。常日與妻子笑語。不譎禍害之來。卽在旦夕。檢案更與祕諜有關。羣起噪鼓。究亦莫明致噪之由。瞬息復憶馬利事。究否耦此鄧培。心繫愛兒。婚姻更畢世之命運。不得不愼。里西警飭。怪莫與京。當年以事法行，始接賓客。馴馴如良士。始館諸別業。茲則復興疑竇。懼以細事。約女爲內應之張本。鮑撒利交誼重陳。殊在奧東邸中。爲之紹介。今日胡以密切圖謀。着想久久。疑始巨釋。力憶前此款洽之觀。決不見諜人言儘布。而跡兆尙未得明。國政儘弛。而自信鑒別之能。尙不少替。半小時後。引煙復蹀躞。石磚上。矣門外車聲。輪輻已動。驚市之鈴。巨噪。而勳爵猶不譎夫人馬利之訪姈氏。僅自語馬利愛我。老人或誤爲昏偶。幸恕老悖。日光一瞥。就隙西遁。又憶佛陀電音。舉

馬利締交犯官。國家之巨憝。前此求吾肆恕。果挾何指。仇人奸謀。正陷愛女。謂爲賣國之女賊。證印適符。馬利復言非力思沙拉洛必遭栽誣。總長復有權衡。審釋不經。亞爾平敵壘之規劃。非出盜賣。縲絏繫人。殊失平允。拉沙洛果否干憲。軍籍絕明。證據既豐。復有婦人拿得里。出庭辨認。至是又不能無疑。或正中社會黨詭謀所致。腦力一沈。決加特赦。就窗觀院落自語曰。此人案證正據。疑懷黨人陷我。我乃不樂。文過害一良士。茲立忘自死。決拯此人。言時已就案出公文之紙。書曰。茲申誥令。前亞爾平第六聯隊之長官。非力思沙拉洛。以事蒙罪。褫去軍籍。並下都令犴獄者。僞證已明。殊無罪狀。着卽省釋。仍供前差。並予以獄中安家之費。永矢忠勇。拱弼朝廷。令予都林軍獄長官。並亞爾平前敵司令亞克佛堤將軍。千九百〇一年十月一日。吾以法律之權力釋之。下此卽作花押。屈曲如常。用克米羅馬利尼。並署意大利陸軍總長職分。書既加緘。直遞獄官。心懷轉坦。

無辜、得釋。卽陷、吾女、爲、黨徒。亦所、無、恤。實則女郞。固交其人。十八閱月前羅馬皇妃開跳舞大會。因以邂逅。隊官英挺雅合軍人壯健之丰裁。遂稍敍語。勳爵初則勿譆。部中祕密。有時更委馬利。爲之檢校。令守祕密。勝負之著因亦立明。陸部職務綦要。調兵輸糧。南北馳驟。咸有規劃。道途傳說。遂謂祕謀。迭爲人得。馬利蒙不白盜賣宗邦。瞬息舉表。已交五點。社會黨之仇寇孟德白洛。決在會場檢舉。定其命運。至是失望彌甚。一瞑目間。已似開會。會員麕集。孟德白洛則高唱演說。鮑撒利肆力圖謀。仇人尤力。斗室儘廣。思想陳積。日脚、已西。靜默、如死。總長輔弼昌明。瞬卽科罪。電信傳遞。全國咸知。遑論職位。並皇家亦遭攻擊。里西更陳。白黨人黜職。氣尙不平。事機妥佈。一俟克米羅事發。閣丞首席卽倫等奸臣。勳爵枯瘠之手。入囊出琉璃管。覘其藥片。微微一哂。電鈴忽鳴。大驚。立離座。取器就耳。氣猶咻咻不已。

第二十三章　事發

卽此炎熱之晌午。勳爵息影亞平別業。憂思重陳。鄧培則御輕車自羅馬沙拉洛村間。直赴英國書記鮑撒利之私邸。書記就退閑小室。日色、侵人。窗頁、都下。惟小孔間。偸過隙之微光。用以自朗。據一藤椅。長可度膝。中心却轆轤。力謀逐去總長。自尸其位。一見法人。大駭曰。吾親愛之喪爾。吾乃、料爾、赴唐禿。就情人、昵語。鄧培巨聲曰。否。吾仍過羅馬。少息。復曰。今日會中。千勿檢舉。肆爲攻訐老友。憶之耶。鮑撒利奇駭頓足曰。此言胡爲。覯子面色。乃似有異。鄧培答曰。吾意孟德白洛今日必止之發言。書記更詢。法人曰。此時攻訐馬利尼者。殊損吾黨。鮑撒利笑曰。爾今日何以忽持異議。損則損爾。圖偶女郞。吾却不畏隕越。鄧培堅持曰。吾固語爾今日千勿檢舉。法人曰。幸舉其由。何以會場不黜總長。鄧培曰。圖事不智。且爲爾害。鮑撒利復曰。親愛之喪爾。爾助我。我初莫明言中之奧指。前日倫敦集會。不嘗協議其事耶。鄧培曰。吾殊深憶。質言之。茲者多動反滋自害。鮑撒利曰。

否。馬利尼一行。吾立繼任。萬事均妥。老友知吾性質了。非出核之麻栗可以復歸諸故殼。（此段諺猶中國好馬不吃回頭草也）法人曰然則寧冒萬險。圖其功成矣。曰然。事關吾身。安得不愼。法律總長。亦非馬利尼之舊人。言時頰輔深陷。似甚沈着。鄧培少息。復曰。孟德白洛今日必無語。試以電話召取其人。鮑撒利微哂示爲鎭靜。曰。孟德白洛已赴克米羅。備五時發表。茲亦四時有半。法人曰。茲必無言。鮑撒利駭詢曰。顧誰圖謀。阻其檢舉。法人急切曰。吾親愛之安格羅。明晰奉白。爾循此途。且罹巨險。馬利、尼、亦、知、禍、圖、備。書記駭曰。勳爵。前。備。耶。法人曰。人亦、自衛。老友、竟、入、睡、鄉。一勿、之、譎。鮑撒利巨疑。二目注客不少眴。似尚有話言。欲吐復梗。久久始曰。老友何知。乞速告語。法人曰。吾僅知此時檢舉。必有奇禍。爲候非早。速電話止孟德白洛。毋多語。鮑撒利曰。此殊不能。萬事妥備。社會黨人。亦齊集候茶會進止。鄧培斂頷曰。吾則毋往。聽黨人定奪。鮑撒利復曰。老友。吾三載潛圖。却不樂以疑竇一開。力遏前者之隱逞。法人曰。顧吾勸阻檢舉。爲故亦正非細。言次遽止。亦不及求婚馬利。忝壻寶星事。英國書記則曰。請暢言此中之陳蘊。法人曰。吾敢必言今日圖逞。必蒙奇禍。馬利尼力圖報復。且以事故黜爾令名。鮑撒利聆是乃不措答。馳憶倫敦會訂德國兵工之條約。咎屬攸歸。少息書記曰。喪爾。吾殊不明故人之胸臆。久久見助。迄於成功。而引、火、待、發、之秋。忽然、變、計。危言肆佈。滋人寅畏。法人曰。吾意仇家。亦早圖備。鮑撒利曰。老友、實、語、我。今、或、吾、助。或、已、見、蠱、女、郞、之、容、顏。遂、拯、其、父。天下。美。人。却往。往。易人。節。操。也。法人立曰。吾仍黨爾。此警告正亦圖利故人。鮑撒利深黑之眼。瀏覽窗檻。立志遂決。外物紛擾。初不爲動曰。老友。知吾素習。立志一堅。始終貫澈。卽不遽易。法人吁曰。此着幸勿強求。書記復曰。顧誰阻我。法人曰。吾卽其人。雅不、欲、老友。自趨、敗、衂。此絕狡之甘言。法人殊以馬利。圖壻寶星。遂爾面書記。屢屢陳瀆。書記尤深致詫。

素習之人。胡忽更張。阻人成事。是中必有樞紐。不爲人曉。馬利尼敗象已成。四周咸有戒備。何忽名險檢舉。終結。總長之位分立遷。等諸犯官。受大理院審訊。實證其罪。三載以來。昔昔圖功。始得倖舉。而鄧培忽利口舌之長。加以力阻。墮其全功。書記儘智。眞不可索解矣。妙緒環生。小索立得。鮑撒利決不甘此危言。聳肩對客。示以不從。法人則乘隙復道語曰。吾僅循誦前言。今日必毋檢舉。鮑撒利思久憤曰。吾必舉之。鄧培無語。雙輔徵赭。似挾、難、明、之隱。忽曰。憶之。檢舉者。卽自敗。廟堂、正、有、無、數、之人。樂觀、爾、安、格、魯、鮑、撒、利、失着也。且言加肘藤椅。神其威力。鮑撒利哂曰。顧亦有人。樂吾仔肩。總長統率陸軍。鄧培曰。黑幕一張。先生卽永無闍丞之望。吾助若。忠言奉白。能否輸從。鮑撒利窺其怒狀。反示鎭定。笑曰。親愛之喪爾。今日乃類吾仇。黨彼總長。法人曰。否。吾警爾、正圖彼此利益•馬利尼逞其報復。句言此忽寂。迴首、、規、法、國、時、髦、之狀態。鮑撒利曰。報復何如。曰。老友當知

馬利尼。亦正隱奸計。鮑撒利復哂曰。吾乃無畏。此人殊不能自雪其冤。法人曰。然則爾檢舉不改期矣。安格魯立應曰。然。法人曰。檢舉一興。咸蒙巨禍。吾殊不承。鮑撒利請言中之指。法人曰。質言之。爾脫不愆期。社會黨中。必起風險。吾當引退。就馬利尼。書記曰。喪爾誰飼。爾佳爾卽誰黨。法人沈靜曰。黨爾亦佳。顧宜立赴克米羅告孟德白洛。今日必無語。鮑撒利曰。爾黨勳爵。吾則勿以危辭。阻我素志。此事必毋延愆。法人曰。吾更簡了奉白。孟德白洛今日言者。爾亦無繼承之望。書記曰。何耶。曰。爲候非早。遲則孟德白洛。或已就演說之台。吾固語爾。速予我信。否卽暴白其事。鮑撒利聞是。大驚躍起曰。吾乃愚蠢。引馬利尼人爲徒羽。茲則已遲。後悔無及。鄧培寂靜曰。吾自圖其利。一如先生。愆期開會。正坐是故。鮑撒利曰。吾則利開會。法人曰。今日、爾、我、之利。初不、同、規。速阻黨員。毋議檢舉。鮑撒利喘息曰。孟德白洛言者。若卽白前隱。言時。大患此迎面峙立之仇人。深悉其事。法

人應曰。然。爾知我深。重要之關頭。吾殊無恤。茲去五時。尙有盈刻。速予我信。馳赴克米羅。阻止其人。鮑撒利注目曰。吾終莫明其奧。爾試憶倫敦集會之協商。法人曰。憶之。吾二人。利益。衡平。卽爲至友。反是。吾卽自友。佐我。一人。安格魯。今無多言。速出兩行之短信。復笑曰。反對、總、長之、事實。茲已、成、功。且表、白、大、衆、矣。

第二十四章　委員室中

此反對勳爵之人。憒憒如籠罩夢中矣。初不料鄧培親切之人。倏爾更張。黨彼總長。實則馬、利、容、色、如、花。愛其、委、婉。安、得、不、盡、巨、力、爲、之、挽、回。鮑撒利亦知法人胸腕。初無成見。有遇卽黨。信適爲從。此時復頓促數四曰。速動管作信。遲卽無及。孟德白洛一言。吾亦立道爾隱。鮑撒利曰。子傾我耶。曰。然。鮑撒利於是大憒。累朝積聚之心思。一日塗地。傾害者更素習之人。勉強就案。口吶吶猶作微辭。動斥來客。須臾三行之手敎已成。卽付喪爾。喪爾讀信。寘之篋中。曰。佳句。親愛之安格魯。爾乃自保其令譽。天下亦終莫明爾我之祕。爲時已遲。乞恕我立行赴克米羅。言次。已取冠加諸頂上。出門。聽此、書記。蚧立、室、中。偏思、失望。而鄧培求索手教之時。社會黨委員室中。人正蹀躞。人、人目、光。注一、巨鐘。似、欲、以、神、經、之、力。促、其、晷刻。速抵、五、時。孟德白洛手公文。巨積。兀坐無語。沈靜類預備登台。本擅演說。公文連綴。卽可成章。侹、儴之容。加二巨眼。聰慧絕倫。鬚黑。復如一政治家。久坐運想。拈其小髭。反覆誦公文。攷核彌細。黨人則各覓同道。私語俟演說。初亦莫明今日之集會。壁上、巨、鐘、之、針。瞬、息、指、五、點。室中立滿。佛陀里西亦於馬蹄之廳中。覓一座位。面孟德白洛。屏息不語。心念此人之言。字字乃刋寶。星之肺腑。卜其命運。陞途。科律。斷定。卽傾刻之間。危乃無藝。鐘聲、已動。長針、亦、徐、徐、抵、十、分、十、五、分。天才雄辯演說之名家。卽起立。謂今日開會。乃有重要之事。奉商黨員。下此克米羅檢舉之事。正擬續續發諸脣吻。頓有燕尾禮服之人。就講台遞小簡。孟德白洛折函誦讀。駭

極。遂止下文。台下反對政府之黨員。競起鼓噪。請續言。而說者微哂如優人。面羣衆曰。巨公君子。吾適幸得知方者申引之辭。微有誤會。故茲不敢陳述。凊聽更費無謂之時光。言是卽止。仍就故位。黨人初時必謂巨變推倒政府。茲不得實。亦怏怏出門。佛陀里西十分鐘後。立赴陸部。以電話告勳爵。稟白情狀。勳爵始有生氣。聞此長吁。顧亦莫得中止檢舉之故。趨書案。加火印書信之上。拯沙拉洛於犴狴。持信沈思。幻雲疊起。忽復啓緘。焚釋放之公文。自語曰。否。吾乃不敢遽加釋放。致起羣疑。馬利謂爲無罪。果何所得。命運一新。動止咸挾春靄。宜人之趣。一分鐘前覘視之琉璃小管中。儲藥片。備爲自仰者。茲則微笑擲之公案。祕不示其無用。亦終莫知馬利尤嬪喪爾始得倖脫。念此賫函之人。奉命誰氏。函中更何語。止其檢舉。佛陀電話中言。大有奇趣。令人捉摸。此外又無報告證實等。爲疑案。馬丹馬利。瞬亦馳歸。車中卽見勳爵。徜徉安拿河流。拈花寄暢。容色亦歡。與一小時前。如出二者。死生出入。已投新運。仇家襲擊。萬狀咸妥。竟不成功。而原委又不爲人曉。馬利偕英國之女郞同行。老人亦與酬酢。銜一烟捲。縷縷問詢於氏。來客笑語。嬌小尤鳴天趣。馬丹先入更衣。備晚餐。初憂良人身羅不豫。茲睹歡笑。亦大慰。馬利一見老人。已明其奧。鄧培早遣密使女郞。謂今日檢舉。必斡旋使無成功。女郞前懼寶星鬱憤僨事。則常侍語。壯其膽力。危機一過。巨樂無銜。老人必預得電話。還其自由。中懷遂釋。更周旋倫敦律師藍服之女郞華得華他。與前夕共飯福祿侖貴族之令嫒華德華他。目寶星曰。爾乃奇惡。誣吾愛年少之男人。吾實未有。勳爵笑曰。吾意大利之目光。乃愛英國女郞。老人年邁。亦耦英人。言時福祿侖人乃無語。似遭橫姤。馬利亦進笑曰。華而前夕遇克朋尼年少。事殊不雅。華而巨赧曰。否。馬利爾當知我。馬利更曰。下星期一克朋尼來。卽敍婚事。爾卽克朋尼侯爵之命婦。言次傴僂示有敬禮。勳爵見兒女笑語。亦温慰。一手撫

華而玉肩。進握秀髮。天下女子老幼咸善羣笑嫉妬輕盈。寶星引福祿侖商人貴族之女。同步松林庇蔭喬木客。既散去。寶星私語馬利。佛陀里西。有電話來陳述開會。女郎喑曰。若是危機乃迅過。勳爵初謂女郎必巨樂。而馬利預知。亦不甚動。曰。必此一函之力。勳爵曰。然。顧安格魯得意之秋。何忽有人加以阻止。女郎徐步。雙目注地。微應曰。吾亦云然。實則此晨夕之間。馬利已棄擲畢生之幸福。拯其阿翁。顧不知危機永泯。或俟婚娶。再圖復逞。或即以女郎易勳爵之令譽。循思久久。竟不得達。又倏及深夕盜箱。鄧培果何所得。既欲嬪我。又阿翁之巨仇。茲遭檢舉暫停。必圖婚娶。慫期更發。林昏路黑。似鮑撒利必操勝算。已與老人。終受戮辱。老人絮絮述社會黨事。鄧培顧亦早決智計。俟行娶後。復謀檢舉。安格魯摯友深交。共劃猷策。私窺祕篋。正奉指使。女郎小駐。忽憶一事。詢曰。翁當假事黜鮑撒利。勿令供職矣。勳爵笑曰。黜之至易。都非良策。女郎曰。何耶。聽之部中得間或更暴發。勳爵曰。知之。吾位終不安。戀惟靜俟佛陀得一確報。女郎曰。鮑撒利大可去之。阿翁職分亦有權力。黜一書記。勳爵沈吟曰。馬利爾乃勿識茲時更動且興羣疑。黜人正以自害。務慎持重。女郎不止。尙詢曰。阿翁寧不敢罷此人。或有樞密操諸掌握。言時二目注視老人之雪髯。老人感極欲涕曰。孺子知我。吾祕乃盡淪賊手。女郎亦泣。念此巨危久必復熾。一身幾爲阿翁替死之具。聽彼仇人加以戮陷。父女竚立。仰對蒼穹。長喟傷懷。片晌勿置。

（未完）

小說攷證卷九（禁止轉載）（續）

諸暨蔣瑞藻孟潔輯

開闢演義弟一百八十一

小說有開闢演義一書。書中詳言布置日月星辰事。鄙俚可笑。此本之佛經也。按大集經。殊致羅婆菩薩告諸龍言。賢刼初。有一天子。名大三摩多。其夫人與驢交而生人。委棄厠中。有羅刹婦收養之。及至長成。身體端正。福德莊嚴。唯唇是驢。故號爲佉盧蝨吒大仙。漢言驢脣也。驢脣仙人學于聖法。經六萬年。翹于一脚。日夜不下。天見大仙受如是苦。時諸梵衆。及帝釋天。幷餘上方欲色界等。和合悉來禮拜。問大仙。聖人欲求何等。驢脣言。我念宿命過去刼時。見虛空中有列宿日月五星。晝夜運行。此賢刼初無如是事。汝等憐我。願說日月星辰法。用置立安施。如我所願。諸天皆悉懽喜。於是二十八宿及日月大小星宿。皆次第安置。據此則日月星辰。乃驢脣仙人爲之也。演義家敷衍此事。泰西人又屬之天主。（小浮梅閒話）

封神傳弟一百八十二

吾鄉林樾亭先生言。昔有士人。磬家所有。嫁其長女者。次女有怨色。士人慰之曰。無憂貧也。乃因尚書武成篇唯爾有神。尙克相予語。衍爲封神傳。以稿授女。後其壻梓行之。竟大獲利云。按史記封禪書云。八神將太公以來作之。舊唐書禮儀志一引六韜云。武王伐紂。雪深丈餘。有五車二馬。行無轍迹。詣營求謁。武王怪而問焉。太公曰。此必天方之神。來受事耳。遂以其名召入。各以職命焉。太平御覽十二引陰謀所載。與此略同。而以祝融、玄冥、勾芒、蓐收。爲四海神名。馮修爲河伯神名。各以其名召之。五神皆驚云云。則知太公封神。古有此說。今人門戶每書姜太公在此。百無禁忌。亦有所本也。（歸田瑣記）

武王伐紂。一戎衣天下大定。而世俗有封神傳一書。費如許戰爭。一切仙佛。皆來助戰。余按東晉人僞作武成篇有云。維爾有神。尙克相予。以濟兆民。便有此意。周書克殷篇。武王遂征四方。凡憝國九十有九國。馘魔億有十萬七千七百七十有九。俘人三億萬有二百三十。魔與人分別言之。不知所謂魔者何謂也。使易封神傳爲馘魔傳。不亦有典有則乎。至太公封神之說。相傳甚古。史記封禪書。始皇遂東游海上。行禮祠名山大川及八神。求仙人羨門之屬。八神將自古而有之。或曰太公以來作之。此卽太公封神之說所自來。太公金匱云。武王伐紂。都洛邑。明年陰寒。雨雪十餘日。甲子平旦。五大夫乘馬車從兩騎。止王門外。尙父曰。四海之神與河伯風伯雨師耳。使謁者各以其名召之。五神皆驚。武王曰。天陰乃遠來。何以教之。皆曰。天伐殷立周。謹來受命云云。此亦可附會爲太公封神之一徵。漢書藝文志有太公二百三十七篇。謀八十一篇。言七十一篇。兵八十五篇。是太公之書甚多。其間奇怪之事。當必不少。封神傳所稱太公射死趙公明事。攷太公金匱云。武王伐紂。丁侯不朝。尙父乃畫丁侯於策。三旬射之。丁侯病大劇。問卜者占云。崇在周。丁侯恐懼。乃遣使者詣武王。請舉國爲臣虜。尙父乃以甲乙日拔其頭箭。丙丁日拔其目箭。戊己日拔其腹箭。庚辛日拔其股箭。壬癸日拔其足箭。丁侯病愈。四夷聞之皆懼。各以其職來貢。趙公明事。卽本此敷衍也。他如元始天尊爲道教之祖。見隋書經籍志。廣成子爲古仙人。見莊子在宥篇。赤松子見史記留侯世家。赤精子見漢書李尋傳。九天玄女見史記黃帝本紀正義引龍魚河圖。舊唐書經籍志兵書有黃帝問玄女法三卷云玄女譔。元史輿服志有東南西北天王旗。並繪神人。右手執戟。左手奉塔。然則托塔天王亦有本也。哪吒事疑亦出于佛書。夷堅志程法師條云。値黑物如鐘。從林間直出。知爲石精。遂持哪吒火毬呪。俄而見火毬自身出。與黑塊相擊。然則哪吒風火輪亦必有本。

妲己見尙書牧誓枚傳史記殷本紀。固經史明文也。晉語云。殷辛伐有蘇。有蘇氏以妲己女焉。韋注曰。有蘇、己姓之國。妲己其女也。史記索隱亦云。妲、字。己、姓也。是妲己姓己。而袁子才小說。乃妄云妲、婦官之號。己者、以十干爲次第。眞無稽之言矣。晉語云。黃帝之子青陽與夷鼓。同爲己姓。然則妲己固亦貴族之女矣。代醉篇引古今事物攷。謂商妲己。狐精也。或曰雉精。猶未變足以帛裹之。宮中效焉。委巷之談。卽今演義家所本。考竹書紀年云。帝辛九祀。伐有蘇。獲妲己以歸。通鑑前編則在八祀。初學記引帝王世紀云。紂二年。納妲己。未知其究在何年。至其死也。藝文類聚及御覽等書引帝王世紀曰。周公爲司徒。使以黃鉞斬紂頭。縣於大白之旗。召公爲司空。又使以玄鉞斬妲己頭。縣於小白旗。是殺妲己者。召公也。古今注云。武王以黃鉞斬紂。故王者以爲戒。太公以玄鉞斬妲己。故婦人以爲戒。則殺妲己者。又太公也。周書克殷篇云。乃適二女之所。旣縊。王又射之三發。乃右擊之以輕呂。斬之以玄鉞。孔晁注云。二女。妲己及嬖妾。史記亦云。已而至紂之二女。二女皆經自殺。則妲己之外。尙有一人也。帝王世紀云。紂自燔於宣室而死。二嬖妾與妲己亦自殺。則妲己之外。更有二人也。此固不可考。演義謂妲己有同類姊妹三人。則適與古事有合。伯邑考事。據史記管蔡世家。但云伯邑考旣已前卒矣。不言其所以卒。而殷本紀正義。引帝王世紀云。紂旣囚文王。文王之長子曰伯邑考。質於殷。爲紂御。紂烹以爲羹。賜文王。曰、聖人當不食其子羹。文王得而食之。紂曰。誰謂西伯聖者。食其子羹。尙不知也。是伯邑考見烹於紂。其事乃眞有之。非小說妄言也。然伯邑考事。亦自有異同。史記謂之前卒。固先武王而死者。乃禮記檀弓篇。文王舍伯邑考而立武王。鄭注曰。權也。正義曰。文王在殷之世。殷禮自得舍伯邑考而立武王。而言權者。殷禮。若適子死。得立弟。今伯邑考見在。而立武王。故云權也。據此。又似文王之崩。伯邑考未死矣。驪山老母亦有

其人非子虛也。史記秦本紀申侯言於孝王曰昔我先驪山之女。爲戎胥軒妻生中潏。以親故歸周。保西垂。西垂以其故和睦。按上文顓頊之苗裔孫曰女脩。女脩生大業。大業生大費。大費生二子。曰大廉。曰若木。大廉玄孫曰孟戲中衍中衍後遂世有功。其玄孫曰中潏。生蜚廉。蜚廉生惡來。以是言之。戎胥軒爲中潏之父。則中衍之曾孫也。酈山女者。中國之女。故申侯曰我先酈山女。申國姜姓。則此女姜氏也。謂之酈山女者。申國之君娶于酈山而生此女。故以母名女。謂之酈山女。亦猶左傳顏懿姬鬷聲姬之例也。其後自蜚廉至造父五世。周穆王封之於趙城。春秋時趙氏其後也。自惡來至非子六世。周孝王封之秦。至始皇而遂有天下。酈山女之遺澤長矣。漢書律曆志載張壽王言。酈山女亦爲天子。在殷周間。考酈山女爲戎胥軒妻。正當商周之間。意其爲人。必有非常材藝。爲諸侯所推服。故後世傳聞有爲天子之事。而唐宋以後。遂以爲女仙。尊曰老母。神仙感遇傳。載唐少室書生李筌。常游嵩山。得黃帝陰符經。遇驪山老母指授祕要。宋鄭所南有驪山老母磨鐵杵欲作繡鍼圖詩。小說所稱非無自矣。太上老君有二說。舊唐書經籍志丙部有太上老君玄元皇帝聖紀十卷。唐尊老子爲玄元皇帝。則太上老君卽老子也。隋書經籍志曰。有元始天尊生于太元之先。稟自然之氣。常存不滅。每至天地初開。或在玉京之上。或在窮桑之野。授以祕道。謂之開刼度人。然其開刼非一度矣。故有延康、赤明、龍漢、開皇。是其年號。其間相去經四十一億萬載。所度皆諸天仙上品。有太上老君、太上丈人、天眞皇人、五方天帝及諸仙官。轉共承受。據此則太上老君又非卽老子也。（小浮梅閒話）

唐書禮儀志。武王伐紂。五方神來受事。各以其職命焉。既而克殷。風調雨順。王業在閣知新錄。凡寺門金剛各執一物。俗謂風調雨順。執劍者風也。執琵琶者調也。執傘者雨也。執蛇者順也。獨順字思之不得其解。楊升庵

愼藝林伐山云。所執非蛇。乃蜃也。蜃形似蛇而大。字音如順。然則封神傳之四大金剛。非無本矣。(浪跡續譚)

封神傳演義有趙公明。初以爲無稽之談耳。乃讀太平廣記二百九十四卷云。散騎侍郎王祜疾困。聞有通賓者曰。某郡某里某人。有頃奄然來至。曰、今年國家有大事。出三將軍分布徵發。吾等十餘人。爲趙公明府參佐云云。初有妖書云。上帝以三將軍趙公明鍾士李各督數萬鬼下取人。莫知所在。祜病差。見此書與所道趙公明合焉。注云出搜神記。然則趙公明之名。亦流傳有自矣。(壺東漫錄)

梁陶弘景眞誥協昌期篇。載建吉冢埋圓石文云。天帝告下土冢中直氣五方諸神趙公明等。某國公位甲乙。年如千歲。生直淸眞之氣。死歸神宮。翳身冥鄉。潛寧沖虛。辟斥諸禁忌。不得妄爲害氣。按趙公明不知何神。乃司下土冢中事邪。余於俞樓雜纂引太平廣記所載云云。以爲趙公明之名。流傳有自。今乃知眞誥已有之矣。(茶香室續鈔)

施可齋閩雜記云。省城東嶽廟神。每年三月。出巡城內外各一日。頭踏上書東嶽泰山青府天齊士帝。歲歲蓋神姓也。五嶽眞形圖。東嶽姓歲。名崇。當由與歲字相近而誤。按閩人猶知東嶽姓歲。故誤爲歲字。若吾鄉則但執封神演義之說。且謂東岳姓黃矣。(同上)

余於劇筵頗喜演封神傳。謂尙是三代故事也。憶吾鄉林樾亭先生嘗與余談。封神傳一書。是前明一名宿所撰。意欲與西游記水滸傳鼎立而三。因偶讀尙書武成篇唯爾有神尙克相予語。衍成此傳。其封神事則隱據六韜、陰謀、史記封禪書、唐書禮儀志各書。鋪張俶詭。非盡無本也。我少時嘗欲仿此書演成黃帝戰蚩尤事。而以九天玄女兵法經緯其間。繼欲演伯禹治水。而以山海經所記助其波瀾。又欲演周穆王八駿巡行事。而以穆天子傳所書作爲質幹。再各博採古書以附益之。亦可爲小說大觀。惜老而無及矣。(浪跡續談)

隋唐演義弟一百八十三

隋唐演義小說也。敍煬帝明皇宮闈事甚悉。而皆有所本。其敍土木之工。御女之車。矮民王義。及侯夫人自經詩詞。則見於迷樓記。其敍楊素密謀。西苑十六院名號。美人姓名。泛舟北海。遇陳後主楊梅玉李開花。及司馬戡偪帝。朱貴兒殉節等事。並見海山記。其敍宮中閱廣陵圖。麻叔謀開河食小兒。冢中見宋襄公。狄去邪入地穴。皇甫君擊大鼠。殿角女挽龍舟等事。並見于開河記。(三記皆韓偓撰)其敍唐宮事。皆雜采劉餗隋唐佳話、曹鄴梅妃傳、鄭處誨明皇雜錄。柳珵常侍言旨。鄭綮開天傳信記、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無名氏大唐傳載、李德裕次柳氏舊聞、史官樂史之太眞外傳、陳鴻之長恨歌傳。復緯之以本紀列傳而成者。眞可謂無一事無來歷矣。(兩般秋雨盦隨筆)

隋唐演義載隋文帝獨孤后之悍妒。實爲古今所罕見。明人姜南洗硯新錄。轉據籜冠道人徐延之云。史稱隋文帝獨孤后妒。後宮罕得進御。尉遲迥女孫沒入宮得幸於上。后陰殺之。帝大怒。單騎入山谷間。行十餘里。高熲楊素追及。叩馬苦諫。還宮。熲夫人卒。帝欲爲娶。熲辭年老。納室非所願。後熲妾生男。后不悅。譖熲于帝。陛下尙復信高熲邪。始欲爲熲娶。而熲面欺。今其詐見矣。帝由是疏熲。太子勇詔訓雲氏有寵。生儼裕。又諸姬子數人。而與妃元氏不相得。后稱不平。遣人伺求勇過。不惟於帝有妒。且妒其子妾。而又妬於熲。所謂幷他人家亦妒也。殊不可曉。以余論之。自古得國之暴。未有如文帝者。故未旋踵而身弑國危。獨孤之妬。楊素之奸。殆天生二人以爲亡隋之階邪。(談瀛室隨筆)

梁紹壬兩般秋雨庵隨筆稱隋唐演義所載隋唐間事。幾於無一事無來歷。余按所載煬帝事。皆本海山記、迷樓記、開河記三書。此三書並載明吳琯古今佚史中。無撰人名氏。(案梁氏隨筆原注三記皆韓握撰。余以唐代叢書中所載校之良然。俞曲園乃謂無撰人名氏。不

可解也豈逸史偶遺其名而俞氏未嘗見叢書乎）本非實錄。小說家據以敷衍。較之鑿空撰造者。稍有據耳。唯矮民王義實自宮。不蓄妻子。帝未遇害。義先自刎死。則小說所載。又不無增益其詞也。至煬帝諸子。並無至突厥者。隋書煬三子傳。齊王暕遺腹子政道。與蕭后同入突厥。處羅可汗號爲隋王。中國人沒入北蕃者。悉配之。以爲部落。以定襄城處之。及突厥滅。歸於大唐。授員外散騎侍郎。是入突厥者。煬帝之孫。非趙王杲也。杲死江都之難。未嘗至突厥。而政道又與蕭后偕往。非如小說所云王義夫婦奉之而去也。又此書託始於秦叔寶。而所載叔寶事。多無稽。考羅藝傳。曹州女子李氏。爲五戒。自言通于鬼神。高祖聞之。詔赴京師。因往來藝家。謂藝妻孟氏曰。妃骨相貴不可言。必當母儀天下。孟篤信之。命密觀藝。又曰。妃之貴者由於王。王貴色發矣。十日間。當升大位。孟氏由是遽勸反。孟及李皆坐斬。是藝妻孟氏非秦也。所傳秦叔寶事。多非其實。（小浮梅閒話）

劉餗隋唐嘉話云。英公始與單雄信俱臣李密。結爲兄弟。密既亡。雄信降王世充。勣來歸國。後與海陵王元吉圍洛陽。元吉恃其膂力。每親行圍。王世充召雄信告之。雄信馳馬而出。槍不及海陵者尺。勣皇遽連呼曰。阿兄阿兄。雄信攬轡而止。世俗相傳。以爲救太宗。不知實救元吉也。宋長白柳亭詩話。貫休作懷素草書歌曰。忽如鄂公捉住單雄信。秦王身上搭著棗木槊。史稱敬德善辟矟。與元吉鬬勝。嘗三奪之。後秦王與王世充戰。雄信躍馬奮槊幾及秦王。敬德橫刺雄信墜馬下。蓋實事也。（茶香室叢鈔）

唐書高祖諸子傳。高祖二十二子。竇皇后生建成、太宗皇帝、元吉、元霸。元霸字大德。幼辨惠。隋大業十年薨。年十六。無子。武德元年。追王及謚曰衛懷王。今小說家所言元霸勇力事。正史俱無之。（浪跡續談）

征東征西第一百八十四

舊唐書薛仁貴傳。仁貴自恃驍勇。欲立奇功。乃異其服

色。著白衣。握戟。腰鞬張弓。大呼先入所向無前太宗遙望見之遣馳問先鋒白衣者爲誰。特引見賜馬兩匹絹四十匹。則俗傳爲白袍小將固有徵矣。高宗稱其北伐九姓。東擊高麗。漢北遼東咸遵聲教者並卿之力也。其爲一朝名將固不必言其子訥自有傳始爲藍田令。其後突厥入寇。武后以訥將門使攝左武威將軍。安東道經畧久當邊鎮之任。累有戰功。開元二年。討契丹。爲所覆。訥脫身走免。制削其官爵。吐蕃寇臨洮。以白衣攝左羽林將軍。爲隴右防禦使。大破賊衆。錄功拜左羽林軍大將軍。復封平陽郡公。卒諡昭定。史稱其沉勇寡言。臨大敵而益壯。是訥固不愧將門之子。其弟楚玉。開元中爲幽州大都督府長史。以不稱見代而卒。訥子暢。拜朝散大夫。薛氏一門可考者如此。世人附會云薛家世爲名將。則非也。（小浮梅閒話）

雙忠傳弟一百八十五

演張巡許遠故事者。大率依附唐書。言張巡守睢陽。括城中老幼凡食三萬口。又殺愛妾饗士。許遠亦有殺奴哺卒事。唯揚州江防丞鍾挹雲力闢其說。以爲張許名將。必無此殘忍不仁之事。且著爲論以辨之。挹雲好爲議論。往往驚其四筵。同人亦鮮不反唇相攻者。余曰我有一說。爲諸君釋爭可乎。宋王明清撫青雜說云。紹興辛巳冬。北人南侵。朝廷遣大軍屯淮東。每遣小校數隊候望。有何兼資者。領五千人。至六合縣西。望見軍馬自西北來。兼資歛所部。隱蘆荻中。聞一人言。荻林中有生人。知爲鬼兵。乃免冑出見。拜問神號。答曰。某唐張巡。指對坐曰。此許遠。指下坐者曰。此雷萬春。此南霽雲。何少亦讀書。因再拜頂禮曰。史言大王守城。凡食三萬餘人。果然否。張曰。有之。而實不然。所食者皆已死之人。非殺生人也。又曰。史言大王殺愛妾。許大王殺愛奴。不知果否。張曰。非殺也。妾見孤城危偪。勢不能保。欲學虞姬綠珠之效死。故自刎。許大王奴亦以憂悸暴死。遂烹以享士。蓋用術以堅士卒之心耳。兼資見雷萬春面止一疤。

因拜問。曰史言將軍面著六箭。而一疤。何也。雷曰。當時六箭。五著兜鍪。人人相傳。謂吾面著六箭不動。吾亦當之。庶揚聲以威之耳。此事雖未足深信。然問答數語。頗中情理。足與史傳相參。挹雲其亦藉此以信其說耳。(淚跡續談)

龍圖公案弟一百八十六

宋人最著名者。曰包龍圖。幾於婦豎皆知。考孝肅之爲人。宋史本傳。稱其性峭直。惡吏苛刻。務敦厚。雖甚疾惡而未嘗不推以忠恕。則與世所傳。亦小異矣。惟史載其知天長縣時。有盜割人牛舌者。主來訴。拯曰。第歸殺而鬻之。尋復有來告私殺牛者。拯曰。何爲割牛舌而又告之。盜驚服。則亦頗有鉤距之術。世所演爲龍圖公案者。或即由此也。至元人百種曲。有斷立太后事。此乃借李宸妃事爲之。考宋史。李宸妃杭州人。初入宮爲章獻太后侍兒。眞宗以爲司寢。已而生仁宗。章獻以爲己子。仁宗卽位。妃默處先朝嬪御中。終太后世。仁宗不自知爲妃所出。明道元年。疾革。進位宸妃。薨年四十六。后章獻太后崩。燕王爲仁宗言。陛下乃李宸妃所生。仁宗號慟。尊爲皇太后。是李宸妃本末如是。安有如俗所傳者哉。直以爲章獻所抑。當時本有死於非命之說。故傳之後世。猶有此紛紜之論耳。按王銍默記。載有王氏女自言得幸神宗。生子冷靑。以繡抱肚爲驗。趙概包拯鞫得其奸詐狀。並處死。則與世所傳。適相反也。而默記又載張茂實太尉。章聖之子。尙宮朱氏所生。章聖畏懼劉后。凡後宮生皇子公主。俱不留。以與內侍張景宗。令養視。遂冒姓張。又云厚陵爲皇太子。茂實入朝。至東華門外。居民欒用者。迎馬首連呼曰。虧你太尉。茂實皇恐。執詣有司。以爲狂人而黥之。是當時此等異說甚多。宜流傳之令以爲口實也。(小浮梅閒話)

明鄭仲夔耳新云。周季侯令仁和。有神君之稱。嘗出行。忽怪風起。吹所張蓋。捲落紗帽翅。執蓋人請罪曰。小人因張淸風。遂至冒觸。周沉思良久。屬能幹捕差二人。令

往拘張淸風。兩人商曰。捕風捉影。安有此理。乃相與登酒樓。樓上有談某疾篤。諸醫無效。一人曰。若請張青峯去。必有生理。二差因問張青峯狀。潛往其家。値張遠出。拘其妻至縣。周訊之。婦曰。渠本非吾夫。吾夫病。請渠調治。渠見妾姿容。投毒致夫死。復謀娶妾。一日。渠酒後自吐眞情。妾卽欲尋死。因念無人伸寃。偸生至此。今遇天臺。寃伸有日。但渠爲某氏延去。須就其處拘之。周命前差往拘之。一訊果服。龍圖公案中捕落帽風一事。蓋卽此事改削成之。其餘諸案。亦多見于他書。而附會爲包孝肅者。不能歷舉也。(花朝生筆記)

楊家將弟一百八十七

小浮梅閒話。衍義家所稱名將。在唐曰薛家。皆薛仁貴子孫也。在宋曰楊家。皆楊業子孫也。攷宋史。業六子。曰延朗、延浦、延訓、延環、延貴、延彬。而延昭最知名。卽延朗改名也。史稱延昭知勇善戰。所得俸賜。悉犒軍。未嘗問家事。出入騎從如小校。號令嚴明。與士卒同甘苦。遇敵必身先行陣。克捷推功於下。故人樂爲用。在邊防二十餘年。契丹憚之。目爲楊六郞。至今楊六郞之名。固猶在人口也。延昭子文廣。以討賊張海功。授殿直。范仲淹宣撫陝西。置麾下。從狄青南征。後爲定州路副都總管。遷步軍都虞侯。蓋亦不墜其家風者。楊家將見於正史者。止此而已。按宋史楊業傳。業爲契丹所擒。其子延玉亦歿焉。業不食三日死。是業有七子也。陷業者。蔚州刺史王侁。小說家以爲潘美。殊失之誣。但其時美爲主帥。不能辭其責耳。又續文獻通攷云。使槍之家十七。一曰楊家三十六路花槍。小知錄曰。槍法之傳。始於楊氏。謂之曰梨花槍。天下盛尙之。(新義錄)

(未完)



內外時報

教育與職業

蔣夢麐

教育。一方法也。以此方法而解決國家社會個人職業種種之問題者也。教育而不能解決問題。則是教育之失敗也。故必先有問題而後有教育。無問題而言教育。則鑿空而已矣。幻想而已矣。國家有問題。故有國家教育。社會有問題。故有社會教育。個人有問題。故有個人教育。職業有問題。故有職業教育。

教育爲方法。國家爲問題。則曰國家教育。教育爲方法。社會個人爲問題。則曰社會教育。曰個人教育。教育爲方法。職業爲問題。則曰職業教育。

故職業教育無他。提出職業上種種問題。而以教育爲解決之方法而已。非謂職業之外無教育也。亦非謂倡職業教育而推翻他種教育也。第以他種教育有研究之機關。而職業教育獨闕如。同人等憂之。故設機關而研究焉。

職業之界說　職業。英字曰 Vocation。言操一技之長。而藉以求適當之生活也。例如製鞋。技也。以製鞋而求生活。則此製鞋卽職業也。製機器。技也。以製機器而求生活。則此製機器卽職業也。植菓木。技也。以植菓而求生活。則此植菓木卽職業也。能簿記。技也。以簿記而求生活。則此能簿記卽職業也。洗衣。技也。以洗衣而求生活。則此洗衣卽職業也。製機器。工之一也。聚類此者而概言之曰工業。植菓木。農之一也。聚類此者而概言之曰農業。簿記。商之一也。聚類此者而概言之曰商業。洗衣。家政之一也。聚類此者而概言之曰家政。農工商家政四者。職業中之四大類。歐美各國所公認者也。(按法國尙有航業一類)凡職業中所發生種種問題。不外乎此四大類。故言職業教育。有(一)農業教育。(二)工業教育。(三)商業教育。(四)家政教育之分。

高等專門與職業　凡卒業於大學而得一技之長。藉以求適當之生活者。曰高等專門。英字曰 Profession。本亦職業之一部分。然近今所謂職業教育者。中等程度以下爲限。大學不與焉。



學校與職業　學校爲推行教育之機關。故卽爲間接解決國家社會個人職業及種種問題之機關。學校非專爲職業而設。舉學校而盡講職業教育。則偏矣。職業教育爲二十世紀工業社會之一問題。吾國靑年之立身。國家之致富。多是賴焉。舉學校而盡排除職業教育。則偏矣。吾輩今日所欲研究之問題。非謂因提倡職業教育。將取文化教育(Cultural Education)而代之也。不過以文化教育。有不能解決之問題。提倡職業教育。希有以解決之耳。若社會無職業之必要。靑年受文化教育而卽有謀生之能力。則所謂職業教育者。特贅旒耳。又何提倡之足云。

學校。一中心點也。社會所呈之種種問題。環而拱之。咸欲入其門牆。以求解決之方。爲彼學校者。處今日複雜之社會。面種種不解之問題。其困難之狀況。概可想見。然不能以學校已處困難之地位。而置重要問題於不顧。中華職業教育社之倡設。將以合羣衆之力。而助學校解決一重要之問題耳。

文化教育與職業教育　今之重文化教育者。曰文化教育。立國做人之基礎也。斯言也。同人亦絕對贊成之。何也。蓋文化者。所以增人生之價值。促人類之進步。人種之文野。胥由是而別焉。然以今日社會之狀況而論。受四年初等小學教育後。能入高等小學者。有幾人乎。高等小學卒業後。能入中學者。有幾人乎。中學卒業後。能入大學者。又有幾人乎。夫由初小由高小由中學而直達大學卒業之學生。其大多數固能養成高等專門之學。然其餘之不能由下級而達上級者。皆無一技之長。以謀獨立之生計。此種學生。聽其自然乎。抑將設法以補救之乎。如曰聽其自然。則學校者。徒爲社會養成高等之游民耳。抑何貴乎教育。如曰補救之。舍職業教育其奚由耶。

美國國幣補助職業教育之歷史

蔣夢麐

美國天產富饒。如得人力開闢之。則富冠世界。中國亦然。然美國有天產而能開闢。故今日其富果冠世界。中國有天產而不知開闢。故雖有不盡之寶藏。而貧乏如故。

以國家之力。補助地方實業者。美國也。以地方小民汗血之力。供國家之政客武人揮霍者。中國也。查美國國家補助地方實業。始於一八六二年。是年國會通過麻立爾給地法。規定政府撥給公地。興辦農學。其給地之分配法。以各省在國會上下兩院之議員人數爲率。每議員一人。得地三萬畝。以該地之出產。或售去之代價。設立學校。教授農業及工藝。一八九〇年第二次之麻立爾給地法成立。規定直接補助各省農業學校之方法。一九〇七年農部計劃案中。規定經費若干。補助各省農業學校。至一九一一年。國家補助各省農業學校之款。歲達美金二百四十萬元之鉅。

一九一四年斯密李阜律又名擴張農業律成立。此律專爲校外農業教育着想。故此律成後。有一班特殊學生出現。卽以在農

場作工之男女成人及兒童。充此新教育之學生。是中央與各省聯合推廣此種教育。第一次每省得中央款項一萬元。爲創始金。由各省農校與中央農部聯合進行。此律規定由國庫撥款。每年遞增五十萬元。至一九一二年爲止。凡各省之受國款者。須另籌省款若干。其數與每年所攤派之國款等。(惟創始金不在此列。)是則省受國款一元。另須自籌一元。是中央撥一元之費。而有二元之功用。照此辦法。一九二三年以後。每年由國庫撥四百五十八萬元。各省庫合撥四百一十萬元。共計全國每年出款八百六十八萬元。推行校外農業教育。蓏立爾律與斯密李阜律不同之要點。在一則爲推廣農業學校。一則爲推廣校外農業教育。一則爲求學者而設。一則爲失學者補習而設也。

一九一七年斯密許士律成立。規定中央設立一推廣職業教育之機關。曰中央職業教育部。其部員爲農部商部工部三總長。美國教育局長。及由總統選派之公民三人。代表製造商業農業工業各界。推廣職業教育之款項。以一九一八年(卽民國七年)爲起始期。計十五萬元。以後每年加增。數年之後。可達四百萬元。美國職業教育。得此補助。必蒸蒸日上。將來工商業更形發達。執世界經濟界之牛耳者。其美國乎。可無疑也。

統計歷年來中央補助各省職業教育之款項。爲數之鉅。令人驚愕。玆列表如左。

中央每年補助農業學校費。(一九一一年計)二百四十萬金。

中央每年補助校外農業教育費。(一九二三年起算)四百五十八萬金。

中央每年補助職業教育費。(一九二五年起算)四百萬金。

共計中央每年補助職業教育費。(一九二五年起算)十兆九十八萬金。

如加入省庫撥助校外農業教育年費四百十萬元。則其數超十五兆元以上。其餘與中央無關係之款項。與夫私立公立職業學校之款。尙不止此數。

西伯利亞之各政府 譯大坂朝日新聞

俄國自去年三月革命以還。國內政情。已異常紊亂。洎與德國單獨媾和。西伯利亞形勢又一變。秩序大紊。羣雄蜂起。各據一方。大有中國戰國時代之情狀矣。計自開戰迄今。所有以西伯利亞爲中心而成立之政府。其數幾不遑枚舉。言其最著者。有托姆斯克政府。霍爾瓦特政府。(卽極東政府)但爾培政府。(卽浦潮政府亦名西伯利亞政府)撒瑪拉政府。烏華福政府。(卽全俄臨時政府)黑龍省政府。凡是諸政府。其勢力互爲消長。或存或亡。形勢之混沌。頗難捕其眞相。今據最可信之觀察。試以各政府之成立先後爲次。就其成立之情形。組織之大略。各政府間之關係。並其與聯合國之關係。一略述之。

托姆斯克政府　西伯利亞各政府中。歷史最古者。厥惟托姆

斯克。該政府組織之議。發起於俄國革命以前。是時西伯利亞一帶。自治思想。瀰漫殆徧。欲維持西伯利亞之秩序者。其人甚多。乃由薄他尼其人者首唱之。薄他尼爲托姆斯克大學名譽教授。學問淵博。既爲學者所欽仰。且爲該地之名望家。夙負衆望。該氏爲衆論所推。乃糾合同志。四處奔走。力謀西伯利亞之自治。不遺餘力。先是。克倫斯基失敗後。過激派政府。遂一時崛起。然未幾過激派政府亦失敗。於是薄他尼見有機可圖。遂糾集各地方各團體之民族代表。籌議亙十餘日。乃於去年一月之杪。組織托姆斯克政府。而自爲首領矣。然該政府之構成分子中。抱過激思想主激烈者。混入頗多。薄他尼恐一旦被累。名譽掃地。於是首先辭退。其餘同志。亦相將脫離關係。例如渥洛各特斯基。本屬社會民主黨。且屬穩健之過激派也。彼見極端之過激派既混入。欲令托姆斯克政府基礎。永久鞏固。究難如願。且有力之薄他尼既去。留此無益。遂亦飄然而去。薄渥二氏既去。該政府既無主持之人。遂推但爾培繼之。但爾培爲富於野心之人。既爲衆所擁立。欣然不辭。卽於旅舍之樓上。發表新政府成立之宣言。迄過激派蜂起。其命運遂終。此托姆斯克政府成立至解散之大略情形也。

但爾培政府　托姆斯克政府既解散。其同志亦四方星散。潛伏以待時機之復至。時其一部有逃往哈爾濱者。此時該處適有祖國擁護會之組織。係霍爾瓦特所首唱。遂加入其中。同謀組織一極東政府。以恢復舊業。丁斯時也。捷克斯洛伐克族。適突現於西伯利亞。欲由浦潮方面。從海路赴西部戰場。與聯合國爲聲援。但爾培聞訊。乃乘捷克軍未抵浦時。先赴該處。以觀望形勢。未幾。捷軍果得聯合軍之援助。將過激派掃蕩。但爾培乘此機會。遂於浦潮宣告但爾培政府之成立矣。但爾培政府既成立。因彼有有產階級之後援。得市會州自治會之私認。而浦鹽之市會州自治會。又經聯合國所承認。準此關係。故但爾培政府。間接的與聯合國一面感情。亦頗融洽。然霍爾瓦特見但爾培政府之成立。非常嫉妬。彼等先在哈爾濱一帶。觀望形勢。至此遂突現於格洛但諾。自稱爲全俄代表。而發表宣言。此時有產階級並知識階級知之。大不謂然。謂爲妄自僭越。羣相攻擊。霍爾瓦特至此。名譽遂一蹶不振。而其背後雖有某國爲其臂助。然亦無濟於事矣。

亞姆斯克政府　亞姆斯克政府。卽由托姆斯克政府殘黨所成。暗中與但爾培政府。似頗聯絡。本年六月杪。捷軍既占優勢。其逃竄於西伯利亞之同黨。遂於倉猝之間。突然組織一義勇軍。將該地之過激派軍擊滅之。此義勇軍之頭目。卽渥洛各特斯基是也。其表面之色彩。則屬社會黨右派。迨後亞姆斯克政府次第得勢。但爾培與之既有密接之關係。與霍爾瓦特之因緣。亦非泛泛。於是但爾培與霍爾瓦特。遂有爭欲與亞姆斯克政府接近之勢矣。然則但爾倍與霍爾瓦特二氏。與亞姆斯克政府。果

有如何之關係乎。考亞姆斯克政府中。有社會黨左派者。其中混但爾培部下之人甚多。故云但爾培與之有密接關係者。非無稽之言也。然亞姆斯克政府之眞意。在得捷克軍之援助。而與聯合國協同出兵。而聯合國與但爾培。旣雙方關係。全然斷絕。故亞姆斯克寧與霍爾瓦特一派聯絡。而不欲與但爾培一派團結。彼嘗以此旨宣諸其機關新聞。至彼所以寧與霍爾瓦特提攜之故。因霍氏爲中東鐵道長官。旣持有有力之機關。又擁有軍隊若干。與之聯絡。不惟得一援助。且聯合國中與霍氏表同情者甚多。藉此關係。亞姆斯克政府。亦可與聯合國保圓滿之關係也。至言但爾培與霍爾瓦特之關係。與聯合國嘗爲竭力斡旋妥協。惟以但爾培野心甚濃。霍氏亦不願與之妥協。於是兩者終成敵國。而但爾培知不敵。亦退向托姆斯克方面矣。

撒瑪拉政府　西伯利亞統一之聲浪漸高。社會革命黨員哇散他塞夫育氏。遂有撒瑪拉政府組織之謀。塞氏爲反過激派。以憲法議會會員爲中心。因與烏拉爾哥薩克隊長慈托甫將軍及獨姆哥薩克隊長亞歷山夫斯克等有關係。遂糾集同志。並以隱遁俄本國內未遭德國毒手之俄國健全分子等。引爲同志。於八月內開會於撒瑪拉。自自治會政黨代表始。以及亞姆斯克政府員烏拉爾獨姆。歌薩克代表托爾基斯頓。韃韃人代表。西伯利亞沿線軍隊代表。全俄復興會之薄爾士伊來夫等。各方面人物。無不一一網羅於內。會議亙四日之久。結果分爲社黨左右兩派。左派主張欲依向來之立法組織西伯利亞政府。右派欲組織一執政官政府。因憲法議會之議決而定俄國之國體。兩派爭論不已。喧囂特甚。終至雙方不決。撒瑪拉政府。因之而解散。

全俄政府　撒瑪拉政府旣解散。至九月二十三日。遂有全俄政府組織之謀。集合憲法會議員。西伯利亞政府代表。烏拉爾政府代表。各哥薩克代表。以及各地方代表。開會於烏弗阿。協議之結果。右派遂占勝利。而五頭政治。於以實現。五頭政治者。卽舉阿弗他散司斯哀甫阿斯托洛巴爾利育渥洛各特斯基斯阿伊誇烏斯基五名爲執政官。更舉某某五人爲輔是也。時卽發表宣言數種。如廢棄布來斯脫條約。因民族自決主義而斷行物價之調節等是也。全俄政府。因屬社會黨右派者多。於是渥洛各特斯基部下之左派。遂與浦潮之諾須洛夫及歐斯洛等相通。以圖謀反。將全俄政府推倒。然亞姆斯克政府閣員米哈伊洛及伊華諾夫大佐諸人。又渥各特斯基之心腹。因能先事預防。未蒙其患。至是全俄政府之基礎。轉因之益堅。而聯合國早晚有承認之運命矣。

黑龍州政府　是爲黑龍哥薩克之茄摩將軍。與勃拉各哀斯哀斯克市長亞歷克山甫斯基等。共以黑龍省方面爲根據。暫時成立之政府。與前記全俄政府亞姆斯克政府相較。殆不成爲政府。

以上列記之五政府。旣各各分崩離析。則惟霍爾瓦特政府。亞姆斯克政府。及全俄政府等數個。於國際上認其存在。而其

中尤以全俄政府爲勢力最大。其餘政府。皆有爲彼統一之勢。將來西伯利亞外交諸問題。必集中於西部無疑。就中惟霍爾瓦特因與東清鐵道有特殊之關係。故列國之對彼態度。全不一致。而彼與野心家但爾培一派。亦遂時懷陰謀。以圖將全俄政府攪亂。且從中某國之態度。又有利用但爾培派之勢。故自今而後。西伯利亞之形勢。其變化殆難預測。惟於大勢上言。則似漸次安定矣。（時報）

法國之平民主義

德國於近四十年來。實行軍國民主義。不遺餘力。且又建設偉大之實業計畫。其所用機械。恆可於戰時相通於軍器。其準備之縝密。世界各國。罕與倫比。至若法國。素不注重武事。然法國卒能反攻以敗德人者。固藉與國協助之力。亦由其國人具有一種特性有以致之。特性維何。卽平民主義是也。或謂平民主義。僅能施諸民政。至若軍隊最重威嚴。安有所謂平民主義者。其言固是。然李廣治軍。尙簡易。程不識治軍。尙煩縟。而匈奴畏李廣之略。士卒亦多樂從李廣。而苦程不識。由此觀之。凡事端賴施之得法。而不能拘於恆理也。法人習性。近於平民主義。故收效於民政者。不難致功於軍事。但此非一朝一夕之烈。而全在教訓於平時。若東施效顰。則未有不貽笑於天下者也。

美國著名觀戰員歐文氏。嘗言一日歸自戰線。過一荒村。同行者有法國軍官二員。一爲著名某軍官學校之畢業生。一爲某大學之教師。因迷途趨就道旁廢屋。向一衣服襤褸蓬頭垢面之鄉婦問道。軍官與鄉婦談話之際。極親善之致。問者無屈尊意。答者亦無德色。其狀態至可令人起敬。蓋法國自革命以來。人民卽視平等爲根本要義。英人所著之游歷指南一書。嘗戒英人之游法者。凡與法人接談。不得指稱其名。宜以某某君呼之。不論其職業之貴賤也。在英國浣婦來前。人輒直呼其名。而不冠以敬禮之名稱。若在法國。則當以馬丹（俗語娘娘之謂）稱之。雖其人賤爲屠夫。或製麵包者。而游者貴爲皇族。亦必以禮遇之。呼之爲先生。尊卑一體。貴賤忘形。家喩戶曉。相習成風。故人民入軍以後。咸能依守平民主義之範圍。而治軍者亦因勢利導。施以平民教訓。從而發育之。一旦國家有事。人人樂爲國死。敵軍縱強。無以逞其志也。法國平時訓練之軍官。爲數無多。自開戰以後。死傷者纍纍。於是乃於行伍中。選員承之。第重其才能。而不計其出身。故雖操賤業者。亦得致於顯秩。歐文氏嘗寓巴黎某逆旅。有女侍。貌婉好。結褵甫六月。夫前以擦鞋爲業。軍興後。于役戎行。一夕傳呼女侍未至。異而問之。則知其夫已擢陞中尉。故去而藉夫俸以度日矣。又有飛行隊中之伍長某美人。其妻攜子女僦寓巴黎。某日。其女傭忽自告退。詢其故。蓋爲夫陞中尉。弟亦居少佐職。故不欲復

備於伍長家也。某軍官嘗告歐文。彼隊中之軍官。有嘗充教士者。有曾爲屠夫者。有軍官學校畢業生。而其父昔爲鞋工者。此外鑛丁店夥僕役理髮匠等。身戎裝胸徽章者。尤難更僕悉數。蓋法國軍官與兵士。相親相愛。儼如家人父子。平日教練之時。卽詳示以攻守之術。士卒如有疑問。無不般般啓導。必使明澈所以然之故。絕不露其軍官之威嚴。故臨陣之際。軍官苟遇意外。兵士卽可起而相代。法國陸軍軍官學校之軍紀教程。列有平民學說一課。其訓練少年軍官曰。汝等於世界中。非位處高級。乃兵士之伴侶耳。其任指揮之責者。良以所知較多之故。對於士卒。宜以愛不宜以威。彼此當如家人父子。而不當使兵官階級略留絲毫印象云云。是故法軍官咸呼士卒爲兒童。每晨軍官輒至戰壕。與四周士卒。殷勤握手。詳詢夜來情事。有時談至得意時。出其煙盒。共吸之。儼然俱樂部中友人之待遇也。某軍官嘗言某夜戰時。彼疑陣地有誤。親往察視。甫前往。忽聞其後窸窣有聲。回視則見六七人匍匐隨進。乃低語曰。兒童乎。曷爲來此。速返速返。中有一人答曰。隊長不宜獨往。吾等蓋相護衛也。又美國救傷隊中之某君。曾言某次大戰。救傷隊發令儘傷重者先救。適見一法隊長。兩腿皆斷。趨前舁之起。隊長乃發語滔滔不絕。而衆皆不解其旨。誤謂神經錯亂。遲舁之傷兵車中。隊長情急。拔刃力推車廂。不使舁起。衆益惶惑。適來一法人爲譯述其意。蓋以傷者入醫院。宜儘士卒。己爲隊長。不願居先。倘必不從其意。卽將舉刃自刎。諸如此類之事。不勝紀述。然軍官士卒相互敬愛之精神。亦可覩矣。

法國常例。凡國內公共禮節。官吏恆居民衆之後。而下議院與市政局之代表。皆居前列。軍人經過議院時。一例舉手行敬禮。誠以平民主義最重法律。而議院爲立法之機關也。

世界農產概況

（申報）

陸費執

文中所用畝數。指英畝言。每畝約合六華畝。斛數亦指英斛。每斛約合華量三斗弱。里指英里。每里約合中度三里又三分之一。方英里約合中積十方里。磅指英磅。每磅約合華衡十二兩。又本篇所載歐洲各國統計。多爲一千九百十三年者。因大戰以來。該各國統計多不眞確也。美國則本其第十三次統計所載者。

世界以農立國者。厥以吾國及美國爲首。吾國統計。尙欠精核。頗難與各國比較。世之統計學家。多無從研究。據統計所載。農產之富。當以美國爲首。俄國次之。印度又次之。德奧及南美阿根廷共和國又次之。法意及英屬坎拿大尙可列入。其餘則自鄶以下矣。美國每人平均所有農產畝數。除南美阿根廷及坎拿大外。（此兩地爲新開闢者）爲世界最多者。據其最近調查。（見美國第十三次統計）每人平均可有熟農地三畝半。開墾而未成熟者一畝七分。合而爲五畝二分。俄國一畝六分。法國一畝

半。德國一畝。英國四分。日本僅二分。以人口計。則美國平均最少。計每方里僅有居民三十四。中國二百。印度二百二十。德國三百二十。意大利三百三十。日本三百七十。英國三百八十。比國六百七十。（見一九一七年世界年鑑）美國近年外民移入者日多。而墾地不及其速。在一八九〇年時。每人平均有農地五畝半者。今日降至五畝二。恐將漸次退減。則農產之富。不得冠世界矣。然在今時平均計之。美國尙爲第一。可於第一二兩表見之。

第一表　主要農國產額及農地畝數

國名	耕地畝數	人口（以萬計）	每人平均應得畝數	以小麥養料成分作標準全國農產產額（以斛計）	每人平均所有斛數
美	三一、八五二萬	九、一九七	三、五	四一七、〇六九萬	四五、三
俄	二七、五五七	一七、五一三	一、六	三〇五、一一三	一七、四
印度	二七、九一九	二四、四二六	〇、九	一九一、〇七五	七、八
德	六、五四四	六、七八一	一、〇	一四四、二三四	二一、三
奧匈	六、二一九	四、九二二	一、三	一〇三、五五七	二一、〇
阿根廷	六、〇八二	七[illegible]七	七、六	四四、九〇八	五六、三
法	五、九二三	三、九六〇	一、五	七〇、七八一	一七、九
意	五、一三〇	三、六二二	一、四	三四、六七五	九、六
坎拿大	三、六九三	七一八	五、一	五〇、五一二	七〇、四
英	一、九四一	四、五三七	〇、四	二五、一八九	五、六
澳大利亞洲	一、四六八	四九五	三、〇	一三、二二五	二四、七

第二表　主要農產分項產額

國名	玉蜀黍（斛）	小麥（斛）	燕麥（斛）	黑麥（斛）	大麥（斛）	薯（斛）	稻（斛）	糖（噸）
美	二七〇、一〇七萬	七〇、四九九萬	一一五、四一三萬	三、六七二萬	一八、七四一萬	三九、八三〇萬	一、一八〇噸	一六四噸
俄	七、八二一	七三、七一三	一〇五、〇五七	九三、五〇一	四八、四八四	一二八、七八八	六一五	一六三
印度	八、五五二	三六、九六一	—	—	一、八〇九	—	一〇八、七〇〇	二四〇
德	—	一六、〇三三	五九、五六六	四五、五一八	一五、七九二	一六九、八八二	—	二二二
法	二、〇五五	三三、四一三	三〇、九三八	四、八〇七	四、七六〇	五〇、六八八	三	六四
奧匈	三、〇八五	二四、七一四	二四、五九三	一六、三六四	一六、三四三	六四、二一四	—	一四九

意	一〇、〇二四	一九、〇七四	三、七五八	五三九	一、〇〇三	六、一四二	一、一〇五	一八
英	—	六、一三九	一七、九三五	一六六	六、二五三	二五、九四八	—	—
阿根廷	二五、一八七	一五、五八二	六、五三一	一七四	五〇九	三、八〇三	四一	二四
坎拿大	一七、六一三	三三、八九三	二八、七五一	二四〇	四、七三七	七、八二三	—	—
澳洲	一、〇四三	八、八九六	一、四一三	九	二八一	一、三八四	—	二五

世界人口最密之區有七。日本中國爪哇印度意大利歐洲西北部及美國東北海岸是也。以每方里平均人數計。則比利時最多。爲數將七百。次則美國麻省四百二十。英國三百八十。德意志三百以上。中國及印度二百。美國全國則僅三十四。每人平均應得農地畝。以日本爲最少。不及四分之一畝。印度及德國一畝。美國三畝半。坎拿大五畝餘。阿根廷七畝。以人口與畝數及平均數列下表。以作比較。

第三表　人口　全世界十七萬萬九千二百萬（一七九二〇〇〇〇〇〇）

國名	人口	人口等於全世界之%	地積（方里）	每方里人數	熟農地（畝）	熟農地等於全國地積之%	每人平均有熟農地（畝）	草地及牧場（畝）
印度	三〇、〇〇〇萬	一八	一五〇萬	二二〇	二一、九一九萬	二五	一、〇	六、〇〇〇萬
俄	一七、五一三	八	二〇〇	八五	二七、五五七	二〇	一、六	七、五〇〇
美	九、一九七	五	三〇〇	三四	三一、八五二	一七	三、五	一六、〇〇〇
日本	七、〇〇〇	四	一五	三七〇	一、八〇〇	九	〇、二	—
德	六、七八一	四	二四	三二〇	六、五四四	四九	一、〇	二、五〇〇
奧何	四、九二一	三	二三	二一〇	六、二一九	四二	一、三	四、〇〇〇
英	四、五三七	三	一二	三八〇	一、九四一	二五	〇、四	三、〇〇〇

世界產小麥最富之地有四。歐洲南部北美洲中部印度及阿根廷是也。而以歐洲爲最。麥多產於温帶。宜半腐埴土。人口稀少。地價較賤。而雨量適中之地爲最合。第四表所載爲各國比較。其每畝產量最低者。因畝數既多。則不能難爲上田。若以最高

平均產量而計。則以比利時為首。每畝產量三十八斛。荷蘭三十七斛餘。丹麥三十六。德國三十四。美國三十二。新西蘭三十一。瑞典三十一。挪威二十六云。

第四表 小麥產額 全世界三十八萬二千三百六十六萬七千斛(三、八二三、六六七、〇〇〇)

國名	產地(畝)	產額(斛)	每畝平均產量(斛)	麥地等於全國農地之%
俄	七、三〇〇萬	七三、〇〇〇萬	一〇、〇	二九
美	五、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一四、五	一五
印度	三、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	一二、〇	一四
阿根廷	一、六〇〇	一八、〇〇〇	一一、〇	四〇
法	一、五五〇	三一、〇〇〇	二〇、〇	三〇
奧匈	一、三五〇	二七、〇〇〇	二〇、〇	三三
意	一、三〇〇	二一、〇〇〇	一六、〇	三八
坎拿大	一、二五〇	二五、〇〇〇	二〇、〇	三七

玉蜀黍以美國產額為最大。凡占全世界產額三分之二。羅馬尼亞、匈牙利、墨西哥、阿根廷、印度產額亦甚多。在墨西哥為下等社會主要食品。坎拿大產額甚少。然其每畝平均產量。則為世界第一。今以主要各國產額列表於下。

第五表 玉蜀黍產額 全世界三十八萬一千八百七十萬斛(三、八一八、七〇〇、〇〇〇)

國名	產地(畝)	產額(斛)	每畝平均產量(斛)	每人所有(斛)	產地等於全國農地面積之%
美	一〇、六五〇萬	二七〇、〇〇〇萬	二六、五	二九	三三
墨西哥	一、三〇〇	一八、五〇〇	一四、〇	一三	四八
匈牙利	九〇〇	二二、〇〇〇	二四、〇	五	一五
阿根廷	九〇〇	一八、〇〇〇	二〇、〇	二五	一二
羅馬尼亞	六〇〇	一三、〇〇〇	二一、五	一八	四〇
俄	五〇〇	九、五〇〇	一九、〇	一	二
意	五〇〇	一二、七五〇	二五、五	三	一三

燕麥為寒地所產。最多之地為美國東北部、歐洲西北部、及俄國。以產額計。則美國第一。以地畝計。則俄國居首。以民食地位計。則在坎拿大為最要。以每畝產量言。則比利時實冠全球。每畝六十四斛。德國次之。五十五斛。荷蘭五十三。智利英國四十五。丹麥四十一。挪威四十。坎拿大三十九。今列表於下以便比較。

第六表 燕麥產額 全世界四十九萬七千四百四十六萬七千斛(四、九七四、四六四、〇〇〇)

國名	產地(畝)	產額(斛)	每畝平均產量(斛)	每人所有(斛)	產地等於全國農地積之%
俄	四、七〇〇萬	一〇三、〇〇〇萬	二二	七	一九
美	三、八〇〇	一一六、〇〇〇	三〇	一三	二三
德	一、一〇〇	六〇、〇〇〇	五五	九	一八

坎拿大	一、〇〇〇	三九、〇〇〇	三九	五四	三三
法	一、〇〇〇	三一、〇〇〇	三一	八	一八
奧匈	八〇〇	二五、〇〇〇	三一	六	一四
英	四〇〇	一九、〇〇〇	四五	五	二六
阿根廷	二五〇	九、〇〇〇	三六	三	六

大麥宜於高燥之地。其對於民食位置。僅在小麥之下。因其易於培植。其傳播較小麥爲廣。惟其種地多非膏壤。故其產額則不及小麥遠甚。俄國南部、非洲北部、西班牙、奧國、德國、英國東部、美國中北部、及太平洋西岸。皆爲盛產之區。今列表於下以證明之。

第七表　大麥產額　全世界十四萬八千九百萬斛（一、四八九、〇〇〇、〇〇〇）

國名	產地（畝）	產額（斛）	每畝平均產量（斛）	每人平均所有（斛）	產地等於全國農地積之%
俄	二九、五〇〇萬	四九、〇〇〇萬	一六	三、五	一二、〇
印度	八〇〇	—	—	—	三、五
美	八〇〇	一九、〇〇〇	二四	二、〇	三、〇
奧匈	六五〇	一六、〇〇〇	二六	三、五	一〇、〇
德	四〇〇	一七、〇〇〇	四二	二、五	七、〇
西班牙	四〇〇	八、〇〇〇	二〇	四、〇	一〇、〇
阿爾日利亞（非洲）	三五〇	五、〇〇〇	一三	八、〇	四〇、〇
日本	三五〇	一〇、〇〇〇	三〇	二、〇	二六、〇

產稻之地甚多。而以東亞爲最盛。其產額幾占全數之百分之九十七。長江、恆河、尼羅河、密西西比河流域。皆以稻爲主要農產。世界產額總數。因我國統計欠精。未能得其實數。今列表於下。以窺一斑。

第八表　稻產額

國名	產地（畝）	產額（磅）	每人平均所有（磅）
印度	六、八〇〇萬	六、五〇〇、〇〇〇萬	二〇
日本	八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	一七、五
荷屬東印度	七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	一三、五
暹羅	四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五一、〇
菲律濱	三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

木棉宜於熱地。北緯三十七度以北。鮮能盛植。各國產額。以美國居首。實占全世界產額五分之三。次則印度及埃及。再次則中國及俄國。尚不足本國之用。餘若巴西、祕魯、墨西哥、東土耳其等地。所產更不足計矣。今以美印埃三國代表世界。列表於下。

第九表　棉產額　全世界二千五百二十萬包（二五、二〇〇、〇〇〇）

國名	產地（畝）	產額（包）	產地等於全國農地積之%	產額等於全世界產額%
美	三、六〇〇萬	一、四〇〇萬	二	五六

印度	二、二〇〇	三五〇	一〇	一三
埃及	二〇〇	一五〇	三	六

世界產煙葉之地甚多。然大宗產額。則推美國、蘇門答剌、爪哇、土耳其、古巴諸地。而尤以土耳其古巴產爲最佳。主要各國產額見下表。

第十表 煙產額 全世界二十六萬六千一百六十萬磅(二、六六一、六〇〇、〇〇〇)

國名	產地(畝)	產額(磅)	產額等於世界產額之%	每人平均所有(磅)
美	一二六	九六、〇〇〇	三六	一〇、〇
印度	一〇五	四五、〇〇〇	一七	一、五
俄	二〇	二六、〇〇〇	一〇	二、〇
荷屬東印度		一九、〇〇〇	七	三、〇
奧匈	一五	一九、〇〇〇	七	四、〇
日本	八	一〇、〇〇〇	四	二、〇
菲律濱	一六	八、〇〇〇	三	一、〇
德	五	七、五〇〇	三	一、〇

馬鈴薯產額。以歐洲第一。北美洲次之。南非南美無足輕重。亞洲則無產額之可計。因歐美人每飯必備。無薯不飽。而東亞人則否耳。今列表於下。

第十一表 馬鈴薯產額 全世界五十三萬一千三百萬斛(五、三一三、〇〇〇、〇〇〇)

國名	產地(畝)	產額(斛)	每畝平均產額(斛)	每人平均所有(斛)	產地等於全國農地之%
俄	一、一三〇萬	一三〇、〇〇〇萬	一一五	九	四、五
德	八二〇	一五八、〇〇〇	一九〇	二四	一四、〇
奧匈	五〇〇	六六、〇〇〇	一三五	三六	九、〇
美	四〇〇	三六、〇〇〇	九五	四	一、四
法	三六〇	四〇、〇〇〇	一二五	二	七、〇
英	一三〇	二五、〇〇〇	二一〇	六	八、〇
西班牙	八〇	一〇、〇〇〇	一三〇	五	二、〇

食糖有二種。一爲甜蘿蔔所製。曰蘿蔔糖。一爲甘蔗所製。曰蔗糖。其產地大約以北緯三十五度爲界。在其北者爲蘿蔔糖。其南者爲蔗糖。盛產蘿蔔糖之區。爲俄國南部、奧國、德國、法國北部、比國、及美國之密西干省、哥羅拉多省、加利佛里亞省。蔗糖最多之地。爲印度恆河流域、爪哇、檀香山、古巴、波爾多利亞、(在西印度羣島)及美國之路易安那省。今以主要各國列表於下。

第十二表 糖產類 全世界一千九百萬噸(一九〇〇〇〇〇〇)

國名	蘿蔔糖產額(噸)	產地(畝)	國名	蔗糖產額(噸)	產地(畝)
德	二五〇萬	一四〇萬	印度	二七〇萬	二七〇萬

俄	一八〇	一七〇	古巴	二六〇	—
奧匈	一七五	一〇〇	爪哇	一六〇	—
法	八〇	七五	檀香山	六〇	二〇
美	七〇	六〇	波爾多利	四〇	二〇
荷蘭	三〇	一五	美哥	三〇	二〇
比	二五	一五	巴西	二五	五〇
意	三	一五			

麻用爲紡織原料。或以子榨油。種者多僅收一項之利。若兩項並收。則出品必劣。世界產麻之區。以印度、阿根廷、俄國、及美國爲最盛。歐洲西部所產。僅用爲紡織料。爲額亦不多。美國工價過昂。榨油較製纖維爲合算焉。

第十三表　麻產額　全世界麻籽一萬二千一百萬斛（一二一、〇〇〇、〇〇〇）

纖維十四萬五千三百萬磅（一、四五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國名	產地(畝)	國名	麻籽產額(斛)	國名	纖維產額(磅)
印度	三九五萬	阿根廷	二、四〇〇萬	俄	八、九〇〇萬
阿根廷	三八〇	印度	二、二〇〇	奧匈	八、〇〇〇
俄	三六〇	俄	二、一〇〇	比	六、〇〇〇
美	二六五	美	二、〇〇〇	法	四、五〇〇
坎拿大	二二〇	坎拿大	一、三五〇	愛爾蘭	三、〇〇〇

全世界咖啡產額。爲二十四萬七千四百四十萬磅。多在南美及中美。東半球及西半球之北部。產額極少。巴西爲世界惟一無二之咖啡國。其產額將及十七萬萬磅。占全世界產額百分之七十三。次則爲委內瑞拉、哥侖比亞、危地馬拉。各約有一萬萬磅。各占世界產額百分之四。再次爲墨西哥及薩爾氏多。各約有七千五百萬磅。各占世界產額百分之三。海地及波爾多利哥。各約有五千萬磅。占世界產額百分之二有餘。阿俾斯、亞剌伯、印度、爪哇。皆有所產。惟其額過少。不足比較也。

東亞工價賤。人口衆。且耕田多用牛。故產馬極少。美國治田悉用馬。惟人口稀少。故馬之產數亦不多。歐洲西北部。人煙稠密。耕稼之事。悉以馬任之。故產馬爲世界冠。全世界產馬一萬零五百四十萬匹。而俄國占其三分之一。爲數三千三百六十萬匹。次則美國二千四百萬。阿根廷九百萬。德國四百餘萬。奧大利匈牙利四百萬。法國三百萬有奇。坎拿大三百萬。澳大利亞洲二百餘萬。以人口比較。則阿根廷最多。每千人平均有馬一千三百餘匹。澳大利亞洲五百餘。烏拉圭五百。坎拿大四百強。新西蘭四百弱。古巴三百五十。美國二百六十。俄國二百五十。以地積比較計。則丹麥最多。每方里有馬三十七匹。荷蘭二十六。比利時二十四。德國二十二。奧匈二十。英國十八。羅馬尼亞十六有餘。土耳其十六。

驢騾產地與馬相反。能耐勞苦。宜於瘠地。且不喜寒。熱帶

多用之。以南歐及美國南部爲盛產地。全世界共有二千萬匹。美國占其四分之一。爲數五百萬。土耳其四百二十餘萬。西班牙一百七十餘萬。印度一百五十萬。意大利一百二十五萬。阿根廷八十萬。埃及六十餘萬。以人口比較。土耳其最多。每千人可得二百八十匹。委尼瑞拉一百五十。阿根廷一百二十五。南非洲共和國一百十。西班牙九十。以地積比較計。亦以土耳其爲首。每方里有二十七匹。意大利十一。希臘九有奇。西班牙九。葡萄牙六。布加利亞四。

世界產牛之區有四。印度、歐洲西南部、美國、南美洲是也。以數目計。則印度爲首。實有一萬零八百萬餘頭。占全世界產額四分之一。美國五千八百萬。俄國五千萬。阿根廷二千萬。德國二千萬。奥匈一千八百萬。法國一千五百萬。英國一千三百萬。以人口比較。則烏拉圭最多。每千人有牛七千五百頭。巴拉圭四千七百。阿根廷四千三百。南非英屬貝專納二千七百。澳大利亞洲二千五百。新西蘭一千九百。古巴一千九百餘。以地積比較計。則荷蘭最多。每方里有一百八十頭。比利時一百七十五。丹麥一百七十。烏拉圭一百十五。土耳其一百零五。英國一百。德國九十餘。瑞士八十五。

世界產豕最多之國。以美國爲首。實占全世界產額百分之三十七。以地積比較。則歐洲爲密。豕宜於小農區。故每產於人烟稠密之地。以數目計。美國有六千萬頭。德國二千五百萬。俄國一千六百萬。奥匈一千五百萬。法國七百萬。英國四百萬。坎拿大三百餘萬。阿根廷三百萬。以人口計。丹麥每千人有豕一千頭。美國六百五十。委尼瑞拉六百。哥侖比亞五百四十。坎拿大四百七十。阿根廷四百二十。德國四百。奥匈三百三十。以地積比較計。丹麥每方里有一百八十頭。比利時一百二十五。德國一百二十。荷蘭一百零五。奥匈六十五。賽國五十。波爾多利哥四十五。法國四十。

世界綿羊主要產地有六。南美洲、南非洲、澳大利亞洲、新西蘭、小亞細亞、及歐洲南部、英國是也。前四者皆爲新闢之地。人口稀少。牧場廣大。頗宜畜羊。小亞細亞因氣候之適宜。英國因工業之需要。皆以羊爲重要農產之一。俄國美國所產亦甚多。然以地積比較之。則甚少也。世界共產綿羊五萬八千八百萬頭。澳大利亞占其七分之一。爲數八千五百萬。俄國八千一百萬。阿根廷八千萬。美國五千萬。印度四千五百萬。南非三千一百萬。英國三千萬。烏拉圭三千萬。以人口比較計。烏拉圭每人有二十四頭。新西蘭二十三。澳大利亞洲十八。阿根廷十二。南非洲七·五。土耳其三·五。以地積比較計。烏拉圭每方里有三百六十五頭。土耳其三百二十。新西蘭二百四十。布加利亞二百三十。英國二百二十餘。賽國二百。希臘一百六十。

山羊以巴爾幹半島爲特產地。小亞細亞、北非洲、印度、東南非洲、阿根廷、巴西、委尼瑞拉、墨西哥等。亦爲主要地。山羊每

產於山嶺磽瘠之區。宜於貧苦人民。全世界共產山羊一萬一千七百二十萬頭。印度占其四分之一。為數二千八百萬。土耳其二千一百萬。南非洲一千二百萬。俄國五百萬。阿根廷四百五十萬。墨西哥與南美洲各四百萬。以人口比較。南非洲每千人有二千頭強。土耳其二千。東非洲一千五百餘。希臘一千二百。瑞士八百。阿根廷六百。委尼瑞拉六百。以地積比較計。土耳其每方里有山羊一百九十五頭。希臘一百二十。布加利亞四十。賽國三十五。葡萄牙三十。南非洲二十。意大利二十。瑞士十八。

(農商公報)

南洋華僑與金融機關

臺灣銀行調查課。近有『南洋華僑與金融機關』之調查報告書一文發表。因關係我國僑商勢力之消長。爰擇要譯之。

聞台灣銀行。近在南洋方面。力謀業務之擴張。而南洋一帶。我國僑商勢力。頗為牢固。雖無國力之保護。類能拓基業於異族管理之下。以厚自封殖。比年日本盛唱南洋殖民政策。但在華僑固有勢力範圍之內。猶未能侵越其地盤也。其後台灣銀行。知欲擴張南洋方面之業務。非與華商聯絡不可。因籌種種便利方法。吸收僑商交易。今歲並由該行提倡。有設立華僑商業銀行之議。聞其內幕。資本大半數出之日人。管理權悉在日人掌握。僑商僅附少數有名無實之股本。係藉合辦之名。以陰行其操縱僑商金融之實耳。夫我之僑商。我不能設金融機關。以便利之。至勞隣邦。越俎代謀。吾為之痛。

一　南洋華僑之沿革

在南洋方面之華僑總數。共約三百五十餘萬人。此項移居之民。總稱謂之南洋華僑。其中來自福建廣東兩省者。居最多數。蓋粵廣兩省。因居民稠密。生活艱難。故遠適異國。以謀生計者。漸次日增。且粵閩濱海。交通較便。及後移民之風盛行。移住南洋各島以及印度暹邏等地方者。每年超過三十萬人之數。可謂盛矣。考移民發達之原因。一由於鄉里生活艱難。不得不出謀衣食。二由於交通上甚為便利。三由於閩廣人民。富於海外營生之習性。四由於南洋方面。易於謀生。五由於在最初移寓者。均皆成功致富。六由於親戚故舊。多在該地。一切均無所苦。綜此數因。此華僑所以能在海外。逐年繁盛。獨樹一幟也。

二　中華僑商之現狀

在南洋之華僑。雖以勞働者居最多數。但因積日累月。奮勉經營之故。緣以成巨萬富豪。在南洋方面之貿易上。足以稱雄者。亦實不少。試一足履新加坡、馬來半島、蘭領印度、暹邏等處。無一不見華僑勢力之偉大者。如在爪哇之建源號。(有四千萬盾之財產) 在斯馬多拉之張鴻南氏。(亦有五千萬盾之財產)

在新加坡之陸裕氏。(有三千萬弗之財產)此僅舉其二三。要皆擁有雄厚之資金。其餘之數十萬財產。更不堪枚舉。彼等均是貧賤出身。空手出外。勉力經營。甫經一傳或二傳之間。即博得今日之富厚。要亦勤儉耐勞之力也。茲綜合各項統計。將華僑在南洋地別人數。列之於左。

暹邏	一、二六四、七四四人
安南	二〇〇、〇〇〇
海島殖民地	三六九、八四三
馬來聯邦	五四六、〇四〇
爪哇	二九五、一九三
斯馬多拉	一三〇、四五五
些列北斯	一四、一二一
和碌匿犄	五五、五二二
官卡	四三、七二三
利可	一八、四九一
蘭領諸島	五、九四四
德領諸島	八〇、〇〇〇
緬甸	一二〇、〇〇〇
菲律賓羣島	二〇〇、〇〇〇
澳州	一四〇、〇〇〇
總計	三、四八四、〇七六

三　華僑與本鄉之關係

凡在南洋成功之華僑。若一回鄉里。則其戚友。必相驚羨。故出洋營生之冒險性。實由成功致富之觀念而來。且有在南洋成功之親戚故舊。鼓吹所在地之如何安適。以相誘掖。幷有客棧客頭之特種私設的移民機關。使之便於行旅。故其移民之風習及其便利。純係自然的進步。國家曾未加以獎勸及保護也。觀於移住之人民。造成爲中國的市街。其風俗習慣及婚喪慶吊。均照本國成例。即日用之物件。亦多來自本國。蓋常與鄉里之貿易及商品相接近。使不覺身在國外。而對於本鄉之經濟上。亦常具密切關係也。今將廈門三都澳福州三港之進出貨價。試爲比算。其每年輸出額僅一千四百萬兩。而輸入額則在三千萬兩以上。再廣東之汕頭。輸出不過一千六百萬兩。而輸入則達於四千萬兩。似此每年輸入超過之數。若此之鉅。而該地金融市場。從未發生何等變動者。此皆因南洋華僑每年寄回之金。與回鄉者帶回之資財。足以調劑其盈虛。維持其金融常序也。

四　華僑與金融機關

在南洋方面華僑勢力之偉大。已如上述。其每年寄金回鄉里者。綜計年有五千餘萬元。然專辦寄金之送達機關。僅有信局客頭。其資力薄弱。不甚可靠。至於商業上之金融機關。雖有一二華僑銀行。惜均資力微薄。一遇經濟界發生變動。往往因出破綻。茲將華僑銀行。擇其大者。分以言之。惜其內容組織。

均甚簡單。故亦無可多述也。

新加坡銀行有三。一爲四海通銀行。資本金二百萬元。已繳資本有半數。收受存款有一百八十四萬元。係汕頭人經營。二爲華商銀行。資本金四百萬元。已繳者四分之一。共收有存款一百五十餘萬元。係廈門人所經營。三爲廣益銀行。資本金二百萬元。已繳八十五萬元。存款共收二百五十萬餘萬元。係廣東人所經營。

馬來半島有新廣益銀行。資本金一百萬元。已繳資本金二十五萬元。係廣東人所經營。

斯馬多拉島有中華有限公司。資本金一百萬元。已繳資本金五十萬元。係福建人所經營。

爪哇有黃仲涵銀行。係在爪哇有名之建源號所經營。其放款額甚多。計有四百萬盾。

以上各銀行。其資本既薄弱。經營又多不得法。且犯孤立之忌。彼此毫無連絡。一旦金融界發生恐慌。難免倒閉。以上各銀行。均曾經過中途擱淺者。至在南洋方面。雖有各外國銀行。但一切經營。純用歐美方法。不能參照中國人習慣。以謀便利華僑。故其營業上。吸收華僑交易甚少。而僑商亦不樂與之周旋。僅關於寄款回華之時。不得不依賴外國銀行以匯兌耳。

五　華僑金融機關與台灣銀行

台灣銀行既已於在南洋華僑之本省。如福州、廈門、汕頭、廣州、香港等要地。設有分行。但日本人向與中華爲同文同種之國。其風俗習慣。彼此相同。故與中國人交易往來之便利。當迥非英美銀行。所可企及。若以台灣銀行。彌補華僑在南洋方面無金融機關之缺憾。當最適當。今就此志趣可言。第一。台灣銀行。須輔助華僑已設之銀行。使其業務。日趨完美。或借與低利之資金。或籌謀匯兌之連絡。第二。中日合設一強有力之銀行。遍置分行於南洋各地。幷與在中國及南洋之台灣銀行。互相連絡。第三。現在信局及客頭。經辦僑商之匯兌事情。統歸此銀行辦理。在南洋則吸收匯款。在中國閩廣等省。則以辨理支付匯款。及交換銀行劵爲目的。如此則向來依賴信局及客頭。而不以爲可靠者。今均可以委托此銀行。且一般華僑銀行。如遇市場變動之時。台灣銀行。亦可出力接濟。以維持之。即中國政府或地方財政不敷之時。亦可應承其借款。幷代開導僑商。使之應募國債。以貢獻其國家。故吾行(台灣銀行自謂)須急於此際。與華僑相提攜。以圖將來在南洋方面之大發展也。

(銀行週報)

銅鑛紀要

翁文灝

上年偶有機會。於世界及中國銅鑛業情形。有所研究。所得殊不完備。惟迄今覆按。亦似不無參考之價值。姑擇要紀述於此。以備遺忘云爾。

（甲）世界銅鑛業之大勢

（一）銅之產額

全球銅產一九〇〇年尚僅四十九萬噸。十年之間。已增至一百萬噸。歐戰以後。又增十分之三。茲將各國最近五年之產額查列如左。（以最近產額多寡為次）

國名	一九一二年	一九一三年	一九一四年	一九一五年	一九一六年
美國	五六三、二六〇噸	五五七、三八七噸	五二五、五二九噸	六四六、二一二噸	八八一、〇八四噸
日本	六二、四八六	七三、一五二	六八、〇五八	七五、四一五	八一、二八〇
智利	三九、二〇四	四〇、一九五	四〇、八七六	四七、一四二	六四、六三六
墨西哥	七三、六一七	五二、八一五	三六、三七七	三〇、九六九	五五、一二八
坎拿大	三四、二二三	三四、五八七	三四、〇二七	四七、二〇二	四七、九八五
德國	二四、三〇四	二五、三〇九	三〇、四八〇	三五、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
西班牙	五九、八七六	五四、六九六	三七、〇九九	四六、二〇〇	四二、〇〇〇
祕魯	二六、四八三	二五、七一五	二三、六四七	三二、四一〇	四一、六二五
澳洲	四七、七七四	四七、三三六	三七、五九二	三二、五一三	三五、〇〇〇
非洲	一六、六三三	二五、四一一	二四、〇三五	二七、三三七	三四、五七二
俄國	三三、五五〇	四二、九七〇	三一、九三八	三四、九一八	三一、五〇〇
那威	一一、一五六	一一、七九六	—	—	—
古巴	四、三九三	三、五一七	六、二五一	八、八三六	七、八一六
波里維亞	四、六八一	三、六五八	二、七四三	三、〇〇〇	四、〇〇〇
奧甸	四、〇二四	四、一三五	三、三一〇	—	—
意大利	二、三三七	一、六三六	二、四一〇	—	—
中國	一、四〇〇	一、三七〇	一、六三〇	約一、六〇〇	約一、六〇〇
瑞典	一、五二四	一、〇一八	—	—	—
其他各國	約一、七九二	約七二八	未詳	約二五、〇〇〇	約三五、〇〇〇
共計	一、〇二三、七二三	一、〇〇七、四一一	九〇六、〇〇三	一、〇九三、七四三	一、四二三、二二六

世界銅產。戰前約在一百萬噸左右。戰後增至一百四十萬噸。中國所產。不過佔其千分之一·五。美國自戰前至去年。二年之間。銅產增多百分之六十七。日本亦增多百分之二十。而中國則故步自封。絕少進步。相形見絀。概可見矣。

（二）銅之需要額

各國需銅。以用於製造工業為多。故需銅額之高下。常與其工業盛衰相比例。惟吾國之銅。則十九用於造幣。工業需要。為數殊屬無幾。茲將戰前（一九一三年）各大國之需要額。表列如左。

國名	需銅額	國名	需銅額
美國	三四八、一〇〇噸	德國	二五九、三〇〇噸
英國	一四〇、三〇〇	法國	一〇三、六〇〇
俄國	四〇、二〇〇	奧國	三九、二〇〇
意大利	三一、〇〇〇	比國	一五、〇〇〇
日本	九、五〇〇	中國	六、〇〇〇

觀上表。可見歐洲英德法諸大國所需之銅。殆全仰給於他國。

美國銅產豐富。自需之外。運銷歐洲者。常踰其產額之半。亞洲惟日本產銅最富。大部份銷於歐洲及我國。戰事中歐洲諸國。需銅尤急。世界銅產。除美洲自用約四十萬噸外。殆全數運銷歐洲。

(三) 銅之市價

戰事影響之及於金屬市價者。於銅尤烈。戰前至去年。二年之間。銅價高至二倍以上。最近數月。雖見稍跌。然猶足與去年春季相頡頏。茲就最近五年各大市場之市價。列表比較如下。

市場	銅類	計算法	一九一二年	一九一三年	一九一四年	一九一五年	一九一六年
紐約	電氣銅	每磅美金生的數	一六、三四	一五、二七	一三、一六	一七、四五	二七、二〇
倫敦	模範銅	每英噸英鎊數	七二、九四	六八、三五	六一、四九	七四、四五	一一六、〇六
中國海關	進口紫銅錠及塊	每担海關兩數	二九、八五	三〇、五一	二五、五三	三一、七二	二八、〇六
中國海關	出口紫銅錠及塊	每担海關兩數	無出口	一一、七二	一五、三八	一八、〇一	一六、〇五

覩上表。可見中國市價。常視世界市價較低。而出口銅價。尤視進口之銅較廉。蓋以吾國之銅。向有進口而無出口。歐戰之後。始多鎔舊銅以輸出。然提鍊不精。銅質不淨。故其價未能與通常之銅相等也。

(四) 今後銅鑛業之趨勢

銅鑛雖所在多有。而儲量豐富者。則殊非數覯。歐洲銅鑛。以西班牙之里倭丁多。德國之孟斯弗德爲最大。惟開採已久。雖尚能保持現狀。然終少突起進步之望。美洲則合衆國及智利等國。其銅鑛儲量。以萬萬噸計者。頗多其選。且鍊廠基礎已立。發達較易。將來世界銅料之供給。終將惟美是賴。亞洲則有日本之銅。現已足以自給而有餘。然日本產額雖豐。而銅鑛儲量之足以抗衡美洲者。似尚未聞。且亞洲地廣民衆。今以工業未興。故需銅特少。他日物質文明。逐漸進步。需銅之額。必將十百倍於今時。則銅料供給。必將成爲重大問題。至於戰時高價。固由於一時求過於供之影響。戰後自當驟落。然和議初成。各國將竭全力以造船修路恢復工業。需銅之殷。必不大減。則戰後銅價。終當較勝於戰前。况一九一三至一九一四年之價。固近年來平時市價之最低者乎。

(乙)中國銅鑛業之概況

(一) 古代銅鑛業之沿革

中國銅鑛業發達極古。而銅之最大用途。實爲造幣。漢時鄧通吳濞。皆以採銅鑄錢。富可敵國。迄於唐初。猶多以採銅開冶。爲諸王功臣之特別權利。唐以後私採漸多。然猶以其關係幣制。國家常施以特別監督。或歸國家專買。或禁鎔鑄銅器。

雖辦法隨時不同。然其視銅鑛業爲最有國家關係。則一也。惟鑛業統計。吾國向未講求。古代產額。更難詳考。茲就正史及官書中有數可稽者。表列如左。

中曆年份	西曆年份	每年產銅斤數	合作噸數	備考
唐天寶年	七四二年至七五五年	二、一九八、八〇〇斤	一、三一六噸	天下爐九十九每爐每歲鑄錢三千三百緡費銅二萬一千二百斤
唐元和初年	八〇八年至八二〇年	二六六、〇〇〇	一五四	歲采銅如上數
唐太和年	八二七年至八四〇年	二六六、〇〇〇	一五九	天下銅坑五十歲采銅如上數
唐大中年	八四七年至八五九年	六五五、〇〇〇	三九五	歲采銅如上數
宋皇祐年	一〇四九年至一〇五三年	五、一〇〇、八三四	三、〇六〇	歲得銅如上數
宋治平年	一〇六四年至一〇六七年	六、九七〇、八三四	四、一八二	視皇祐時增一百八十七萬斤
宋元豐元年	一〇七八年	一四、六〇五、九六〇	八、七六三	諸坑冶總收如上數
宋紹聖元年至六年	一一三一年至一一三六年	四三六、六六六	二六二	許天啓所領首末六歲總新舊銅止收二百六十餘萬斤
宋乾通二年	一一六六年	二六三、一六〇	一五八	鑄錢司比較舊額歲入七百五萬七千二百六十斤有奇乾道歲入如上數
元天曆元年	一三二八年	二、三八〇	一五	此係雲南銅課之數
清雍正四年至乾隆三年	一七二六年至一七三八年	六、〇〇〇、〇〇〇	三、六〇〇	雲南銅初歸官辦
清乾隆六年	一七四一年	六、三三一、四四〇	三、七九九	雲南產額解京銅之數
清乾隆十九年至三十七年	一七五四年至一七七二年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	雲南產額約數
清乾隆三十八年至三十九年	一七七三年至一七七四年	一三、五〇〇、〇〇〇	八、一〇〇	京師及各省收銅數
清乾隆四十年至咸豐八年	一七一五年至一八五八年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	雲南產額約數
清同治十三年	一八七四年	六〇〇、〇〇〇	三六〇	雲南產額約數全國總額當較大

清光緒初年	一八七五年至一八八九年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	同上
清光緒十五年至宣統三年	一八八九年至一九一一年	一、三〇〇、〇〇〇	七八〇	同上

綜觀歷代銅業之沿革。可得結論如下。(子)中國每年需銅額。唐時至少當在一千噸以上。宋時至少當在三千噸以上。清初以至今日。當在六千噸以上。(清初乾隆四年以前、產額在六千噸以下時、已參用洋銅、)若所產不及此數。則社會經濟。即受其影響。(丑)中國銅產。往往不足供國內之需要。產銅之盛。莫過於清。而二百餘年間。銅產之總額。亦僅八九十萬噸。不及近代全球一年之所產。且最盛產額。如唐之天寶。宋之治平元豐。清之乾隆嘉慶各時代。皆不能維持久遠。而乏銅之患。史冊屢見。故唐代屢禁民間鎔銅鑄器。有明一代。銅鑛最衰。社會流通。多賴鈔紙。自清至今。則又仰給於洋銅矣。(寅)中國重要產銅之區。古今殊無一定。唐宋之銅。散出於川陝晉豫湘鄂江淮等處。雲南之銅。元明二代。產額極微。自清初迄今。則中國銅產。十九皆出於此。然其產額實亦無以大過於宋代盛時。可見中國銅鑛。各省多有。不必獨限於雲南。詳細探尋。尚有發見之望。然古代採伐既盛。所遺之鑛。成分必多低弱。故中國銅鑛。新法深採。尚有希望。土法淺掘。則已勢成弩末。必不足以供近代與日俱進之需要。此又可以推想而知者也。

(二) 近代銅鑛業之概況

中國銅鑛。商辦者往往不及官辦者之盛。自古已然。今猶不免。茲將官商各鑛。分類列表如左。

官辦銅鑛(附官商合辦及官督商辦)

(子)現在開採者

省	縣	鑛地	主辦官署	開辦略史	鑛業現狀
吉林	磐石	石咀山	吉林省公署	光緒三十四年省辦民國三年歸財政部採金局今歸省辦	民國元年出糙銅七十一噸二年九十噸三年四十四噸約盈四千元
吉林	延吉	天寶山	延吉道尹	與日人屢起交涉現由劉紹文與日人合辦歸延吉道監督	民國六年產銅塊約二百噸
湖南	辰谿	銅冲門及和尚洞	鑛務總局	前經商辦民國五年由湖南鑛務總局實行開採	和尚洞每日採砂數百斤
四川	彭縣	大寶山	四川財政廳	光緒二十八年撥辦歷歸機器鑛務局銅元局省公署實業司及財政廳	民國元年產淨銅一百四十噸二年一百二十七噸三年一百四十九噸每年約盈四萬至五萬元
雲南	東川	湯丹落雪大水茂麓等地	省公署	向歸官辦民國元年改歸東川鑛業公司官商合辦商權較大四年中央擬歸官辦未實行	民國元年盈二十萬元每年產銅八百五十噸左右

(丑)現已停辦者(附改歸商辦者)

省	縣	鑛地	開辦時期	鑛業經過	停辦時期
熱河	灤平	四道溝	光緒十三年	直隸李鴻章撥款四十八萬兩購置機器出銅共十餘萬斤	光緒二十一年停
山西	聞喜絳縣	篦子溝 銅瓦溝	光緒三十三年	晉撫恩壽設立涑川銅鑛公司費款三萬六千餘兩	宣統三年停
江蘇	句容	銅冶山	光緒二十年開光緒三十四年復開	曾購機器因虧本停辦	光緒三十二年停宣統二年復停
江西	贛縣	壠下長排嶺	光緒三十三年	購有機器用款二十萬兩出銅八百三十七磅	光緒三十四年停
湖北	竹山	四棵樹	光緒三十一年		已停
同上	同上	鄧家台	光緒三十四年	用款二萬兩	民國二年改歸商辦
新疆	庫車		民國三年	官商合辦各出貲五千兩	民國四年改商辦旋停
同上	迪化焉耆	南山 庫爾泰山	民國二年	廣濟萬鎰二銅鑛公司所辦現全停共用款二千兩	民國三年停
同上	烏什	麥里克	民國二年	喀什觀察使王炳堃委員開辦用款一千五百兩	民國三年停
雲南	東川	白錫臘	光緒十三年	督辦唐炯用日本技師開採用款十萬兩	光緒十五年停

商辦銅鑛

(子)領照探鑛

省	縣	鑛地	鑛區	鑛質	鑛權者	鑛業現狀
京兆	昌平	禾子澗村	九、九一畝	銅	金紹荃	
同上	宛平	靈嶽寺	一四、三三六	同上	瑞興公 姚瑞麟	
奉天	本溪	青山背大黃頂子	一、二二〇	同上	尚志	

同上	同上	下牛心台小河口	一一、四六	同上	張錫藩	
同上	同上	東一鄉五里長坡錯溝	六、〇〇	同上	李濟臣	
同上	鳳城	北靑苔峪附近蘇家堡	一〇、〇〇〇	同上	鄂復華	
安徽	無爲	高家嶺茶壺嶺	二四、六五	同上	趙章庵	
浙江	象山	西鄉大蔣溪金牛山	五三、七五	同上	葉緒耕	
同上	領海	東雙溪鷄籠山	二、五五	銅、鉛	余光啓	
湖北	竹山	陳家山	七二、二六	銅	宋煒臣	
湖南	瀏陽	隱眞觀後崙山	三〇	同上	文振 胡伯壎 等	民國五年由大倉洋行運至長沙共銅砂十四噸
同上	同上	逹溪團銅錢坑銅井山梅樹冲花石岩	一、六二	同上	裕華公司黎尙雯	
福建	南平	衆兜	一三、〇九	同上	華寶公司	
熱河	平泉	鉛洞子溝村小梁西小石門子山	一〇七五、六八	同上	葉基勤	
同上	同上	鉛銅子溝村	五三五、六八	同上	葉基勤	
雲南	劍川	華叢山	二、〇〇	同上	張育安	

(丑)領照採鑛

省	縣	鑛地	鑛區	鑛質	鑛權者	鑛業現狀
直隸	完縣	合陽坡	九、〇五	銅	石兆勳	尙未產鑛
奉天	安東	接梨樹	六〇	銅	郭懋椿	奉天各鑛區報領後多未認眞開採

同上	同上	銅鑛嶺	九三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湯池子	四八	同上	同上	
同上	開原	大寨子北後大砬子山	二六、九九	同上	李宣威	
同上	蓋平	東北接官區後祕子溝西南北	一八、七五	同上	王鍾林	
同上	同上	東北接官區後祕子溝哈塔嶺南坡	三、四四	同上	同上	
吉林	樺甸	皮州哨	二七、〇〇	同上	蘇耀庭	
山東	歷城	桃科莊	一五、七二	銅及鎳	朱可庭	開辦後無甚成効
湖北	陽新	懷仁里銅綠山	七八、六九	銅	益成公司萬彬	每年產砂三千餘噸僱用日本技手在富池口擬設鍊廠
同上	同上	長樂源豐樂里洪家山李家山田家山	四、九八	同上	寶源公司劉人祥	產額尚無一定
同上	同上	歌陽山	九、五二	同上	大興公司萬彬	聞年能產砂二千餘噸
同上	竹山	鄧家台	六、二五	同上	宋煒臣	前僱日本技師近三年間約共產銅二噸
同上	同上	豐石溝	一五、六三	同上	李[illegible]宗	

(寅)未領照小鑛

省	縣	鑛地	開採者	產額約數
河南	濟源	孫眞人墳	本地鄉民	每年產淨銅約一噸
湖北	五峯	周家灣	同上	時產時停產額極微
同上	鶴峯	唐家灣 鳴鈞洞	同上	同上
同上	建始	銅廠坡	同上	同上
同上	宣恩	簝葉村	同上	同上
同上	涪陵		同上	同上
四川	會理	通安鹿廠	同上	民國元年產九十二噸二年一百二十三噸三年一百噸
同上	榮經	六廠	同上	民國元年十四噸二年五十噸三年多至八十餘噸

同上	洪雅	同上	約每年五噸
雲南	易門	同上	民國元年十二噸二年十八噸三年四十九噸
同上	牟定	同上	民國二年四噸三年十噸
同上	永北	同上	民國二年六噸三年五噸
同上	休納	同上	民國二年三噸三年十一噸
同上	昆明	同上	民國二年二十四噸
同上	麗江	同上	民國元年十五噸二年二噸
同上	定遠	同上	民國元年十八噸
新疆	建水	同上	民國元年十二噸
同上	拜城	同上	民國元年十六噸二年八噸三年十三噸
同上	疏附	同上	每年四噸
同上	庫車	同上	民國元年產三噸

就上列各表比較。可得結論如下。(一)官辦各鑛。虧折失敗者甚多。現存各鑛。惟四川彭縣。尚有成效。吉林磐石。鍊法不良。辦理失宜。故開辦多年。成效未著。雲南東川。產額居全國第一。名為官商合辦。實已折入少數商人之手。且雖前清官辦時代。亦概由糟戶爐戶用土法採鍊。而官為收買。故與其名為官辦。毋寧名為民辦官收。純粹官辦。若白錫臘等地。則又以虧折而止。可見官辦銅鑛。亦正未易言。(二)商辦銅鑛中。凡已註册領照之公司。辦有成效者。寥寥無幾。而重要產額。反多出於未領照之小鑛。(三)統全國銅產。其出於官鑛及正式註册之商鑛者。蓋不及總額十分之一。其他十分之九。則全賴此未註册之小鑛。(東川等鑛雖有公司然其開採實猶全由土人用土法辦理)言之可慨。然而處二十世紀之世。而重要鑛業。乃僅恃此數百年前之舊法。若不及時改良。則其寖衰寖微之結果。蓋可逆覩矣。

(三)　銅之進出口及國內用銅之約數

銅貨進出口。海關報告。皆有細數可考。惟歷年既久。類別復多。稽查頗非易易。茲綜列約數如左。以便比較。

(子)進口

年份	年數	每年進口平均噸數	最高噸數及最低噸數	共計噸數	備考
同治六年至光緒十年	共十八年	一、〇〇〇	多則一、六〇〇〇 少則七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	
光緒十一年至二十八年	共十八年	二、三〇〇	多則三、一〇〇〇 少則八〇〇〇	五二、四〇〇	
光緒二十九年至三十四年	共六年	二〇、〇〇〇	多則五八、七〇〇〇 少則五、五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即各省鼓鑄銅元最盛時代
宣統元年至民國五年	共八年	六、四〇〇	多則一七、二〇〇〇 少則一、八〇〇〇	五一、二〇〇	
共計	五十年			二四一、六〇〇	

（丑）出口

年份	出口噸數	備考
民國二年	一二五	二年以前向無銅質出口
民國三年	一〇九	歐洲開戰
民國四年	二、六八七	
民國五年	三三、七一九	
共計	三六、六四〇	

由是可知五十年來。出入相抵。洋銅之輸入國內者。共達二十萬零四千九百餘噸。（尚有銅幣之進出口、入過於出之總數、約二千噸左右、）此五十年內。國中自產銅量。則不過四萬噸。不及輸入銅量四分之一。考其用途。則大多數皆鑄爲銅元。（惟四川新疆之銅元、多用本省之銅、）茲據財政部調查。自光緒二十六年各省始鑄銅元。迄民國二年十二月。中央及各省所鑄銅元之數。按計重量。表列如下。

種類	枚數	每枚重公分數	共重公斤數
當百	四四七、二三三	七五、〇〇	三三、五四四
當五十	二、六五三、五四八	四〇、〇〇	九八、一四二
當二十	二七四、七八六、四八八	一四、九〇	四、〇九九、八一四
當十	二八、五八三、一九五、九五六	七、二〇	二五七、二四八、七六四
當五	三七、九四二、九五二	三、七三	一四七、五二七
當二	二八、〇四九、六七一	一、四五	四〇、六七二
當一	一八五、九三七、六六一	〇、七一	一三二、〇一六
一文新制錢	五、二五〇、一〇二、〇〇〇	一、八〇	九、四五〇、一八四
共計			二七一、二五〇、六六三

共計約重二十七萬噸。以平均含銅百分之七十計。（紫銅者含銅百分之九十左右、黃銅者含銅百分之五十至六十、）共含銅約十九萬噸。以各省所鑄銅元成本重量之不劃一。以上所計。固不能求其精確。然大致數目。當不過是。可見中國進口之銅。消耗於銅幣者。在百分之九十以上。若不鑄銅幣。則此二十萬噸之輸入。多非必要。工業所需之銅。爲數實屬至微。惟淸季銅元。貪利多鑄。固屬特例。不足爲訓。然將來新鑄輔幣。用銅究亦不少。且近來兵工製造。日益擴充。各類工藝。亦漸發達。銅之需要。自亦日增。假定每年平均需銅六千噸。雖不中當亦不遠。淸代乾隆嘉慶道光時代。雲南一省所產。已達此數。今則全國所產。不過其五分之一而已。

中國銅鑛業衰退之原因

中國銅鑛業衰退之原因。極爲複雜。然自所述各節研究而推察之。則主要原因。大抵如左。

（子）關於鑛床地質之原因　中國銅鑛。各省皆有。古代所採重要鑛地。亦並不限於一定區域。惟統觀各地鑛業之歷史。其產額往往突然而盛。未幾卽驟告衰竭。鑛業中心。乃復移而之他。此蓋由土法採鑛。大抵限於鑛床之淺露部份。在養化帶或

沉澱帶之最上部。鑛淺而易採。質富而易鍊。迨淺鑛既盡。得不償失。鑛業亦因而驟衰。以中國歷代需銅之急。求銅之殷。有鑛之地。大抵皆經搜求。淺露之鑛。大抵皆已採盡。故今日所餘可用土法採冶之佳鑛。殊少其選。即東川會理等處。雖發見稍遲。然自清至今。二百餘年。鑛之上部。亦已垂盡。居今日而復用乾隆時代之辦法。以經營之。是否尙能年得八千噸之產額。亦正難言。然銅鑛沉澱帶。每深在數百尺至千餘尺之間。土法採掘。大抵尙未及此。則中國銅鑛前途。亦斷非無望也。

(丑)關於採冶技術之原因　土法採鑛。既無精密之探勘。又無確定之計畫。見鑛則開。遇阻輒止。開採費雖極低廉。而鑛質之爲其拋棄而糜費者實多。且抽水無機。起重無術。雖有深坑。亦多旁開。非能深入。故雖鑛隧密如蜂窩。而所採實屬無幾。若土法鍊銅。則爲術更粗。現在美國銅鑛。粗鑛含銅在百分之一以下。猶可開採。而吾國雲南舊時鍊銅之廢鋖。聞猶含銅往往至百分之三。他如吉林磐石銅鑛。聞僅鍊百分之二十之鑛石。其含銅在百分之十以下者。自鍊即難獲利。故中國銅鑛。凡土法能採能鍊者。數千年來。大致已盡。若不改從新法。則銅鑛業必無發達之望。

(寅)關於經營方法之原因　銅鑛富源。既未盡竭。技術不精。可以改良。而近年新辦各鑛。終未著有成效者。實由經營者之不得其道。蓋商人辦鑛。既未確探可採之鑛量。更未籌集相當之資本。大抵開辦之初。震於露頭之富。而侈望愈深愈多。極易獲利。迨一行開工。即失所望。而淺嘗輒止。即有佳鑛。亦無由見。官辦各鑛。又以用人不當。輒致失敗。即有專才。亦以辦事掣肘。任事不久。而無由展其所長。現辦各鑛中。稍有成績可言者。惟四川彭縣一鑛。而其所以致此者。實賴有專門人才。獨當一面。久於其任故耳。

(農商公報)

發明與研究

任鴻雋

人類之所以進化。由僿野而文明者。其必由於發明乎。荒古無史以前。人禽蛻化之迹。窅矣。不可稽矣。然而富媼之所蘊藏。石史之所昭示。莫不有其發明之事。蓋自靈明發舒。知器具之爲用。而人類遂首出於庶物。繼茲以往。由石器而銅鐵。易皮革以冠裳。巢穴也爲之宮室以安之。險阻也爲之舟車以通之。鮮食而代以樹蓺。結繩而易以書契。極至養生送死繇俗交易之事。莫不大備。燦然爲近世之社會。若是乎人無論文明程度若何。蓋無日不在進化之中。其無日不在進化之中。以其無日不有發明之事。所謂進化程度之深淺。特此發明多寡之表徵而已。發明絕。則進化或幾乎息。而失所以爲人之具矣。然則發明之爲重。不於此可見耶。

上古發明之所由起。解之者不出二途。其一謂草昧之世。渾渾噩噩。有天縱之聖者出。神明獨運。左執造化之橐籥。右開

渾沌之竅奧。而正德利用厚生之事。於是出焉。易繫辭言庖犧神農黃帝堯舜之王天下。而推本其觀象畫卦。作結繩而爲網罟。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舟楫弧矢衣服宮室。重門擊柝之制作。所謂天相下民作之君作之師者。蓋以備物製器以爲民用。固首出庶物之聖人所有事。而非凡民所得幾焉。此一說也。其二。則以爲大凡發明之事。皆得之偶然。創作者特利用當前之經驗。以開後此之利便。如甄克思作政治小史。謂原人之識樹藝。乃由前歲遺種於地。發榮滋長。結實可食。有以成其播種待穫之觀念。而蘭姆(Lamb)亦言中國人唯知食生狙。厥後有豢狙者。家燬於火。羣狙殲焉。其子偶探燼餘。因識燒狙味。他日欲食狙。則築室聚狙而焚之。此雖寓言。足以代表偶然發見說之大意矣。由第一說。發明之事。不可視以爲易。由第二說。發明之事。不可狃以爲常。則發明之寥寥。與人類進化之遲遲。無足怪也。

沃力斯(A. R. Wallace)作奇異世紀。(The Wonderful Century)嘗歷數十九世紀中發明之最要者。約得十二。曰鐵道也。汽船也。電信也。電話也。自來火柴也。煤氣燈也。電燈也。照象也。留聲機也。倫得根射綫也。光系分析術也。麻醉藥也。防腐劑也。十九世紀以前得重要之發明凡五。曰望遠鏡也。印字機也。指南針也。亞剌伯數字也。拼音字也。加以輓近發明之蒸汽機與氣壓計而七。沃氏於十九世紀則多所予。於前世紀則多所奪。意存乎軒輊。慮未協也。蓋語發明之輕重。不當專取其事之新奇。如文字印機之效用。豈自來火煤氣燈照象類所可同日而語耶。然近百年間之所發明。遠跨乎有史以來數千年而上之。則固事實之不可掩者。雖欲爲前人曲護而無如何者也。(如前人所用色料、無過十數、近自人造色料發明、乃達數千百矣、)若然者。非今人之智突過前人。亦非今人承天眷佑。所遇之幸運獨夥。蓋有其發明之術焉。發明之術者何。曰。研究是矣。執環樞以臨無窮。而後造物祕藏之奧。欲遯而不得也。

人類幸福之增進。必有待於三類人之力。三類者何。一曰眞理之發見者。研究天然界之現象。二曰眞理之傳播者。普及智識於疇衆。三曰眞理之應用者。發明製造之新法。以供人生之需求。是三者。其有造於人類之幸福同。而取程各殊。有第一類人以爲之前。而後第二三類人有所據以立事。譬之開創草昧。第一類人爲新地之發見者。第二三類人則篳路藍縷以啓山林。爲子孫生聚之地。故研究之性質。大別之又可爲二。一曰科學之研究。其目的在啓闢天然之祕奧。一曰工藝之研究。其目的在駕馭天然以收物貨上之便利。細別之屬第一類者。可稱之爲發見。(discovery)屬第二類者。可稱之爲發明。(invention)發見與發明。爲用不同。其有待於研究又同也。

今人習聞牛頓見蘋果墜地而悟重力之理。瓦特見蒸氣動壺蓋而發明汽機故事。以爲發明之事。皆得之偶然。而無所用其苦

思力索。此大誤也。此念不去。研究之功不至。則發明乃終無望。吾非謂發明之事。遂無得之偶然者。特所謂偶然者。亦一時驚異之云爾。苟合其前後觀之。雖偶然而非偶然。何則。非孜孜兀兀好學不倦之士。斷不克遇此種偶然之事。即遇之亦將熟視無睹。且偶然之發見。不過如抽絲得緒。求雛得卵。爲一種隱微之表示而已。將循之以有成。仍有待於講求。聞者疑吾言乎。吾請舉發明之出於偶然數事以明之。

其一徵之電信之發明。電信者。藉電力與磁之作用。而成記號以通意息。當千八百十九年厄斯台特 (Oersted) 方教授於科奔亥根大學。(University of Copenhagen) 一日於講室中以銅線導電。線下有磁針。忽自轉動。由是知電流於磁針有影響。安培耳 (Ampere) 繼之。精究其蘊。遂悟用電力與磁石可傳消息於遠方。至千八百三十三年。德學者高斯 (Gaus) 與維勃 (Weber) 乃於戈丁恩 (Gottingen) 短距離間。行電信之實驗。故今日橫繞地球二百五十周之電線。皆厄斯台特偶然之發見啓之也。

其二。徵之膠狀炸藥之發明。膠狀炸藥者。用可熔棉和以硝基甘油。(Nitroglycerine) 方今最有力之炸藥也。硝基甘油。爲炸藥中之要品。顧其物爲液體。不便取攜。曩日造炸藥者。常以輕石粉和之。俾成固質。然輕石粉爲非燃質。大足減殺爆發力。瑞典化學家哪培爾。(Nobel) 欲有以易之久矣。一日偶指。因以溶棉敷傷處。既視瓶中猶有餘瀝。乃注之硝基甘油瓶中。硝基甘油得溶棉即凝成膏。於是哪培爾大驚。以爲此問題之答解在是矣。蓋溶棉即無煙火藥之溶於酒精以色合劑者。與硝基甘油合。不唯無損其爆發力。且足增之。而又能達變流爲凝之目的。哪培爾益加研究。遂成膠狀炸藥之發明。溯其原因。亦得之偶然而已。

其三。徵之煤氣燈罩之發明。燃煤氣於空氣之中。其焰不明。不適於暗室之燭。故當煤氣燈罩未發明以前。煤氣燈幾有被逐於電燈之勢。發明以後。煤氣工業。乃復與電燈競雄於市矣。大凡焰之有光。以有固體質點在焰中爇至白熱故。此習化學者所習知也。煤氣燈罩之構造。即在以稀金屬釷 Th 與鈰 Ce 之硝酸鹽溶液。浸之棉網中而燒之。以得此稀金屬之養化物。爲煤氣焰中之發光體而已。當威斯拔赫 (Welsbach) 在化學大師黎別希 (Liebig) 試驗室中研究稀金屬也。一日以釷與鈰之鹽類溶液棉布。納之焰中。乃大發奇光。且棉質焚去而釷質不毀。其光因得永久。於是進研何質能發光最強。何術能保持燼餘使歷久遠。此即現今通用煤氣燈罩之起源。而亦得之偶然者也。

吾於千百發明中。而獨舉是三者。以其物爲吾人所習見。且甚爲重於工業界故也。抑是三者之發見。雖若出於偶然乎。吾人所不可不知者。(一)厄斯台特哪培爾威斯拔赫之三君者。皆碩學耆宿。精研不倦。當其發明未至以前。耗送於試驗室中之

光陰。已不知幾何。於千百試驗中而得一二意外之結果。與其謂之天幸。吾寧歸之人力。(二)由發明以至成功。其所經之程途又幾何。有厄斯台特之發見。而無安培耳當斯維勃之研究。則電信無由成。有哪培爾威斯拔赫之發見。而無後此之研究。則膠狀炸藥與煤氣燈罩。仍不過學者之夢想。由後之成功。以觀前之發明。譬猶豫章種子。雖具參天之勢。而不得所培養灌溉。則句萌無由達。而枝葉更無論矣。是故發見有偶然而發明無偶然。卽此偶然者。乃亦勤苦之結果。吾人言發明而不先言研究。豈得謂之知本者耶。

發明之出於偶然者。旣有如是矣。其不出於偶然者。則何如。科學之最大職任。在據已知之事實。以測未來之結果。然則應用科學之智識。以達所蘄嚮之目的。乃眞發明家所有事。而側身科學之林者。所不可不勉者也。發明之屬於玆類者。其事至夥。細數之不能終其物。略而言之。則有如兌維(Davy)之發明全安燈。先研究礦穴中氣體著火之性質。而後據銅絲傳熱之理。以成安全燈之製。造舟以鐵。鐵足以影響磁石。而舟中指南針失其用。則有喬治(Sir George)與愷爾文(Lord Kelvin)算明磁力相消之理。以得機械的糾正之術。而大海乃非迷途。且夫言發明於近世。其足以激發吾人之神志者。孰有如固定空中硝素之法也耶。方一八九九年。克絡克斯(Sir William Crookes)發表其食麥問題之論也。歷指五十年後世界人口之增加。與所須於食麥之量。而惴惴然於智利硝石之垂盡。智利硝石者。種麥必須之肥料也。硝石乏。則肥料缺。而食麥之出產減。以減縮之麥產。供方增之人口。欲人類之免於餓莩難矣。克絡克斯於是爲之言曰。發明固定空中硝素之法。以拯世界人類於餓莩。此當今化學家所有事也。克氏此說出。大驚當世學者。其熱心者乃從事於固定硝素之研究。今則發明蜚出。固定硝素之事。已成工業上之成事。歐洲交戰各國。且賴以給軍事製造之供矣。凡若此類。皆先具其意。乃進而求達此之術。此術無他。卽由科學律例。據已知之事實。而定解決實際問題之法是矣。雖繁難之業。或非一蹴所幾。然凡事皆由漸次積累而成。發明何獨不然。一年所不能成者。以十年二十年乃至百年之時間爲之。一人所不能成者。以十人百人乃千萬人爲之。泰山之溜穿石。以其日滴不已也。泆流之土成邱。以其日增不止也。啓之闢之。其術彌廣。鑽之劚之。其蘊彌彰。發宏光大。日進無疆。物用攸賴。世運文明。其斯爲研究之功。而發明之賜。

夫發明有待於研究。而研究又有待於歷久之積力。然則研究將由何術以繼續不輟耶。曰。是有組織之法在。研究之方法。非本篇所欲及也。研究之組織。可得而略言之。外國學術研究之組織。概別之可爲四類。一曰學校之研究科。二曰政府建立之局所。三曰私家建設之研究所。四曰製造家之試驗場。玆請

依次道其大概。而各舉一二例以明之如下。

一大學及專門學校之研究科　學校者。學術之府。而智識之源。研究之行於學校久矣。顧其成效之著否。亦視其組織之當否而異。凡學校中之研究。可分爲二類。

（1）純粹的科學研究。其行之也。以(A)教師。教師者。專門名家。於其本科固已堅高畢達。而鑽研之能。又嘗爲人所共見者也。故研究之業。是其專職。現今最進步之大學。其名教師恆不復多任講授之事。而致其全力於某問題之研究。或爲他學者研究之導師。蓋用其所長以爲他人所不能爲之事。自學問經濟上言之。固應如也。(B)畢業高材生。此輩大多聰明才俊之士。於畢業後復求深造。立於某教師指導之下。而研究某業。於學術上之貢獻最爲有望。方今有名大學。皆於此等學生有特別助費之例。使此等有望之才。不至以無資輟業。所謂餽友費(fellowship)者是也。助費之法。有由公家年出經費者。有由私家捐款若干存校中用其利子者。捐款之人。并得指定此項助費。專爲研究某項人才之用。他項無得越取。一舉其例。美國哈佛大學文藝一院。得餽友凡三十九。支費凡二十三萬餘金。以類分之。科學三。政治四。教育一。音樂一。古學三。文學三。其餘無所專屬凡二十四。此特其一院耳。其他各院。莫不有之。其他著名之各校。又莫不有之。則彼邦獎學之盛可以見矣。赫胥黎有言。無論何國。苟能費十萬巨金。發見一法勒第。置之高明之地位。使盡其所長。則所獲必且倍蓰。諒哉言乎。

（2）工業上之研究。其行之也。或以教師。或以學生。與上無異。唯其研究之問題。或出於學者之本意。或出於實業家之囑託。故其教師或同時爲實業家之顧庸。學生或受特別助費。此種辦法。在實業界程度已高。知學術研究於增進實業之效率爲必要時。固屢見不一見者也。（參觀下節私家建設之研究所）

二、政府建設之局所　近代社會進化。山林虞澤兵農工商之事。莫不各有其專門之奧義。政府欲爲之增進事業。整齊法制。則不得不有特設之局所。以從事科學的研究。此等局所。於美國爲最盛。蓋其國家閒暇。財力充裕。而中央政府又能脫然於地方行政之煩苛。其中央各部之某某。與其謂之行政機關。無寧謂之科學研究所之爲確切。略舉其例。如農林部分科凡十七。曰部長事務科。曰畜產科。曰林政科。曰林產科。曰化學科。曰土壤科。曰生物調查科。曰度支科。曰出版科。曰收穫概算科。曰圖書科。曰氣候科。曰州交科。曰家計科。曰道路及鄉野工程科。曰市場及鄉市組織科。全部事業大別之可分爲三。曰日常科學事業。曰特別研究。曰教育事業。凡農業上改良之事。莫不驗之於實習場。而後布之於大衆。蓋官署也而不啻全國農夫之師資矣。此部一九一五年之用費。凡二六、六五〇、〇〇〇美金。用人一萬五千。其從事科學研究者約二千云。

次言其標準局。(Bureau of Standard)標準局之職志。

(1)保管各標準度量。并以科學的研究保持其常值。

(2)比較各州各市所製之度量而正其差謬。凡用於商工業及學術上者皆及之。

(3)製定新標準。以應科學與工業進步之需。

(4)定量物之器以爲製造者法。使校正其出品。并使用物者本之以爲較量。

(5)關於標準問題之專門研究。

(6)測定物質之物理的常值及常性。

局中分科凡七。一衡量。二熱及熱量。三電力。四化學。五建築物料。六工程研究。七冶金。用人凡四百。其中約四之三皆科學專家。其常年用費約六二五、〇〇〇元。其建築費一、〇〇〇、〇〇〇元。設備費四二五、〇〇〇元也。此局之效果。一足以助工業之進行。二足以輔學校之講求。三可以爲公私機關之顧問。皆於學術發達有益者也。

以中央政府之機關而從事於學術之研究者。尙有如礦務局。(Bureau of Mines) 公共衛生局。(Public Health Service)本篇限於篇幅。不及備詳。其非行政機關而爲公家事業者。則有斯密生學社。(Smithsonian Institution) 此社以英人斯密生(James Smithson) 之遺產爲之基。而美國國家撥公帑助之以供其建設。其社之目的有二。

(1)增進智識。其行之之術亦有二。

(A)置重奬以勵新理之研究。

(B)劃進款之一部以供研究之用。

(2)普及智識。其行之之法爲刊布書報。其出版物凡三類。

(A)年報。以表科學之進步。

(B)專報。以發表專門著作。

(C)雜報。薈萃各重要科學上之著作探險家之報告與其他重要書目而刊布之。

此社事業所及。又不僅學室之研究。與文字之傳布已也。方今美都華盛頓所有之公益事業。學術機關。如博物院。美術館。動物園。氣象台。飛機試驗場等。莫不以此社爲之母。而此社於氣象與飛機事業之開創。厥績尤偉。

三、私家建設之研究所　研究所之由於私家建設者。如英之皇家學社。尙矣。求之於美。亦復指不勝屈。今舉其一二以代表之。

1卡內祁研究所。(Carnegie Institute) 此所爲美國鋼鐵大王卡內祁所捐建。其捐款凡美金二千二百萬。年可生息一百十萬。此社之目的。就其註册所言者曰。將以奬勵研究與發明。以謀人羣之進步。其達此目的之術有三。(一)所內自立之研究。以行研究之遠大者。(二)所外研究之資助。以行研究之簡易者。(三)出版事業。以發表(一)(二)所得之結果。并刊行不經見之書籍。全所組織。可當分爲四部。(一)管理部。(二)出版部。

(三)研究部。(四)所外研究部。其研究部內容。博大繁賾。部中分股凡十一。

(1)實驗生物股。成於一九〇三。

(2)植物研究股。成於一九〇五。

(3)胎形學股。成於一九一四。

(4)海中生物股。成於一九〇三。

(5)營養試驗室。始於一九〇三。在波斯頓之試驗室。成於九〇八。呼吸熱量計。即此試驗室有名器具也。

(6)地上磁力股。成於一九〇四。一九〇九年。無磁舟名卡列基者成。而海上磁性之測驗。始與陸地無關。

(7)地質試驗室。成於一九〇四。一九〇七年。特別試驗室成。備諸化學物理器具以研究礦質。且令礦質在高温高壓下與地球初成之狀相等。以驗地殼生成之情況。

(8)赤道天文股。以測南半球星象。

(9)威爾遜太陽觀象台。

(10)生計社會學股。

(11)歷史研究股。搜索歷史祕傳。旁及各國寶書與目錄刊布之。以爲史家研究之助。

以上皆所內之研究也。所外之研究。則有所謂所外研究員之設。於所欲研究之事。擇他處之能者。使之從事。其人數或獨任一人。或同數人共任一事。年資若干。有時竟與學校之延聘教授無關。其年限亦無一定。

卡內祁研究所之財政。以董事二十人主之。三分董事之數。一由法團中人出之。一爲工商業中人。一爲科學家。董事年會一次。以定進行之計畫。及財政豫算。平時所內事務。以管理部主之。管理部之組織。以所長部長書記及其外五人。董事會議時。由所長報告其意見。以定進行之方針焉。

2梅倫工業研究所。(Mellon Institute of Industrial Research)是所爲辟次堡大學之一部。亦私立研究所之一。而其用意及組織爲尤善。其目的有二。(一)研究工業上未解決之問題。(二)養成研究之人才。其組織之特點。在所謂工業餼友制。(Industrial Fellowship System)何謂工業餼友制。今使有人於此。於某種工業問題。須待研究。乃出金若干於是所。以爲餼食一人或數人之資。此研究所則用其資。爲擇相當之人。以研究其問題。其研究何須。由所供之。研究所得之結果。則歸諸出資者。

所中之餼友凡兩種。一爲單。一爲衆。單者一人作一事。自對於研究所負責任。衆者數人合作一事。其首者對於研究所負責任。其行事次第。一問題至研究所。主者則擇一曾在畢業院才能昭著之人。使任其事。其人旣受任。則往出資者之工場。寬以時日。以察其問題之要點。且使與工場情形相熟悉。新法成時。不至有扞格之患。旣乃返所。遍搜書報。觀前人於此問

題有所研究否。既盡搜討之功。乃自出研究之術。於試驗室中行之。以所得結果上之研究所長。如所長以所得有商業之價值。乃於附近設一小工場。以試驗其法果足用於製造業否。如歷試之而皆有效。出資者乃進而設立工場。以新法從事。而一新製造業出焉矣。此制於各方面皆有利。略舉之。

(一)屬於出資者。(A)得研究所器備圖書之便。以小資而收巨效。(B)得所中教師之指導。而收專門人才之用。

(二)屬於研究者。(A)得以科學方法研究工業問題。(B)研究之後即見實行。(C)青年寒畯。得因實際之研究而自成實業家。

(三)屬於學校者。得多數專門人才聚於一堂而研究各種問題。求精之學風。不期而蔚然。

(四)屬於有衆者。研究所得之結果。以特別規定。得公布之永爲公共產業。

據去年澳洲政府調察報告。此制施行以來。不過五年。製造家之以問題來求解決者。凡四十七。置餼友凡一百有五。出資共三十六萬元。而所中所費亦十七萬五千元。問題之得圓滿解決者。凡百分之七十。所發明之新法。用於製造上者。不下二十云。

四製造家之試驗場　以近世進步之速。競爭之烈。業製造者。勢不能故步自封。而必時時以改良爲務。欲圖改良。則研究其首務矣。各國大製造家。皆自設研究所。而延有名專家主其事。德之 Badish Soda Fablik 公司。以製造人造靛著名於世。乃得之二十年之研究。近又以發明固定硝素及合成安摩尼亞法。爲學界所稱道。吾前作他論已道及之矣。美國大工廠之設有試驗場者。凡五十家。其最著者。如 The General Electric Co., the Eastman Kodak Co., the H. K. Mulford Co., the Dupont Powder Co., the Edison Co., the Westhouse Electric Co., the Pennsylvania Railway Co., the Vacuum Oil Co., the American Rolling Mills, the National Cash Register Co. 等。

凡製造家之設試驗場。其目的不出下列三者。(一)以分析法定所用物質之成分。因得操縱製造之方法。(二)以工業的試驗。求改良製造方法與出產。并減少製造之成本。(三)研究科學上根本問題之與工業有關者。蓋工業之進步。必有待於科學智識之發達也。今舉一二以見例。

1. The Eastman Kodak Co. 以造照象器具著名者也。其研究所約分兩部。一爲製造部。以行製造新器之試驗。一爲科學部。則專由學理上研究用於製造上之物質。其科學部又分溷液化學、無機化學、有機化學、物理、原色照象、分光鏡等科。其所得結果。多由各科學雜誌公世。於製造學術兩有裨也。

2. The General Electric Co. 以製造電力機械著於世。自一九〇一年。即組織化學物理試驗研究所。迄今設備之費。逾

五十萬元。而常年經費。亦二十餘萬元。所中從事研究者約二百八。試驗室散在各地。分分析化學、物理試驗、分光鏡試驗、電燈試驗、倫得根射線應用。絕緣質試驗、炭素刷及他合金與稀金屬鎢𨫼銅等元質之試驗等。試驗室之職務。有爲

(A)純粹科學上之研究。無一定目的者。

(B)改良製造方法及所用物質者。

(C)發見特須之物品者。

(D)用研究室所得之結果。以製造商品者。

此其大較也。此公司之新發明。得於純粹科學之研究者爲多。如近今行用之電燈線。中實以硝氣。非如從前之眞空。乃研究細線失熱定律與鎢質蒸發之結果。電燈線之用金屬線以代炭線。又爲眞空爐中高熱研究之結果。又倫得根射線管之製造。此公司亦多所發明。其用爲研究者。大概大學專門學校之畢業生。一二化學物理學界中之宗匠碩師。亦居其中。如是公司者。豈得但以製造家目之哉。蓋技也。而進於道矣。

以上所徵引。特爲每類見其例。而已累牘連篇。更僕未盡。則他國科學研究之盛。亦大可見。其發明之衆。進步之速。又不得委爲天之降才爾殊明矣。吾國近年以來。震驚於他人學問文物之盛。欲急起而直追之久矣。顧於研究之事業。與研究之組織。乃未嘗少少加意。興學已歷十年。而國中無一名實相副之大學。政變多於蜩螗。而國家無納民軌物之遠猷。學子昧昧於目前。而未嘗有振起新學之決心。商家斷斷於近利。而未嘗有創製改作之遠志。茫茫禹甸。唯是平蕪榛莽。以供楷窳民族之偸生苟息而已。所謂文明之花者。究何由以產出乎。當吾科學之初出也。不佞嘗爲之言曰。臨淵羨魚。不如退而結網。過屠門而大嚼。不如退而割烹。今作此篇。亦欲爲羨魚者授之以網。過屠門者進之以肉而已。世有進而結之割之者乎。成規具在。其則不遠。藉攻玉於他山。成美裘於衆腋。作者之幸。當無過於此者矣。 (科學)

歐戰議和重要文牘彙錄

一　一九一八年一月八日美總統威爾遜在國會宣布之議和條件

第一　和約條文當以公開方法締結之。自今而後。國際間不得有何等祕密之約束。而外交方法。更宜開誠布公。與衆共見。

第二　無論戰時平時。除領水外。公海之航行應爲絕對自由。惟爲執行國際條約起見。得以國際行動封閉公海之一部或全部。

第三　凡各國間贊成此和議而協力以維持之者。則應排除一切生計之阻隔。力謀商業上之平等。

第四　應求相當之保證。使各國軍備減至最少限度。得以維持其國內之安寧爲已足。

第五　各國殖民地問題。應以自由公開無偏無黨之精神處置

之。其處置時應守一種原則。即該地人民之利益與占有國之權利二者並重。

第六　俄國領土上之敵國軍隊。一概撤去。所有關於俄國一切問題之處置。第一應由世界各國之最善而最自由之協助行之。俾俄國絕無掣肘而自行決定其制度政策。第二以誠意歡迎。使儕於自由國團體之林。第三不僅歡迎已也。凡俄國所待所願之援助。亦當有以應之。此後數月以內各兄弟之國所以待遇俄國者如何。即足以證明各國有無善意。有無純潔之同情。有能知俄國之困苦而不僅以同盟國自身之私利為目的否也。

第七　比利時者。全世界當認為應撤去軍隊。並歸其舊主。其主權與其他自由國所享者同等。不應有所限制。此舉正所以恢復各國對於歷來規定相互關係之國際法之信用。苟非然者。則國際法之組織與效力。從此戕賊矣。

第八　法國一切領土。應使其自由。其侵犯之部分。應歸於原主。一八七一年普魯士對於法國所占亞爾撒斯勞倫二省。因之危及世界平和垂五十年。應設法矯正之。使平和得以鞏固。而大局得以長安。

第九　意大利之疆域。應按明確之民族主義之界限以變更之。

第十　奧匈國在國際間之地位。吾人願其保持勿墜。惟其各民族應與以自主之發達。

第十一　羅馬尼亞塞爾維孟的內哥之軍隊。一概撤去。所佔領之土地。一概歸還。至塞爾維應與以海口。俾其得自由出入。至巴爾幹各國相互之關係。應以友誼之磋商。按舊日相傳民族隸屬之界限解決之。且應另有國際條約以保證此等國家政治生計之獨立與其領土之保全。

第十二　奧託曼帝國土耳其之部分。應與以完全之主權。惟其他民族受治於土耳其者。應保證其生命之安全與自主之發達。至達達納爾海峽。應永為各國航海商業之自由孔道。而以國際條約保證之。

第十三　應設立一波蘭獨立國。凡確為波蘭人民所居之地。應歸入其版圖。且應得一海口以便自由出入。各國間應締結條約以保證其政治生計之獨立與其領土之保全。

第十四　各國當以特別條約結合一公共團體。以圖大小之國互相保持其政治獨立與領土保全。

編者按美總統一月八日之演說。已載本誌第十五卷第六號內。茲復將其演說中所提出之議和方針十四項。複載如上。以備參考。

二　同年九月二十七日美國第四次自由公債開募期美總統威爾遜在紐約之演說

諸同胞乎。今日余之來此也。非籌款也。蓋籌款諸務已有千百忠誠不倦之同胞。襄助其事。向各處諸同胞開募矣。余深知全國人民之奮勇。故毫不顧慮其成功之能否也。余之來也。蓋

將乘此良好之機遇。舉今日最應解決之問題。爲吾國民陳述之。俾諸君得洞悉對於此舉責任之重大。而犧牲其能力。以效忠於政府耳。吾國內人民。無論男女長幼。苟有血性。且深識今日戰爭之旨者。必奮勇猛進。傾囊以助。故余今日之責任。在解釋此次戰事之旨。此旨一明。更無待乎鼓勵引導。諸君自能行之若素矣。

軍興以來。戰局每一變遷。必誘起吾人一種較新較切之觀念。因是吾人自問將來之結果何若。及外潮刺激最烈時。吾人理想中必要之研究。換言之。卽本戰後應決問題之觀念。以自問當至於何等地步。方云功成也。蓋戰事必有一定之目的及緣由。此項目的及緣由。既非二三執政者或一部之立法者。所得而創制。彼自無能力更改之。何則。此目的及緣由。固因此戰事而自然發生者也。

凡執政者立法者。對於此項應決之問題。其爲功爲罪。殊未易定。蓋若輩對於此問題。初尙不甚明瞭。至目下則始漸有所悟矣。開釁以來。四年於玆。世界各國。逐漸被迫加入。人類之意旨。悉爲其所屬國所支配。當戰事之始。不過少數執政者發軔之。然其終結。則絕非少數執政者所可以隨意低昂也。何以言之。今日之戰爭。爲民族之戰爭。所謂民族戰爭者。不論爲何種族及居何階級。苟爲人類之一分子。必有其天賦之人權。以完自己之運命也。當吾國之加入也。灼知將來結果關係匪輕。勢難再作壁上之觀。其激刺之猛。深印於吾儕腦筋者。不啻冥冥中受水陸陣亡諸先烈之召命焉。吾儕既毅然被此重命。奮迅之度。當至如何哉。

今眞象漸明。關於戰局中事狀。吾人亦莫不深知其故。惟尙有種種最要問題。應待切實之解決。否則雖得和平。亦無濟於事。玆特臚列之。以便關心戰事者之研究也。

(一)各國國民之運幸。應否任武人用強力規定之。

(二)強國之蹂躪弱國以塡慾壑之行爲。吾人應否承認之。

(三)無論內政外交。國民應否任其自擇統治法。抑或施以無責任之武力政治。

(四)人類應否有劃一規定之責任與權利。抑或任強者隨意凌夷弱者。而使弱者無從報復。

(五)所謂人權一物之解釋。應否任其爲臨時之規定。抑應有大同之團體。公認其爲神聖不可侵犯之公理。

凡此五者。其發生非本於個人。更非本於團體。而本於今日世界之戰爭。其解決也。亦萬萬非一部分所能爲之制裁。若非出以至公無私不侮懦弱不畏強禦之決心。則此項問題。終無調解之日矣。

故所謂永久和平者。如不以誠意。不以其至大範圍言之則已。否則非達如此之大同目的不可。和議之事。必非中歐同盟國政府可一經提議討論而得成功者。彼白萊斯特里托夫斯克及布克

哈萊兩處之和議。可爲吾人之殷鑒者矣。夫若輩之甘棄名譽玩視公理。殆有甚於此者乎。盟約旣不能履行。公理又失其依據。孳孳爲私。唯利自圖。致吾儕不得爲具體之交涉。與之開始和平談判。卽德意志國民。此時亦必自知其執政者之建議。再不能見信於人。而爲吾人所願贊同焉。

吾儕更當明白了解。凡無論何種調停。苟有更動吾人所奮鬬之本旨者。則決不能承認之。此爲今日協約國第一要義。余所以敢直言不諱者。冀免將來之紛擾耳。

協約國不欲完成永久之和平則已。苟欲完成永久和平。則將來和議成立時。到會之代表。務須繳付其應給之代價。並預備一種實力之輔助。使誠者不受其欺。狡者無所施其技。俾和約永久不變而後可。

夫此項代價無他。不過自願對於種種條約一秉至公耳。無論其條件有無牴觸一己或他人之處。苟屬至公無私。則承認之。至所謂實力輔助者爲何。則曰凡有國家形式者一例參加之世界國際團組織耳。若世界無國際團。則和平無保障。所謂弭兵和平。固將舍一紙空文外別無所賴。而德國之信口雌黃。更非吾人所願信託矣。德人之空言。在今日已全無價值。所視者唯其和平後之舉動耳。更有進者。以余觀之。國際團之憲法及其目的。務須爲和平會議時最要之條件。此項憲法及其搆造。目下尙非其時。苟於今日搆造之。則反爲世界一部分對於公敵之契約而失其大同之效力矣。要而言之。和平必有保障。而保障必非空文所能爲。且將來和平會議中之與會者。良莠不齊。勢必有食言而肥者。羼入其間。俄羅斯羅馬尼亞乃受愚者之前車耳。故本政府對於和議。擬爲下列諸條件之宣言。俾將來人民有所擇從焉。

(一)所謂至公無私者。必不偏不倚。對於爲強爲弱所好所惡者毫無成見。唯以至公無私爲人羣幸福之基。

(二)和平之基礎。繫於世界大同之人權。苟有與人權相牴觸之團體發生。必破壞之。

(三)各國旣入世界國際團。弗許再有特別團體之組織。或特別契約之成立。

(四)弗許各國再有經濟同盟之組織。或抵制實業之舉動。唯國際團有權明訂法律。屏逐犯法者在商業活動之外。

(五)無論何種國際條約。務須公布。俾使國際團團員明曉。通商以來。因商業妬忌以生惡感。馴至爲戰爭之媒介。故凡跡近商戰之舉動。而與國際團宗旨有背者應解除之。

余之敢直言不諱。陳述和平時具體之辦法者。徒以曾受經驗上教訓。知吾國人皆誠意維持萬國公法於往昔者耳。不寧惟是。余敢斷言合衆國將來和平提議時。必自承擔應負之責任及應繳之代價也。

華盛頓有言曰。苟不知其契約之詳細者。勿訂之。唯今日之

和平契約。實開世界大同之先聲。足以解除紛紛範圍窄小之契約及團體。而使天下人維持公道耳。

余之所以一再詳言戰爭之目的及和平之條件者。各國當道及人民之見地。與余相符。而期其附和焉。祗以邇所傳聞。對於和議間有誤會。故不憚煩言。再爲申說。質言之。戰爭目的。無時可釋。必達完全目的。始足與言和平。而前敵軍隊亦當知戰爭之標準。羣策羣力。以獲最後良果而後已。今日之戰。既非國際之戰。又非執政之戰。乃爲人類之戰。操政者當犧牲其個人之主張。而貫澈人類共同之利益也。

近年以來。彼林林總總者。每遇會議。多討論戰爭之進步之目的。及其將來之結果。並要求政府宣布戰爭宗旨。此項舉動。足以證人民之理想。而識其關心時局之誠意。唯若輩對於市曹所聞之目的及和平條件等無稽之談。頗懷疑慮。因市曹所談者。無非揣度中割地分權種種舊習耳。所謂大同也。至公人道也。實未之習聞。緣舊有執政者之腦中。舍此條件。並無和平之他法。故苟有以和平條件相問者。必以割地分權答之也。

以余個人言之。深願詳答關於和平之問題。雖復喋喋。亦所不計。務使國民及前敵軍士洞悉其意旨。且余深望各國當道。皆以同樣之誠意。宣布其意旨。並願彼等對於本國意旨。得自由加以評論。蓋處此戰局。目的之妥洽。其緊要不減於軍隊中之和衷共濟。苟能羣策羣力。則不難指日告捷。否則舍此之外。別無良策矣。

總之軍前多一次勝利。則和平早一日告成。苟能抱此至終不變之觀念。則無稽之和平談。自然無形打消矣。德國會屢屢提議和平條件。要知今日世界之要求者。非僅條件焉。欲人權大道之得最後優勝耳。

三　美政府與德政府提議媾和之往來公文

(甲)一九一八年十月四日德政府由駐美瑞士公使轉致美總統(首相美克失米蓮公爵署名)

敝政府請求美總統從事恢復和平。以此事通告各交戰國。即派全權大臣開始談判。德政府承認貴總統於一月八日致國會之公文及此後發表之宣言所規定之媾和大綱。爲媾和之基礎。而免流血之慘禍。尤注重於九月二十七日貴總統之演說。敝政府謹請卽於陸海天空停戰。

(乙)同月八日美政府致駐美瑞士公使(國務卿蘭辛署名)

十月六日閣下來文。內附德政府致敝國總統之文件一通。鄙人代表總統。謹告接收。玆奉總統囑。懇閣下將下列公文。遞交德國政府。敝總統之意。以爲在答覆德政府之請求以前。必先確知德首相牒文之眞切意義。庶覆文可以明白直眞。一如關係重要之利益所需要者。今德首相果謂德政府承認敝總統一月八日致國會公文。及其以後演說詞中所規定之條件。而僅以照此見解協定實行之細則。爲其開議之目的乎。敝總統關於休戰

之議。有不能已於言者。中歐諸國之軍隊。一日占據協同美國向中歐諸國作戰者之土地。則敝總統一日未便向其與國提議休戰也。任何磋商之信用。顯然繫於中歐諸國允否卽行撤退其所占據各境內之軍隊而已。抑敝總統尤有理當詢問者。今德首相。是否僅爲德國向來指揮戰局之當道發言。凡此問題之答覆。從種種觀念點言之。敝總統認爲極關重要焉。

（丙）同月十二日德政府由駐美瑞士公使轉致美總統（外交大臣索爾夫署名）

德政府承認威爾遜總統一月八日及其後關於公道永久和局基礎之演說中所提出之條件。故德政府欲開討論會。請求協定施行此項條件之實用細則。德政府今信與美國聯合之列強政府。必皆取威爾遜總統演說所定之地位。德政府與奧政府一致宣布。願遵從美總統關於退地讓地之提議。以期告成休戰條約。並建議美總統可以發起召集戰國委員會。商訂退兵讓地之必要辦法。今之德政府負此次趨向和平舉動之責者。乃開大會得聯邦會議大多數之同意組織而成。首相一切措施。皆得此多數意志之贊助。首相今乃以德國政府與人民之名義發言也。

（丁）同月十四日美政府致駐美瑞士公使（國務卿蘭辛署名）

逕覆者。今日接奉貴代使轉來本月十二日德政府公文一通。鄙人敬懇閣下將下述復文。轉致德國爲荷。

美總統今年一月八日。致美國國會演說中。及其後宣言中所揭布之條件。今既由德國現政府及德國聯邦議會多數議員絕對承認。故美總統對於今年十月四日與十二日德政府公文。可爽暢直接布告其意見焉。事有必明白了解者。撤兵之手續與休戰之條件。乃必由美政府及其與國政府軍事顧問員判斷商酌之事件。美總統自覺責任所在。不得不明告曰。苟有辦法而不具有絕對美滿之屏障與擔保。以維持戰地中美國及與國陸軍之現有軍事優勢者。則美政府決不接受之。美總統自信此語。亦爲各協約國政府之決斷。美總統覺在其責任上。尤有不能已於言者。德國一日續行其非法不人道之舉動。則美國一日不願討論休戰。想與德戰之各國政府。亦必如是。當德政府向美政府提議和平之時。德潛艇猶在海上從事於轟沉商船。且不獨商船受其轟擊。卽船客與船員乘以逃命之救生艇亦不免焉。德軍今於被迫退出法比土地之際。施行殘忍之破壞。直接違背文明國戰爭之規則與習慣。城邑村鎭。縱不全毀。然其所有已被剝奪無遺。且其居民亦被拘虜焉。此種慘無人道掠刦摧殘之舉動。令人覩之。悲憤交集者。今猶繼續發生。而欲望與德交戰之各國。允許停戰。不可得也。美總統爲防杜誤會計。更不得不嚴正使德政府注意於其今已承認議和條件中之一款。此條見於美總統今年七月四日在凡爾朗山演說之詞中。其言曰。所有專制政府。無論在於何處。凡能單獨祕密及以孤意擾亂世界和平者。皆須傾覆之。卽使一時不能除之。至少亦當將其權勢減至無可作爲之地

步云云。向來統轄德國之權勢。卽此之類。糾而正之。是在德國人民自爲之。苟和議而出於德國人民之自動力。則上述美國總統之言。當然爲和議前驅之一條件。美總統自覺有不能不申明者。以其觀察斷之。和議之進行。將視關於此項根本事件所予之擔保如何切實如何美滿而後定。聯合對德交戰之各國政府。應知今與之接洽者。究爲何人。此乃絕對必要者也。與何政府處。美總統當另致文覆之。

（戊）同月二十日德政府由駐美瑞士公使轉致美總統（外交大臣索爾夫署名）

德政府於接受退出被佔土地之提議時。以爲撤兵方法與休戰條件。當由軍事顧問判斷之。而雙方在戰地之勢力。必以其實際之標準。爲保障此項標準之一切辦法之根據。德政府建議當商妥一議定細則之時機。德政府信任威爾遜總統。必不贊成與德國人民之榮譽不相容之要求。而開闢公正和平之大道。德政府於指斥其海陸軍隊不法無人道之舉動。因波及於德國人民一節。茲復提出抗議。蓋欲掩護退走。則破壞在所必需。且亦萬國公法之所許也。德軍皆奉有至嚴切之訓令。務各顧全私人財產。並竭力注意其居民。或有不遵約束。違背禁令者。咸加以懲罰。德政府更否認德海軍於擊沉敵船時。有故意擊毀救生艇及傷害乘客之事。故德政府提議。關於上述各節。宜由中立國委員調查之。以明眞相。而欲免和平運動之進行。受其阻礙。德政府已電令所有潛艇司令。非有特種原因。勿再擊沉載客之船。德政府敢擔保此項命令。可於各潛艇駛回之前達到。又威爾遜總統。以爲和平之根本條件。在打破凡能單獨祕密及以孤意擾亂世界和平之各種專制權力。今請答之曰。前此德意志帝國之人民代表。於組織政府。並未賦有實權。而決定和戰須得人民代表之同意。憲法中亦無明文。凡此情形。今方爲根本上之改革。是故新政府之成立。卽完全遵照人民代表之意志（主義）。而根據於均等普及祕密直接之選舉權者也。國會中各大政黨之領袖。均爲閣員。故將來之政府。非得國會多數之信任。則必不能就職。或繼續任職也。德國首相對於人民代表之責任。已得合法之發展與保障。是故新政府之第一步舉動。卽將修改帝國憲法之議案。提出於國會。冀得人民代表之同意。以決和戰。此項新制度之永存。不僅得憲法上之保障。且得德國人民不可動搖之決心。爲之擔保。蓋德國人民之大多數。實爲此項改革之後援。而要求其繼續有效者也。是則美總統詢問彼及其他聯合抗議休戰媾和之政府。爲不受何種專斷權與不負責任者之勢力之約束。而得全國人民大多數之贊助與同意者也。

（己）同月二十三日美政府致駐美瑞士公使（國務卿蘭辛署名）

二十二日貴公使來文轉遞德政府公文一件。業已接收。茲余

奉總統命。謹以下述覆文。送交閣下。美政府既已接到德政府莊嚴明白之質言。謂願絕對承認美總統於一九一八年一月八日致國會詞中所提出之條件。及其以後與九月二十七日各宣言中解決時事之主義。並謂德政府此種願望與意旨。非出於從前指揮德國政策與現在戰事之人。但係出於代表聯邦議會多數議員及德國大多數人民發言之閣員。美總統又接到德國現政府明白之允許。謂德國海陸軍。當遵守文明戰爭之人道規則。是以美總統自覺不能不向偕美國共同行動之各政府。提出休戰問題。但美總統在其職務上。當一再聲明曰。美總統所視爲可供討論之休戰權。惟有可使美國及其與國處於得厲行將來議定任何辦法而令德國方面決不能重行戰爭之地位之休戰耳。總統因是已將其與德國現政府間之往來文牘。送交偕美國共同作戰之各國政府。並附以提議。謂各政府若願媾成根據上述各條件與各主義之和局。則各政府與美政府。當囑其軍事專家。如以在軍事觀察點上。此種休戰可無妨礙。宜各向其政府陳述此種休戰之必要條件。庶可完全保衛有關係各人民之利益。並保障共同作戰各政府得以厲行德政府所允和議細則之無限權力。設此種休戰條件。既經提出。而德國復承認之。則德國之承認。將成最佳之切實證據。可顯明德國對於全局由以進行之議和條件與主義。概予承認。而無曖昧之意味矣。總統自覺苟不以極明顯之詞句。指出所以必須要求異常擔保之理由。則將有缺乏率直之嫌。德國外交大臣。於其十月二十日公文中。言及憲法之改革。夫此改革。固覺重要。然對於德國人民負責政府之原則。尚未見充分實行。而原則與實施之改革。雖今已議定一部分。然其垂諸永遠之擔保。則亦未見其存在或在籌議中也。尤有進者。目前困難時局之中點。尚未見德國有以達到之。將來之戰局。或已爲德國人民所可取締。但目前之戰局。則猶非德國人民所能管轄。而吾人所對付者。即此目前之戰局也。今德國人民。無號令德意志帝國軍事當道服從民意之術。普魯士王。猶全操指導德意志帝國政策之權。而向爲德國主人翁者。猶握決定進退之原動力。此皆顯然可見者也。總統知全世界之和平。今繫於言語明白行爲正直。故覺責任所在。不欲委婉其貌似粗率之言。而明告曰。向來主持德國政策者之言。世界各國不可信託。亦不能信託之也。總統尤有不能不一再聲明者。美政府於議和及謀補救此次戰局中無限損傷冤曲之時。其可與接洽者。不爲他人。但爲德國人民之眞正代表。確得眞正之憲法地位。爲德國之眞正統治人而已。如今日必與軍人領袖及獨裁君主相接洽。如將來必與此輩討論德國國際義務。則吾人必須要求者。不爲和局談判。但爲投降而已。此事重要。不得不言。否則無益也。

(庚)同月二十七日德政府由駐美瑞士公使轉致美總統(外交大臣索爾夫署名)

德政府已收到美總統之覆文。今有爲總統告者。德國憲法結搆中之重大改革。現已實行。並將繼續實行媾和談判。將由國民政府主持。該政府於實際上及憲法上。有下決斷之權。軍權亦附屬其下。德政府今靜待休戰條件之提出。此爲趨向總統宣言中所云公正和局之第一步。

(辛)十一月五日美政府致駐美瑞士公使(國務卿蘭辛署名)

啓者。鄙人有幸請閣下將下列牒文。呈交德國政府。

鄙人於一九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嘗告閣下。謂總統與德政府往來文牘。曾經總統轉致現與美國聯合爲交戰國之政府。並提議云。如諸政府願意按照所載條件與主義議和。則各國與美國之軍事顧問。當令提出各項必要之休戰條件。於與德國戰爭之各政府。足以十分保障有關係諸國人民之利益。保證各聯合政府有無限之權力。以保衛與實行德政府同意之各節目。惟此種休戰辦法。當由各政府認爲從軍事上觀察是否可行而定。總統今已接協約國諸政府討論以上文件後之覺書。其文如下。協約國諸政府。已將美總統與德政府往來文書。仔細考慮一過。今以下文所列之限制條件爲斷。各政府宣言。願意按照總統一九一八年一月八日在國會之演說。及以後各次演說所表示之原理。而與德政府議和。惟有必須指出者。第二條涉及通常所稱之海上自由權。有各種解釋。間有各政府所不能承認者。故在參加和會之際。對於此端。各政府必須保留完全自由。再者總統一九一八年一月八日在國會之演說。所提議和條件。聲明被侵疆土。除撤兵開釋以外。須與歸復協約國各政府之意。以爲此條。乃指德國任賠償協約國平民及其財產所受損害之責而言。由德國施行海陸天空之侵犯而後發生者。

鄙人業經總統諭知。上列覺書末段所言。總統亦與同意。總統並令鄙人懇請閣下知照德政府。謂福煦上將已由美政府及協約國政府任命。有權接待德政府正式任命之代表。並以休戰條件通知彼等。專此布達。

四　美政府與奧政府提議媾和之往來公文

(甲)一九一八年十月七日駐美瑞典公使致美國務卿

余奉敝國政府之命。謹以下列奧匈政府致美國總統之文。祕密送達閣下。請檢收爲荷。奧匈之用兵。純爲防禦戰爭。屢有文證。表示其願停止流血。商訂公正體面和局之意。今特向美國大總統提議。與美國及其與國互於陸海天空休戰。即行依據一九一八年一月八日美總統致國會文所載之十四條件。及一九一八年二月十二日美總統演說詞所列之四大綱。並注重一九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美總統演詞所表示之意見。開議和約。

(乙)同月十八日美政府致駐美瑞典公使(國務卿蘭辛署名)

本月七日謹接來文。內附奧匈政府致敝國總統之文。茲奉總統之命。請閣下將下列覆文。由貴政府轉達奧匈政府爲感。美總統覺在其職務上有不得不向奧匈政府聲明者。在本年一月八

日。美總統發表意見以後。已發生極關重要之事件。致令美政府之態度與責任爲之更變。故美總統今不能接受奧匈政府之建議。彼時美總統所規定之十四條大綱內。有奧匈人民其國際地位爲吾人所願見其安堵者。應予以自治發展之最自由機會諸語。自此語在美國國會宣布後。美政府已承認捷克斯陸伐克與德奧匈處於交戰之狀態。並承認捷克斯陸伐克國民議會。已成事實上之交戰政府。有指揮捷克斯陸伐克軍事與政治之適當職權。美政府又以極完全之儀式。認南斯拉夫謀取自由之國家思想爲正當。是以美總統今已不便接受此種民族僅僅自治之宣言。而視爲議和基礎。但美總統不得不一再聲明者。奧匈政府何種舉動可饜滿此種民族所抱在國家團體中爲一份子應有各種權利與前途之願望與意想。則判決之者。爲此種民族而非美總統也。

（丙）同月二十八日奧匈國政府由駐美瑞典公使致美總統

奧匈依守總統最近牒文。關於奧國民族權利之意見。而尤以捷克斯陸伐克與南斯拉夫二民族爲甚。奧匈既已承認總統所定入於休戰談判及和局所賴之條件。就奧匈政府之意見觀之。開始會議。今已毫無阻礙矣。故奧匈政府。今特宣布不待其他談判之結果。準備與敵對方面之各國開媾和會議。並準備從事關於奧匈各陣線即行休戰之會議。奧匈政府。懇請威爾遜總統提出關於該問題之意見。

五　奧匈國休戰條約（一九一八年十一月三日簽字）

（甲）　陸軍條件

（一）陸海與天空即行休戰。奧匈陸軍完全退伍。北海至瑞士全陣線之奧匈軍。應即撤退。下載第三款規定之奧匈疆界內。僅應留置與戰前實力相同之有紀律軍隊。

（二）各軍團師團之炮隊裝備。其半數應聚集於協約國與美國指定之地點。而交諸協約國與美國。先將在奧匈軍退讓之土地內者交出。

（三）退讓開戰後奧匈攻入之烏拉爾境。於奧匈軍陣線協約軍總司令限定之時期內。退至下載界線之後。

自哇克姆白萊爾至聖愛爾維克。沿里蒂安阿爾泊山巔至亞狄巨河與愛薩區河之源。過萊斯成與特倫勒二山。及哇賫與查爾二高地界線。於是轉南過薩白拉區山在卡尼克阿爾泊山與目下之邊界銜接。於是沿邊界線至特拉維斯山過特拉維斯山巨里安阿爾泊與泊里狄爾山之分山界。及波特杜山波特拉米斯康山即特里亞山之分水界。自該點起界線。折向東南而趨希里堡。（薩夫河與支河之流域在外。）繼自希里堡下趨海濱。而將加斯士亞、瑪士格爾、伏洛斯加三地包入退讓境內。於是沿目下達爾瑪蒂亞省界線而將泊里柯拉、克瑪、布蒂斯尼加諸河及其支河之流域包入退讓境內。並須包入達爾瑪蒂亞西北。北自巴恩達、塞爾夫、烏爾都、希爾達、瑪恩、巴格、本太杜拉起。南至米里達止之地。以上退讓之地。均應由協約軍與美軍占據之。

陸軍裝備。與各項鐵路裝備。及屬於上述土地及境內之煤。均應留存。遵照各陣線聯軍總司令特別命令。交與協約國。凡敵軍須退讓及聯軍須占據之境內各物。敵軍不得損毀刦掠或占有之。

(四)協約國應有在奧匈各鐵路及水陸各道自由行動之權。及有需用奧匈必要運輸器具之權。聯軍得於奧匈占據行軍及維持治安必要之軍事險要地點。且有隨地徵款付聯軍兵餉之權。

(五)在意國與巴爾幹陣線之德兵。限十五日內完全撤退。卽奧匈境內之德兵。亦須照此辦法。

(六)奧匈土地之經退讓者。其政務由當地官員治理。歸占地之協約軍與聯軍節制。

(七)卽行無交換開釋協約國被俘之將士。與被拘留之人民。並被擄去之居民。其條件由各陣線聯軍總司令定之。退讓境內之有病與受傷而不能移走者。可由奧匈人員備應需之藥品。留居照料。

(乙)海軍條件

(一)海上一律停戰。凡奧匈船舶之所在與行動。均應切實報明。並須照會各中立國。今奧匈領海之航行自由權。得予協約國與共同作戰國之軍艦與商船。中立各問題行將取銷。

(二)一九一〇年與一九一八年間。奧匈造成之潛艇十五艘。及目下在奧匈領海與今後或有駛入奧匈領海之德潛艇。均應交與協約國與美國。其他奧潛艇。給資遣散人員。卸除所裝武器後。仍由協約國與美國監視。

(三)奧匈須以戰艦三艘。輕巡艦三艘。驅逐艦九艘。魚雷艇十二艘。埋雷艦一艘。多瑙河鐵甲船六艘。連同全部分之武器裝備。交與協約國與美國。而由協約國與美國指定艦船之名。其餘水上之軍艦。(內河輪船不在此內)均應集於協約國與美國指定之海軍軍港。給資遣散人員。完全解除武裝。仍由協約國與美國監視。

(四)協約國與共同作戰國之軍艦商船。得在亞德里亞海及奧匈領土內多瑙河與其他支河自由航行。協約國與共同作戰國。有掃除水雷與障礙物之權。奧匈須指明此種地點。協約國與美國爲保全多瑙河上之自由起見。應有占據及拆卸礮台或防務之權。

(五)協約國與共同作戰國所施海上之封鎖條件。仍不更動。海上如發見奧匈商船。仍須拘捕。惟協約國與美國所派之委員會商定豁免者。不在此例。

(六)所有海軍飛機。皆須集於協約國與美國指定之奧匈根據地。並使不能適用。

(七)奧匈應退讓所占意國海濱土地。及其疆域外之各口岸。並委棄所有船舶海軍器具及各種航行內河之裝備與器具。

(八)協約國與美國。應占據陸海礮台設防海島及波拉船廠與

兵工廠。

(九)與向前所拘留之協約國與共同作戰國之商船。一律交還。

(十)與向於退讓或交出或交還之前。不得毀壞船隻與器具。

(十一)與向所拘協約國與共同作戰國之海軍及商船人員。律無交換釋回。

六　德國休戰條約(經福煦上將修正十一月十一日雙方簽字)

(甲)　關於西歐陣線之條件

(一)休戰條約簽押六小時後。停止陸地與天空之戰爭。

(二)德軍即行退讓所侵入之比利時法蘭西亞爾薩斯勞蘭盧森堡土地。限於休戰條約簽押後十四日內辦理告竣。凡於所定限期內。未離上述土地之德兵。悉作戰俘論。德軍退出之土地。悉由協約軍與美軍。會同占據。退兵與占地各項行動。悉規定於附件第一。

(三)上述土地內之居民。應即釋回。凡被拘爲質者。及受審未判決或已定罪者。均在其列。限十五日內辦理告竣。

(四)德軍應交出下列完好之裝備。礮五千尊。(重礮二千五百尊野戰礮二千五百尊)機關槍二萬五千架。炸彈礮三千尊。飛機一千七百架。(戰鬭機炸彈機夜襲機三種)　交與協約軍及美軍之際。按照附件第一所列細則辦理之。

(五)德國應撤退來因河左岸之軍。來因河左岸之地。由占領當地之協約軍與美軍管理之。協約軍與美軍。將戍守此項土地。並將扼守來因河上主要之渡口。(瑪央斯、柯白倫士、柯洛恩三處)及右岸三十啓羅邁當半徑內之橋端礮臺。境內之軍險地點。亦由協約軍與美軍戍守。來因河右岸河道。與十啓羅邁當外。自荷蘭邊界起。至瑞士邊界止之某線間。畫一中立區域。境內居民。於休戰條約簽定前。參與任何軍事計畫者。不得加以追究。且不得施行公共或正式性質之計畫。其影響可使實業廠所貶其價值。或裁減人員者。退讓來因河土地之舉。應於休戰條約簽定後三十一日內辦理完畢。退兵與占地各項行動。悉規定於附件第一。

(六)敵軍退讓之土地。居民不得退走。居民之身體與產業。不得加以損傷。且不得施行任何破壞之舉動。在和約簽字前。因參戰而犯罪者。不得追究。各種軍事處所。均應完全交出。軍庫之食品與軍火及裝備。於所定退兵期限內。不得有所移動。平民各種食品如牲畜等物。均當各如原位。實業廠所。不得加以任何損傷。其辦事人員。不得移動。

(七)道路與各種交通機關如鐵道水道幹路橋梁電報電話。不得有所損動。目下所用文武辦事員。均應留任。德國應於和約簽字後三十一日內。將完好之火車頭五千具。裝貨火車五萬輛。摩托車□千輛。連同必要之裝修品。交與共同作戰之諸國。亞爾薩斯勞蘭之鐵路。應於同一時期內。連同戰前之職員材料交出。又來因河左岸境內。鐵路行車之必要物品。應各如原位。

所存之煤斤材料。供維持路務用及信號與修理工場之用者。均應各如原位。且應由德國於休戰全期內在交通所及之處。維持其有效狀態。德國所奪協約國之貨船。均應交還。其詳細辦法規定於附件第二。

（八）德軍司令。應有告明安置於德軍退讓土地內各種地雷之責。且應協助發掘而毀壞之。德軍司令。且應告明所施他種破壞之計畫。如井泉中有毒及不潔等品之類。

（九）協約軍與美軍在所占土地內有徵發之權。依有關係者帳目之整理為定。占據來因區域（亞爾薩斯勞蘭在外）之軍隊維持費。應由德政府擔負。

（十）協約國與美國戰俘。應按照所定詳細條件。即行無交換釋回。聽令協約國隨意安插之。從前關於交換俘虜之各約。及一九一八年七月十九日所訂之約。均應作廢。德國戰俘之歸國。須俟媾和預備會議終了時決之。惟拘禁荷蘭與瑞士之德國戰俘。仍可照常回國。

（十一）有病及受傷之人。不能由退讓境內移走者。留在該地之德員。應備應需之醫藥品照料之。

（乙）　關於德國東陲之條件

（十二）今駐戰前屬於俄羅斯羅馬尼亞土耳其三國之土地內之德軍。應退回德國邊陲之內。如一九一四年八月一日之狀態。今駐戰前為俄羅斯國之一部分土地內之德軍。應一俟協約國考察上述土地內之情勢。以為可以撤兵時。亦應按照上訂辦法。退回俄國邊界之內。前在奧國領土內之德軍。亦應退回。

（十三）德軍應即開始撤退。今在俄羅斯土地（如一九一四年八月一日之疆域）內之德國教員囚徒平民陸軍委員。均應召回。

（十四）德軍在羅馬尼亞與俄羅斯者。應即停施徵發與占奪。及他種謀得食物供給在該地德軍之各種舉動。

（十五）布克哈萊與白萊斯特里托夫斯克和約及其附約。均應否認。

（十六）協約國得自由入德軍退讓之東陲土地。或取道丹齊。或取道維斯土拉河。以便輸運物品。供給境內之人民。或維持治安。及為其他目的。

（丙）　關於東非之條件

（十七）戰於東非之德軍。應於協約國所定期限內。無條件退讓。

（丁）　普通條件

（十八）第三條所述之平民以外。屬諸其他協約國或共同作戰之各種平民。凡被俘或被驅逐者。應按照以後所定詳則。至多於一個月內無交換釋回。

（十九）德國須承認下列關於財政之條件。但協約國與美國之將來要求。不因此而受影響。（子）賠償所加之損害。（丑）休戰時所有公共之擔保品。可為協約國之保證。以賠償戰爭損失者。

不得由敵人移動。(寅)立卽賠償比利時國家銀行之存款。並立卽交還被侵各國公私所有之文件貨幣股票債券紙幣及鈔票印刷所。(卯)德國所得於俄羅斯羅馬尼亞兩國之現金。應卽償還。此金暫由協約國管理。至和局簽定時爲止。

(戊)　關於海軍之條件

(二十)海上戰爭。立卽停止。各德艦地點及其行動。德國應據實相告。並通告各中立國。在德國領海內。協約國及其共同作戰國之軍艦與商船。有航行自由權。所有中立問題。皆已取消。

(二十一)戰時所俘之協約國及共同作戰國海軍與商船人員。一律無條件釋放。

(二十二)爲應合吾人志願計。原文可修正如下。德國所有潛艇。連各種潛行巡洋艦與埋雷艦。現有完全將士者在內。應在協約國與美國所指定之各口岸。交與協約國與美國。其不能駛海者。應解除兵士與供給。而由協約國與美國監視之。潛艇之可卽駛海者。應準備於接到無線電訓令。諭其開往投降口岸時。立卽駛出德國口岸。餘者當從速照此辦理。此條須於休戰條約簽定後十四日內履行。

(二十三)下列德國海面軍艦。由協約國與美國指定者。應卽卸去武裝。羈留於協約國與美國所指定之中立國口岸。或協約國口岸。而由協約國與美國監視之。此項軍艦。僅可留有照料之人。卽巡洋戰艦六艘。戰艦十艘。巡洋輕艦八艘。內有埋雷艦兩艘。又最新式毀滅艦五十艘是也。其他海面軍艦。連江艦在內。皆須集於協約國與美國所指定之德國海軍根據地。艦員給資遣散。武裝一律卸除。由協約國與美國監視之。所有輔助各艦。(漁船摩托船之類)皆須卸除武裝。凡指定羈禁之各艦。須準備於休戰條約簽定後七日內。駛離德國口岸。至於行程。將由無線電指示之。協約國代表簽名之宣言書。已交與德國代表。書內聲明如因艦隊叛變。軍艦竟未如約交出。則協約國有權可占據希里哥倫島。以此爲進兵根據地。俾可迫令艦隊履行休戰條約。德國代表。亦簽定宣言書。謂當勸其首相。承認此條。

(二十四)協約國與美國。有權可掃除德國在其領海外所安置之水雷區域。及一切障礙物。所有此種地點。德國須明告之。

(二十五)德國須予協約國與共同作戰國之軍艦與商船以往來波羅的海之自由航行權。協約國與美國。爲確獲此自由權起見。應有權占領加脫卡德入波羅的海之德國各口岸礮臺礮壘。及各種防禦工程。並掃除德國領海內外之障礙物。無關於中立問題。此項埋雷與障礙物之區域。德國須指定之。

(二十六)協約國與共同作戰國所置之原有封鎖狀態。此後仍無更變。德國商船。有在海上發見者。可被拘捕。協約國與美國。須於休戰時。隨情勢之需要。供給德國糧食。

(二十七)海軍飛機。應聚集於協約國與美國指定之德國根據地。而使不能行動。

(二十八)德軍退讓比國海濱與口岸之際。應委棄所有之商船拖船運船起重機。其他船港器物、各種航行內地之器物、飛機、飛行器物、軍需、鎗礮、及各種材料。

(二十九)德國須委棄黑海諸口岸。德國在黑海所占之俄國各種軍艦。均須交與協約國與美國。又所占中立國諸商船。均須釋放。德國在上述各口岸所占可供軍用之各種物品。與其他原料。均應交還。第二十八條內所臚列之德國器物。均須委棄。

(三十)現爲德國據有之協約國與共同作戰國諸商船。均須在協約國與美國指定之口岸。無交換交還。

(三十一)德軍於退讓交出或交還以前。不得破壞船隻與器物。

(三十二)德政府應正式照會世界各中立國政府。以瑙威瑞典丹麥荷蘭四國爲最要。聲明所有加諸中立國與協約國及共同作戰國商船貿易之限制辦法。無論此項限制。是否爲德政府或德國私人所施行。亦無論是否因交換特指讓與權如造船原料輸出之類而施行者。皆須立卽取銷。

(三十三)休戰條約簽字以後。德國各種商船。皆不得改懸任何中立國之旗號。

(己) 休戰之期限

(三十四)休戰期限爲三十六日。可以延長。在此限內。如上述各條間有不履行者。則立條約雙方之一。可於四十八小時前。預先宣布取銷休戰條約。議定關於第三及十八兩條之執行。(卽被佔土地之退讓及釋回) 不能藉口限期內未能充分履行。而排斥休戰之約。惟履行心存惡意。不在此例。今爲切實履行此約遵守最優之條件及主義起見。加派永久休戰委員會。該會須依海陸各軍總司令之權力辦事。

(庚) 答覆之期限

(三十五)德國須於通告後七十二小時內承認或拒絕此休戰條約。

華工在法工作情形表

民國七年十一月國務院僑工事務局第一次調查

一 華工赴法情形

(甲)到法華工總數 英國在威海衞青島兩處設立招工局。擬招募華工十五萬人。運往法境。作各種備戰工業。從民國六年四月間起。至九月底止。運送到法作種種備戰之工業者。已達五萬餘人。其他作苦力者不下三萬人。

(乙)華工籍貫年齡 十之八九係山東省人。年齡多在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

(丙)赴法路程 由威海衞青島上船。繞坎拿大運送至法。約需三十九日。前有繞非洲好望角運送華工者。前後約四船。共

運華工八千餘人。每次約需三月之久。以船上青菜不足。致有生黃瘦病者。刻已商妥。不繞好望角運送華工矣。

(丁)華工到法總集所　華工到法。先至法之北部索謀口之腦耶驗病檢照。約一星期之久。始派往各工廠工作。

(戊)派往工作地點　亞伯維耳一帶盆藍、丹恩、埃地伯、普藍、維莫、安伯爾提司、加來安特頓開克等處。

二　華工在法情形

(子)住所　多在曠野建造。尚未完備。故有住木屋者。有住帳棚者。木屋徑約二丈。長約三丈。帳棚高五尺許。圓徑約一丈。以布為之。底有木板。防濕氣也。與英軍所住之木屋帳棚。似無區別。

(丑)飲食　每日三次。早飯有肉菜大米。中飯有牛油麵包。晚飯有中國麵包兩個。約十兩。菜一碗。茶一筒。尚屬完足。前因水土不服。略有煩言。刻已多稱滿意矣。

(寅)衣履　每人離中國時。領藍布棉衣棉褲藍布單衣單褲各一件。草帽一頂。行囊一個。飲食器具各三件。到法後。領皮鞋一雙。厚外套一件。

(卯)消遣　工餘消遣無一定辦法。有專為華工開設影戲館者。青年救世軍已與各隊接洽。每隊擬設消遣室閱報所一處。以為華工休息之所。各處正事預備。已有成立者。亦有掛張中國畫報。供人遊覽者。

(辰)懲罰　工人有犯規則。罰扣工資三日至五日。情節較重者。囚禁三日至兩星期。

(巳)發給工資　發給工資每月一次。全係法國紙幣。

(午)醫藥　醫院有專為華工而設。華工總醫院在腦耶。每隊有養病所一處。費用由政府供給。工資從入醫院之日起。即行扣除。在醫院待遇頗好。衣服與受傷英軍同。醫生多曉華語。故華工雖養病異域。面無憂色也。現在華工總醫院養病有二千餘人。多數病人。係華工到法後醫生查驗。恐有傳染病。留院調養者。多患眼病喉病胃病。亦有患肺病者。

(未)撫卹　工人因公受傷者。給七十五元以下之撫卹。工人因公致命者。給一百五十元以下之撫卹。繙譯之撫卹。較工人之費加倍。

(申)合同期間　定期三年。工滿之後。運送回華。往返川資。由英政府供給。其因水土不服不能工作者。在相當時期內遣送回國。

(酉)繙譯　分三等。待遇較工人稍優。懲罰醫藥。亦有區別。

(戌)寄信方法　信件須交所管隊官檢查簽押。始能付郵。

三　華工在法工作情形

(甲)工作種類　來法華工除尋常勞動外。曾為鐵匠木匠油漆匠機器匠者。已派往軍火廠機器廠彈克廠飛機廠作工者。為數甚夥。名譽頗佳。成績可睹。其無技藝者。多在船塢上下船貨。

搬運子彈食物。以供英軍之用。均在戰線十五英里以外。迫令戰役之事。未有所聞。

(乙)工作時間　按合同每星期作工七日。每日十時。現已通融辦理。每星期放假半日。或兩星期放假一日。每日工作有八時者。有九時者。有做夜班者。各地不同。

(丙)在彈克廠工作情形　華工在該廠作工者一千人。與英國工匠同室工作。彼此頗自得也。彈克係壕戰所用之一種機器。彷彿水上之戰艦。華工亦有能駕駛彈克者。

(丁)在丹恩工作情形　此處有工千人。多轉運子彈。住所乾燥。食物清潔。浴室理髮室醫院均稱完備。

(戊)在普藍工作情形　此處之華工。與埃及人非洲工人英國工人同在一處工作。有一軍火廠。用華工五百人。修理各種子彈裝載炸彈轉運火藥等事。彼此混處。頗能領悟。

(己)在維莫及安伯爾提司工作情形　此處爲華工第十九隊駐在地。地頗濕潮。已設法遷移在各處工作。

(庚)在加來工作情形　此處共有華工四千五百餘名。多上下船貨。轉運糧餉。以供英軍之需。

(辛)工作時有無危險情事　華工在頓開克及加來兩處時。受敵國飛機之危險。他處尙屬平安。

四　華工之冒險精神

我國派員前往華工作工地點調查。係按英政府准赴英國戰地護照。並派專員招待。由英國陸軍總司令處引導前往。每至一處。必演說數語。告以祖國保護華工之至意。有一日在第四隊正演說時。敵國飛機一架飛遊空中。擲炸彈於附近軍隊。英國軍官令華工散隊往避。而華工多人大聲而呼曰。請君終其演說。吾輩不畏炸彈也。調查員竟終其辭。華工冒險精神。於此可見一斑矣。

小學校教師與肺病

日本內閣統計局課長二階堂保則著

日本人之患肺病者。(概指肺結核病)年年增加。每年國內患此病症而死亡之率。殆世界莫與比倫。考諸歐美各國。近今之患肺病者。不特無增。反見其減。兩方比較。其差異不可驚駭乎。

歐美各國人之患肺病者。概爲五六十歲之老年人。而日本之患肺病者。多屬十五歲乃至三十五歲之少壯。夫此等少壯。乃國家中堅。正當有爲之日。忽患此病症。不終其年。其於個人之夭折。固無論矣。國家間接所受之損害。亦莫大焉。觀歐美文明先進諸國。遠勝於日本者。此亦其原因之一也。

又歐美各國之患肺病者。多爲作工之人。而日本則不僅工人而已也。且多發見於學校之教師。其中從事於國民教育者。(卽小學教師諸君)尤屬多數。噫。肺病流行之劇烈。能不令人驚

歎乎。

今欲知學校教師患病肺而死亡之率。可調査最近之統計。據最近統計所報告。凡有職守者。因肺病死亡之率。爲百分中之一四・八四。卽百人中約居十五人。而小學教師。因肺病而死亡之率。爲百分中之三六・六四。卽百人中約居三十七人也。較之從事他種職守者。其死亡之數。爲二倍有半矣。

英國之英格蘭島。凡有職守者。因肺病而死亡之率。百人中居十五人。與日本無甚出入。然居斯島之小學教師。患此肺病而死亡之數。合現任與追隱者計之。其死亡之率。百人中居十九人。較諸從事他種事業者。僅多四人。而日本現任小學教師。其因肺病而死亡之率。百人中已將近三十七人。退隱者尙未計算也。由是觀之。可證明自本小學教師之死於肺病。較諸從事他職守之人爲最多。今就此結果而根究其致病之原因。覺英國所研究者。頗可採取也。茲據英國研究之結果所發表者。約有三種如下。

一、小學教師。較從事他種職守者。發言爲多。因之呼吸器官。頗受患害。

二、兒童之家產。難免無患此肺病者。小學教師。當與多數兒童羣居一室。故多受傳染。

三、講臺上粉筆細末之飛揚。往往隨呼吸侵入氣管。因之呼吸器官。多受患害。

英人於此三種病原。頗費觀察。旣觀察有得。則竭力防備。故其國患者較少。而日本對於此等病原。未嘗加以研究防備。缺點殊多。故患者較英國多至數倍。今略舉二三缺點。以促進世人之研究。而思有以補救焉。

第一缺點。爲日本通國財力。較諸歐美各國。極稱棉薄。其自然物與營造物甚不完全。第二缺點。小學教師之勤務時間。較歐美各國爲長。第三缺點。爲小學教師之俸給過低。

第一二缺點。茲姑不論。僅就第三缺點言之。小學教師之俸給旣低。則生活困難。其營養動作。自不能充足自由。軀體之抵抗力。亦因之減少。若使之與營養充足。動作自由之人。同觸肺菌。則充足自由之人。因其抵力大。罹病較難。而營養不充足。動作不自由之人。因其抵抗力小。罹病較易。且抵抗力強大者。肺菌縱有觸犯。亦能卽時回復。不至有死亡之患。抵抗力微細者。偶一不愼。觸犯肺菌。卽難有回復之望。此所以富貴之人。患此病者頗少。而營養不充足。動作不自由之小學教師。患此病者最多也。（教育公報）



法令

職官任免令

授王廷楨爲楨威將軍(十月十六日)

准署綏遠都統署審判處處長房金錡免職(十月二十四日)

任命朱聲喦爲海軍部科長史廷颺爲福建廈門警察廳廳長(十月二十五日)

任命陳恩燾爲海軍部司長王亮爲陸軍部科長沈成鵠爲駐古巴領事周啓濂爲駐紐約領事(十月二十六日)

准陸軍部科長宋邦翰免職(同上)

任命孫震爲陸軍第二十一師步兵第八十一團團長范世傑爲步兵第二十八團團長李雅材爲步兵第八十三團團長李宏錕爲步兵第八十四團團長舒榮衢爲騎兵第二十一團團長吳定遠爲礮兵第二十一團團長陳廷傑爲陸軍第二十師步兵第八十五團團長潘文華爲步兵第八十六團團長楊建業爲步兵第八十七團團長李宇杭爲步兵第八十八團團長彭斗勝爲騎兵第二十二團團長(十月二十九日)

褫山東濮縣知事徐兆標陽穀縣知事蔣允仁職(十月三十一日)

特任張樹元署理山東督軍並暫行兼署山東省長任命郭成鈞爲察哈爾商都縣知事(十一月一日)

任命甘聯璈爲靖安運艦艦長吳廷光爲利綏軍艦艦長薛啓華爲江鯤軍艦艦長(十一月三日)

任命馮玉祥爲湘西鎮守使吳新田爲岳陽鎮守使(十一月五日)

褫黑龍江淸丈總局局長龍江縣知事杜陰田坐辦王英敏職(十一月六日)

准黑龍江黑河道道尹張壽增免職(十一月七日)

任命馬廷亮爲黑龍江黑河道道尹兼愛琿交涉員(同上)

特派郭則澐爲文官甄用委員會副會長(十一月八日)

任命張紹烈爲甘肅渭安道道尹黎丹爲甘肅西寧道道尹王國鈺署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章朝瑞何蔚署福建高等審判廳推事袁士銘署熱河都統署審判處審理員(十一月九日)

任命羅昌爲駐新加坡總領事(十一月十日)

准直隸警務處處長兼天津警察廳廳長楊以德免職(十一月十一日)



任命張汝桐署理天津警察廳廳長暫行兼代直隸全省警務處處長(同上)

任命成德爲呼倫貝爾副都統公署左廳廳長(十一月十二日)

派段永彬兼充淮南墾務局幫督辦任命張孝琳爲大理院推事(十一月十三日)

准奉天督軍公署副官長單世俊免職(十一月十四日)

任命趙錫福爲奉天督軍公署副官長于芹爲吉林縣知事徐伯勛爲農安縣知事龐作藩爲舒蘭縣知事林世瀚爲雙城縣知事莊達爲河城縣知事張錞渠爲濱江縣知事張鳳墀爲扶餘縣知事劉延祺爲延吉縣知事李德鈞爲寧安縣知事熊孟龍爲琿春縣知事任嘉戢爲敦化縣知事鄭棻爲依蘭縣知事高鐸爲綏遠縣知事高汝清爲樺川縣知事吳建三爲五常縣知事(同上)

准陸軍第一豫備學校校長毛繼成免職(十一月十五日)

任命錢選青署理陸軍第一豫備學校校長馬宗魯署理陸軍部科長錢震爲審計院協審官(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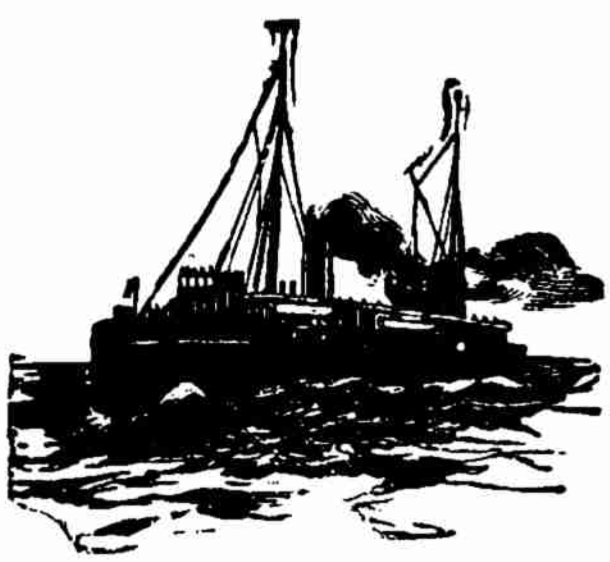
准京師稅務監督張調辰免職(十一月十六日)

任命劉鶴慶爲京師稅務監督(同上)

任命沈毓煃鍾尚斌爲江蘇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十一月十七日)

准陝西財政廳廳長景凌霄免職(十一月十九日)

任命張孝慈爲陝西財政廳廳長李煒章爲暫編浙江陸軍第一師步兵第一旅旅長伍文淵爲第二旅旅長石鐸爲步兵第一團團長石國柱爲步兵第四團團長(同上)





中國大事記

民國七年十月 十五日

●令各省整頓吏治……令曰。立國以保民爲重。安民以察吏爲先。近年各省兵禍頻仍。吏治一端。未遑修舉。牧令類多庸濫。長吏亦鮮考成。而且軍費浩繁。疲於供億。百政荒弛。民業凋傷。廛閈爲墟。流亡載道。言念及此。至用惻然。方茲國政聿新。民爲主體。苟民生未躋康樂。則政論胥等空文。縣知事職在親民。應由各省長嚴其甄選。愼其殿最。務使勤求民隱。殫心撫字。先之以勞來安集。而申之以生聚教訓。匪患潛熾。易妨公安。及時剷除。勿使滋蔓。偏災見告。生民重困。及時拯撫。勿使流離。金融阻滯。四民失業。宜多方以圖振導。偏隅樸塞。教育未興。宜多方以圖牖迪。其他工商樹藝諸端。亦當認眞董勵。次第畢舉。在官多盡一分之力。卽在民多受一分之益。至若財政司法。尤切民生。其苛斂病民。殉私執法者。有國典在。但使徵收稍從瑣細。獄訟偶戾事情。初不過布帛菽粟之微。已足召暑雨祁寒之怨。各省長身任監督。職責所在。務當悉心督理。制用必衷於正軌。判事必去其偏私。精覈計政。而勿涉煩苛。崇尙法權。而必嚴糾察。考鏡所及。隨時條舉以聞。本大總統將於此覘治理焉。此令。

●令各省防剿盜匪……令曰。稂莠必除。嘉禾乃殖。刑亂用重。政貴因時。比年盜匪潛滋。四方不靖。甚至侵掠城邑。阻斷交通。且雜有散卒潰軍。挾利器以圖狡逞。良善者不能相保。無賴者因而效尤。民生實艱。國維焉繫。在各省軍民長官。鎭撫一方。豈無覺察。或則從事兵戎。未遑兼顧。或則視同癬疥。憚於殄除。迨養癰日久。滋蔓勢成。小之蹂躪地方。恃險阻爲逋逃之藪。大之潛謀句結。假名義爲利用之資。星火燎原。影響大局。設非迅圖剷定。後患何堪設想。夫任軍書旁午。力有不及。已無解於布置之疏。乃至地方完善之區。宜若足敷策應。亦復任暴徒之肆擾。等剿捕於具文。職責有歸。何以對此顚沛流離之民庶。嗣後應責成各該管軍民長官。注重地方。力圖捍衞。凡有大幫土匪。結隊焚掠者。勒限剷平。勿稍姑息。卽在



軍務省分。亦應分撥軍隊。兼籌防剿。勿使牽及大計。其或壤地相錯。間虞竄擾。並著會商鄰近省區。各派勁旅。協力兜剿。尅期撲滅。固不得飾報肅清。以空文爲塞責。亦毋得輕言招撫。致貽患於將來。總期萑苻所聚。萌蘗悉除。俾編氓各遂其生。頑莠咸知所儆。用副本大總統保惠元元之意。此令。

同　十六日

●授王廷楨爲楨威將軍

同　十九日

●陸軍部呈准裁撤甘肅提督改設甘州護軍使……任命馬安良爲甘州護軍使。

同　二十一日

●奉匪陷柳河縣……奉天柳河縣。於本日被馬賊攻陷。省中派兵前往剿辦。

同　二十三日

●令准張勳免予緝究……令曰。據四川廣東湖南江西四省經略使曹錕等電呈。前安徽督軍長江巡閱使張勳。因案獲譴。迭經電請赦免在案。該前使坐鎮徐淮。宣勞民國。論功差足抵罪。現案內諸人。先後均邀寬典。請一體准免通緝等語。張勳前經通飭緝辦。本有應得之罪。惟旣據該經略使等。以前勞未容湮沒。同案已荷矜全。合詞籲請。應准免予緝究。以示寬大。此令。

●兼代國務總理錢能訓等電岑春煊等設法解紛……國務總理錢能訓暨各部總長。本日電致岑春煊陸榮廷李烈鈞林葆懌唐繼堯劉顯世熊克武等云。比者四方不靖。兵禍相尋。苦我人民。勞我將士。追溯用兵之始。各有不得已之苦衷。而國力旣殫。紛爭未息。政治闇滯。百業凋零。僅就對內而言。已岌岌不可終日。況歐戰現將結束。行及東亞問題。苟內政長此糾紛。大局何堪設想。夫歐西戰禍。誼切同仇。猶復尊重和平。致其勸告。矧均屬邦人。奚分南北。安危所繫。休戚與同。豈忍以是非意見之爭。貽離析分崩之患。試念戰禍縣延。窮年累月。凋殘者皆我之國士。耗散者皆我之脂膏。傷亡者皆吾之胞與。同室操戈。有識所痛。推其所至。適足以摧傷國脈。自斲生機。當茲國步艱難。一髮千鈞。再事遷延。噬臍何及。邇者東海膺運。首倡和平。能訓等謬忝政席。俱同斯指。用攄誠悃。敬告羣公。倘念民困已深。國家爲重。不遺愚陋。相與籌維。各該省一切軍政財政及用人諸端。無妨開誠布公。從容商榷。善後辦法。更僕難詳。大要在收束軍隊。勵行民治。以勞來安集之政。收清辭寧一之功。俾國脈漸行。民生自厚。若法律問題。雖爲當日爭端所繫。第是丹非素。剖決綦難。以今日外交吃緊。若舍事實而爭言法理。勢必曠日持久。治絲益棼。陸沈之憂。懸於眉睫。謂宜先就事實設法解紛。而法律問題。俟之公議。凡茲愚慮。悉出眞誠。諸公愛國夙殷。審時尤切。慮難匡濟。當有同

心。尙冀示我周行。俾資商洽。引領南望。翹佇德音。

●熊希齡等通電發起和平期成會……熊希齡張謇蔡元培王寵惠等二十四人於本日發出通電云。（銜略）慨自內國搆釁。忽已年餘。強爲畛域之分。釀成南北之局。馴至百政不修。土匪遍地。三軍暴露。萬姓流離。長此相持。何以立國。希齡等夙夜焦思。以爲內爭一日不息。卽國本一日不定。險象環生。無有終極。況歐戰將終。國際勢迫。若仍兄弟鬩牆。何能折衝禦侮。且不自謀和解。難逃世界責難。是以人心厭亂。舉國從同。各抱憂危。苦難宣達。希齡等外察大勢。內觀輿情。瞻顧前後。義難緘默。擬組織一平和之期成會。爲同情之呼籲。促大局之平和。凡贊成本會宗旨者。切望同聲相應。協力進行。蓋和局早成一日。卽亂機減少一分。羣力增加一分。卽國本早定一日。憂時君子。當韙斯言。謹布腹心。竚候明教。再本會宗旨。不分黨派。亦非政團。平和告成。本會卽行解散。決無他種作用。謹併聲明。當經各省覆電贊成。於十一月三日在京開成立會。選舉熊希齡爲會長。蔡元培爲副會長。各省亦相繼設立分會。

同　**二十四日**

●令尊重和平……令曰。歐戰以來。兵禍至烈。影響政治。震動全球。而立國久遠之圖。究未可悉憑武力。故欲保障人類之幸福。必先維持國際之和平。美大總統有鑒於斯。迭次宣言。咸以尊重和平爲主恉。吾國政府以逮士庶。莫不佩其憫世之誠。而大勢所趨。卽列邦亦多贊助進行。以爲世界治平之先導。吾國此次加入戰團。對德奧宣戰。原爲維持人道。擁護公法。俾世界永保和平。苟一日未達此的。必當合國人全力。勷助協商諸邦。期收完全之效果。本大總統適以斯時。謬膺衆選。亟當詳審世局。用定設施。夫以歐西戰禍。擾攘累年。所對敵者。視若同仇。所爭持者。胥關公義。猶且佳兵爲戒。倡議息爭。況吾國二十餘省。同隸於統治之權。雖西南數省。政見偶有異同。而休戚相關。奚能自外。本無南北之判。安有畛域之分。試數上年以來。幾經戰伐。罹鋒鏑者。孰非胞與。糜餉械者。皆我脂膏。無補時艱。轉傷國脈。則何不釋小嫌而共匡大計。蠲私忿而同勵公誠。俾國本繫於苞桑。生民免於塗炭。平情衡慮。得失昭然。惟是中央必以公心對待國人。而誠意所施。或難盡喻。長岳前事。可爲借鑑。故虞詐要當兩泯。防範未可遽疏。苟其妨及秩序。仍當力圖綏定。玆値列強偃武之初。正屬吾國肇新之會。欲以民生主義。與協商諸邦相提挈。尤必萃國人之心思才力。刷新文治。恢張實業。以應時勢而赴事機。及玆黽勉幹濟。猶慮後時。豈容以是丹非素之微。貽破斧缺斨之痛。況兵事糾紛。四方耗斁。庶政擱滯。百業凋殘。任舉一端。已有不可終日之勢。卽無對外關係。詎能長此搘持。所望邦人君子。戮力同心。幡然改圖。共銷兵革。先以固國家之元氣。次以圖政策之推行。民國前途。庶幾有豸。以言政策。莫要於

促進民智。普興民業。而二者皆當具有世界之眼光。我國文教早闢。而民智蔀塞。進步轉晚。是宜旁采列邦之文化。以灌輸之。吾國物力素豐。而興業之資。母財猶乏。是宜兼集中外資力。以輔助之。以國家爲根本。以世界爲步趨。務使人民智識。跂及於大同。社會經濟。日臻於敏活。民治進則國權自振。民生厚則國力益充。夫如是。乃可保文物之舊邦。乃可語共和之眞諦。本大總統不憚曉音瘏口。以尊重和平之主怡。告我國人。固渴望我東亞一隅。與世界同其樂利。此時大局未定。保乂爲先。軍民長官。各有捍衛地方之責。仍應遵照前令。力除匪患。用保公安。民瘼攸關。勿稍玩忽。惟茲有位。其共念之。此令。

同　二十五日

●令剿辦山東盜匪……令曰。山東匪患日甚。迭經嚴飭地方官認眞防剿。現據各方報告。該省盜匪。益復充斥。在平博平陽穀汶上東平肥城范濮以及其他各縣。幾於匪蹤遍地。而津浦南驛。竟有嘯聚多人。佔據車站拆毀軌道情事。殊駭聽聞。查山東並非被兵之區。當匪亂初起之時。若就本省軍隊。設法督剿。當不難卽時撲滅。何至蔓延日久。釀患殃民。該管長官。督率無方。實屬無可辭咎。現若再任遷延。地方糜爛。何堪設想。張樹元身綰軍符。責無旁貸。應責成迅就現駐本省軍隊。詳籌布置。切實剿辦。限期肅清。其剿匪不力。或有意縱容者。均按法嚴懲。毋得視爲具文。並由河南及江蘇徐州接壤各處。各派得力隊伍。不分畛域。合力兜剿。務絕根株。以靖地方。此令。

同　二十七日

●湘省火災……湖南省城西門外商家。於本日午後失火。延燒三百餘家。又湘潭城內。亦於次日失火。延燒一千餘戶。

同　二十九日

●布告各省地方軍民人士協助協商國……大總統布告。溯自民國六年。德國施行潛水艇計畫。違背公法。害及中立國人民生命財產。我國政府。爲維持人道公法起見。向德政府抗議無效。遂於是年八月十四日。對於德國奧國。宣告立於戰爭地位。年餘以來。我全國軍民人等。均能仰體政府宣戰之主旨。一致對敵。或密防敵人陰謀。維持地方秩序。或慨助紅十字會款項。救濟病傷兵士。或允准大批華工。前往歐洲。盡力於備戰之工作。或設法於內地各省。襄助採辦原料糧食牲畜。或代造運船。並供給聯盟各國船隻。凡防禦敵人方法。於協商利益有關係者。莫不盡力進行。而我友好聯盟之各政府。對於我國之設施。既能諒察我之實力。復能予我以各種便利。此我政府以及人民所深致感念者也。且協商各國。宣戰宗旨。屢以維持人道公法國際平等人民自由各主義。一再聲明。我政府以及人民。尤熟聞而深佩。近數月以來。我高尚強毅之協商軍隊。連戰連勝。於數百里之延長戰線。日獲俘虜以萬計。日復城村十餘處。軍械輜重。實難勝數。敵軍勢漸就衰。已有請和之舉。我協商各國

最後之勝利。已可預期。惟敵國軍隊一日未至完全降服地步。我政府以及人民協助各聯盟邦之義務。卽不可一日稍有疏懈。凡我各省地方軍民人士。對於協商各國之代表及人民。務必各盡其力。以達戰爭最後公共之目的。本大總統軫念民國及同盟各國兵士。遠役於西比利亞。現值冬令嚴寒。困苦備至。特在本京另設紅十字會。捐助款項。預備冬令必需之件。協濟兵士。又法國政府。自本月二十日起至下月二十四日止。發行戰勝公債。電傳美國人民已認購數百萬之巨數。我國誼屬同盟。亦應稍盡棉薄。凡我各省地方軍民人士。於公益義舉。素具熱忱。其各踴躍輸將。有厚望焉。特此布告。

●前代理總統馮國璋出京……卸任代理總統馮國璋。本日由京起程。回河間縣原籍。

同　三十日

●駐京協商諸國公使向外交部提出說帖……駐京協商國公使。本日送遞說帖於外交部。略謂協商國爲對中國盡其友誼起見。提出後列之十二條。倘中政府能加以注意。不惟爲協商方面所期望。且於中國將來加入和平會議。亦有莫大利益。(一)庚子賠款允許暫緩撥還。及准提關稅等事。原期中國運用此種款項。經營國內實業。增長實力。以便協助協商之物資。不期一年以來。中國竟將此款耗於消費之途。殊失協商之好意。(二)不顧參戰名義。而南北紛爭不休。(三)津浦隴海等鐵路。常有土匪妨害路政。以致投資國受異常損失。(四)未與協商國預先接洽。竟擬派使教廷。難免有私敵嫌疑。(五)查封敵僑財產。未能切實監理。所以敵人接濟。時有來源。(六)天津上海之地方官。不能嚴厲監視敵人營業。所以敵人在華勢力。未能一律鏟除。甚至察哈爾都統禁止美國開車。反致協商方面。不能謀其利益。(七)禁止對敵通商條例。雖已頒布。並未施行。(八)北京地方有敵人營業。要求封閉。尙費許多周折。(九)黑河道尹在協商方面。認爲有助敵嫌疑。而中國政府不予撤換。(十)敵僑有祕密舉動。理應趕速拘留。而中國竟寬遇之。(十一)由協商國拿獲敵探。發現僞造護照。而中國又不令協商領事觀審。(十二)中國對於協商條約上之義務。未能全盡云云。政府接到說帖後。當將其中指稱各節。勉力措置。並由外交部派員口頭答覆。

十一月　一日

●特任張樹元署理山東督軍並暫行兼署山東省長

●內務財政司法農商部呈准察哈爾商都招墾設治局改爲縣缺……察哈爾商都墾務行局兼設治局。於民國四年八月呈准設立。復於六月四日呈准改稱商都招墾設治局。其地北臨錫盟。南接興和。東西毗連陶林張北。爲察邊要區。設治以來。草萊日闢。民戶漸繁。現已籌設完備。由察哈爾都統田中玉呈大總統並咨內務財政司法農商部請將該局改爲縣缺。經部會核後。呈請准予照辦。定名商都縣。作爲三等縣缺。卽以現任該局局長郭成

鈞改任商都縣知事。本日奉令照准。

●教育部召集全國專門學校校長會議……教育部爲討論專門教育。召集全國專門學校校長會議。本日在京開會。

●財政部與外蒙訂立借款條約……外蒙政府向財政部中國銀行借款一百萬元。以牧租地稅全部收入作抵。償期十五年。

同　二日

●北京參衆兩院追認對德宣戰案……北京衆議院於本日開會。議政府提交對德宣戰咨請同意案。當經表決通過。移付參議院。於五日通過。

同　三日

●令整肅仕途……令曰。周官六計。以廉爲先。管子四維。並重廉恥。自古未有官箴不飭。而政事克脩者。近頃國紀凌夷。官邪日肆。撫字之職。縱匪爲奸。徵榷之司。斂財肥己。甚至假公義以侵牟。挾市道以獵官。刑憲不加其身。黨援或庇其後。罔上溺職。無所創懲。非所以肅官方。端治本也。夫淸白二字。雖未盡爲吏之長。而刻苦一端。要足爲保身之本。縱欲鮮不敗度。惟儉始可養廉。乃當習俗日漓。浮華益甚。以恆舞酣歌爲樂。以窮奢極欲相矜。服御必慕時趨。酬酢動靡中產。馴至在官祿糈。不足以應其供求。因之婪索侵漁。弊竇錯出。失德干紀。多由於此。稽諸古訓。設官所以爲民。律以共和。僚吏同爲公僕。但使職責稍有未盡。已不能無媿俸錢。更何忍痛毒閭閻。重滋民困。況貪墨之罰。邦有常刑。卽使倖免刑章。亦必貽羞衾影。苟操守之不立。雖才能穪著。究莫掩其片瑕。儻名譽之旣隳。縱媿悟旋萌。亦終譏於晚蓋。本大總統躬膺衆選。務在尊重法紀。扶植道德。爲國人先。凡在羣僚。皆吾畏友。藐躬倘有失德。己過實所願聞。尤望我京外長官。共礪廉隅。力袪秕習。正己以資表率。修身以致治平。督飭百司。共圖上理。凡有貪劣夙著。一經察覺或糾劾者。悉予按法從嚴懲治。各該管長官徇情容隱。或糾察不力者。並予究懲。不稍寬貸。一面博徵譽望。奬掖廉能。不次之遷。以旌異等。庶幾仕途整肅。風會轉移。各奮天良。弼成民治。有厚望焉。此令。

●國務院通電各省限制增募軍隊……國務院電令各省略云。現奉大總統令。簡軍首重練實。而治兵務在求精。當此內亂未寧。外憂方急。尤宜修明戰備。以禦不虞。自軍興以來。各省所添軍隊。隨時招募。專務求多。於教育之法。鈐束之方。皆未講求。甚且法乎坐食。裝械不齊。儘擁虛名。無裨實用。若不亟謀整飭。何以肅軍政而尊重國威。乃者杼軸告空。民生日蹙。轉輸不繼。乞債外人。尤復支絀強挪。未能以時計授。長此以往。其何以支。自應體察情形。量爲限制。各省統兵長官等。純誠爲國。諒有同情。嗣後各省區原有軍隊。卽責成各該長官修明紀律。認眞訓練。期成節制之師。以爲國家之用。除有專案外。一律不得再行增募。以節餉源。其有轄境遼闊。伏莽滋

多地方。仍着遵照前電。就現有軍隊。妥爲布置防緝。用保治安。勿涉疏懈。現在歐戰將終。協約各邦。羣倡環球減削軍備之議。對內對外。皆應預籌。共體時艱。以維國脈。

●外交部答復駐京英美公使收買存土抗議……駐京英美公使前致文外交部抗議收買存土。外交部以此事係由財政部主持。當將外使原文轉送財政部。經財政部覆稱。比年以來。政府對於煙禁。未嘗不積極進行。只以滬濱洋商積存關棧之印藥。爲數甚多。不能令其深受損害。故於上年一月。由蘇省督軍省長與英商公司立約收買。以供製藥之需。並不轉行銷售。嗣經公司之該管公使。向本部促踐前約。乃方規定每箱減價二千元。悉數收買。以期滅絕印藥。外人不察。謂將轉銷。未免誤會。查以土製藥。各國皆然。此次之事。於宣統三年禁煙條約。並無違反之處。請查照等語。外交部卽轉覆英美公使。迨十九日。國務會議決定將存土銷燬。復由外交部通告英美公使。略謂收買存土一案。前因全國禁煙淨絕之期已屆。而上海關棧存土尚多。爲顧全外商成本起見。爰與外商訂立收買合同。備爲製藥之用。嗣爲國內商民所反對。而二三友邦。亦來責言。我大總統本除惡務盡之決心。頒嚴禁售煙之明令。本日國務會議。復本此旨議決辦法。除已售出之三百餘箱外。剩餘之一千二百餘箱。訂期會同中外官紳監視。悉數銷燬。我政府毅然行此政策。不惜鉅萬之犧牲。免除中外之疑慮。度亦愛我諸友邦所樂聞者也。

●瓊州戰事……粵軍圍攻瓊州。連戰獲勝。近日文昌感恩儋州臨高澄邁定安崖州陵水萬寧樂會瓊東諸縣。先後爲粵軍攻克。

同　四日

●派徐樹錚赴日觀操……日本定於本月中旬舉行陸軍大演習。政府特派陸軍上將銜陸軍中將徐樹錚。偕同隨員七人。赴日觀操。

●山東日民政署取消…日本前在濟南及濰縣周村設立民政署。迭經外交當局交涉。現在日本已允取消。

同　六日

●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各報登載借款案……北京新聞交通社暨中華新報等八報館。因登載大借款新聞。經京師警察廳執行封閉。並傳各報館主任將案轉送京師地方檢察廳偵查起訴。本日由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新聞交通社主任何重勇。處五等有期徒刑二月。其餘各報館記者等。各處拘役二十日。緩刑三年。

同　七日

●前政事堂左丞楊士琦病故令給銀治喪……令曰。前政事堂左丞楊士琦。學術淵深。經猷宏遠。前此服官京外。卓著政聲。民國以來。參知密勿。擘畫周詳。解職養痾。方資矜式。玆聞溘逝。悼惜殊深。著派王廷楨前往致祭。特給治喪費銀一萬元。所有喪殯事宜。暨靈櫬回籍時。由各該管地方官妥爲照料。生

平事績。宣付國史館立傳。並交國務院從優議卹。以示篤念勳舊之意。此令。

同　八日

●政府決定加入協商國巴黎糧食會議……協商各國組織巴黎糧食會議。爲日已久。我國駐法公使胡維德。近日電詢政府。我國應否加入。當經國務會議可決。由國務院電告胡使。將我國決計加入糧食會議之意。轉達法國政府。

同　九日

●國務院核准運鹽赴日……日本政府因國內食鹽不足。向我國政府請求接濟食鹽十萬斤。經政府核准接濟五萬斤。由魯直皖三省運赴日本。又日本前請運米赴日。亦准由山東運出一百五十萬石。

同　十一日

●協商諸國與德國簽定休戰條約……歐戰開始以來。已四年有餘。近日德奧屢遭敗衂。勢漸不支。奧國已於本月五日與協商國約定休戰。本日午前五時。協商國聯軍總司令福煦上將。與德國簽定休戰條約。（約文見內外時報）我國接電後。即由大總統電致協商各國表示賀意。京師及各省各商埠。均各定期舉行慶祝。

●陝甘戰事……西南川滇陝各省軍隊。聯合進攻陝南及甘邊各處。陝省鎮巴寧陝寶鷄及甘省平涼天水等縣。均先後被佔。北方各省軍隊。已派往援救。

同　十二日

●令撥銀賑福建災民……令曰。據福建督軍兼省長李厚基呈稱。閩省自立秋以來。廈門汀漳兩道屬。颶風爲患。入冬全省亢旱。自春徂夏。積潦累月。溪洪迭發。田園盡被漂沒。又漳屬各縣。春初復遭地震。傷斃損失。不可勝計。近自戰事發生。伏莽竊發。撫綏安定。在在需款。請特予賑恤等語。閩省連歲災祲。瘡痍未復。茲復水旱迭覯。益以地震兵荒。民患頻仍。念之心惻。着財政部發給帑銀四萬元。交由該省省長分撥災區。核實賑濟。務使實惠普霑。毋任災黎失所。以副軫念民艱之至意。此令。

同　十三日

●北京東單牌樓克林德碑拆除……庚子拳亂時。德人在京所立克林德碑。現經北京商民請求。於本日拆除。

同　十四日

●粵軍攻下瓊州……粵省軍隊。於本日攻下瓊州府城。

同　十五日

●政府召集各省督軍在京會議……政府前因討論時局。電召各省督軍來京會議。近日奉天督軍張作霖、安徽督軍倪嗣沖、直隸督軍曹錕、吉林督軍孟恩遠、河南督軍趙倜、湖北督軍王占元、江西督軍陳光遠、山西督軍閻錫山、淞滬護軍使盧永祥、綏遠都統

蔡成勳等。均先後到京。本日。在集靈囿四照堂開會。大總統及全體國務員參戰督辦段祺瑞等均出席。討論（一）停戰撤兵（二）應付外交（三）被兵各省善後（四）收束軍隊（五）整頓財政等問題。討論完畢後。卽將議決各節通電各省區。

●錢能訓電勸南軍撤退……代理國務總理錢能訓。於本日電致廣東諸省云。廣西岑西林先生南寧陸上將軍雲南唐督軍貴陽劉督軍成都熊鎭守使鑒。國事浩繁。四方耗斁。閱牆之釁。有識所忌。歐戰告終。和會方始。息爭對外。羣望尤殷。東海爲促進和平起見。擬卽日宣布明令。通飭前方在事各軍隊。一律罷戰退兵。諸公愛國素切。定必贊同斯舉。希卽轉飭前方南軍。雙方商洽。次第撤退。其撤防手續及退駐地點。希於籌定後詳細電示。至法律問題善後辦法。應如何協同籌議之處。另由李督電商辦理。危局至迫。渴望和平。中央開布公誠。當爲國人所共見。倘或各軍將領。未喻斯指。仍事兵爭。則中外集目。責有攸歸。明達如公。定邀鑒察。臨風布臆。佇候德音。

同　十六日

●令前方軍隊罷戰退兵……令曰。國家政治。審時爲先。安內靖外。理無二致。比者天心厭亂。歐戰告終。我協商國兵士人民。不憚躬冒艱險。卒以公理敵強權。而獲此最後之勝利。吾國力排衆難。加入戰團。與茲盛舉。是堪欣幸。兵氛旣戢。和會肇始。方將綏保斯世。共躋康平。顧以西南數省。政論偶有異同。肇於一隅。牽及全局。兵戈累歲。國力殫殘。安內未能。遑云靖外。川粵諸省。昔稱富庶。兵燹迭覯。井里爲墟。卽有完善之區。亦復百業凋殘。生機窘蹙。言念民瘼。至用痛心。南北各軍。莫非袍澤。徒以操戈同室。致使置身鋒鏑。暴露原野。揆諸胞與之誼。能無惻惻之私。是宜鑑察人民之趨嚮。以除國內之紛爭。促進政治之統一。以協友邦之希望。所有前方在事各軍隊。務當卽日罷戰。一律退兵。其各處地方治安。均由各該管軍民長官。派隊次第接防。切實保衞。其有土匪擾亂治安。及軍隊不遵戎紀。有妨秩序者。是爲國人所共棄。及時戢定。勿滋民患。本大總統素懷澹泊。久謝政聞。祇以邦人責望之殷。安危所關。間不容髮。勉肩鉅任。冀挽時艱。覩歐洲勝敗之數。則知公理之可憑。察吾國禍亂之源。則知民事之難緩。對於國交。惟有本敦睦之誠意。促世界之和平。從容樽俎。跂進大同。對於內政。惟有以工商主義。培養民生。以共和正軌。振興法治。果使政綱畢舉。國基鞏固。衰朽之年。獨得與周行羣彥。共致太平。拂衣歸耕。實有至樂。國步綦艱。時乎不再。共圖上理。早釋泯棼。一切應辦事宜。著各該管部迅速籌議。呈候施行。此令。

外國大事記

民國七年九月　九日

●俄德新約……俄德條約之附約已簽字。附約內規定德國允不贊助俄國各地方之分裂。俄國取消其對於立伏尼亞與紐索尼亞之主權。而於拉韋爾、里加、温德。得自由出入海口。德國佔領高加索。俄國允許德國承認喬其亞（南俄高加索附近古爲獨立國至十九世紀初始屬於俄）之獨立云。

同　十五日

●奧匈國提出媾和通牒……奧匈國政府發出通牒。送交各國并羅馬教皇。略謂奧匈國政府認爲平和之時機已近。故特首先提議。請各交戰國政府。早日派遣代表至中立國。依據根本主義。爲祕密無約束之討論。以求和議之成立云云。

同　十六日

●協約國拒絕奧匈媾和通牒……今日美國國務卿發表對於奧匈通牒之覆文如下。美國政府自覺對於奧匈帝國政府之建議。僅有數語答復。我國已一再明白宣示其議和條件。故凡關於提議開會討論。我國曾經明白規定其地位與主義之事。不復願加以慮。又英法政府經詳細考慮後。亦嚴行拒絕媾和提議。

同　十九日

●比國拒絕德政府之提議……德政府曾由間接方面。致公文於比政府。要求比國承諾解決語言問題。俾與德意志帝國之政策相符合。本日比國外相發表宣言。謂德國公文。並未提及停戰。亦未提及軍隊退出比境。且其所提出之條件。足使承認比國獨立之一切宣言。一概失其效力。故比政府不能依此根據爲嚴重之討論云。

同　二十一日

●奧匈媾和提議之進行……奧國請協約國。勿拒其媾和通牒。謂奧之提議。現仍公開。任人討論。請勿爲急遽之考查。德政府已答復奧匈通牒。謂帝國政府已準備參與此無約束之會議。並竭誠希望持久之平和云。惟美總統。則仍宣言無充分之保證。不能遽信敵人之言。而開和議。英法意諸國。亦一致加以拒絕云。

●西伯利亞與奧木斯克組織新政府……俄國社會革命黨伏洛古斯基氏。在奧木斯克組織新政府宣言。反對西伯利亞政府。

●日本內閣辭職……日本內閣首相寺內氏。因受米風潮影響。且因政治外交問題受政友會之排擠。故遂於本日提出辭表。政友會推戴西園寺侯爵。組織繼任內閣。

同　二十四日

●東部戰場協約軍勝利消息……東部戰地。協約軍於沿海之平原前進。攻克巴勒斯丁全境。聖桑特爾已陷落。更乘勝沿約爾丹河前進。土軍潰退。

同　二十七日

●保加利亞提議休戰……自協約國軍隊連日在巴爾幹勝利後。保軍已不能支。乃由保加利亞首相馬利諾夫向協約攻保軍領袖提議休戰。

●美國募集第四次自由公債……美國第四次自由公債。於本日開始募集。債額共美金六十萬萬元。自來公債額數之巨。未有及此者。美總統威爾遜親至紐約演說永久平和之原則。與國際團體之組織法。（演說詞見內外時報）

同　二十九日

●日本新內閣成立……日本內閣改組。西園寺侯遜辭不就。遂由政友會總裁原敬組織繼任內閣。原氏為平民出身。前曾歷任內務大臣。本日新內閣成立。由日皇舉行親任禮。其閣員如下。首相兼司法大臣原敬。內務大臣兼鐵道院總裁床次竹二郎。外務大臣子爵內田康哉。陸軍大臣中將田中義一。海軍大臣大將加藤友三郎。（連任）大藏大臣男爵高橋是清。文部大臣中橋五德郎。遞信大臣野田卯太郎。農商務大臣山本達雄。

同　三十日

●保加利亞停戰……保加利亞政府遣財政大臣李泊支夫等為特使。赴薩隆尼加與協約軍愛斯比蘭大元帥討論休戰條件。保國特使。對於協約方面提出之休戰條件。完全接受。允與德奧土完全斷絕關係。擔保阻止德國派兵至保。解除動員。退出所占土地。并由協約國管理保國全國之鐵道船舶。協約軍得自由經過保加利亞。占領軍事要地。

●德國內閣辭職……德國政局近日異常擾亂。首相希脫林外相辛慈。於本日辭職。德皇已加允許。（案希脫林於去年十一月繼米西里組織內閣、凡歷任十一月之久、）

十月　二日

●協約軍攻克森昆墩……法軍與英比軍連日從森昆墩南北兩側包圍猛攻。德軍不能支。本日遂由法軍完全占領。德軍沿蘭亞爾曼却爾陣線退走。

●日本新內閣宣布外交方針……日本外務大臣內田子爵。向各國公使宣布外交方針。其詞曰。帝國尊重日英同盟關係。保持日美兩國之友誼。敦厚與法意等聯合國間之友誼。可不待言。即與中立諸國亦復增進睦誼。中俄兩國為我鄰邦。利害相共。益當繼續親善關係。更不待言。尤希望兩國之和平及恢復秩序。且期望聯合國有名譽之戰勝云云。

同　三日

●德國新首相就任……巴敦聯邦公爵美克失米達被任為帝國首

相兼普魯士首相。又前內閣殖民大臣索爾夫兼任為外務大臣。

同　四日

●德國提議媾和……本日德國新首相以休戰提議。交瑞士公使轉呈美政府。(提議原文見內外時報)同時奧土政府亦各以媾和通牒向美國提出。其措辭大致相同。

●民主的中歐民族大聯盟之創造……中歐民族代表。本日在美京華盛頓開會。決議組織民主的中歐聯盟。其目的在使自波羅的海至黑海亞得利亞海間之諸民族。結成團體。以防止德國勢力之東漸。與會者有羅馬尼亞、南斯拉夫、波蘭、立陶宛、捷克斯陸伐克、烏克蘭、奧屬意大利、芬蘭等諸民族之代表。舉捷克國民議會議長馬薩里克為新聯盟總裁。美政府亦派員與會。表示贊助云。

同　五日

●保王讓位……保加利亞王飛蝶南。於四日讓位於其子博里親王。新王博里一世於本日正式即位。保國國會。開祕密會議。一致贊成休戰條約。

●奧木斯克政府與西伯利亞政府合併……奧木斯克新政府首領伏洛古斯基氏。鑒於主權統一之必要。乃宣言與霍爾瓦德之西伯利亞政府幷合。宣布統一政府政綱。(一)召集全部西伯利亞憲法會議。(二)民族平等及信教自由。(三)與協約國聯合。重行與德交戰。(四)嚴肅軍紀。尊重人權。使軍隊立於政爭之外。(五)用法律保護勞動。及使工業復活。(六)勞動問題。依憲法，會議決之。

同　八日

●美國答覆德國媾和提議……美國國務卿蘭辛氏。於本日以對德通牒覆文致瑞士公使。(原文見內外時報)

●西班牙內閣更迭……舊內閣辭職。由摩拉氏組織繼任內閣。

同　十日

●芬蘭國會選舉新王……芬蘭國會舉德皇之從堂兄弟弗蘭特立加爾親王為芬蘭國王。共和黨並未投票。

●西歐戰況……連日英軍向干勃來依方面猛力進攻。德軍拋棄亞貢森林。向蘭斯附近撤退。本日美法軍奪獲亞貢森林。

同　十二日

●德政府二次媾和提議…德政府接到本月八日美總統覆文後。於本日以無線電致美京瑞士公使。轉達美政府。(電文見內外時報)

同　十四日

●美國二次答復德政府媾和通牒……本日美政府以答復十二日德國通牒之公文。交由美京瑞士公使。轉送德政府。(原文見內外時報)

●土耳其提議休戰……美國政府接西班牙大使交來土國請和通牒。請威爾遜總統從事恢復和平。以此項要求照會各交戰國。

使派全權代表開始談判。文內承認一月八日九月二十七日威爾遜總統演說詞中所提條件。爲談判基礎。並請卽行休戰。

同　十五日

●德國內部擾亂動機……德國因在西歐戰地失利。內部漸起騷動。巴威略社會黨開大會。要求懲辦破壞和議之人。并施行地方自治制。政治風潮亦正在醞釀中。左黨力謀推翻美克失米蓮公爵。而改組內閣。

同　二十日

●德國第三次致美總統通牒……原文見內外時報。

同　二十三日

●美政府答復第三次德國牒文……原文見內外時報。

●奧國內部騷動……奧國國內騷動。匈加利內閣已辭職。謀脫離奧匈聯邦獨立。分居奧國之日耳曼民族。亦謀分離而建日耳曼國。

●英國外交大臣對於處置德國殖民地之宣言……英國外交大臣貝爾福氏在倫敦澳大利亞與紐絲綸俱樂部演說。涉及德國殖民地問題。謂勃列顛帝國交通之安全。爲絕對必要之舉。吾人如爲此計。則德國之殖民地。決不能交還。此非自稱之帝國主義。實關於世界之利益。吾人如願仍爲統一之帝國。則萬不能以交通之政。復授諸暴國之手云。

同　二十七日

●德奧覆美總統牒文……德政府又以通牒答覆二十三日之美總統公文。同時奧政府亦有覆文致美總統。（均見內外時報）現美總統決定不復與同盟國交涉。一切意見。由協約國會議共同宣布之。

●德國內情……德國軍需大臣羅旦道夫將軍已去職。社會黨漸形噪動。要求推翻何漢索倫朝。

●奧國政變……奧皇准胡薩克內閣辭職。任賴瑪克博士爲首相。賴氏現正組織混合內閣。又匈加利脫離運動。益形劇烈。

●巴黎協約國大會……協約國代表。在巴黎凡爾賽宮開大會。協議對德提出休戰條約。并允納奧國單獨媾和事。列席者有法總理克勒滿沙氏、福煦大將、巴登將軍、海格大將、英首相喬治氏、外相貝爾福氏、米爾勒貴爵。美總統亦派哈何斯大佐代表到會。

同　三十日

●德軍在比境退出……西歐協約軍施重大壓迫後。德軍已在比境退出。比京不魯舍拉。爲協約軍克復。比政府已著手遷回故都。

同　三十一日

●土耳其休戰條約簽字……數日前土耳其政府通告愛琴海英艦隊總司令。謂土政府請協約國卽與土國開始談判。英政府覆稱如土政府派一全權代表。則英國將授權海軍中將加爾士羅泊氏。以協約國所允停戰條件告知該全權代表。並代表協約國簽定依此條件所成之休戰條約。土國全權代表。於本星期之初。行抵末特羅斯。昨夜由加爾士羅泊海軍中將。代表協約國政府。簽定休戰條約。已於今日正午發生效力。內有協約國艦隊自由駛過博斯破魯海峽而入黑海。佔據韃靼海峽與博斯破魯海峽要點

之破壞。以保諸艦得以安然駛過。即行釋回協約國之戰俘等數條。

●奧國日耳曼民族獨立……奧匈國內部分裂甚速。奧京維也納大亂。由國民議會操行政權。奧皇出奔瑞士。波希米亞之日耳曼人。宣布獨立。設政府於里曾堡。以急進黨員巴克爾氏爲總統。幷由國會致文威爾遜總統。請容該國加入媾和談判。並聲明絕對贊成威爾遜總統之主義。請即行休戰。又匈加利完全分離。宣告獨立。同時克羅西亞國會。宣布克羅西亞、斯陸伐尼亞、達馬西之絕對獨立。

十一月　一日

●保加利亞革命……保加利亞發生革命。新王博里已遜位。特洛伏地方組織農民政府。

同　三日

●塞爾維亞軍隊克復故都貝爾格拉

●德國幾爾港海軍叛變……幾爾港海軍人員與平民。冀圖刼獄。發生大變。社會黨已在當地組成革命幹事會。發生革命。

同　四日

●奧軍休戰……奧軍總司令於前月廿九日派高等委員。通告意軍司令。商訂休戰條約。至三十晚。預備開議。奧軍對於協約國提出之條件。完全接受。休戰條約遂於三日簽字。(條約見內外時報)自本日三時起。發生效力。

同　五日

●美國承認波蘭國民委員會……波蘭國民委員會。經美政府承認爲同等之團體。今日國務卿藍辛。通知該會會長以正式承認之意。

●美政府致德政府公文……原文載內外時報。

同　七日

●德國要求休戰……德國委員於本日晨行抵福煦大將之大本營。正式請求休戰。福煦大將出示協約國要求條件之原文。該委員允返德軍大本營。呈報該國政府。於七十二小時內答復。

同　九日

●德皇遜位……本日德國首相美克失米蓮在柏林發表德皇遜位之通告。同時社會黨在慕尼克開大會。通過議案如下。德皇遜位。德皇太子不能繼承大位。各種公共行政。採民治主義。接受休戰條件。棄去一切防禦之意義。預備解除動員。禁止罷工。每日工作八小時。勞兵會已組織成立。由一社會黨人主席發布通告。稱將從事選舉組織國民議會。通告後反覆聲明。稱發起人之意。擬維持秩序。保護人民之生命財產。並已宣告共和。

同　十日

●德國革命進行……德皇退位。出奔荷蘭。社會黨代表愛倍爾組織新政府。發出宣言。略謂新政府將爲國民政府。其致力之點。必以使國民早得和平。並確定自由爲收宿。宣言中更注意維持秩序救護民食云。

●奧匈共和國成立……奧皇已宣言辭去政權。奧匈共和政府已成立。以丹司仁金司爲總統。

同　十一日

●德國休戰條約簽字……德軍代表歐士白格氏等。至桑里附近。磋商休戰條件。略行修正。即於今晨五時簽字。至十一時前敵一律停戰。(條約載內外時報)

原文献残缺